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Co., Ltd.

公開說明書

(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公司名稱：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新股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二)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整。

(三)新股股數：6,000,000股。

(四)新股金額：新臺幣60,000,000元整。

(五)發行條件：

1.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整，發行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230 元。

2.本次現金增資擬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 15%，計 900,000 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600,000 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75%，計 4,500,000 股，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起五日內自行拼湊成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有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六)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10%，計600,000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承銷方式為包銷，並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四、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概要：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金額：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為5,000張，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500,000,000元整。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為票面金額之102%，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三)發行利率：票面利率0%。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為三年，自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五)公開承銷比例：100%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採競價拍賣方式全數辦理對外公開承銷。

(七)發行與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五、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8 頁。

六、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如下：

(一)承銷費用：新臺幣伍佰萬元整。

(二)其他費用：會計師公費、律師公費及其他費用等，約新臺幣壹佰萬元整。

七、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八、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九、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7 頁。

十、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臺幣壹拾元。

十一、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

(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之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二)本公司揭露公開說明書相關資料網址：<http://www.dbc.com.tw/>

十二、投資人應了解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標的證券停止過戶可能使轉換公司債無法行使轉換，且當有多個停止轉換原因發生，將導致轉換公司債長期無法轉換，甚至債券到期前均不能行使轉換之情事。另依公司法第 228 條之 1 規定，公司得每季辦理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亦可能導致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大幅增長，而大幅縮減投資人可行使轉換期間。另投資人於轉換標的公司之股東常會或股東臨時會停止過戶期間請求轉換者，將無法出席當次股東會。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本來源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5,000	0.58
現金增資	526,160	61.51
資本公積轉增資	148,464	17.36
盈餘轉增資	189,477	22.15
庫藏股註銷	(13,680)	(1.60)
合計	855,421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分送計劃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相關單位外，另備置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一條規定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親洽以上陳列處所或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下載媒體檔案。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181-8888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700號3樓

網址：<https://www.kgi.com.tw>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48-3456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46 號

網址：<https://www.landbank.com.tw/>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2173-6699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 157 號 1~2 及 6~20 樓

網址：<https://www.yuantabank.com.tw>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586-5859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67號地下1樓

網址：<https://www.yuanta.com.tw>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之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姓名：莊業偉、李東峰會計師

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725-9988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十一、複核律師之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彭義誠律師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電話：(02)2345-0016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6號12樓

網址：<https://www.fsi-law.com>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陳仲平 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蔡若渝 會計主管

電話：(02)8228-1168

電話：(02)8228-1168

電子郵件：ir@dbc.com.tw

電子郵件：ir@dbc.com.tw

十三、公司網址：<https://www.dbc.com.tw>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臺幣855,420,620元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959號4樓		
設立日期：83年2月17日			網址：https://www.dbc.com.tw		電話：(02)8228-1168
上市日期：107年1月4日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105年8月4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蔡茂德 總經理 陳仲平			發言人：陳仲平 (職稱：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蔡若渝 (職稱：會計主管)		
股票過戶機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586-5859 網址：https://www.yuanta.com.tw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67號地下一樓		
股票承銷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181-8888 網址：https://www.kgi.com.tw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明水路700號3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莊業偉、李東峰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725-9988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複核律師：彭義誠律師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電話：(02)2345-0016 網址：https://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6號12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 ； 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 ； 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15年6月25日，任期：3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22.63% (115年6月30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15年6月30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持股比率
董事長	蔡茂德	3.46%	獨立董事	李水生	0.15%
董事	林良	1.38%	獨立董事	王慶震	-
董事	杰迪思投資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劉建良	9.77%	獨立董事	王人謙	-
董事	李昆昌	7.87%			
工廠地址： • 宜蘭縣五結鄉利工一路二段28號 電話：(03)990-6278 • 中國江蘇省鹽城市大豐區大豐港石化新材料產業園 電話：86-0515-83351088 • 台中市南屯區工業區24路2號、25路1號及25路9號 電話：(04)2359-2565					
主要產品：塑膠添加劑及UV光固化產品			市場結構(114年度)： 內銷20.54%、外銷79.46%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37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公司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2~7頁	
去年度(114)		營業收入：2,849,976仟元 稅前純益：150,596仟元 每股盈餘：1.22元		第81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5年7月17日			刊印目的：發行115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 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2
(一)風險因素	2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6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
(四)其他重要事項	7
三、公司組織	8
(一)組織系統	8
(二)關係企業圖	9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四)董事	12
(五)發起人	15
(六)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6
四、資本及股份	20
(一)股份種類	20
(二)股本形成經過	20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0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3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4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5
(七)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	25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6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6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6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6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6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6
十、併購辦理情形	26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辦理情形	26
貳、營運概況	27
一、公司之經營	27
(一)業務內容	27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37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5
(四)環保支出資訊	46
(五)勞資關係	48
(六)資通安全管理	49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50
(一)自有資產	50

(二)使用權資產.....	51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51
三、轉投資事業.....	52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52
(二)綜合持股比例.....	53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53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53
四、重要契約.....	54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55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55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58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9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9
肆、財務概況.....	8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80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80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84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84
(四)財務分析.....	84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87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90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計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90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90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90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90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0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	90
(三)期後事項.....	90
(四)其他.....	90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90
(一)財務狀況.....	90
(二)財務績效.....	91
(三)現金流量.....	9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92
(六)其他重要事項	93
伍、特別記載事項	94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94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出具之信用評等報告	94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94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94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94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94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94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99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99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99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99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99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99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9
十五、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00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122
一、重要決議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22

附件一、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附件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
附件三、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附件四、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五、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六、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七、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八、115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九、內部控制聲明書
附件十、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附件十一、律師法律意見書
附件十二、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附件十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附件十四、公司章程及修正條文對照表
附件十五、盈餘分配表
附件十六、不得受理競價拍賣對象投標單之聲明書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83 年 2 月 17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959號4樓	(02)8228-1168
工廠	宜蘭縣五結鄉利工一路二段28號	(03)9906-278
工廠	中國江蘇省鹽城市大豐區大豐港石化新材料產業園	86-0515-83551088
工廠	台中市南屯區工業區24路2號、25路1號及25路9號	(04)2359-2565

(三)公司沿革

年份	事跡
民國83年2月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成立，設立資本額為5,000仟元。主要從事各類化學原料、塗裝用單體聚合物、工業用添加劑及特用化學品等產品之研究、生產、銷售業務。
民國91年10月	完成PVC乳化聚合用抗氧化劑開發。
民國92年02月	取得「塑膠添加劑、紫外線硬化樹脂及添加劑、紡織助劑、油墨塗料添加劑及其他化學品之供應」ISO 9001品質管理認證
民國92年05月	成立新北中和研發中心。
民國92年10月	成功推出海綿用耐黃劑，應用於紡織成衣。
民國93年06月	UV光固化樹脂材料上市。
民國96年06月	成立數位印花中心。
民國97年06月	與日本Daicel合作開發高階電子用化學品。
民國99年11月	代理馬來西亞ATEX之數位印花設備。
民國101年06月	PVC熱穩定劑上市。
民國101年12月	因應集團組織架構之調整：購入富瑞德科技(股)公司100%股權；另透過Total Triumph Limited購入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70%股權。
民國102年01月	因應集團組織架構之調整，購入DBC Europe GmbH 100%股權、DBC Europe Holding AG 100%股權、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100%股權、DBC Korea Co., Ltd. 99.9%股權、PT. Double Bond Chemindo 51%股權。
民國102年02月	設立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民國102年10月	子公司大豐鑫源達之「製造塗料添加劑之光引發劑及水處理劑之碱式氯化鋁」取得ISO 9001品質管理認證。
民國103年10月	成為台灣第一家通過日本京瓷（Kyocera）噴頭認證的墨水供應商。
民國104年02月	酸性、分散型墨水產品通過認證，成為亞洲第一家全類型均通過日本京瓷（Kyocera）噴頭認證的廠商。
民國104年06月	泰國設立子公司以拓展深耕泰國市場。
民國105年02月	日本設立子公司以拓展深耕日本市場。
民國105年08月	公開發行申報生效。
民國105年09月	因應集團組織架構之調整，吸收合併100%持有之子公司富瑞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5年10月	獲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興櫃。
民國106年07月	子公司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通過ISO14001認證。
民國107年01月	獲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掛牌上市。
民國110年03月	宜蘭廠落成。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A.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A)利率變動

本公司之利息收入主係來自金融機構存款之利息，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淨利息收入分別為 11,493 仟元及 2,209 仟元，分別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約為 0.40%及 0.27%，以及占當年度稅前淨利之比重約為 7.63%及 1.92%；財務成本則包含因應固定資產投資以及營運周轉需求而向國內外金融機構辦理長短期資金融通借款及租賃負債之利息，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淨利息支出分別為 42,002 仟元及 9,411 仟元，分別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約為 1.47%及 1.14%，以及占當年度稅前淨利之比重約為 27.89%及 8.16%，故利率之變動對本公司損益有一定程度之影響。

本公司 114 年底及 115 年第一季底受利率曝險並具現金流量風險之淨金融工具部位分別為 70,079 仟元及 95,017 仟元，若市場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分別增加/減少本公司稅前淨利 701 仟元及 238 仟元。

(B)匯率變動

本公司有以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主要受到美元、人民幣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兌換(損)益淨額分別為 1,456 仟元及 1,731 仟元，分別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約為 0.05%及 0.21%，以及占當年度稅前淨損之比重約為 0.97%及 1.50%。

本公司 114 年底及 115 年第一季底受匯率曝險之淨金融工具部位分別為 250,354 仟元及 243,352 仟元，若市場匯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分別增加/減少本公司稅前淨利 2,503 仟元及 2,434 仟元。

(C)通貨膨脹

近年來受全球原物料上漲之影響，總體經濟環境呈現通貨膨脹上升趨勢，惟本公司截至目前尚未有因通貨膨脹而對損益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B.未來因應對策

(A)利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本公司定期評估國內金融機構各項存款及借款利率，且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資金之影響，持續與銀行間維持良好關係以取得相

對優惠之利率，以期隨時採取應變措施並適時調節資金部位，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B)匯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部門持續觀察匯率變動情形並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以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訊息，靈活調節外幣部位。另本公司為因應匯率變動風險，主要採自然避險政策及依穩健原則視情況操作遠期外匯避險交易，以降低匯率波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C)通貨膨脹之因應措施：

本公司密切注意上游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隨時觀察物價指數變化情形，研判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適時調整產品售價及存貨庫存量，以因應通貨膨脹之風險。

2.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情形：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係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相關作業皆已經考慮風險狀況及相關規定謹慎執行。

(2)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係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相關作業皆已經考慮風險狀況及相關規定謹慎執行。

(3)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行為，茲將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政策及損益分述如下：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屬避險性質，其因市場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會與被避險標的之損益相抵銷，且本公司營運所產生之美元外幣資產足以因應此交易之現金流出，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大。

3.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產品及技術之開發一向配合客戶及市場需求，且密切注意未來產業動向及發展，研發具有市場成長性、發展潛力之產品及技術，未來產品研發計畫分四大核心：

A.塑膠添加劑

(A)生物基聚氨酯海綿用抗燒心助劑

(B)高透明聚碳酸酯用高效能抗靜電添加劑

(C)環保型熱塑性聚氨酯紫外線防護解決方案—不含禁用物質

B.光固化材料

(A)3D 列印樹脂/全配方開發

- (B)阻燃樹脂
- (C)持續提升準分子樹脂/全配方開發

C.數位紡織材料

- (A)水性顏料墨水紡織代工與開發
- (B)客製化各類材料光固化墨水代工與開發
- (C)各類紡織用水性紫外線吸收劑
- (D)紡織用水性紅外線添加劑

D.電子材料

- (A)持續開發 5G / 6G 材料
- (B)COC 電子材料
- (C)阻燃電子材料
- (D)其他電子材料

(2)未來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金額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藉以支持未來研發計畫，由研發單位與權責主管研議人力需求規模及研發計畫內容，訂定預計投入研發費用，並視市場變化及研發進度持續投入研發經費，以擴展本公司營運規模並增加競爭力。

4.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規變動而有重大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5.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自主研究開發為本公司營運之重要一環，科技改變可加強研發專業技術之發展及提升產品品質，配合科技功能持續開發新產品，追求企業財務業務之成長。本公司已建立網路與電腦相關之資安防護措施，惟科技快速發展的同時，也使資安威脅層出不窮，包括個資外洩事件及勒索病毒等，這些攻擊可能導致本公司因延誤或中斷營運而需賠償客戶的損失，或因違反合約可能需要負擔龐大的費用。為了預防及降低惡意攻擊所造成的損害，本公司除每年進行內部社交工程演練與員工資安宣導外，亦持續更新落實資安管控措施，並導入端點防護系統，實施伺服器端點偵測與回應機制、入侵偵測防護系統、郵件沙箱分析機制，阻絕遺漏威脅及鑑識解析等，深化郵件防護，以降低機密或敏感性資料異常事件的發生。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發生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6.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提升管理品質及績效，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強化利害關係人對公司之信任。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營運危機之情事，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

7.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據相關法令之規定及本公司制定之相關管理辦法辦理之，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8.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因應集團整體營運規劃、提高自製比重、滿足新應用領域客戶需求等，陸續於宜蘭廠及台中廠投入新產品之生產，並持續提升其效益。惟經營與投資本具風險，且市場總體景氣循環亦存在一定程度之影響，同業競爭及經濟衰退等諸多不確定因素，均可能造成本公司前述之擴充產能面臨無法達成規模效益之風險。

9.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廠商及客戶均保持良好關係，為避免進銷貨集中之風險，本公司持續擴大市場占有率、增加客戶數，並積極尋求替代廠商以保持供貨穩定，降低進銷貨集中之風險。在進貨方面，本公司儘可能維持兩家以上之供應商為原則，以確保產品穩定的供貨來源。在銷貨方面，單一客戶占比皆不高，故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10.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及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移轉本公司之股票主係個人理財規畫目的，對公司不致產生任何重大影響與風險。

11.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依中國證監會發布之「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第十五條規定，發行人同時符合下列兩項情形，認定為境內企業間接境外發行上市，且遵循實質重於形式之原則，應向大陸證監會進行項目備案，茲說明及評估如下：

(1)境內企業最近一個會計年度的營業收入、利潤總額、總資產或者淨資產，任一指標占發行人同期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資料的比例超過 50%。

本公司於中國境內子公司包含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簡稱上海雙鍵)及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簡稱大豐鑫源達)，上述各子公司於 114 年度屬中國大

陸境內企業之營業收入、利潤總額、總資產及淨資產合計分別為 1,588,824 仟元、90,188 仟元、2,011,271 仟元及 1,634,211 仟元，占本公司 11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營業收入、利潤總額、總資產及淨資產之比例分別為 55.75%、86.27%、42.12%及 69.87%，其中營業收入、利潤總額及淨資產等三項指標已超過 50%。

(2)經營活動的主要環節在境內開展或者主要場所位於境內，或者負責經營管理的高級管理人員多數為中國公民或者經常居住地位於境內。

A.經營活動主要所在地

本公司之營運總部及研發中心皆位於中華民國境內(位於新北市中和區)，本公司之生產據點包含本公司宜蘭廠(位於宜蘭縣利澤產業園區)及本公司位於中國境內子公司大豐鑫源達(位於江蘇省鹽城市大豐區大豐港石化新材料產業園)等 2 處，另本公司位於中國境內子公司上海雙鍵主要係負責中國境內之化學品買賣業務。綜前所述，本公司有經營活動之主要環節在境內開展或者主要場所位於境內之情事。

B.高級管理人員之國籍及經常居住地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名單，絕大多數非屬中國公民或者經常居住地位於境內者。故本公司未有負責經營管理之高級管理人員多數為中國公民或者經常居住地位於境內之情事。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 115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須向大陸證監會進行項目備案，故本公司擬委任上海豐調宇順律師事務所辦理書件準備，預計俟募集完成後向中國證監會進行備案事宜。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因本公司之子公司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部分應收帳款遭客戶積欠，故經本公司對被告等公司提起民事訴訟求償，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則無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將子公司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事件列示如下：

幣別：人民幣元

涉訟當事人	訴訟開始日期(註)	判決書日期	管轄法院	系爭事實	標的金額	判決結果	目前處理情形
東莞市銳誠環保塗料有限公司	114.12.04	115.02.12	上海市徐匯區人民法院	合同糾紛(積欠貨款)	11,250	勝訴	一審訴訟審理已結案，待執行中。
無錫市西爾力科技有限公司	115.01.07	115.01.28	上海市徐匯區人民法院	合同糾紛(積欠貨款)	77,950	勝訴	一審訴訟審理已結案，待執行中。

註：訴訟受理日期。

前揭事件並不影響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營運，且對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財務亦無重大影響，故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

影響者。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相關資料

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股東及從屬公司並無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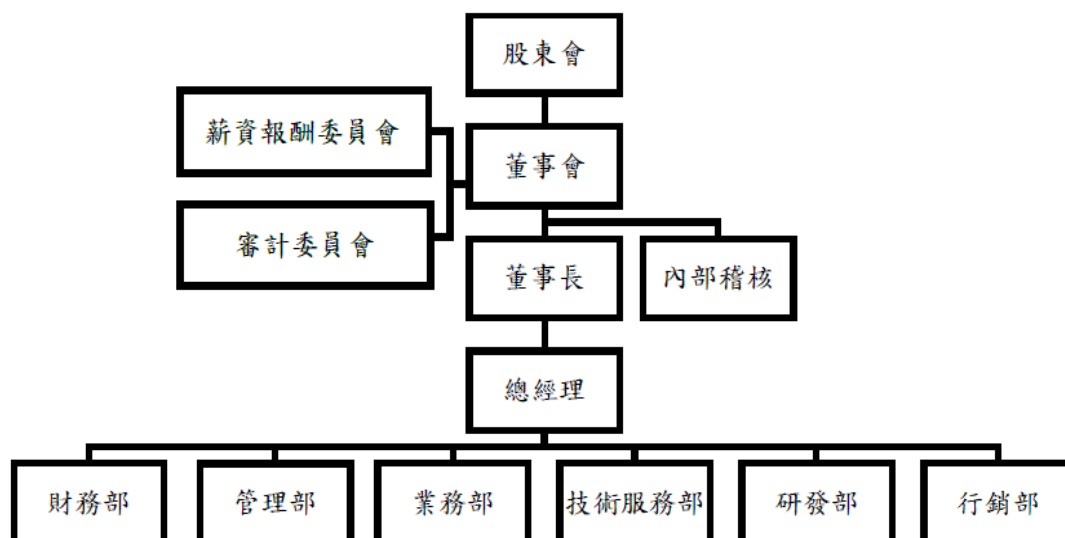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 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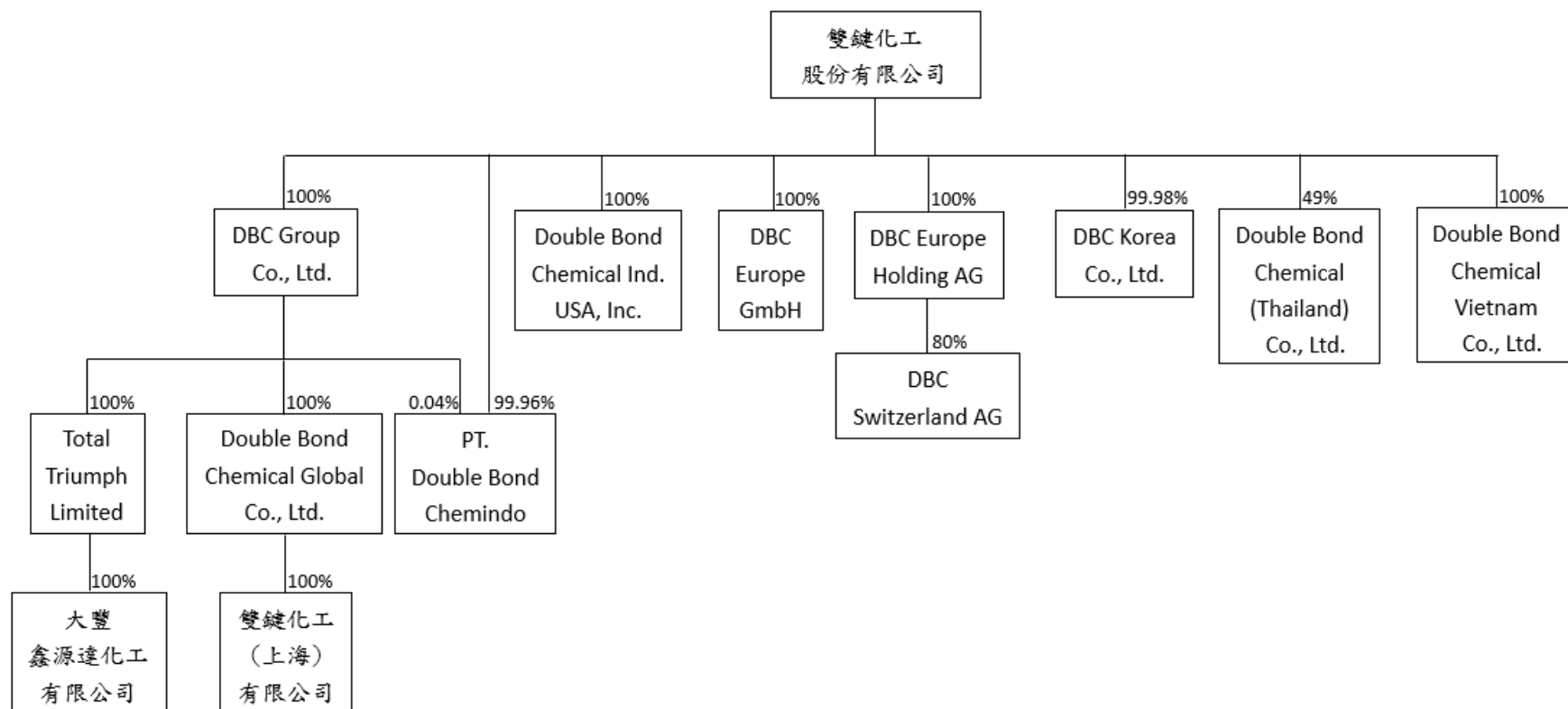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總經理	1.負責公司整體營運規劃與執行 2.公司中長期營運策略的發展與執行 3.各部門組織運作與系統之建立及監督管理 4.直接對董事會負責
財務部	財務規劃、資金管理、調度及預算作業規劃、會計處理作業、結算、稅務制度建立與執行、投資規劃、股務作業及投資人關係維護。
管理部	負責公司採購、人事、總務、固定資產等事務及資訊軟、硬體系統之評估、規劃、維護、執行及管理。
業務部	掌理產品銷售、客戶服務、市場開發之工作、產業趨勢分析、行銷資訊收集、競爭對手資訊調查。
技術服務部	提供客戶應用技術之支援服務、專利研究及申請、化學品申報、化學法規查詢。
研發部	新產品及配方之研究開發、樣品測試實驗、製程設計及改善、原物料及產品檢驗方法/標準之建立。
行銷部	市場調查與情報蒐集、規劃銷售策略、設定產品定位。
內部稽核	針對公司各部門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及公司各項管理辦法遵循進行稽核，以利公司報導正確、營運效果與效率提升及適當遵循法令，並定期稽核結果報告獨立董事；因應公司交易、經營型態及法令改變，提供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修正之建議與執行。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圖



2. 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5 年 3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與本公司 關係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份情形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	DBC Group Co., Ltd.	子公司	10,430	100.00	317,065	—	—	—
本公司	DBC Europe Holding AG	子公司	0.1	100.00	2,982	—	—	—
本公司	DBC Europe GmbH	子公司	註	100.00	3,599	—	—	—
本公司	DBC Korea Co., Ltd.	子公司	59,477	99.98	4,457	—	—	—
本公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子公司	2	100.00	45,530	—	—	—
本公司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子公司	2,499	99.96	13,155	—	—	—
本公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子公司	9.8	49.00	907	—	—	—
本公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tnam Co., Ltd.	子公司	註	100.00	22,118			
DBC Group Co., Ltd.	Double Bond Chemical Global Co., Ltd.	孫公司	2,530	100.00	79,338	—	—	—
DBC Group Co., Ltd.	Total Triumph Limited	孫公司	7,900	100.00	237,595	—	—	—
DBC Group Co., Ltd.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子公司	0.001	0.04	3			
DBC Europe Holding AG	DBC Switzerland AG	孫公司	0.08	80.00	2,679	—	—	—
Double Bond Chemical Global Co., Ltd.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註	100.00	80,947	—	—	—
Total Triumph Limited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孫公司	註	100.00	213,726	—	—	—

註：係有限公司，未有股數。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 年 6 月 30 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陳仲平	男	中華民國	101.01.01	210,752	0.25	—	—	—	—	台灣巴斯夫資深銷售主任 法商阿托菲納業務經理 華夏海灣塑膠業務專員 清華大學化工學士	(註 1)	—	—	—	—	—
副總經理	陳炯達	男	中華民國	111.01.01	14,104	0.02	—	—	—	—	台灣檢驗科技(股)公司檢驗分析員 台北科技大學工程科技研究所博士	無	—	—	—	—	—
副總經理	黃朋朋	男	中國	111.08.10	—	—	—	—	—	—	大丰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廠長 鹽城工學院應用化學	(註 2)	—	—	—	—	—
財務經理暨 公司治理主管	蔡秀慧	女	中華民國	104.01.30	53,648	0.06	—	—	—	—	來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辦會計 致理商專會統科	(註 3)	—	—	—	—	—
會計經理	蔡若渝	女	中華民國	112.10.01	64,427	0.08	—	—	—	—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 部組長 成功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無	—	—	—	—	—

註 1：DBC Switzerland AG 董事長、DBC Europe Holding AG 董事長、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董事長、DBC KOREA CO., LTD. 董事、DBC EUROPE GmbH 董事長、PT.

Double Bond Chemindo 監察人、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註 2：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董事。

註 3：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監察人、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監察人。

(四)董事

1.董事資料

115年6月30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蔡茂德	男 61~70歲	115.06.25	3	92.03.17	2,907,372	3.40	2,959,372	3.46	250,000	0.29	1,135,368	1.33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公司業務經理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技術師 台北科技大學紡織化學學士	本公司董事長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董事 DBC Switzerland AG 董事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董事 DBC Europe Holding AG 董事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董事長 DBC KOREA CO., LTD. 董事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長 Double Bond Chemical Global Co., Ltd. 法人代表 DBC Group Co., Ltd. 法人代表 Total Triumph Limited 法人代表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tnam Co., Ltd. 董事長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欣晃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林良	女 51~60歲	115.06.25	3	103.06.23	884,683	1.03	1,184,683	1.38	1,511,528	1.77	12,613,077	14.74	雙鍵化工(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耐斯企業(股)公司產品經理 寶島鐘錶(股)公司企劃課長 台灣大學EMBA企業管理學系學分班	杰迪思投資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尹諾士國際(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董事長 傑帝亞國際事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佳德亞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品測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監察人 博視生醫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 穩碳永續(股)公司監察人 台灣活性脂質(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	法人代表人董事	劉建良	配偶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杰迪思投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男 61~70歲	115.06.25	3	112.06.28	10,157,770	11.87	8,353,770	9.77	—	—	—	—	博視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 台灣活性脂質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醱聯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比利時商優喜碧公司總經理 台灣科技大學化工系學士	杰迪思投資國際(股)公司董事 台灣活性脂質(股)公司監察人 尹諾士國際(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 佳德亞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穩碳永續(股)公司董事 循環力量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綠碳永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董事	林良	配偶	無
		代表人： 劉建良					—	—	1,511,528	1.77	1,184,683	1.38	12,613,077	14.74						
董事	中華民國	李昆昌	男 61~70歲	115.06.25	3	112.06.28	4,552,320	5.32	6,730,320	7.87	6,829,917	7.98	5,065,471	5.92	禾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中央大學化工系學士	禾聚實業(股)公司總經理 欣晃科技(股)公司董事 奕益實業(股)公司監察人 如裕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佳園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仁園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水生	男 71~80歲	115.06.25	3	112.06.28	132,220	0.15	132,220	0.15	101,000	0.12	—	—	臺灣銀行稽核室稽核 臺灣銀行南非分行、高榮分行副經理 成功大學會計學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慶震	男 71~80歲	115.06.25	3	115.06.25	—	—	—	—	—	—	—	—	太陽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 中國海事專校輪機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人謙	男 60~70歲	115.06.25	3	115.06.25	—	—	—	—	—	—	—	—	工研院綠能所所長 美國伊利諾大學化學博士 東吳大學化學系學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特聘研究	無	無	無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 年 4 月 27 日 單位：%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杰迪思投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林 良	7.72
	劉建良	39.94
	劉佳翰	2.14
	劉竑志	2.14
	劉人鳳	2.14
	劉人憲	2.14
	貝里斯商 Mega Grand Holdings Corp.	43.78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5 年 4 月 27 日 單位：%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貝里斯商 Mega Grand Holdings Corp.	林 良	40
	劉建良	40
	劉佳翰	10
	劉竑志	10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蔡茂德		-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 - 曾任雙鍵化工上海子公司總經理。 - 現任本公司董事長。	—	—
董事 林良		-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 - 曾任雙鍵化工(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 現任杰迪思投資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		—
董事 李昆昌		-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 - 現任禾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
董事 劉建良		-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 - 曾任雙鍵化工(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 現任杰迪思投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獨立董事 李水生		-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 - 曾任臺灣銀行南非分行、高榮分行副經理。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
獨立董事 王慶震		-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 - 曾任太陽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		—
獨立董事 王人謙		-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 - 曾任工研院綠能所所長		—

註：上述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各董事之學經歷及職務資訊，請參閱壹、三、(四)、1、董事資料。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 A.本公司於「董事選任程序」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之政策，本公司選任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如：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等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等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
- B.本公司董事成員已具備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
- C.本公司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包含1位女性董事，本公司於選擇董事成員時已考量董事成員之專業背景及相關能力…等多個面向，本公司亦注意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為14%，獨立董事比率為43%，獨立董事其資格條件均符合法令規定之獨立董事規範，且熟捻公司財務及營運情形。落實情形如下：

董事姓名	性別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蔡茂德	男	✓	✓	✓	✓	✓	✓	✓	✓
劉建良	男	✓	✓	✓	✓	✓	✓	✓	✓
李昆昌	男	✓	✓	✓	✓	✓	✓	✓	✓
林良	女	✓	✓	✓	✓	✓	✓	✓	✓
李水生	男	✓	✓	✓	✓		✓	✓	✓
王慶震	男	✓	✓	✓	✓		✓	✓	✓
王人謙	男	✓	✓	✓	✓	✓	✓	✓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不宜少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已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已達成
女性董事席次至少一席	已達成
適足多元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已達成

(2)本公司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者，敘明原因與採行之措施

本屆改選時，以專業經驗為考量，未來將建立多元背景（含性別及專業領域）的董事候選人才資料庫及優先保留席次給女性候選人。

(3)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全體董事之選任程序公開及公正，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選任程序」、「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規定，現任董事會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3席獨立董事(七分之三)，4席非獨立董事(七分之四)，且均未有「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114 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114 年度)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 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蔡茂德	4,836	5,200	—	—	1,846	1,846	25	25	6,707 6.42	7,071 6.76	—	—	—	—	323	—	323	—	7,030 6.72	7,394 7.07	無
董 事	林良	—	—	—	—	1,385	1,385	25	25	1,410 1.35	1,410 1.35	—	—	—	—	—	—	—	—	1,410 1.35	1,410 1.35	無
董 事	李昆昌	—	—	—	—	1,385	1,385	25	25	1,410 1.35	1,410 1.35	—	—	—	—	—	—	—	—	1,410 1.35	1,410 1.35	無
董 事	杰迪思 投資國際(股) 公司 代表人: 劉建良	—	—	—	—	1,385	1,385	25	25	1,410 1.35	1,410 1.35	—	—	—	—	—	—	—	—	1,410 1.35	1,410 1.35	無
獨立董事	朱富春 (註)	800	800	—	—	—	—	20	20	820 0.78	820 0.78	—	—	—	—	—	—	—	—	820 0.78	820 0.78	無
獨立董事	蔡高忠	800	800	—	—	—	—	25	25	825 0.79	825 0.79	—	—	—	—	—	—	—	—	825 0.79	825 0.79	無
獨立董事	李水生	800	800	—	—	—	—	25	25	825 0.79	825 0.79	—	—	—	—	—	—	—	—	825 0.79	825 0.79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 20 條之規定，得提撥不高於當年度獲利 5%，做為當年度之董事酬勞，並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訂定酬金之程序，亦依據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本公司於 115 年 01 月 21 日接獲獨立董事朱富春先生逝世之通知。

(2)最近年度(114 年度)給付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3)最近年度(114 年度)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陳仲平	4,776	7,651	214	214	1,852	4,000	377	—	377	—	7,219 6.91	12,242 11.71	無
副總經理	陳炯達													
副總經理	姚駿華													
副總經理	黃朋朋													

註：姚駿華先生於 114 年 11 月 12 日退休卸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陳炯達	姚駿華、陳炯達、黃朋朋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仲平	陳仲平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2 人	共 4 人

(4)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揭露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兼研發主管	蔡茂德	3,318	3,630	—	—	1,518	1,570	323	323	—	—	5,159 4.93	5,523 5.28	—
總經理	陳仲平	2,940	2,940	108	108	1,246	1,246	260	260	—	—	4,554 4.36	4,554 4.36	—
副總經理	姚駿華	—	1,464	—	—	—	1,541	—	—	—	—	—	3,005 2.87	—
副總經理	陳炯達	1,836	1,836	106	106	606	606	116	116	—	—	2,664 2.55	2,664 2.55	—
副總經理	黃朋朋	—	1,411	—	—	—	607	—	—	—	—	—	2,018 1.93	—

註：姚駿華先生於 114 年 11 月 12 日退休卸任。

(5)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陳仲平	872	872	0.83
	副總經理	陳炯達			
	副總經理	姚駿華			
	副總經理	黃朋朋			
	財務經理	蔡秀慧			
	會計經理	蔡若渝			

註：姚駿華先生於 114 年 11 月 12 日退休卸任。

-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

職 稱	113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4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 事	(15.41)	(15.91)	13.13	13.4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2.6)	(27.49)	6.91	11.71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 20 條之規定，得提撥不高於當年度獲利 5%，做為當年度之董事酬勞，並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依該職位之權責範圍、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

訂定酬金之程序，亦依據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15年6月22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註)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85,542,062	34,457,938	120,000,000	上市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形成經過

115年6月22日；單位：新臺幣元；仟股；新臺幣仟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0.09	10	120,000	1,200,000	80,700	807,001	盈餘轉增資 52,794 仟元	無	註 1
111.08	10	120,000	1,200,000	85,542	855,421	盈餘轉增資 48,420 仟元	無	註 2

註 1：110 年 9 月 23 日經授商字第 11001170680 號。

註 2：111 年 8 月 10 日經授商字第 11101150690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3.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5年4月27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	-	44	5,513	28	5,585
持有股數	-	-	17,969,855	41,004,990	26,567,217	85,542,062
持股比例	-	-	21.01	47.93	31.06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15年4月27日 單位：人；股；%

持 股 等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283	305,397	0.36
1,000 至 5,000	2,771	4,715,070	5.51
5,001 至 10,000	213	1,666,866	1.95
10,001 至 15,000	83	1,065,671	1.25
15,001 至 20,000	45	842,059	0.98
20,001 至 30,000	41	1,040,693	1.22

持 股 等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30,001 至 40,000	23	807,229	0.94
40,001 至 50,000	15	710,712	0.83
50,001 至 100,000	41	2,973,836	3.48
100,001 至 200,000	30	4,033,904	4.72
200,001 至 400,000	15	3,783,188	4.42
400,001 至 600,000	5	2,494,503	2.92
600,001 至 800,000	2	1,236,854	1.45
800,001 至 1,000,000	1	891,362	1.04
1,000,001 以上	17	58,974,718	68.93
合 計	5,585	85,542,062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之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如下：

115 年 4 月 27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杰迪思投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493,770	9.93
塞席爾商 SHINNING SPARK LIMITED		7,692,396	8.99
林素芳		6,829,917	7.98
李昆昌		6,757,320	7.90
塞席爾商 JUMBO HARVEST LIMITED		5,917,371	6.92
塞席爾商 RIGHT POINT LIMITED		5,065,471	5.92
佳德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795,307	5.61
蔡茂德		2,959,372	3.46
劉建良		1,511,528	1.77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英商高盛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1,194,466	1.40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 截至 6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蔡茂德	—	—	52,000	—	—	—
本人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長祿投資有 限公司	—	—	85,000	—	—	—

職 稱	姓 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 截至 6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暨大股東	林良	400,000	—	(100,000)	—	—	—
本人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佳德亞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274,000)	—	(176,000)	2,000,000	(1,800,000)	—
董事	李昆昌	1,179,000	—	1,026,000	—	(27,000)	—
董事	杰迪思投資 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	(144,000)	—	(260,000)	—	(1,369,000)	—
董事之法人代 表人	劉建良	995,000	—	(100,000)	—	(10,000)	—
獨立董事	蔡高忠(註 1)	—	—	—	—	—	—
獨立董事	朱富春(註 2)	—	—	—	—	—	—
獨立董事	李水生	—	—	—	—	—	—
獨立董事	王人謙(註 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獨立董事	王慶震(註 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總經理	陳仲平	—	—	—	—	(22,000)	—
副總經理	姚駿華(註 4)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副總經理	陳炯達	—	—	—	—	—	—
副總經理	黃朋朋	—	—	—	—	—	—
大股東	林素芳	—	—	—	—	—	—
大股東	王棟海	(171,000)	2,000,000	(710,000)	(350,000)	(2,885,000)	(3,000,000)
財務主管暨公 司治理主管	蔡秀慧	(5,000)	—	(19,000)	—	(75,000)	—
會計主管	蔡若渝	—	—	—	—	(39,100)	—

註 1：於 115 年 06 月 25 日董事全面改選後卸任。

註 2：於 115 年 01 月 21 日逝世。

註 3：於 115 年 06 月 25 日董事全面改選後上任。

註 4：於 114 年 11 月 12 日退休卸任。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5 年 4 月 27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 或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杰迪思投資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8,493,770	9.93	—	—	—	—	佳德亞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 責人為 同一人	—
負責人：林良	1,184,683	1.38	1,511,528	1.77	13,289,077	15.54	劉建良	配偶	
塞席爾商 SHINNING	7,692,396	8.99	—	—	—	—	—	—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SPARK LIMITED									
負責人：黃桂英	205,426	0.24	620,854	0.73	8,830,134	10.32	—	—	
林素芳	6,829,917	7.98	6,757,320	7.90	5,065,471	5.92	塞席爾商 RIGHT POINT LIMITED	該公司 董事長	—
							李昆昌	配偶	
李昆昌	6,757,320	7.90	6,829,917	7.98	5,065,471	5.92	林素芳	配偶	—
							塞席爾商 RIGHT POINT LIMITED	公司負 責人為 配偶	
塞席爾商 JUMBO HARVEST LIMITED	5,917,371	6.92	—	—	—	—	—	—	—
負責人：洪彩晴	250,000	0.29	2,959,372	3.46	1,135,368	1.33	蔡茂德	配偶	
塞席爾商 RIGHT POINT LIMITED	5,065,471	5.92	—	—	—	—	林素芳	該公司 董事長	—
負責人：林素芳	6,829,917	7.98	6,757,320	7.90	5,065,471	5.92	李昆昌	配偶	
佳德亞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4,795,307	5.61%	—	—	—	—	杰迪思投資 國際股份有限公 司	公司負 責人為 同一人	—
負責人：林良	1,184,683	1.38	1,511,528	1.77	13,289,077	15.54	劉建良	配偶	
蔡茂德	2,959,372	3.46	250,000	0.29	1,135,368	1.33	塞席爾商 JUMBO HARVEST LIMITED	公司負 責人為 配偶	—
							洪彩晴	配偶	
劉建良	1,511,528	1.77	1,184,683	1.38	13,289,077	15.54	林良	配偶	—
							杰迪思投資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 責人為 配偶	
							佳德亞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 責人為 配偶	
匯豐（台灣）商 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受託保管英 商高盛國際公司 投資專戶	1,194,466	1.40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13 年	114 年	115 年截至 5 月 31 日止 (註 8)
	每股市價	最高	49.45	120.00	366.50

項目 \ 年度		113 年	114 年	115 年截至 5 月 31 日止 (註 8)
(元)(註 1)	最低	33.20	33.30	99.00
	平均	41.37	50.44	167.47
每股淨值 (元)(註 2)	分配前	25.60	27.34	28.31
	分配後	25.60	26.34	—
每股盈餘 (元)(註 3)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5,542	85,542	85,542
	每股盈餘(調整前)	(0.44)	1.22	1.03
	每股盈餘(調整後)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股利 (元)	現金股利	—	1.00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配股	—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不適用	41.34	不適用
	本利比(註 6)	不適用	50.44	尚未分配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不適用	1.98	尚未分配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價格，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調整前)。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前項股息紅利、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得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所處產業正屬成長階段，目前為穩定成長期，研發與提升產能為競爭力，與永續經營關鍵，需不斷投注資金進行投資，故本公司現階段之股利政策係依據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資金需求後，採部份股票股利發放以保留公司營運所需資金，但若因此造成獲利能力大幅稀釋，則由董事會參考營運及資本支出，及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擬定合適之現金與股票股利搭配比例，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比例不低於百分之十。

2.本年度已議股利分派情形

本公司於 115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普通股每股配發 1 元現金股利，計 85,542,062 元，並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現金股利除息基準

日訂為 115 年 5 月 1 日，並訂於 115 年 5 月 29 日發放，本案已提請 115 年 6 月 25 日股東常會報告。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七)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並僅得以現金為之。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第一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50 % 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分派盈餘時，應先依本條規定比例預估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且公司有累積虧損時，亦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本條規定比例預估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執行員工庫藏股、員工認股權憑證、員工承購新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員工酬勞等給付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之差異、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 115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已於 115 年 6 月 2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承認，請詳下述(七)、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說明。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本年度未分派，故不適用。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業經 115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方式配發 114 年度員工酬勞新臺幣 4,000,000 元及董事酬勞新臺幣 6,000,000 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數與估列金額無差異，並已於 115 年 6 月 25 日股東常會報告。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無。

5.前一年度配發員工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因本公司 113 年度為虧損，故未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為塑膠添加劑、光固化材料、數位紡織材料及電子材料等各種產品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2)目前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 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 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 淨額	比重(%)
塑膠添加劑	1,421,038	52.58	1,665,587	58.44	387,318	47.07
光固化材料	778,210	28.80	687,404	24.12	163,906	19.92
其他	503,202	18.62	496,985	17.44	271,622	33.01
合計	2,702,450	100.00	2,849,976	100.00	822,846	100.00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與用途

本公司核心事業涵蓋四大產品線：塑膠添加劑、光固化材料、數位紡織材料及電子材料，並專注於環保綠色材料與永續製程的研發與創新。四大產品線皆與環境友善密切相關，展現我們對綠色永續的堅持與實踐：

A. 塑膠添加劑：抗氧化劑、紫外線吸收劑、光穩定劑、熱穩定劑、耐黃劑、螢光增白劑、耐水解劑、阻燃劑、抗靜電劑、滑劑等。塑膠添加劑可廣泛應用於各式高分子，提升其耐熱性、耐候性、加工性、特殊功能性及使用壽命，進而延長產品生命週期，減少資源浪費，並可廣泛應用於多種產業如下：

(A) 汽車材料：車燈罩、內裝件、坐墊、安全帶、紡織品配件、接著劑等。

(B) 電子材料：電子產品外殼、電線電纜、電子封裝膠、電子零件、接著劑等。

(C) 包裝及膜類材料：塑膠包材、工業及農業用膜、生物可降解材料等。

(D) 建築材料：建築外牆、屋頂建材、戶外及室內塗料、接著劑等。

(E) 泡棉材料：傢俱、床墊、沙發、內衣、鞋材等。

(F) 醫療材料：乳膠手套等。

(G) 綠電能源材料：電子封裝材料、風力發電葉片用耐候塗料等。

(H) 潤滑油：機械設備中的潤滑劑、引擎油等。

(I) 紡織品材料：纖維、布料、鞋類等。

- B.光固化材料：光起始劑、胺增感劑、光固化單體、光固化樹脂、光固化配方型產品。此材料具備「5E」優勢—Efficient（高效率）、Eco-friendly（環保性）、Economical（經濟效益）、Energy-saving（節能性）、Enabling（多元性能），為取代傳統高有機溶劑熱固化材料提供可行且永續的解決方案。並可廣泛應用於多種產業如下：
- (A)油墨及塗料產業：光固化樹脂和光固化墨水被廣泛應用於數位印刷、柔性印刷和 UV 印刷，特別是在包裝、標籤和廣告印刷中。
 - (B)電子產業：光固化材料可以用於電子元件封裝、光學膜塗料、各式電子零件之接著劑等。
 - (C)汽車產業：在汽車裝配中，光固化材料常用於車內飾件的表面塗層和裝飾層，提供高耐久性和美觀的表面。
 - (D)醫療材料產業：牙科材料、隱形眼鏡等。
 - (E)3D 列印：牙科材料、各式塑膠件、模型等。
- C.數位紡織材料：致力開發無有機溶劑的水性與光固化型墨水系統包含水性數位印花墨水（酸性染料、反應性染料、直噴分散染料、熱昇華染料、顏料）、光固化數位印花墨水、奈米級高濃度色漿（熱昇華染料、水性顏料、光固化顏料體系）、各式基材之數位印花代工等，可應用於紡織、鞋材、包裝、廣告、電子產品、服飾、包包配件、藝術等產業。
- D.電子材料：電子封裝材料、5G/6G 關鍵化學原物料等，提供賦予電子產品高性能與高耐用性的功能材料，支援新世代電子產業的發展與品質要求，可應用於半導體、通信、顯示器、能源、汽車電子等產業。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塑膠添加劑

塑膠添加劑係指應用於塑膠製造、加工與成型過程中之功能性化學品，主要目的在於改善塑膠材料的加工性能、機械性質、耐候性與安全性。依添加劑類型區分，主要包括抗氧化劑、紫外線吸收劑、光穩定劑、熱穩定劑、耐黃劑、螢光增白劑、耐水解劑、阻燃劑、抗靜電劑、滑劑等。依應用塑膠類別區分，涵蓋：

- (A)泛用塑膠：如 PE、PP、PVC、PS、ABS 等。
- (B)工程塑膠：如 PC（聚碳酸酯）、POM、PMMA（壓克力）、PA（聚醯胺）、PET、PU（聚氨酯）、TPU（熱塑 p.性聚氨酯）等。
- (C)高性能塑膠：如 PEEK、PPS、PEI、PVDF 等。

其中，泛用塑膠與部分工程塑膠（如 ABS、PU、PC 等）因使用量龐大，對添加劑之需求最為廣泛。例如，PP、PE 等聚烯類塑膠於加工與應用

過程中超過 90%需添加抗氧化劑與穩定劑，以延長其壽命並提升性能；聚氨酯（PU）則常添加抗氧化劑、紫外線吸收劑、阻燃劑等，以滿足運動鞋材、電子包覆件及汽車內裝等多元應用之需求；PMMA（壓克力）、PC（聚碳酸酯）等透明塑膠則需添加光穩定劑及抗紫外線劑，以提升其戶外耐久性與光學穩定性。儘管添加劑在整體塑膠配方中比例不高，卻對產品的性能、穩定性、安全性與壽命具有關鍵影響，是現代塑膠產業不可或缺的材料配套之一。

B.光固化材料

自 1970 年代以來，UV 光固化技術作為一項革新的環保技術，已在全球範圍內迅速發展。隨著對環保意識的提升，這項技術已經成為塗料與油墨產業轉型的催化劑，並在許多行業中得到廣泛應用。UV 光固化技術利用紫外線光源來迅速固化材料，省去傳統熱固化所需的高溫處理，並大幅降低了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的排放，滿足了現代對綠色製程和低污染的需求。

光固化塗料在紙張塗層、木材表面處理等領域的應用已經十分普遍，並逐步擴展至更高端的市場，如家具、地板、手機外殼等產品的表面處理。這些應用得益於其快速固化、高硬度、耐刮擦、耐腐蝕等優異特性，且能在無需高溫的情況下提供卓越的表面質感和效果。

光固化材料的主要組成包括單體、寡聚物、光起始劑及相關助劑，這些成分共同作用，通過紫外線引發聚合反應，最終形成堅固的固態膜。這一過程的無溶劑特性使其特別適用於環保要求高的行業，並促進了全球塗料行業的技術革新。

在油墨領域，UV 光固化油墨已經廣泛應用於高附加值的印刷需求，特別是噴墨印刷、柔版印刷等技術中，並且被大量應用於高檔包裝、電子產品的印刷，如香煙包裝、化妝品容器、高端禮品包裝等。

UV 光固化技術也在電子工業中發揮著越來越重要的作用。特別是在 LED 封裝、LCD 顯示器製造、光學產品及電子裝配領域，UV 膠黏劑被廣泛應用於快速固化與高精度裝配。除了電子領域，UV 膠還在日用消費品中找到應用，如玻璃製品、玩具、珠寶等的組裝。

C.數位紡織材料

數位紡織材料的產業正處於創新成長的階段，隨著個性化需求的提升、環保法規的推動以及技術創新的不斷進步，數位紡織材料逐漸成為印刷市場的重要部分。數位印花技術的主要優勢在於其高效、精確、環保和靈活性，並且在許多應用領域中逐步取代了傳統印刷技術。

環保數位印花墨水分為兩大類：水性墨水和光固化墨水，這些墨水被廣泛應用於紡織品、紙張、塑料、玻璃等各種材質的印刷。與傳統的絲網印刷和膠印技術相比，數位印花能夠實現更高的設計自由度，允許小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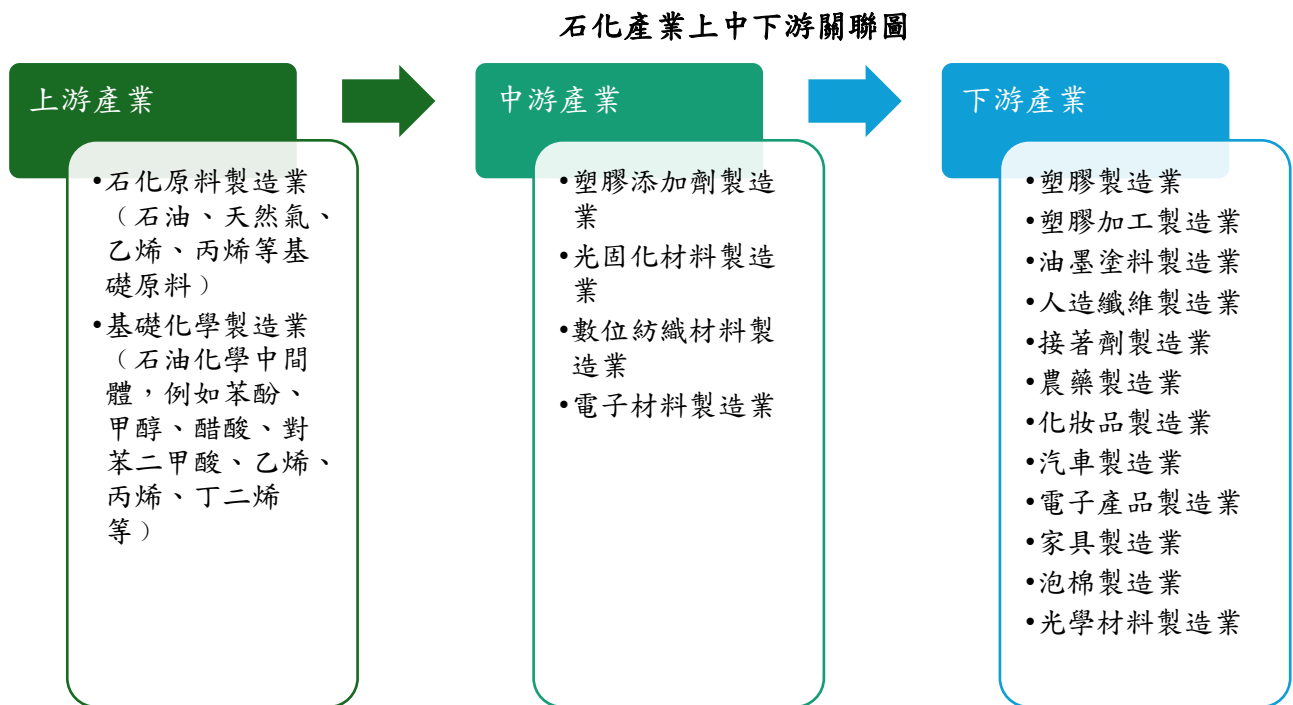
生產和定制化產品，並且支持多樣化的印刷效果，例如全彩和高解析度圖案。

數位印花墨水的市場主要應用於紡織品印刷，尤其是在服裝和家用紡織品領域中，這些市場需求日益增長。由於數位印花能夠在短時間內完成印刷，且無需準備大量的印刷版或模板，這使得其在快速時尚、定制化設計和小批量生產中具有顯著的競爭優勢。此外，數位印花技術還在包裝、電子產品以及廣告展示等領域中逐步拓展應用。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間的關聯性

台灣的石化工業產業鏈上游為原油、由原油提煉而成之輕油、汽油、柴油、煤油、燃料油、潤滑油，以及石油化學中間體，例如苯酚、甲醇、醋酸、對苯二甲酸、乙烯、丙烯、丁二烯等；中游為原料再經聚合、酯化、烷化等化學反應後製成，如塑膠添加劑製造、光固化材料製造、數位紡織材料製造及電子材料製造等產業；下游為塑膠、橡膠、人造纖維等化學原料加工製成的各式食衣住行中所用之日常用品，包括塑膠製品、橡膠製品、清潔劑、人造纖維、顏染料、接著劑、塑化劑、農藥及化妝品等，其應用範圍相當廣泛。

本公司塑膠添加劑、光固化材料及電子材料為石化工業之中游產業，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圖請詳下表：



(3) 產品之未來發展趨勢

A. 塑膠添加劑

(A)無毒、無鹵配方設計：為因應全球環保法規（如 REACH、RoHS），開發不含重金屬與鹵素的添加劑成為趨勢。

(B)可應用於生物可分解與生質來源聚合物的添加劑。

(C)高效能穩定劑：如耐高溫、耐候性佳的抗氧劑與光穩定劑，用於戶外、汽

車與電子產品。

(D) 新能源與電動車產業需求添加劑：用於鋰電池模組、輕量化車體材料的阻燃劑、抗熱老化劑等。

B. 光固化材料

(A) 面板產業用 BEF 膠。

(B) 偏光板貼合劑

(C) LOCA (Liquid Optical Clear Adhesive) 貼合膠

(D) 印刷電路板 (PCB、FPC) 上的 UV 油墨

(E) UV 玻璃保護膜

(F) 精圓固定膠 (Wafer Adhesives)

(G) 3D 模型列印：可取代傳統開模程序、降低開發成本、縮短打樣時間。

(H) 3D 珠寶模型列印：取代師傅的手工雕刻流程、精細度與精密度高於傳統製程、節省人力與時間。

(I) 醫療器材應用：應用於臨時假牙等產品開發。

C. 數位紡織材料

(A) 個性化和定制需求的增長：數位印花在個性化需求日益增加的背景下，成為客戶尋求定制設計的首選。無論是定制服裝、家居裝飾還是小批量的專業產品，數位印花技術都能提供快速、高質量的解決方案。消費者對於獨特、定制化設計的需求，將繼續推動數位紡織材料的應用增長。

(B) 環保法規的推動：全球各地對環保的重視，尤其是在歐盟和美國等地，越來越嚴格的環保法規促使印刷行業尋求更環保的技術。傳統印刷方式通常會使用大量有機溶劑，導致揮發性有機化合物 (VOC) 的排放。相比之下，數位印花墨水通常不含或僅含少量有害物質，並且無需使用溶劑，符合當前環保要求，這使得數位印花技術在市場中受到青睞。

(C) 技術創新與性能提升：隨著墨水製造技術的進步，數位印花墨水的性能持續提升。新型墨水不僅能夠提供更鮮豔的顏色和更長久的耐用性，還具備抗水性、抗刮擦性等優異的物理性能。此外，UV 光固化技術和水性墨水技術的發展也使得數位印花墨水能夠應用於更廣泛的材質，進一步擴展了其應用範圍。

(D) 3D 印刷技術的結合：伴隨著 3D 列印技術的崛起，數位印花墨水也逐漸進入 3D 列印領域。在 3D 印刷中，數位印花墨水的應用可以實現複雜圖案和顏色效果，進一步推動了電子產品和高端製造業的發展。未來，數位印花墨水與 3D 列印技術的融合可能會開創更多創新的應用，並進一步促進市場增長。

D.電子材料

(A)高頻高速電子材料：5G / 6G 與 AI 伺服器等新應用，推動低耗損、低介電常數材料、高 TG 材料與高散熱能力化學品的開發。

(B)耐高溫、耐電壓化學材料：應用於高頻及高速傳輸的封裝材料、電介質材料、絕緣材料等。

(C)電動車與電池材料：高效導熱、阻燃、絕緣材料需求激增，如電池包封裝膠、隔離膜塗層。

(4)產品之競爭情形

A.塑膠添加劑

本公司在特用化學品產業已擁有三十餘年之經驗，而邁入國際市場行銷亦有三十年，且不斷引進歐、美、日新技術，致力於研發新產品，加強人力的開發培訓，因此一直在競爭同業領域內占有舉足輕重的地位。

近年來本公司更致力於反應型添加劑新結構開發，以及多功能型添加劑(紫外線吸收及抗氧化功能兼具)的全新結構開發，期待能一舉拋開競爭對手並且為環境保護帶來一定貢獻。

B.光固化材料

本公司除了 UV 光固化樹脂、單體的生產外，再搭配本公司塑膠添加劑部門的產品，使本公司成為極少數同時兼具生產 UV 光固化樹脂、UV 單體、光起始劑與添加劑於一身的國際公司。

儘管面臨眾多的光固化樹脂原料生產廠商，如 Allnex、Sartomar、Miwon 等國際大廠，國內競爭廠商則有長興、國精化、新力美等，本公司能在這幾家國際大廠等強敵環伺之下，仍保有一定市場，靠著的是堅強的團隊持續研發新產品及提供客戶滿意的售後服務，使得本公司能在這業界 30 多年仍保有一定的地位而屹立不搖。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於 83 年 2 月成立，為因應營業所需及開發具競爭力之產品，持續增加研發人力，其後於 92 年 2 月成立新北中和研發中心，從事產品之研究開發及設計，並取得「塑膠添加劑、紫外線硬化樹脂及添加劑、紡織助劑、油墨塗料添加劑及其他化學品之供應」ISO 9001 品質管理認證；96 年再於台北成立數位印花中心，積極開發以綠色環保為研發基礎之水性墨水數位噴印墨；102 年設立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時，同步設立上海研發部。本公司之研發團隊可區分為合成及應用兩大類，如需客製化產品，可透過合成團隊開發產品，並進一步經由應用團隊對比資料庫數據分析問題，了解材料組成，提出解決方案。本公司研發團隊共分為五個組別：合成及 LED 膠材組、應用光固化組、應用塑膠組、數位印花組及生產組，得以垂直整併，為客戶的問題提供完整的解決方

式，例如玻璃產品可以於數位印花組進行數位彩印、於應用光固化組使用樹脂塗料做前處理、塗料部門開發牢固度塗料，提供一站式完整解決方案。

面對全球抗氧化劑業產量與產品種類的激烈競爭，本公司積極提升自我核心技術與研發能力，來提升整體競爭能力。從分子結構設計、聚合反應、取代反應等關鍵合成技術，到產線上的成功量產，都藉此建立自主之核心技術及成功的研發模式；另一方面由於研發能量的提升，使得面對新市場或客戶新的需求時，能夠不須仰賴外來技術而具有更好的應變能力，大幅拓展技術深度，由技術的追隨者轉變為技術之領導者。

本公司研發目前共分為五個組別，分別為合成及 LED 膠材組、應用光固化組、應用塑膠組、數位印花組及生產組。其各研發單位之功能如下：

研發單位	工作內容
合成及 LED 膠材組	主要從事有機化學單體、寡聚物、LED 封裝膠材等關鍵特化材料合成及核心技術建立開發，用以提供後續應用配方使用。
應用光固化組	從事提供綠色環保節能光固化配方應用開發，應用領域包含油墨、接黏劑、塗料、紙上光、水性光固塗料、3D 列印等產業。
應用塑膠添加劑組	主要以塑橡膠材、塗料等材料添加劑配方開發，產品領域包含光穩定劑、抗氧化劑、潤滑油添加劑、紡織添加劑、阻燃劑及各類塑橡膠添加劑等。
數位印花組	以綠色環保為研發基礎進行水性墨水數位噴印墨水開發，此外更搭配數位噴印設備技術整合，並提供各類墨水、機台全方位客製化方案服務。
生產組	主要功能為協助光固應用組、LED 封裝膠及數位印花墨水小量訂單及量產前製程最佳化技術建立等。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研究發展人員學經歷分析如下

單位：人；%；年

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5月31日	
學歷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學歷分布	博士	1	2.94	1	2.85	1	2.85
	碩士	26	76.47	26	74.29	26	74.29
	學士	7	20.59	8	22.86	8	22.86
	學士以下	—	—	—	—	—	—
	合計	34	100.00	35	100.00	35	100.00
平均年資(年)		6.79		6.93		7.60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研發費用	56,615	61,763	60,505	57,912	66,661
營業收入淨額	3,063,040	2,806,070	2,227,080	2,702,450	2,849,976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1.85	2.20	2.72	2.14	2.34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u>塑膠添加劑：</u> (1)環保型水性高效能抗氧化劑及紫外線吸收劑 (2)尼龍用高耐熱型抗氧化劑 (3)聚氨酯胸鞋棉用複合式抗黃變助劑 (4)PVC/ABS 聚合用抗氧化劑乳液 <u>光固化材料：</u> (1)桐木窗廉塗料開發 (2)PMMA-耐彎折塗料開發 (3)PC/PET 銀膜接著劑開發 (4)鐘錘紋塗料開發 (5)研磨墊 CMP pad 塗層開發 (6)光固化樹脂高接著力開發 (7)水性木漆底塗 <u>其他：</u> (1)高牢度水性塗料墨水 (2)高色牢度酸性墨水 (3)高上色率反應墨水 (4)快乾低煙分散墨水 (5)高附著 UV 光固化墨水 (6)隱形眼鏡用光固化材料 (7)功能性水性聚氨酯開發 (8)LED 封裝材料開發 (9)醫藥中間體開發 (10)農藥中間體開發 (11)顯影液開發
111 年度	<u>塑膠添加劑：</u> (1)聚氯乙烯用環保型高效熱安定劑 (2)聚氨酯胸鞋棉用複合式抗黃變助劑 <u>光固化材料：</u> (1)玻璃熱轉印塗層開發 (2)桐木白塗料開發 (3)鍍銀 Hard coat 開發 (4)緩衝保護材開發 <u>其他：</u> (1)快乾水性塗料墨水 (2)高色度分散墨水 (3)高韌性 UV 光固化墨水 (4)適用各材料客製化墨水 (5)功能性水性聚氨酯開發 (6)LED 封裝材料開發

年度	項目
	(7)導染劑開發 (8)農膜材料開發 (9)5G 材料開發
112 年度	<u>塑膠添加劑：</u> (1)聚烯烴用新型高效光穩定劑 (2)聚氨酯胸棉用複合型無酚抗黃助劑並取得核心成分專利 (3)聚氯乙炔用環保型高效熱安定劑 <u>光固化材料：</u> (1)PVC 消光地板塗料 (2)水性聚氨酯丙烯酸樹脂 (3)光固化樹脂 6231/6235 (4)水性木器底塗 (5)低成本樹脂開發 <u>其他：</u> (1)高韌性 UV 光固化墨水 (2)適用各材料客製化墨水 (3)快乾水性塗料墨水 (4)多種材料數位印花輸出代工 (5)5G 材料 (6)醫藥中間體 (7)工程塑膠單體
113 年度	<u>塑膠添加劑：</u> (1)農膜用低鹼度光穩定劑 (2)聚烯烴高效能光穩定劑及其母粒劑 (3)聚氨酯胸鞋棉用複合型無酚抗煙燻助劑 <u>光固化材料：</u> (1)高柔韌/回彈快樹脂 (2)PC 用/低 RI 樹脂 (3)準分子樹脂/全配方開發 <u>其他：</u> (1)高濃度光固化色漿 (2)高色度水性塗料色漿 (3)紡織用水性紫外線吸收劑 (4)多種材料數位印花輸出代工 (5)5G / 6G 材料
114 年度	<u>塑膠添加劑：</u> (1)農膜用低鹼度光穩定劑 (2)聚烯烴高效能光穩定劑及其母粒劑 (3)聚氨酯胸鞋棉用複合型無酚抗煙燻助劑 <u>光固化材料：</u> (1)高柔韌/回彈快樹脂

年度	項目
	(2) PC 用/低 RI 樹脂 (3) 準分子樹脂/全配方開發 <u>其他：</u> (1) 高濃度光固化色漿 (2) 高色度水性塗料色漿 (3) 紡織用水性紫外線吸收劑 (4) 多種材料數位印花輸出代工 (5) 5G / 6G 材料
115 年度 截至 5 月底	<u>塑膠添加劑：</u> (1) 生物基聚氨酯海綿用抗燒心助劑 (2) 高透明聚碳酸酯用高效能抗靜電添加劑 (3) 環保型熱塑性聚氨酯紫外線防護解決方案 — 不含禁用物質 <u>光固化材料：</u> (1) UV 阻燃樹脂開發 (2) 多功能高附著樹脂開發 (3) PET/PC 接著劑開發 (4) 準分子樹脂/全配方開發 (5) 自光固化樹脂開發 <u>其他：</u> (1) 紡織用水性紫外線吸收劑 (2) 多種材料數位印花輸出代工 (3) 紅外線顏料墨水開發 (4) 5G / 6G 材料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 A.新產品之開發及量產。
- B.提升自製產能。
- C.優化大豐廠之產能規劃。
- D.積極拓展全球新市場。

(2)長期計畫

- A.發展高經濟規模及高值化產品。
- B.全球行銷區域化整合。
- C.關鍵原料自給自足。
- D.上下游供應銷售結盟及異業合作。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銷售地區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388,951	14.39	585,501	20.54	284,363	34.56
外銷	亞洲	1,832,635	67.82	1,705,330	59.84	429,883	52.24
	歐洲	346,982	12.84	283,600	9.95	57,834	7.03
	美洲	124,652	4.61	269,158	9.45	47,081	5.72
	其他	9,230	0.34	6,387	0.22	3,685	0.45
	小計	2,313,499	85.61	2,264,475	79.46	538,483	65.44
合計		2,702,450	100.00	2,849,976	100.00	822,846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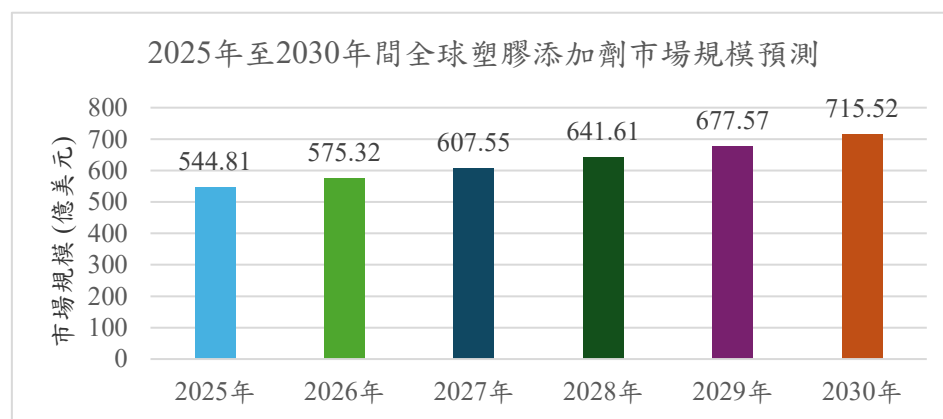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主要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塑膠添加劑、光固化材料、數位紡織材料及電子材料等各種產品，運用本公司產品所製造之下游成品廣泛且多元，就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類別塑膠添加劑及光固化材料而言，分別參考 Grand View Research 及 Maximize Market Research 的全球市場規模預測作為計算基礎，其市場占有率皆不及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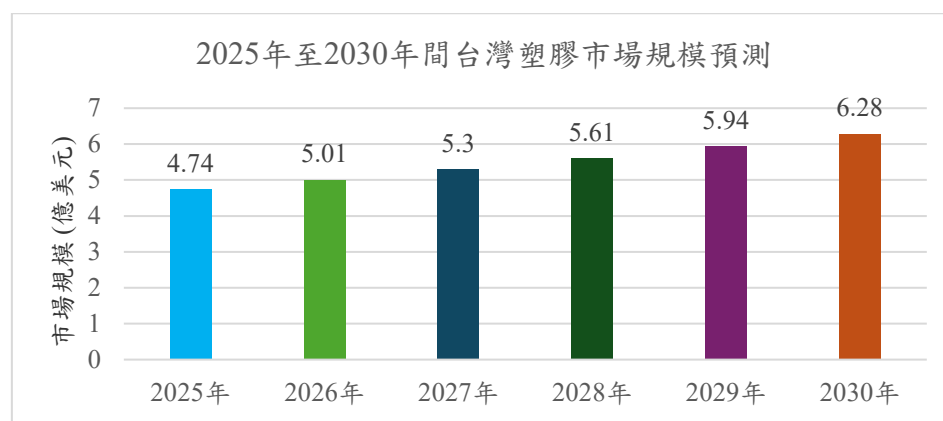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塑膠添加劑

根據 Grand View Research 的市場研究報告，2025 至 2030 年間將以 5.6% 的年複合成長率 (CAGR) 增長，至 2030 年全球塑膠添加劑市場將達到 715.52 億美元之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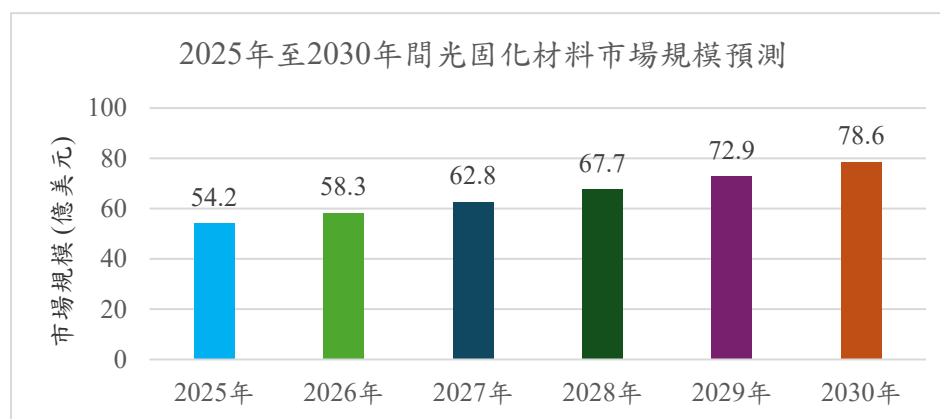
台灣的塑膠添加劑市場規模雖小，但產業供應鏈完整，技術水準高。根據 6Wresearch 的市場研究報告，2025 至 2030 年間將以 5.8% 的年複合成長率 (CAGR) 增長，至 2030 年全球添加劑市場將達到 6.28 億美元之規模。此數據顯示，台灣塑膠添加劑市場在未來幾年有穩定的增長潛力，主要受到包裝、建築、電子電氣、醫療設備等終端應用需求的推動。



隨著全球對環保與人體健康的重視加劇，部分具爭議性或有毒性的添加劑（如鄰苯二甲酸酯類增塑劑、含鹵阻燃劑）在許多應用中逐漸被淘汰，並受到國際法規如歐盟 REACH、台灣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美國 TSCA 等明確規範。這驅動產業向環保、無毒、生物基與可分解性添加劑方向發展。例如，使用天然來源之抗氧化劑、無鹵阻燃劑、生物可降解塑膠專用助劑等，成為市場的新藍海，也進一步拉動添加劑產品附加價值與整體產業升級。

B. 光固化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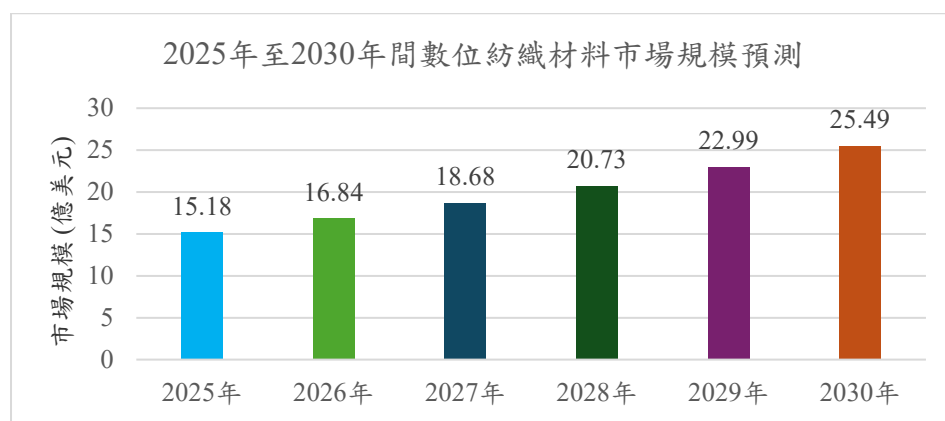
根據 Maximize Market Research 的市場研究報告，2025 至 2030 年間將以 7.7% 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增長，至 2030 年全球光固化材料市場將達到 78.6 億美元之規模。



在全球市場中，亞太地區的需求增長尤為迅速，隨著全球對環保及可持續發展的重視，光固化材料在塗料、油墨及膠黏劑、3D 列印等領域的應用將繼續擴展，推動產業的快速成長。

C. 數位紡織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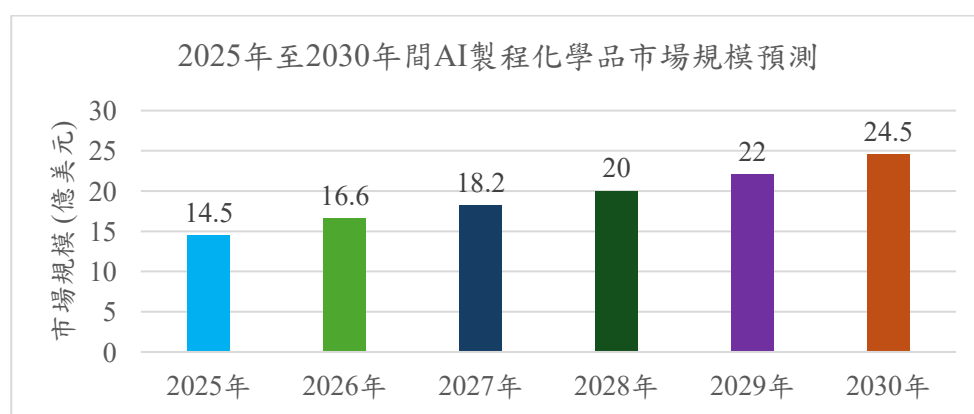
根據 Straits Research 的市場研究報告顯示，2025 至 2030 年間將以 10.9% 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增長，至 2030 年全球數位紡織材料市場將達到 25.49 億美元之規模。



隨著技術的創新和市場需求的多樣化，數位紡織材料市場的發展前景十分廣闊。特別是在服裝、家居、商業印刷和廣告等領域，數位紡織材料的應用將持續增長。其中數位印花墨水不僅滿足了小批量、高效率的需求，還能提供高品質的圖案效果，這將使得該市場的增長更加穩定。未來，隨著新材料和新技術的開發，數位印花墨水將有更多的創新應用和發展機會。

D. 電子材料

AI 帶動電子材料進入「高階化 + 高頻化」時代，產業核心驅動了 AI Server (GPU/ASIC) 爆發式成長、HPC (High Performance Computing) 需求提升、高速傳輸 (800G/PCIe 6.0/7.0)、先進封裝製程 (CoWoS、FC-BGA、2.5D/3D IC)。而關鍵化學原材料的關鍵開發指標包含低 Dk/低 Df (高速訊號)、高 Tg (耐熱)、低 CTE (封裝可靠性)。根據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的市場研究報告顯示 AI 製程化學品，2025 至 2030 年間將以 9.9% 的年複合成長率 (CAGR) 增長，至 2030 年全球 AI 製程化學品市場將達到 24.5 億美元之規模。



AI 產業的快速發展正直接推動 AI 製程化學品需求大幅成長。隨著 AI 晶片朝向更先進製程與更複雜架構演進，單一晶片所需的製程步驟與層數顯著增加，進而帶動光阻、蝕刻液、清洗液及關鍵樹脂材料等化學品使用量同步提升。AI 不僅增加晶片產量需求，更大幅提高「每片晶圓的化學品消耗量」，使 AI 製程化學品市場呈現結構性成長，成為半導體材料中穩定發展且持續受惠的關鍵領域之一。

(4)競爭利基

A.專注高附加價值之特用化學品研發

- (A)本公司為台灣少數專注於特用化學品研發與製造的廠商，具備強大研發實力。
- (B)特用化學品多為客製化複合配方，成本占比低、驗證週期長，替代門檻高，具高度附加價值。
- (C)可依據客戶需求設計配方，並具備純化、精製、奈米化等先進量產技術，為全球少數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的供應商。

B.產品線完整、品質卓越

- (A)本公司產品涵蓋：UV 光固化樹脂、UV 單體、光起始劑、塑膠添加劑等特用化學品，橫跨多元應用領域。
- (B)銷售產品已取得多國法規認證，包括：中國 IECSC、歐盟 REACH、美國 TSCA、澳洲 AICS、加拿大 DSL/NDSL、日本 MITI、韓國 KECL、台灣 TSCI、菲律賓 PICCS。
- (C)品質認證：NSF、KOSHER、HALAL。
- (D)環保認證：Bluesign。
- (E)品質經國際大廠認可，產品符合全球客戶對品質與合規之高標準。

C.全球行銷布局，網絡遍佈五大洲

- (A)本公司於台灣、中國、美國、加拿大、德國、英國、瑞士、西班牙、土耳其、澳洲、紐西蘭、埃及、日本、韓國、東南亞、印度、南非、拉丁美洲等地設有子公司或代理商。
- (B)銷售據點遍及亞洲、美洲、歐洲、非洲、大洋洲，全球行銷網絡完善，具備國際競爭力與即時服務能力。
- (C)業務團隊積極拓展海外市場，產品行銷至全球數十個國家。

D.研發與創新實力兼具

- (A)具備完整合成與應用研發團隊，持續開發未來產業所需之創新產品。
- (B)研發重點成果包含：
 - a.反應型添加劑：於聚合或加工階段與基材反應，提升機械性能與分子量。
 - b.多功能添加劑：兼具 UV 吸收與抗氧化功能之新型結構材料。
 - c.獲經濟部技術處「2016 年度特用化學品產業年鑑」收錄之產品：Chisorb 2693DW：適用所有織物之日光牢度增進劑，保持柔軟手感。Chinox B1248、B1851：專為塑膠回收設計，提升耐用性與環保效益。

(C)展現公司在環保、功能性、高階化等領域之研發前瞻性與領導地位。

E.積極布局新興市場：數位印花

(A)數位印花為未來紡織產業重點技術，本公司已提前布局投入該領域的研發與量產。

(B)數位印花具備：無需製版、少量客製、色彩精準、低污染等優勢。

(C)本公司開發之水性數位印花墨水通過日本京瓷（Kyocera）噴頭全系列認證，為亞洲唯一達此標準之廠商。

(D)相較市售原廠墨水，具備更佳品質穩定性、成本優勢與即時供應彈性。

(E)結合原料選擇、生產管理、技術整合等優勢，成功打入國際市場，成為全球數位印花領域新興的優質供應商。

F.積極布局新興市場：電子材料

(A)本公司順應高科技產業快速發展趨勢，積極投入電子材料領域，拓展特用化學品應用版圖。

(B)針對電子產業對材料的高純度、低雜質、高穩定性與精密加工性能需求，已建立專屬產品開發平台，產品涵蓋以下應用方向：

a.半導體製程材料：低介電化學品及配方、電子封裝膠等。

b.顯示器用材料：BEF 膠、偏光片貼合劑、UV 硬化型保護膜。

c.電路板應用：PCB 油墨等。

d.其他特殊結構化學品開發。

(C)公司具備從配方開發到純化製程與應用測試的垂直整合能力，能快速對應客戶在功能性、可靠度與製程相容性方面的高度要求。

(D)隨著 5G/6G、AI、電動車與穿戴式裝置的崛起，電子材料市場需求持續升溫，本公司亦持續擴充相關產線與投入研發資源，掌握關鍵技術節點，建立長期競爭優勢。

(E)憑藉高品質穩定性、客製化能力與國際法規認證基礎，已成功導入多家國際電子大廠供應鏈，成為可靠的材料合作夥伴。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新興國家快速成長，消費需求增加

新興國家經濟成長快速，可帶動各項原料及民生用品需求，且全球對於環保產品之需求日益增加，預計塑膠添加劑及塗料產值應可維持成長趨勢。

(B)世界各國對化學品管制力道加強，日益重視環保

歐美日等先進國家已陸續禁用具潛在危險性之化學成分，並加強環保規章要求，如美國 EPEAT 電子產品環境影響評估指標、日本 PC3R、瑞典 TCO Certified Edge 等皆要求塑膠製品必須使用一部分回收塑膠，而成長中國家如中國大陸已於其十二五規劃及十三五規劃強調經濟成長模式需注重環境友善，要求綠色生產方式等。廠商需具備強大研發能力方能提供新適用之化學品。本公司具實力堅強研發團隊，並已陸續開發符合環保要求之產品，對於本公司鞏固產業地位係為一大利基。

(C)因應原物料價格波動，全球持續追求資源效益極大化之風潮

隨著近幾年原物料價格波動，各塑膠製品廠商皆尋求可延長塑膠產品壽命、增加耐候或耐燃性或提高日光堅牢度之原料；塗料廠商亦有提高材料耐久度、提升塗料遮蓋效率及節能化之需求。本公司具實力堅強研發團隊，已開發出適用所有織物之單支日光牢度增進劑，為台灣少數投入該應用開發之廠商；本公司亦著重於成分不含溶劑、製造過程節能高效率、廢氣排放量為傳統塗料之 10%具環境友好之 UV 光固化塗料，對於本公司未來發展實為有利因素。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各國對於化工產業之環保法規日趨嚴格

因應全球環保意識的提升潮流下，該產業之相關環保法規日趨嚴格，長期將影響本公司產品之推廣。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設置相關污染防制設備，並要求於各產品製程皆須符合環保法令要求，另亦精進製程以期減少產生廢氣、廢水及廢棄物，更持續致力開發低污染性之各類產品，拓展該市場並逐漸增加其銷售比率。

(B)中國同業低價搶食市場

中國大陸積極培養石化業之紅色供應鏈，產能持續擴張下，以低價對本產業造成潛在競爭威脅。

因應對策：

本公司致力差異化之發展，以實力強大之研發團隊，提供貼近客戶需求之複合配方產品及客製化產品，且為全球少數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之廠商，本公司並以產品之高品質及穩定性，獲得客戶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此外，本公司亦早於中國上海及大豐布局相關之研發以及生產銷售基地，就近配合客戶提供完善之技術服務，以保持本公司之競爭優勢。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塑膠添加劑

(A)抗氧化劑

抑制或減緩塑膠在加工時的劣化作用而在加工時添加進去的助劑，避免產生物理性變壞、較脆、退色，或透明度降低。

(B)光穩定劑

能吸收紫外光，保護塑膠不受紫外線傷害，避免塑膠在曝曬時的劣化作用而添加進去的助劑。

(C)滑劑

改善塑膠的流動性，減少螺桿作用在塑膠熔體的熱消耗，幫助產品表面平滑以及脫模。

(D)抗靜電劑

防止塑膠帶電，減少電荷發生，或使發生的電荷迅速消失而添加的助劑。

B.光固化材料

(A)光起始劑

在光固化體系中，包括 UV 膠，UV 塗料，UV 油墨等，接受或吸收外界能量後本身發生化學變化，分解為自由基或陽離子，從而引發聚合反應。

(B)光固化寡聚物

分子量在 1500 以下和分子長度不超過 5 納米的聚合物。低聚物的性質與高聚物不同，能溶解、蒸餾、形成晶形或無定形物質。

(C)光固化單體

在 UV 光固化組成中，單體有著關鍵的作用，除了調整系統的粘度外，它還能影響到固化聚合程度，對基材的附著，以及生成聚合物的物理性質等等。

(D)光固化用添加劑

如紫外線吸收劑，抗氧化劑，附著促進劑，滑劑等等用以增加光固化塗料的物性。

C.數位紡織材料

(A)水性數位印花墨水

主要應用於各式紡織品，如服飾、包包、車用配件、傢俱、鞋材等產業。

(B)光固化數位印花墨水

主要應用於廣告、塗料、家具、皮革、電子之等產業。

(C)紡織助劑

紡織品生產過程中使用的化學品，用於改善紡織品的加工性能、外觀、手感、功能性和品質，在纖維生產、紡紗、織造、染整、後整理等各個階段發揮重要作用。

(2)產製過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商名稱	供應狀況
Isobutyrophenone	VB 公司	良好
Cyclohexyl Phenyl Ketone	VB 公司	良好
Chloromethyl Styrene	CA 公司	良好
SA-90	CA 公司	良好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說明

(1)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營業收入	2,702,450	2,849,976
營業毛利	368,478	564,859
毛利率	13.63	19.82
毛利率變動率	-	45.41

(2)毛利率變動達 20%以上之分析：主係因受惠於 AI 伺服器及高速運算需求大幅增長，全球高頻高速材料需求攀升，本公司進行產品結構轉型，高毛利之高階電子材料出貨佔比提升所致。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1	—	—	—	—	VA 公司	248,770	13.17	—	VA 公司	88,836	16.23	—
	其他	2,006,200	100.00	—	其他	1,640,421	86.83	—	其他	458,360	83.77	—
	進貨淨額	2,006,200	100.00	—	進貨淨額	1,889,191	100.00	—	進貨淨額	547,196	100.00	—

本公司與國內外原物料廠商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對主要供應商進貨金額之變化，主係隨本公司及子公司業績變化、市場需求、生產產品規格需求及供應商之交期、品質及配合度等因素，而有所消長變動。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公司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1	—	—	—	—	CA 公司	402,108	14.11	—	CA 公司	243,128	29.55	—
	其他	2,702,450	100.00	—	其他	2,447,868	85.89	—	其他	579,718	70.45	—
	銷貨淨額	2,702,450	100.00	—	銷貨淨額	2,849,976	100.00	—	銷貨淨額	822,846	100.00	—

本公司與國內外客戶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對主要客戶銷貨金額之變化，主係隨市場趨勢、產品規格需求及終端使用者對產品規格需求變化等因素，而有所消長變動。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係依新產品開發情形及客戶需求彈性調整，且視市場供需及產能規劃分階段產出半成品並分批投入生產，其產能、產量及產值不具比較性，故不適用。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公噸；新臺幣仟元

年度/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別	113 年度				114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塑膠添加劑	283	81,602	6,692	1,339,436	262	68,310	6,007	1,597,277
光固化材料	132	45,234	3,510	732,976	174	48,667	2,652	638,737
其他	484	262,115	2,761	241,087	1,199	468,524	14,214	28,461
合計	899	388,951	12,963	2,313,499	1,635	585,501	22,873	2,264,475

變動分析：本公司 114 年度營收較 113 年度成長 5.46%，主係因銷售產品組合變化，且市況良好導致營收成長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年；%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 5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人)	直接	159	157	155
	間接	247	250	251
	合計	406	407	406
平均年歲		41.65	41.87	42.43
平均服務年資(年)		7.83	8.02	8.12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49	0.49	0.49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 5 月 31 日
(%)	碩士	11.08	11.06	10.59
	大專	51.00	51.60	54.19
	高中	33.00	32.92	30.54
	高中以下	4.43	3.93	4.2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汙染許可證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生產據點為本公司及大陸廠大豐子公司，本公司已取得固定汙染源設置及操作許可證，核准排污種類為空污、廢水、廢氣，許可證明細如下：

項次	類別	取得對象	許可證號
1	固定汙染源操作許可證(M01)	本公司	宜縣府環操證字第 G0955-03 號
2	固定汙染源操作許可證(M02)	本公司	宜縣府環操證字第 G0948-01 號
3	固定汙染源操作許可證(M04)	本公司	宜縣府環操證字第 G0952-01 號
4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本公司	宜縣環水措字第 10457-05 號
5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本公司	核准字號 G1090805001

而大豐子公司位於中國江蘇省鹽城市大豐區大豐港開發區華豐工業園，已依大陸法令規定取得江蘇省排放汙染物許可證(證照編號:3209822016000020)，係屬化學原料及化學製品製造業類別，核准排污種類為廢氣及廢水。

(2)污染防治專責人員單位設置

本公司設有甲級空氣污染防制專責人員、健康風險評估專責人員、乙級廢(污)水處理專責人員、乙級廢棄物處理技術員、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專業技術管理人員；大豐子公司安環部門設有環保專職人員。

(3)污染防治費用

本公司 113 及 114 年度污染防治費用包含污水處理系統使用費、一般事業廢棄物、有害事業廢棄物等支出，分別為新臺幣 28,396 仟元及 23,397 仟元。大豐子公司 113 及 114 年度污染防治費用之汙水處理、固廢處理、設備折舊材料等支出，分別為人民幣 2,786 仟元及 2,437 仟元。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說明如下：

115 年 5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07 車間製程廢水、軟水及洗滌塔	1	112/11/21	2,080	1,543	增加空污污染源處理效率，減少粒狀污染物及粒揮發性有機物產生
108+109 車間-廢氣洗滌塔工程	1	114/05/01	3,600	2,820	製程洗滌塔後端處理，增加空污污染源處理效率，減少揮發性有機物產生
107 廠房廢氣處理工程	1	112/11/21	3,008	2,231	減少揮發性有機物產生
108 廠房廢氣處理工程	1	111/12/19	1,478	1,194	減少揮發性有機物產生
109 廠房廢氣處理工程	1	112/04/01	1,848	1,556	減少揮發性有機物產生
槽罐區廢氣處理工程	1	112/04/01	2,273	1,553	減少揮發性有機物產生
廢水區廢氣處理工程	1	112/04/01	1,193	815	減少揮發性有機物產生
TO 廢氣焚燒系統	1	112/04/12	24,000	23,163	減少揮發性有機物產生

大豐子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說明如下：

115 年 5 月 31 日；單位：人民幣仟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含鹽廢水三效蒸發結晶系統	1	110/05/19	3,850	802	高鹽水處理
蓄熱式高溫氧化爐	1	112/11/30	1,770	1,069	廢氣處理
芬頓氧化裝置	1	113/01/15	690	435	難降解廢水處理
蓄熱式高溫氧化爐	1	106/07/30	1,068	53	廢氣處理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

本公司廢棄物均委託廢棄物處理公司代為清運處理，列示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污染糾紛情事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函號	說明	裁罰金額
113	113年6月20日 府授環空字 第1130020518號	本公司宜蘭廠所屬M03製程設備元件共測得3處洩漏且淨檢測值大於2,000ppm，違反宜蘭縣設備元件揮發性有機物管制及排放標準第2條及第3條規定。	240,000

針對前揭事件，本公司已繳清罰鍰並尚未接獲環境講習上課通知。除有前揭環境污染遭主管機關裁罰之案件外，本公司並未發生環境污染糾紛之情事，且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並無足以影響公司財務業務正常營運之重大污染環境事件。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

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因應集團產品未來自製需求可能之擴增，本公司及大豐子公司將增設汙染防制設備，處理廢棄物的排放。對於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並無重大影響。

(五)勞資關係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措施

本公司提供福利措施包括：免費提供午餐、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員工聚餐、活動補助、年節獎金、機車停車位提供、在職訓練補助、三節禮品、生日禮金等，同仁並得申請婚喪喜慶、生育補助等各項福利津貼，更有員工教育訓練、各式社團等福利措施。另為員工辦理團體保險措施，提供員工更高的生活保障。此外，於 111 年起員工每年可享有給薪病假 3 日。

(2)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A.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制度或保留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工作年資之勞工：

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強制退休之勞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前款之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本公司已依法提撥退休準備金，約依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並存入台灣銀行退休準備金專戶。

B.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勞工：

每月由公司依勞工月提繳工資分級表及政府規範之提繳率，提繳至勞工個人退休金帳戶。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勞退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每月提撥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至勞工退休金帳戶，並依退休金條例及本公司人事管理辦法之相關規定，據以辦理退休事宜。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依據相關法令規定，勞資雙方並依照服務契約書、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規章辦理，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積極建立雙向及開放之溝通方式，尚無重大勞資糾紛及損

失之情事發生。

-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列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違法受罰事項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函號	說明	裁罰金額
112	112年11月24日 勞職授字 第1120205499號	本公司宜蘭廠對於應有防爆性能構造之電氣機械、器具、設備，於中央主管機關公告後新安裝或換裝者，未使用符合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國家標準、國際標準或團體標準規定之合格品，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3款及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177條之2第1項規定。	50,000

本公司一向重視勞資關係和諧，故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除前揭遭主管機關裁罰之案件外，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並無足以影響公司財務業務正常營運之重大勞資糾紛事件，且針對前揭事件，本公司已繳清罰鍰。

(六)資通安全管理

-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資通安全相關評估與管理工作由資訊部負責。資訊部為獨立於使用者單位之外之專責部門，統籌制定並執行內部資通安全規範與制度，負責規劃及推動資訊安全作業、落實資安政策，並持續蒐集、評估與改進組織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績效與有效性，包括技術、產品及程序等面向，並依業務需求適時調整相關措施。

此外，由稽核室依年度計畫就內部控制制度中「電腦資訊系統作業循環」實施資訊安全查核，以評估並確認本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是否具有有效性。

(2)資通安全政策

- A.訂有內部控制制度—電腦資訊系統作業循環及資訊安全政策，以規範本公司人員資訊安全作業行為，並依環境變化加強資訊安全防護作業，同時與第三方服務廠商合作以強化緊急應變能力。
- B.定期對單位人員及資訊設備進行安全評估，確定其遵守資訊安全政策及相關規定。
- C.於委外契約中有關安全需求得依實際需要隨時修改安全控管措施及作業程

序等。

(3)資訊具體管理方案

- A.防火牆防護：防火牆設定連線規則，如有特殊連線需求需額外申請開放。
- B.使用者上網控管機制：自動過濾使用者上網可能連結到有木馬病毒、勒索病毒或惡意程式的網站。
- C.防毒軟體：使用防毒軟體，並自動更新病毒碼，降低病毒感染機會。
- D.作業系統更新作業：系統自動更新，因故未更新者，由資訊部協助更新。
- E.郵件安全管控：有自動郵件掃描威脅防護，在使用者接收郵件之前，事先防範不安全的附件檔案、釣魚郵件、垃圾郵件，及擴大防止惡意連結的保護範圍。個人電腦接收郵件後，防毒軟體也會掃描是否包含不安全的附件檔案。
- F.資料備份機制：重要資訊系統資料庫皆設定每日備份。備份資料至異地保管存放。
- G.重要檔案上傳伺服器：公司內各部門重要檔案存放於伺服器，由資訊部統一備份保存。
- H.進行災害復原計畫：定期執行內部核心系統災害復原演練計畫，確保關鍵資訊作業持續運作。
- I.資訊設備機房設置門禁以控管進出之人員：僅可資訊人員進出，若同仁或廠商因業務需求進入，需有資訊人員陪同並填具相關表單。
- J.人員管理及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建立員工資訊安全認知，提升員工資安意識，提升資訊安全水準。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為加強資訊安全，將依需求積極改善、強化資安防禦機制、完善資安防護、建立聯防機制、培訓資安人才。

- 2.列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以下同)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固定資產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單位：新臺幣仟元；坪；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土地	坪	約 9,000	107.05	367,948	—	367,948	本公司	—	—	火險、公共意外責任險	設定給土地銀行
工程	式	33	109.07-115.02	450,257	—	414,714	本公司	—	—		

2.列明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資料：無。

(二)使用權資產

1.列明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租賃標的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出租人	原始帳面金額	未折減餘額	保險情形	租約之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台中市南屯區工業 24 路 2 號、台中市南屯區工業 25 路 1 號及台中市南屯區工業 25 路 9 號之廠區（含土地、其上建物及設備）	廠區	1	115/5/1-120/4/30	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6,507	226,507	無	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現況

115 年 5 月 31 日；單位：平方公尺；人

項目 工廠	建物面積 (平方公尺)	員工人數 (人)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大豐廠	16,757	129	穩定劑、樹脂、添加劑、墨水	良好
宜蘭廠	18,331.4	118	電子材料	良好
台中廠	8,640.98	44	穩定劑、添加劑	良好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係依新產品開發情形及客戶需求彈性調整，且視市場供需及產能規劃分階段產出半成品並分批投入生產，其產能、產量及產值不具比較性，故不適用。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5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主要 營業	投資 成本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 淨值	市 價	會計 處理 方法	最近年度(114 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 公司 股份 數額
				股數 (仟股)	股權 比例				投資 損益	分配 股利	
DBC Group Co., Ltd.	投資業	317,065	1,724,485	10,430	100	1,724,485	-	權益法	85,183	-	-
DBC Europe Holding AG	投資業	2,982	20,182	0.1	100	20,182	-	權益法	6,241	-	-
DBC Europe GmbH	化學業	3,599	1,769	註 1	100	1,769	-	權益法	221	-	-
DBC Korea Co., Ltd.	化學業	4,457	3,712	59.477	99.98	3,712	-	權益法	(573)	-	-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化學業	45,530	9	2	100	9	-	權益法	6,647	-	-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化學業	13,158	14,502	2.50	100	14,502	-	權益法	2,163	-	-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化學業	907	1,222	9.8	49	1,222	-	權益法	375	-	-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tnam Co., Ltd.	化學業	22,118	19,303	註 1	100	19,303	-	權益法	2,813	-	-
Double Bond Chemical Global Co., Ltd.	投資業	79,338	1,264,278	2,530	100	1,264,278	-	權益法	106,840	-	-
Total Triumph Limited	投資業	237,595	476,422	7,900	100	476,422	-	權益法	(15,944)	-	-
DBC Switzerland AG	化學業	2,679	12,760	0.08	80	12,760	-	權益法	6,438	-	-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化學業	80,947	1,264,247	註 1	100	1,264,247	-	權益法	106,136	-	-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化學業	213,716	475,503	註 1	100	475,503	-	權益法	(15,948)	-	-

註 1：係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5 年 3 月 31 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 (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 (仟股)	持股比例
DBC Group Co., Ltd.	10,430	100	-	-	10,430	100
DBC Europe Holding AG	0.1	100	-	-	0.1	100
DBC Europe GmbH	註 2	100	-	-	註 2	100
DBC Korea Co., Ltd.	59.477	99.98	-	-	59.477	99.98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2	100	-	-	2	100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2.499	99.96	0.001	0.04	2.50	100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9.8	49	-	-	9.8	49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tnam Co., Ltd.	註 2	100	-	-	註 2	100
Double Bond Chemical Global Co., Ltd.	-	-	2,530	100	2,530	100
Total Triumph Limited	-	-	7,900	100	7,900	100
DBC Switzerland AG	-	-	0.08	80	0.08	80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	-	註 2	100	註 2	100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	-	註 2	100	註 2	100

註：1.係本公司採權益法之子公司，轉投資公司間投資利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2.係有限公司。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合作合約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14.11~116.09	委託研究契約書	無
授權合約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15.01~116.09	專利授權契約書	無
借款合約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4.10~115.10	綜合額度信用貸款	無
借款合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4.08~115.08	綜合額度信用貸款 、擔保放款	房產抵押
借款合約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4.10~115.10	綜合額度信用貸款 、擔保放款	房產抵押
借款合約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099.03~119.03	中期房屋貸款	房產抵押
借款合約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3.03~116.04	綜合額度信用貸款	房產抵押
借款合約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9.02~129.02	土地廠房融資貸款	房產抵押
借款合約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4.07~115.07	綜合額度信用貸款	無
借款合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4.08~115.08	綜合額度信用貸款	無
借款合約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5.03~116.02	綜合額度信用貸款	無
借款合約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5.06~116.06	綜合額度信用貸款	無
借款合約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5.01~116.01	綜合額度信用貸款 、擔保放款	房屋抵押
商業本票合約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4.07-115.09	商業本票	無
商業本票合約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5.05-116.05	商業本票	無
工程合約	鹽城市祥中保溫材料有限公司	115.04~116.04	設備管道等保溫	無
租賃合約	XYZ CORP COMPANY LIMITED	114.07~116.06	辦公室承租	無
租賃合約	Sung Bae An	115.04~116.04	辦公室承租	無
租賃合約	Saowani Preechanaruchiktun	113.08~115.07	辦公室承租	無
租賃合約	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05~120.04	廠區承租（含土地、 其上建物及設備）	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辦理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計畫尚未完成及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之情事，茲就 107 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效益說明如下：

(一)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7 年 7 月 2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70324783 號函。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1,381,518 仟元。

3.資金來源

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6,000 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 100 仟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 600,000 仟元整，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年利率為 0%，並依票面金額之 100%發行，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600,000 仟元，募集總金額不足支應本次計畫所需資金金額共計為 781,518 仟元，其中取得土地成本 360,268 仟元係以銀行借款方式支應，其餘 421,250 仟元則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方式支應。

4.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已支用資金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註 2)				
			107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取得土地	107 年第二季	360,268	360,268 (註 1)	-	-	-	-	-
興建廠房	108 年第三季	672,954	-	110,902	167,486	210,090	151,588	32,888
購置機器設備	108 年第三季	348,296	-	-	70,059	144,878	104,089	29,270
合計		1,381,518	360,268	110,902	237,545	354,968	255,677	62,158

註 1：已於 107 年第二季以銀行借款方式取得土地。

註 2：本計畫項目因建廠於 107 年第三季陸續動工，考量資金到位時間落差，將暫先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待募集資金到位後，再用於後續建廠及購置機器設備所需。

5.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次籌資計畫項目中預計分別以 360,268 仟元購買土地、672,954 仟元興建廠房及 348,296 仟元購置機器設備，用以支應公司未來生產及營運所需，預估可增加之生產量、銷售量、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如下所示：

單位：量/公噸；值/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108 年度	特用 化學品	1,200	1,200	230,580	52,715	37,727
109 年度		4,800	4,800	922,320	210,859	150,908
110 年度		4,800	4,800	922,320	210,859	150,908
111 年度		4,800	4,800	922,320	210,859	150,908
112 年度		4,800	4,800	922,320	210,859	150,908
113 年度		4,800	4,800	922,320	210,859	150,908
114 年度		4,800	4,800	922,320	210,859	150,908
115 年度		4,800	4,800	922,320	210,859	150,908
116 年度		4,800	4,800	922,320	210,859	150,908
117 年度		4,800	4,800	922,320	210,859	150,908
合計		44,400	44,400	8,531,460	1,950,446	1,395,899

註：108 年預計第四季開始投產。

本次建廠計畫預計可於 108~117 年度合計增加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分別為 8,531,460 仟元、1,950,446 仟元及 1,395,899 仟元，有助本公司未來營運發展。

6.歷次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並應刊載輸入本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

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並未辦理計畫變更，故不適用。

(二)執行情形及效益評估

1.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取得 土地	支用金額	預定	360,268	已於 107 年第二季以銀行借款方式取得土地，已依計畫執行完畢。
		實際	360,268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興建 廠房	支用金額	預定	672,954	宜蘭廠興建廠房工程實際執行進度較原訂計畫有延宕情形，主要緣由如下： (1)土建工程及消防機電工程前期規劃與執行時程較長； (2)部份工程受機器設備完成設置後，始可進行後續作業； (3)營建工程部分為提升未來生產效率與安全層級，增建整合公用設備之廠房及主設備之支撐結構，並基於法規要求和操作安全調整管路及儀控設計； (4)興建廠區於 108 年 8 月 8 日曾發生芮氏規模 6
		實際	672,954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實際	100.00	級地震，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規定報經主管機關核可後，於 108 年 8 月 28 日復工；雖有前述情事導致施工及付款時程連帶受到影響，並使計畫完成時間較預計落後，惟該計畫已於 109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購置機器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348,296	宜蘭廠購置機器設備實際執行進度較原訂計畫有延宕情形，主要緣由如下： (1)廠房主要設備之壓力容器，需經由第三方工檢單位認證，惟廠商出貨時程有所延誤； (2)部份機器設備受到工程完成後，始可進行設置作業之限制； 雖有前述情事導致購機、出貨、安裝、驗收及付款時程連帶受到影響，並使計畫完成時間較預計落後，惟該計畫已於 109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實際	348,296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1,381,518	
		實際	1,381,518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2.效益評估

本公司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為 1,381,518 仟元，其中 600,000 仟元係透過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餘 781,518 仟元則係以銀行借款及自有資金方式支應。

本集團於興建宜蘭廠前之唯一生產基地係本公司之重要子公司大豐鑫源達之大豐廠，大豐廠設立於中國，本公司基於永續經營與長期營運規劃，兼具讓高門檻關鍵技術產品根留臺灣及增添產能分配彈性之考量，目標強化集團競爭力及應變能力，遂啟動本次興建宜蘭廠之計畫。

在宜蘭廠尚未完工之際，大豐廠因江蘇省鹽城市響水縣陳家港化工園區內化工廠於 108 年 3 月 21 日發生爆炸事故，造成嚴重人員死傷之影響，促使中國官方加強整治改革力道，雖大豐鑫源達位於鹽城市大豐區大豐港開發區華豐工業園區，距離該事發地點約 150 多公里，與此爆炸事件園區無關，惟園區仍於 108 年 3 月 25 日通知園內企業配合停工，並需由第三方進行全面的安全評估後，經第三方驗收符合安全條件，再行向園區申請復工檢驗，取得同意後方可恢復生產，惟大豐廠歷經停工整改 4 年後於 112 年 2 月 21 日始接獲鹽城市人民政府同意恢復生產並陸續展開復工作業。受到前述事件影響，使本公司自 108 年起至宜蘭廠 112 年度正式量產前，營收呈衰退或起伏不定之困境，主係本公司無其他生產基地，僅能逐步銷售先前由大豐廠產製之剩餘庫存，雖有轉向其他供應商採購，惟其他廠商可供應數量有限所致。

歷經單一生產基地停工衝擊，更顯宜蘭廠之建置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穩定性之影響，所幸隨宜蘭廠於 112 年度順利進入正式量產階段，並配合本公司投入電子化學品之研發有成暨轉進高附加價值之利基型產品發展已有所斬獲，主要用於生產

5G/6G 材料等高附加價值產品之宜蘭廠已帶動本公司產品組合優化及毛利率跳升，對本公司財務結構之強化及整體營運發展皆有正面助益，故其效益已有所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本次計畫之資金來源、計劃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1,890,000 仟元。

2.資金來源

(1)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6,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230 元，募集金額為新臺幣 1,380,000 仟元。

(2)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5,000 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 100 仟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 500,000 仟元整，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年利率為 0%，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每張以票面金額之 102%發行，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若因市場狀況、主管機關修正或客觀環境變動而調整現金增資每股實際發行價格或轉換公司債未足額發行，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以銀行借款或自有資金支應；若實際募集金額高於預計金額時，則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3.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 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5 年 第三季	115 年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5 年第三季	1,110,000	1,110,000	-
充實營運資金	115 年第四季	780,000	195,000	585,000
合計		1,890,000	1,305,000	585,000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計畫所募集之資金中 1,110,000 仟元擬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若依擬償還之借款利率予以設算，預計 115 年度可以節省利息支出 8,221 仟元，另自 116 年起每年可節省 21,951 仟元之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

(2)充實營運資金

本次募資金額中，780,00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未來營運成長所增加之營運資金需求，所募得之資金將可取代向銀行融資，除有助於降低本公司對銀行之依存度、增進長期資金穩定度、提升短期償債能力、強化資金靈活調度能力及公司財務結構外，並可節省利息支出，提高公司營運競爭力。上述資金需求若改以銀行借款支應，以本公司目前借款平均利率為 1.98%設算，預計 115

年可節省利息支出 5,148 仟元，往後每年可以節省利息支出 15,444 仟元。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本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項 目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公司名稱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面額：新臺幣 500,000 仟元整 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 仟元(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票面金額之 102%發行，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1.期限：三年 2.償還方法：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款項將於到期日後 10 個營業日(含第 10 個營業日)內支付，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1.籌資計畫：本次公司債之償還資金預計由本公司營業活動、籌資活動或資本市場工具項下支應，並於債券還本付息日或到期日前一個營業日交付還本付息代理機構備付到期本息。 2.保管方法：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法。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段落說明。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數額	無。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採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票面金額之 102%發行，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1.股份總數：額定資本 1,200,000 仟元，每股金額：10 元。 2.已發行股份總額：85,542,062 股。 3.已發行股份金額：855,420,620 元。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後之餘額	資產總額：5,020,994 仟元。 負債總額：2,594,448 仟元。 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後之餘額：2,426,546 仟元。 (115 年 3 月 31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證券主管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肆、二」之段落說明。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1.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與程序。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地址	凱基商業銀行敦北分行 台北市敦化北路 167 號 1 樓
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之權利及義務。

項 目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1.擔保種類：銀行保證。 2.擔保名稱：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3.證明文件：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證契約。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1.保證人名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證明文件：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證契約。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附件一)。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之段落說明。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主管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如有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應揭露事項：無。

3.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之附件一。

(2)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八)」之段落說明。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計

畫，業經 115 年 3 月 13 日及 115 年 6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授權董事長辦理相關事宜，經評估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之相關內容，其決議程序及計畫內容與「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並無不符，且本公司亦已洽請律師針對本次計畫之適法性出具法律意見書，顯示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未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6,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230 元，募集金額為新臺幣 1,380,000 仟元。本公司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5%計 900 仟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1 條規定提撥 10%計 600 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75%計 4,50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例分別認購之。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在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與員工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拼湊之部分，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對外公開承銷部份，則由承銷團採餘額包銷方式，應足以確保本次資金募集之完成，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之募集完成應具可行性。

另本公司本次擬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5,000 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 100 仟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 500,000 仟元整，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年利率為 0%，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每張以票面金額之 102%發行，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其發行及轉換條件係參酌本公司所屬產業狀況及資本市場接受度而訂定，且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其實際發行價格係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依投標價高者優先得標，每一得標人應依其得標價格認購。如本次競價拍賣得標總數量未達競價拍賣數量，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十八條規定，本次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及競價拍賣賸餘部分係依最低承銷價格認購之，應可確保本次轉換公司債資金募集完成，故本公司本次資金之募集完成應具可行性。

(3)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A.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預計將以募得資金總額為 1,890,000 仟元，其中 1,110,000 仟元擬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降低因融資借款所產生相對較高之利息支出，避免財務結構惡化，並提升財務融通彈性及增加資金運用靈活度。經檢視本公司本次計畫預計償還之借款合同及額度動撥情形，其各項預計償還之借款債務確屬存在，原資金用途為支應營運週轉金，且並無發現不得提前清償或其他特殊限制條款。經考量主管機關審核、辦理承銷及資金募集等作業時間，預計於 115 年第三季完成募集後，即可依預定資金運用計劃執行償還銀行借款作業，故本次預計將以募得資金中之 1,110,00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之運

用計畫，應屬合理可行。

B.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籌資預計將以募得資金中之 780,000 仟元，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藉以支應日常營運與購料所需，有助於提高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考量本次案件申報及資金募集時程，預計募集完成後即可依計畫於 115 年第三季及 115 年第四季投入充實營運資金，故本次充實營運資金之計畫項目及進度應屬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計畫就其適法性、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均具可行性。

2.本次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1)償還銀行借款

A.降低對金融機構依存度，增加資金調度彈性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短期借款(A)	855,000	1,097,026	1,123,717	1,121,743
應付短期票券(B)	-	59,872	149,901	149,777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C)	351,395	239,321	128,805	98,913
長期借款(D)	705,877	654,829	513,079	492,211
銀行承兌及借款金額(E)=(A+B+C+D)	1,912,272	2,051,048	1,915,502	1,862,644
負債總額(F)	2,073,787	2,270,715	2,168,154	2,267,957
銀行借款占負債總額比率(G)=(E)/(F)	92.21	90.33	88.35	82.13

本公司主營業務為各類化學原料、塗裝用單體聚合物、工業用添加劑及特用化學品等產品之研究、生產、銷售業務，為全球專業精密化學品製造商，近年更擴展切入高階銅箔基板(Copper Clad Laminate, CCL)關鍵樹脂材料供應鏈，以符合不斷突破及更加多元發展之目標。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銀行借款占負債總額之比例分別為 92.21%、90.33%、88.35%及 82.13%，顯見本公司資金需求有一定程度仰賴銀行借款之情形。由於公司主要融資管道係以銀行借款方式支應營運成長及日常業務拓展所需之週轉資金，若持續以向銀行融資方式支應所需營運資金，公司信用風險將逐年提高，且企業舉債空間有限，公司營運規模持續提升之情形下，若無法彈性調度營運資金，勢將提高公司財務負擔及營運風險。

近年受到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及國際戰爭局勢未明朗等環境因素紛擾下，使得全球景氣已呈現下滑趨勢且整體經濟混沌不明，銀行借款穩定性可能隨著金融政策之轉變而有所調整。當過度仰賴金融機構籌措資金，倘若未來遇經營環境惡劣或金融機構政策變化時，易受金融機構授信額度限制及金融政策轉趨緊縮而影響公司資金之取得，屆時不僅將加重利息之負擔，同時亦將削弱公司對於產業景氣變化之應變能力，而面臨資金周轉困難之窘境，致增加公司財務營運風險，故本次募集之資金係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不僅可降低本公司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透過提高財務結構之安全性，可預留未來資金靈活運用之調度空

間，若遇產業景氣反轉或經營環境惡化時，應可降低因銀行政策緊縮銀根及限制融資額度而產生之財務風險，並可增加其業務經營之反應能力以因應快速變遷之產業環境，以維持公司長期發展之穩定性，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用以償還銀行借款確實有其必要性。

B.降低利息費用對獲利之侵蝕，並提升競爭力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A)	971,110	1,202,421	1,535,322	466,004
本期淨利(損)(B)	(85,907)	(37,290)	104,540	88,084
銀行承兌及借款金額(註)	1,912,272	2,051,048	1,915,502	1,862,644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C)	28,448	40,180	41,840	9,306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占本期淨利比率 (D)=(C)/(B)	(33.11)	(107.75)	40.02	10.56

註：包含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12~113 年度因國際政經局勢動盪、地緣政治衝突未歇，受到高利率、高通膨與美、中經濟疲軟等因素之影響，產業庫存調整進度延宕，全球景氣成長力道遲緩，本公司之營運亦遭受衝擊，另亦因其轉投資之中國子公司大豐鑫源達廠區復產後仍在逐步調整產能，又逢本公司之宜蘭廠營運尚未達規模經濟，遂使營業毛利及稅前淨利同步驟降，進而導致當期損益由盈轉虧，使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大幅減少，而於自有資金無法全數支應業務規模所需之際，本公司係以向銀行融資作為支應，致銀行借款餘額顯著增加，借款利息支出因而居高不下；114 年度雖受惠於正式高階銅箔基板關鍵樹脂材料供應鏈暨電子化學品銷售比重上升，帶動獲利轉虧為盈，以及 115 年第一季持續受惠本業業績成長，獲利年化後較往年大幅提升，惟借款利息支出仍對於獲利有相當程度之侵蝕。

本公司 112~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淨利(損)分別為(85,907)仟元、(37,290)仟元、104,540 仟元及 88,084 仟元，實際銀行借款利息費用金額分別為 28,448 仟元、40,180 仟元、41,840 仟元及 9,306 仟元，為支應營運資金已逐年增加，若本公司繼續以銀行借款支應資金缺口，經營獲利將被舉債產生之利息費用所侵蝕，114 年度銀行借款利息費用已占本期淨利之 40.02%，顯見利息支出對公司獲利侵蝕具相當程度之影響，故本公司本次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除可增加資金穩定度、強化靈活調度能力外，亦可提高公司營運競爭力。依據預計償還之金額及借款利率估算，預計 115 年度可以節省利息支出 8,221 仟元，另自 116 年起每年可節省 21,951 仟元之利息支出，將可減輕本公司財務負擔，進而減少對公司獲利侵蝕之影響。另隨著全球 AI 伺服器及高速運算需求大幅增長帶動下，將有助於本公司轉換公司債之轉換，若投資人全數請求轉換為普通股，則本公司毋須再攤銷利息費用，亦可有效降低負債比率，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實有其必要性。

C.提升償債能力，調整財務結構

單位：％

項目	公司名稱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負債比率	雙鍵	48.91	50.90	48.11	48.36
	永光	26.86	25.91	26.85	註 2
	長興	47.64	41.50	40.73	註 2
	國精化	37.03	42.56	52.52	註 2
流動比率	雙鍵	47.88	53.18	56.55	59.61
	永光	237.08	228.67	205.24	註 2
	長興	69.14	88.81	83.53	註 2
	國精化	221.93	200.77	166.51	註 2
速動比率	雙鍵	32.59	36.04	40.13	41.21
	永光	116.43	108.34	93.98	註 2
	長興	註 1	註 1	註 1	註 2
	國精化	123.63	105.98	63.17	註 2

註 1：因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未揭露預付費用金額，故無法計算。

註 2：同業公司未出具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 112~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48.91%、50.90%、48.11%及 48.36%，流動比率分別為 47.88%、53.18%、56.55%及 59.61%，速動比率分別為 32.59%、36.04%、40.13%及 41.21%。本公司 112~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負債比率皆約落於五成上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雖均低於採樣同業，惟呈逐年小幅度攀升態勢。

本公司宜蘭廠因建廠計畫受限環保法規日趨嚴謹趨勢，工程設計規格自動化之提升與複雜度等因素，使建廠成本較原始計畫為高且導致進度延遲，致開始投入貢獻時程延後，且正式量產後，建廠效益並未立即顯現，使固定成本之增添侵蝕獲利，復以同步面臨外部環境給予之經營壓力如高利率、高通膨與美、中經濟疲軟及產業庫存調整等，在艱困之背景下，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大幅減少，而於自有資金無法全數支應業務規模所需之際，本公司係以向銀行融資作為支應，銀行借款餘額維持在高水位之下，致使本公司 111 年度以後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皆低於 100%，其短期償債能力略顯不足，顯示公司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實有改善之空間，故有必要募集資金以改善財務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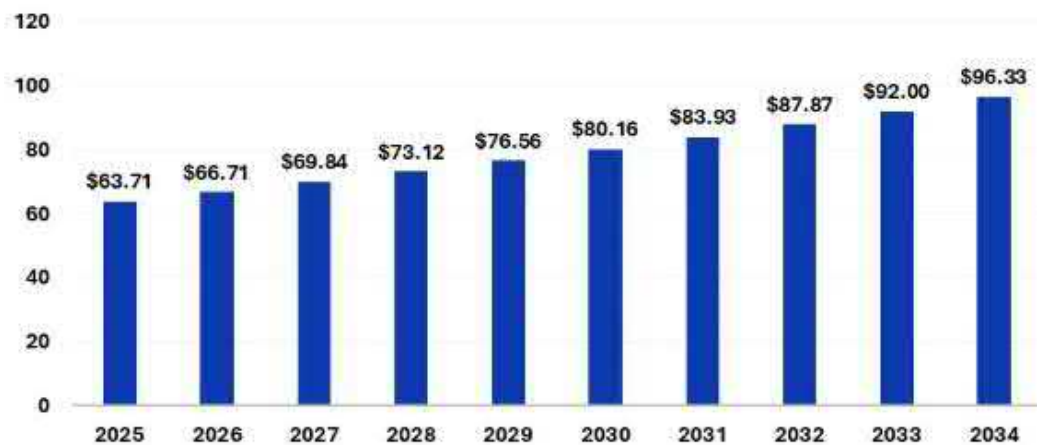
本公司近年積極布局電子化學品相關產品，轉進高附加價值之利基型產品發展，114 年度已有所斬獲，帶領公司邁出 112~113 年度營運谷底，並使 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負債比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皆有所改善，惟本公司在此之際，若受高額還本及利息支出負擔，恐將壓抑成長動能及削弱資金靈活調度能力；另外，雖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仍屬負債性質，惟因其附有轉換權利，待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後，將提高公司自有資本率，增強因應景氣變化之能力，於本次擬募集資金中 1,110,000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將有利於公司強化償債能力、增加承受經營環境變動風險能力及提高競爭力，故應具其必要性。

(2)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主要從事各類化學原料、塗裝用單體聚合物、工業用添加劑及特用化學品等產品之研究、生產、銷售業務，為全球專業精密化學品製造商，近年更積極發展電子材料產品，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產業主要可分為塑膠添加劑及光固化材料。

塑膠添加劑方面，根據 Precedence Research 之研究，114 至 123 年間將以 4.7%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增長，至 123 年度全球塑膠添加劑市場將達到 963.3 億美元之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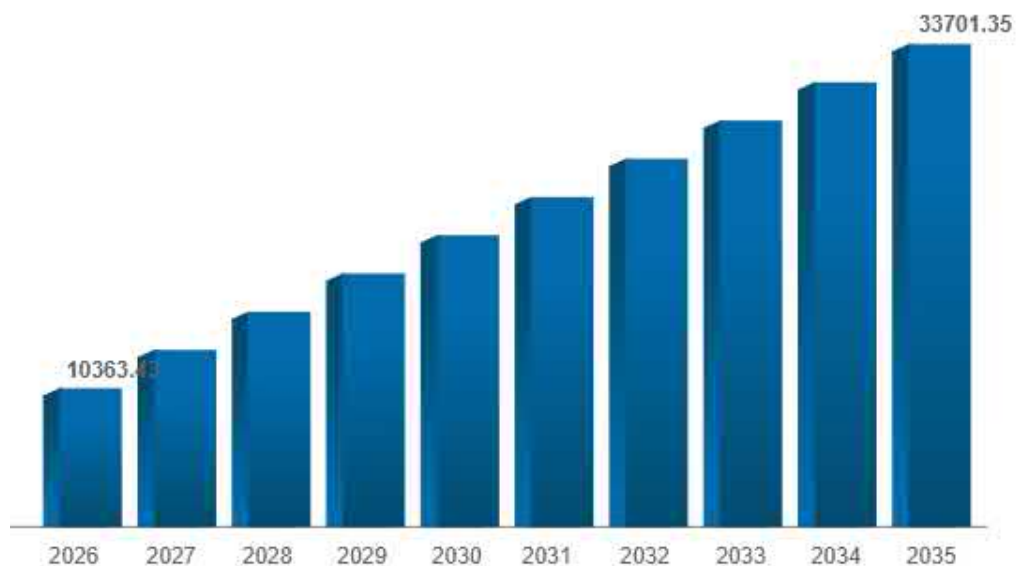
114~123 年度全球塑膠添加劑市場規模（單位：十億美元）



資料來源：Precedence Research（114 年 10 月），Pharmaceutical Unit-dose Packaging Market Size, Share and Trends 2025 to 2034。

光固化材料方面，根據 360 Market Updates 市場研究報告，115 至 124 年間將以 14%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增長，至 124 年全球 UV 光固化塗料市場將達到 33701.35 億美元之規模。

115~124 年度全球 UV 光固化塗料市場規模（單位：十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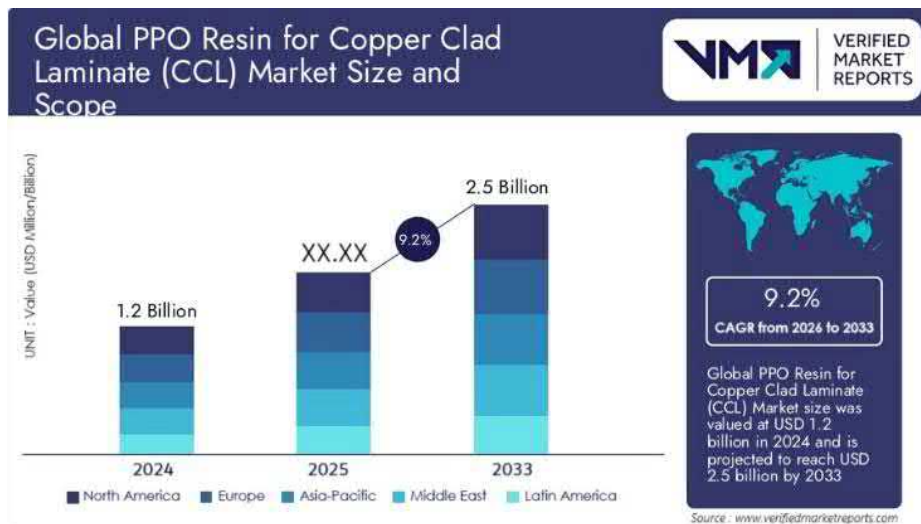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360 Market Updates（115 年 2 月），紫外線固化塗料市場規模、份額、成長和產業分析。

電子材料方面，本公司近年來在電子材料類別中，最具成長動能之產品為高階銅箔基板關鍵樹脂材料，主要係含聚苯醚（polyphenylene oxide, PPO）及雙馬來亞醯胺（Bismaleimide, BMI）。

聚苯醚兼具優異之電絕緣性、低吸濕性和機械強度，使其成為高價值應用領域之首選材料，應用主導之需求集中在汽車、消費品、電氣及電子設備、工業機械及醫療設備等領域。電子及汽車產業對高性能材料日益增長之需求是推動聚苯醚市場成長之主要因素。

根據 Verified Market Reports 之市場研究報告，115 至 122 年間將以 9.20% 之年複合成長率（CAGR）增長，至 122 年全球應用於銅箔基板之聚苯醚市場將達到 25 億美元之規模。

115 至 122 年度全球應用於銅箔基板之聚苯醚市場規模（單位：十億美元）



資料來源：Verified Market Reports（115 年 5 月），全球銅箔基板用聚苯醚樹脂市場規模、產業份額及預測。

聚苯醚樹脂在銅箔基板應用中之核心價值在於其卓越之介電性能、熱穩定性及阻燃性，這些特性對於小型化、高速及高頻電子設備至關重要。隨著電子設備變得越來越複雜及緊湊，對先進絕緣材料之需求亦日益增長，此外，5G 基礎設施、電動車(EV)及物聯網(IoT)設備日益普及，同樣刺激了對先進 PCB 材料之需求，使聚苯醚樹脂成為下一代電子系統中之戰略組件。

而雙馬來亞醯胺樹脂亦已成為需要高溫性能、耐化學性和尺寸穩定性等應用領域中之關鍵材料，隨著市場上不斷尋求更輕、更強、更耐熱之解決方案，在傳統熱固性和熱塑性材料性能不足之領域，雙馬來亞醯胺正日益受到青睞。

根據 360iResearch 之市場研究報告，115 至 121 年間將以 7.87% 之年複合成長率（CAGR）增長，至 121 年全球雙馬來亞醯胺市場將達到 8.55 億美元之規模。

航太和國防領域對符合嚴格認證標準和耐熱性能之結構複合材料和高性能黏合劑需求持續存在；汽車應用則利用雙馬來亞醯胺配方製造摩擦關鍵部件，例如煞車皮和密封解決方案(如墊片)；工業應用則主要係能承受熱分解及化學劣化之軸承及密封件等磨損關鍵零件；在電子領域，雙馬來亞醯胺之絕緣性能被用於

高溫絕緣和印刷基板基板，在這些應用中，尺寸穩定性和介電性能至關重要。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4 年 第一季	115 年 第一季
營業收入淨額	971,110	1,202,421	1,535,322	332,070	466,004

本公司 112~114 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個體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971,110 仟元、1,202,421 仟元、1,535,322 仟元及 466,004 仟元，113、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分別較去年同期成長 23.82%、27.69%及 40.33%。112~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呈逐期增加態勢，主係因宜蘭廠自 112 年起步入量產階段且轉投資之子公司大豐鑫源達之工廠於 112 年第一季通過當地人民政府於停工四年後同意恢復生產，並陸續展開復工作業，使光起始劑產品供貨狀況逐步穩定，此外，受惠於本公司投入電子化學品之研發有成及轉進高附加價值之利基型產品發展有所斬獲，帶動營業收入逐期成長。

隨著 AI 伺服器及高速運算需求蓬勃發展，電子化學品之需求前景樂觀，未來營運規模持續擴張並帶動公司營收及獲利提升應屬可期，為順應產業成長趨勢，避免未來發生資金不足之情形，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確有其必要性。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將募集之資金 1,890,000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不僅減少實際利息支出，降低對銀行依存度，亦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將資金調整趨向長期且穩定方向，可降低公司財務營運風險，有助未來中長期發展，另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亦可降低利息支出並提升自有資本率，對未來營運及獲利能力之提升甚有助益，故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之資金 1,890,00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之資金計畫實屬必要。

3. 本次計畫之合理性評估

(1) 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 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5 年 第三季	115 年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5 年第三季	1,110,000	1,110,000	—
充實營運資金	115 年第四季	780,000	195,000	585,000
合計		1,890,000	1,305,000	585,000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業經 115 年 3 月 13 日及 115 年 6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考量主管機關審查時間、公開承銷期間及繳款作業等因素，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皆預計於 115 年第三季完成募集，並可陸續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經檢視本次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合同內容，均可按合約規定辦理續借，

並無不得提前還款或其他特殊之限制，故依其預計進度為 115 年第三季即可全數清償完畢及 115 年第三季~第四季投入充實營運資金所用，故本次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A.償還銀行借款

償還債務計劃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明細表單位：新臺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	契約期間		原貸款 用途	原貸款 金額(註 1)	擬償還 金額	每年可減少利息支出	
		借款日	到期日				115 年度	往後年度
兆豐票券	2.25	115.06.30	115.07.30	營運 周轉金	50,000	50,000	(註 2) 469	1,125
中華票券	2.19	115.07.14	115.08.13		100,000	100,000	(註 2) 913	2,19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2.175	115.02.06	115.08.07		80,000	80,000	(註 2) 725	1,74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2.09	115.06.08	115.09.08		130,000	130,000	(註 2) 1,132	2,717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2.09	115.05.26	115.07.26		50,000	50,000	(註 2) 435	1,045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2.02	115.07.16	115.09.14		40,000	40,000	(註 2) 337	808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2.02	115.06.10	115.07.27		50,000	50,000	(註 2) 421	1,010
元大商業銀行	1.98	115.06.26	115.08.10		150,000	10,000	(註 2) 83	198
元大商業銀行	1.98	115.06.26	115.08.10			140,000	(註 3) 924	2,772
元大商業銀行	1.98	115.06.26	115.08.10		50,000	50,000	(註 3) 330	99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98	114.10.28	115.08.07		20,000	20,000	(註 3) 132	396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98	114.12.11	115.08.07		20,000	20,000	(註 3) 132	396
臺灣土地銀行	1.95	115.06.26	115.07.24		150,000	150,000	(註 3) 975	2,925
玉山商業銀行	1.92	115.06.09	115.09.07		70,000	70,000	(註 3) 448	1,344
玉山商業銀行	1.92	115.06.25	115.08.25		50,000	50,000	(註 3) 320	960
玉山商業銀行	1.92	115.05.26	115.07.24		50,000	50,000	(註 3) 320	96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0.75	115.05.13	115.08.11		50,000	50,000	(註 3) 125	375
合計					1,110,000	1,110,000	8,221	21,951

註 1：本公司之借款主係供營運周轉之用，上述借款均得於有效期間及約定額度內循環動用，借款到期後因營運資金需求，得再與銀行重新議定借款條件後，展延續借循環使用，故預估資金募集完成日仍有表列借款金額。

註 2：依預計償還借款時間為 115 年 7 月底，以 5 個月計算 115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註 3：依預計償還借款時間為 115 年 8 月底，以 4 個月計算 115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完成後，擬依資金運用計畫將 1,110,000 仟元於 115 年第三季用於償還向各銀行所融資之款項，可減輕原借款衍生之財務負擔，經參酌本次擬償還金融機構借款之最近期借款利率，並以擬償還金額計算，預計 115 年度可減少利息支出約 8,221 仟元，往後每年則減少約 21,951 仟元之利息支出，以避免舉債造成利息支出增加致侵蝕獲利，另可改善本公司之長短期負債結構，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提高資金調度彈性，且在債券持有人陸續轉換為持有股票之情況下，將有益於公司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償債能力，進而提高公司長期競爭力，其預計效益應屬合理。

B.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完成後，擬依資金運用計畫將 780,000 仟元陸續於 115 年第三季~第四季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支應購料需求及日常營運週轉之所需。以本公司目前短期借款平均利率約 1.98% 設算，預估 115 年度約可節省利息支出 5,148 仟元，自 116 年度起每年度將可節省利息支出 15,444 仟元。考量未來營運發展動能成長之情況下，以本次募集資金支應本公司未來營運需求，將可

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並增加財務調度之靈活性，且維持本公司未來成長之競爭力，對未來長期營運發展將有助益，其效益應屬合理。

C.強化短期償債能力，並降低金融機構依存度及增加資金靈活運用

單位：%

項目 \ 年度		本次募資前	本次募資後(預估)(註 1)	
		115 年第一季底	115 年第三季底	116 年第一季底(註 2)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48.36	30.49	21.1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9.28	249.86	294.8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9.61	281.90	281.90
	速動比率	41.21	232.00	232.00

註 1：募資後預估數係以本公司 115 年 3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為基礎加計本次募資計畫預計償還銀行借款 1,110,000 仟元及充實營運資金 780,000 仟元所估列。

註 2：假設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於 116 年第一季底前全數轉換。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集資金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若以本次募資後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觀之，本公司 115 年第一季底之負債占資產比率為 48.36%，募資後因現金增資使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普通股股本有所增加，帶動負債比率下降至 30.49%，並透過屬非流動負債之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取代流動負債項下之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等部分金額，使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攀升至 281.90%及 232.00%，對於本公司短期償債能力帶來顯著貢獻，此外，亦因非流動負債金額增加，進而提升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至 249.86%；若考量本公司營運成長，預期轉換公司債於閉鎖期後全數轉換為股份，則可進一步降低負債比率至 21.17%，將可大幅提升本公司之償債能力。

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募資後均可提升及改善其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以降低公司財務、營運風險，藉以提高整體競爭力，故本次募資計畫應具必要性。

4.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綜觀上市(櫃)公司主要資金調度來源，大致分為股權及債權之相關籌資工具，前者有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如國內外轉換公司債、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有利及不利因素彙總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係為資本市場較為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可提升員工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1.每股盈餘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承銷價與市價若無合理差價，則不易籌集成功。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海外存託憑證	1.經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拓展公司之知名度。 2.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3.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發行額度不宜過低。
債權	國內外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稀釋每股盈餘之壓力較低。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流通性較普通股低。 2.未轉換，仍有贖回之資金壓力。
	普通公司債	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易致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銀行借款或發行承兌匯票	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能力。 3.或需擔保品。 4.到期有還款壓力。

(2)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上市櫃公司常用之資金調度方式有舉債(含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及發行轉換公司債)、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考量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以本次募集資金規模而言並不符合經濟效益，故不予考慮；若發行普通公司債籌資，由於需支付發行利率加計保證費用及其他受託費用等利息費用，形成每年固定之利息負擔，且到期亦須償還，如到期時遇產業景氣反轉，將對公司財務調度造成影響，故不予考慮；若以銀行借款方式籌資，與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效果相同，惟需負擔利息支出，若遇產業景氣波動時，資金調度將受到金融緊縮政策及融資額度限制之影響，進而提高公司財務營運風險。本公司本次計畫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下就本次可採取之籌資方式為銀行借款、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發行轉換公司債等三種方式，評估對本公司每股盈餘、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並說明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項目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轉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現金增資暨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現金增資暨轉 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籌資金額(註1)	1,890,000	1,890,000	1,890,000	1,890,000	1,890,000	1,890,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2)	1.98	—	—	1.8308	—	1.8308
資金成本(註3)(A)	12,474	—	—	11,534	—	3,112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註4)(B)	85,542	85,542	85,542	85,542	85,542	85,542

項目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轉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現金增資暨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現金增資暨轉 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預計增資發行股數(註 5)(C)	—	8,217	5,612	—	7,485	6,000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D)=(B)+(C)	85,542	93,759	91,154	85,542	93,027	91,542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的影響 (A/D)(%)	14.58	—	—	13.48	—	3.40
每股盈餘最大稀釋程度 1-(B/D)(%)	—	8.76	6.16	—	8.05	6.55

註 1：本次籌資計畫募集金額為 1,890,000 仟元。

註 2：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銀行借款利率係採本公司擬償還之銀行借款目前實際銀行借款利息支出平均利率 1.98%、現金增資為 0%、轉換公司債係依實質利率(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風險折現率)設算為 1.8308%。

註 3：(1)若假設 1,890,000 仟元債款及股款之募足時點均為 115 年 8 月，則 115 年度債款及股款資金成本計算期間均為 4 個月。

(2)以本次現金增資暨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將分別籌資 1,380,000 仟元及 510,000 仟元，115 年度資金成本以 510,000 仟元計算。

註 4：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係為 85,542,062 股。

註 5：(1)假設現金增資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230 元(係取定價日 115 年 7 月 17 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收盤價 328.50 元為參考價格之 70.02%)，預計增資發行股數為 8,217 仟股。

(2)假設發行轉換公司債後可轉換期間之轉換價格均為新臺幣 336.80 元(係取定價日 115 年 7 月 16 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收盤價 330.10 元為參考價格，溢價率為 102.03%)，預計增資發行股數為 5,790 仟股。

(3)以本次現金增資暨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將分別籌資 1,380,000 仟元及 510,000 仟元。現金增資部分，每股發行價格為 230 元，則需發行 6,000 仟股；轉換公司債部分係以發行面額 500,000 仟元進行設算，若以每股轉換價格 336.80 元計算，全部共可轉換 1,485 仟股，預計增資發行股數合計 7,485 仟股。

A.每股盈餘稀釋效果

如上表設算，本次募集資金計畫若全數以辦理現金增資支應本次計畫所需資金，因無其資金成本，故可節省每年之利息費用負擔，但對當年度之每股盈餘將產生 8.76%之稀釋效果，增加公司經營之壓力；若全數採轉換公司債之方式籌資，雖轉換公司債具有轉換成普通股股權之性質，對每股盈餘將會產生延緩稀釋速度之效果，惟在尚未轉換成普通股前仍屬負債，對公司之財務結構將產生負面影響，而本公司本次以辦理現金增資搭配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不僅可減緩利息費用大幅增加造成對於獲利能力之侵蝕，且因轉換公司債對於股本之稀釋為漸進式效果，對於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亦較為緩和，故經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本公司未來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性後，基於股本膨脹及資金成本考量，本公司現階段不適宜單純以全數股權或債權方式籌集資金，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支應所需資金之原因應尚屬合理。

B.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若以現金增資作為籌資方式，可降低負債比率、提高自有資金比率，並可降低資金成本，減輕利息負擔，惟股本增加將稀釋公司獲利能力，提高公司經營壓力；而就本公司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其發行期間為三年，票面利率為 0%，各年度雖需依國際會計準則於轉換公司債券發行期間依有效利息法計算實質利息費用，並按期攤銷為利息費用，然實質上本公司並未支付此筆利息，故有利於減少現金流出及提升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另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為資本，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綜上，本公司本次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

債籌資可減少公司財務負擔，較有利於本公司中長期發展，為本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C.對股權稀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就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觀之，以銀行借款方式籌措資金，並未使股本膨脹，故無股權稀釋之虞；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會對股權產生稀釋之情形；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而就本公司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股權最大稀釋之影響而言(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若以本次現金增資擬發行股數 6,000 仟股，另加計轉換公司債假設全部按轉換價格 336.80 元轉換為普通股，則總計可增加 1,485 仟股，其最大稀釋比率為 8.05%，稀釋效果仍可接受，故考量長期穩定經營、改善財務結構、提高自有資金比率以及節省利息支出等情況下，以現金增資搭配轉換公司債之方式籌資，實為本次籌資工具之最佳選擇。

對股東權益而言，發行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將增加負債金額，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可降低負債外，亦將迅速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且由上列稀釋比率觀之，對股權稀釋程度尚屬有限，長期而言，對於現有股東之權益影響不大，而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可提高自有資本率，對股東權益較為有利，故綜合考量財務結構、資金調度及公司所暴露之財務風險影響下，以現金增資搭配轉換公司債之方式籌資，對本公司而言應屬最佳籌措資金來源。

整體而言，本次募集計畫對本公司 115 年度及以後年度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之提升均有正面之助益，且投資人請求轉換亦為陸續提出，故對 115 年度及以後年度每股盈餘稀釋效果實屬不大，且對其之財務負擔影響亦尚屬有限。故於綜合考量財務結構、資金之調度及所暴露之財務風險之影響情形下，以現金增資搭配轉換公司債之方式籌資，對現有股東權益提升有正面之影響，應為本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綜上評估，考量對發行人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對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尚屬有限。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購價格之訂定方式：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之附件一~附件三。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八)」之說明及所編製之 115 年度及 116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B.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5 年 1~6 月 (實際數)	115 年 7 月~ 116 年 12 月 (預估數)
期初現金餘額(A)		269,754	305,317
非融資性收入(B)		1,030,971	4,384,110
非融資性支出(C)		1,024,820	5,050,706
非融資性收支差額(D)=(B)-(C)		6,151	(666,596)
最低要求現金餘額(E)		310,000	310,000
融資前現金餘額(餘絀)(F)=(A)+(D)-(E)		(34,095)	(671,279)
償還銀行借款(G)		95,107	1,235,338
現金餘額(短絀)(H)=(F)-(G)		(129,202)	(1,906,617)
因應 方式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	1,380,000
	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510,000
	銀行借款	124,519	—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 115 年 7 月至 116 年 12 月非融資性收入合計為 4,384,110 仟元，若加計 114 年 7 月期初現金餘額 305,317 仟元，扣除非融資性支出 5,050,706 仟元，並考量每月最低要求現金餘額 310,000 仟元，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671,279 仟元。若資金缺口均以增加銀行借款支應，將提高營運風險並侵蝕獲利，故為避免因舉債造成公司利息支出負擔，並降低對銀行依存度及提升競爭力，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募集資金總額 1,890,000 仟元，以長期資金支應其資金短絀情形應有其必要性，經評估本公司此次籌資計畫之金額與資金募足時點，與現金收支預測表所列資金需求狀況及資金不足時點，尚無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C.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如下：

115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1~6 月為實際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月份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269,754	234,698	259,598	300,906	275,528	229,311	305,317	333,086	1,157,381	1,112,032	1,083,922	1,050,797	269,754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款項收現	87,554	181,836	219,063	161,890	116,443	260,298	217,140	202,560	194,785	208,823	216,254	230,552	2,297,197
其他收入(註)	6	27	7	-	3,173	674	40,530	-	-	-	-	900	45,317
合計	87,560	181,863	219,070	161,890	119,616	260,972	257,670	202,560	194,785	208,823	216,254	231,452	2,342,514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應付款項付現	81,193	79,110	119,670	149,638	129,357	124,138	162,410	160,209	168,308	176,026	186,155	192,695	1,728,910
應付費用付現	21,007	17,263	20,872	22,345	26,329	25,215	31,545	31,305	31,206	32,365	34,129	32,250	325,832
薪資付現	11,022	32,004	12,000	13,200	17,250	18,110	19,200	20,480	21,776	22,165	22,573	23,002	232,782
員工及董事酬勞	-	-	-	-	-	-	10,000	-	-	-	-	-	10,000
購置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	321	899	777	-	-	-	-	-	-	-	-	-	1,997
發放現金股利	-	-	-	-	85,542	-	-	-	-	-	-	-	85,542
利息支出	2,975	3,267	3,023	3,011	3,030	2,252	2,254	1,160	1,196	1,206	1,233	1,229	25,836
合計	116,518	132,543	156,342	188,194	261,508	169,715	225,409	213,154	222,486	231,762	244,090	249,176	2,410,899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426,518	442,543	466,342	498,194	571,508	479,715	535,409	523,154	532,486	541,762	554,090	559,176	2,720,899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69,204)	(25,982)	12,326	(35,398)	(176,364)	10,568	27,577	14,228	763,767	725,562	694,956	674,457	(108,630)
融資淨額(7)													
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	-	-	-	-	510,000	-	-	-	-	-	510,00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	-	-	-	-	-	1,380,000	-	-	-	-	1,380,000
舉借銀行借款	-	-	6,728	7,870	109,921	-	-	-	-	-	-	-	124,519
償還銀行借款	(6,098)	(24,420)	(28,148)	(6,944)	(14,246)	(15,251)	(512,755)	(602,760)	(15,265)	(2,770)	(2,775)	(15,280)	(1,246,712)
合計	(6,098)	(24,420)	(21,420)	926	95,675	(15,251)	(2,755)	777,240	(15,265)	(2,770)	(2,775)	(15,280)	767,807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234,698	259,598	300,906	275,528	229,311	305,317	334,822	1,101,468	1,058,502	1,032,792	1,002,181	969,177	969,177

註：其他收入主係利息收入及股利收入。

116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月份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969,177	950,503	897,938	854,925	809,825	453,494	473,910	444,021	432,226	387,808	363,141	328,404	969,177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款項收現	235,899	229,528	217,745	228,276	260,095	290,317	279,583	257,052	242,161	256,376	257,251	272,543	3,026,826
其他收入(註 1)	-	-	-	-	3,520	41,300	30	41	-	-	-	850	45,741
合計	235,899	229,528	217,745	228,276	263,615	331,617	279,613	257,093	242,161	256,376	257,251	273,393	3,072,567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應付款項付現	189,260	179,863	183,969	207,051	233,642	232,221	214,107	199,601	206,601	210,419	219,718	226,409	2,502,861
應付費用付現	38,999	35,952	36,757	38,753	38,396	38,490	38,747	39,795	37,788	40,222	41,571	38,925	464,396
薪資付現	22,330	62,222	23,403	23,469	23,247	23,723	23,753	25,217	25,393	26,107	26,380	26,202	331,447
員工及董事酬勞	-	-	-	-	-	-	28,655	-	-	-	-	-	28,655
發放現金股利	-	-	-	-	320,397	-	-	-	-	-	-	-	320,397
利息支出	1,199	1,267	1,335	1,304	1,461	1,458	1,427	1,455	1,473	1,467	1,486	1,540	16,872
合計	251,788	279,304	245,464	270,577	617,144	295,892	306,689	266,069	271,255	278,215	289,155	293,076	3,664,628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31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561,788	589,304	555,464	580,577	927,144	605,892	616,689	576,069	581,255	588,215	599,155	603,076	3,974,628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643,287	590,727	560,219	502,624	146,297	179,219	136,834	125,045	93,132	55,969	21,237	(1,280)	67,115
融資淨額(7)													
償還銀行借款	(2,784)	(2,789)	(15,294)	(2,799)	(2,803)	(15,309)	(2,813)	(2,819)	(15,324)	(2,828)	(2,833)	(15,338)	(83,733)
合計	(2,784)	(2,789)	(15,294)	(2,799)	(2,803)	(15,309)	(2,813)	(2,819)	(15,324)	(2,828)	(2,833)	(15,338)	(83,733)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950,503	897,938	854,925	809,825	453,494	473,910	444,021	432,226	387,808	363,141	328,404	293,382	293,382

註：其他收入主係利息收入及股利收入。

(2)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營業特性

本公司主營業務為各類化學原料、塗裝用單體聚合物、工業用添加劑及特用化學品等產品之研究、生產、銷售業務，為全球專業精密化學品製造商。

經核閱本公司所編製之 115 及 116 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其現金流入主要包含銷貨所產生之應收款項之收款，而現金支出主要為採購原物料所產生之應付款項付現、應付薪資付現、營業費用付現及發放現金股利等，綜上所述，本公司所編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係依本公司 115 年 1~6 月份實際營運情況，並綜合考量產業發展趨勢、營運淡旺季、預計接單情形、收付款政策及經營狀況等因素編製而成，故其編製基礎應屬合理。

B.應收帳款收款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應收帳款政策係考量個別客戶資本額、營運規模、財務狀況及以往銷售情形、收款紀錄等而給予不同之授信條件，其主要授信條件為月結 60~90 天，每月應收款項收現數之編製基礎係以本公司應收款項平均收款情形作為參考依據，並考量本公司未來預估之銷售情形、主要客戶之授信條件，及所處產業淡旺季特性，按保守穩健之原則估列。

本公司對供應商之應付帳款部分，其付款條件則視採購產品之數量、單價、品質、雙方合作期間及廠商供貨穩定性與及時性等因素而有不同，其付款條件多為月結 30~90 天，本公司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應付款項付款之估列，係依公司付款政策及歷史付款情形為編製基礎。

綜上所述，本公司依據上述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政策為基礎編製 115 及 116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C.資本支出計畫及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編製之 115 及 116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115 及 116 年度資本支出金額分別為 1,997 仟元及 0 仟元，115 年度主係因應日常營運所進行設備之增添、汰舊換新及修繕等支出，後續因暫無設備增添、汰舊換新等需求，故無相關支出金額。

本公司編製之 115 及 116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115 及 116 年度長期股權投資金額皆為 0 仟元。

D.財務槓桿度及負債比率

單位：倍；%

年度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財務槓桿度(倍)	註 1	註 1	註 2	1.13
負債比率(%)	48.91	50.90	48.11	48.36

註 1：當年度為營業損失，故不擬計算。

註 2：財務槓桿度為負值，故不擬揭露。

(A)財務槓桿度

財務槓桿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指標，用以評估利息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若公司未舉債經營，則財務槓桿度為 1，而該數值若為正數，顯示舉債經營仍屬有利，財務槓桿度愈高表示利息費用占本公司營業利益比重越大，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愈大。本公司 112~113 年度產生營業損失，擬不予計算財務槓桿度，114 年度因營業利益不足以支應利息費用故財務槓桿度為負值，顯示本公司經營獲利被舉債產生之利息費用所侵蝕；115 年第一季財務槓桿度大於 1，舉債經營屬有利。

就財務槓桿操作而言，須考慮財務結構之安全性及資金之流動性與周轉性，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以本次發行之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觀之，因票面利率為 0%，雖各年度需依國際會計準則於轉換公司債券發行期間依有效利息法計算實質利息費用，並按期攤銷為利息費用，然實質上本公司並未支付此筆利息，故預估籌資後之財務槓桿度並無變動，惟若以增加銀行借款支應未來營運成長所增加之購料及日常營運資金需求，則將再加重利息支出並侵蝕營運獲利，故本次籌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將可減少利息支出對獲利之侵蝕，減輕財務負擔，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且可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以維持公司長期發展之穩定性，且在發行轉換公司債三個月之轉換凍結期後，債權人於轉換公司債到期前均可將其轉換成普通股，對本公司而言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有效提升資金運作調度彈性及財務結構之穩定度。

(B)負債比率

本公司 112~114 年度及 115 年第一季負債比率分別為 48.91%、50.90%、48.11%及 48.36%，由於本公司負債比率偏高，加以本公司償債能力偏弱，顯示本公司倚賴向金融機構籌措資金以支應其營運需求，然金融機構對於企業放款態度會隨著經濟、行業景氣等因素有所不同調整其利率及額度，屆時將會面臨利息費用對獲利侵蝕之影響性增加外亦受限於金融機構融資額度限制導致營運周轉受限，倘經濟環境轉劣或產業景氣低迷，財務風險將會提高且長期發展亦易遭受限制。而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募集資金中 1,110,000 仟元擬用以償還銀行借款，除有助於負債比率之改善外，亦可降低銀行依存度，且隨著轉換公司債持有者行使轉換權後，負債比率將隨之下降，實有其必要性。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

本公司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預計以 1,110,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茲列示預計償還之借款明細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	首次 動撥 時間(註 4)	契約期間(註 4)		原貸款 用途	原貸款 金額(註 1)	擬償還 金額	每年可減少 利息支出	
			借款日	到期日				115 年度	往後年度
兆豐票券	2.25	114.07.31	115.06.30	115.07.30	營運 周轉金	50,000	50,000	(註 2) 469	1,125
中華票券	2.19	114.02.20	115.07.14	115.08.13		100,000	100,000	(註 2) 913	2,19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2.175	113.01.22	115.02.06	115.08.07		80,000	80,000	(註 2) 725	1,74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2.09	113.04.30	115.06.08	115.09.08		130,000	130,000	(註 2) 1,132	2,717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2.09	113.04.07	115.05.26	115.07.26		50,000	50,000	(註 2) 435	1,045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2.02	111.11.11	115.07.16	115.09.14		40,000	40,000	(註 2) 337	808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2.02	111.11.11	115.06.10	115.07.27		50,000	50,000	(註 2) 421	1,010
元大商業銀行	1.98	111.11.04	115.06.26	115.08.10		150,000	10,000	(註 2) 83	198
元大商業銀行	1.98	111.11.04	115.06.26	115.08.10			140,000	(註 3) 924	2,772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98	114.10.28	114.10.28	115.08.07		50,000	50,000	(註 3) 330	99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98	114.12.11	114.12.11	115.08.07		20,000	20,000	(註 3) 132	396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98	114.12.11	114.12.11	115.08.07		20,000	20,000	(註 3) 132	396
臺灣土地銀行	1.95	114.04.02	115.06.26	115.07.24		150,000	150,000	(註 3) 975	2,925
玉山商業銀行	1.92	114.12.11	115.06.09	115.09.07		70,000	70,000	(註 3) 448	1,344
玉山商業銀行	1.92	114.12.11	115.06.25	115.08.25		50,000	50,000	(註 3) 320	960
玉山商業銀行	1.92	114.12.11	115.05.26	115.07.24		50,000	50,000	(註 3) 320	96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0.75	114.11.03	115.05.13	115.08.11	50,000	50,000	(註 3) 125	375	
合計						1,110,000	1,110,000	8,221	21,951

註 1：本公司之借款主係供營運周轉之用，上述借款均得於有效期間及約定額度內循環動用，借款到期後因營運資金需求，得再與銀行重新議定借款條件後，展延續借循環使用，故預估資金募集完成日仍有表列借款金額。

註 2：依預計償還借款時間為 115 年 7 月底，以 5 個月計算 115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註 3：依預計償還借款時間為 115 年 8 月底，以 4 個月計算 115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註 4：首次動撥時間係指金融機構開立額度後，本公司首次實際動用資金額度之日期，即借款開始動用時點；契約期間則係因於授信期間內係採循環授信方式辦理融資作業，放款動用期間到期前，本公司會預先向銀行申請展延續借循環使用，經銀行核准後，截至目前繼續有效之動撥期間；本公司上表向金融機構借款期間則係自首次動撥時間至契約期間到期日止。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預計募集資金 1,110,000 仟元擬用於償還向各銀行所融資之款項，可減輕原借款衍生之財務負擔，經參酌本次擬償還金融機構借款之最近期借款利率，並以擬償還金額計算，預計 115 年度可減少利息支出約 8,221 仟元，往後每年則減少約 21,951 仟元之利息支出，其預計效益應屬合理。

(4)原借款用途之效益性評估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金額/比率	金額/比率	變動率	金額/比率	變動率	金額/比率	變動率
營業收入	1,247,907	971,110	(22.18)	1,202,421	23.82	1,535,322	27.69
營業毛利	176,550	25,154	(85.75)	53,325	111.99	263,123	393.43
營業毛利率	14.15	2.59	(81.70)	4.43	71.04	17.14	286.91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4 年第一季	115 年第一季	
	金額/比率	金額/比率	變動率
營業收入	332,070	466,004	40.33

項目	114 年第一季	115 年第一季	
	金額/比率	金額/比率	變動率
營業毛利	43,733	132,746	203.54
營業毛利率	13.17	28.49	116.32

本公司原借款用途係為支應本公司日常營運所需之資金需求，經檢視該等借款係自 111 年 11 月至 114 年 12 月間陸續動撥，111、113 及 114 年度分別動撥 290,000 仟元、260,000 仟元及 560,000 仟元。本公司原規劃 112 年起宜蘭廠將持續擴增產量，遂於 111 年第四季向金融機構融資，望可透過營運資金之挹注提升營收，雖宜蘭廠自 112 年起步入量產階段且轉投資之子公司大豐鑫源達之工廠於 112 年第一季通過當地人民政府於停工四年後同意恢復生產，並陸續展開復工作業，使光起始劑產品供貨狀況逐步穩定，惟受到市場競爭加劇及終端客戶庫存去化緩慢使產品市價下滑之衝擊，仍導致營業收入較 111 年度下降，於此同時，因宜蘭廠陸續依取得正式生產許可證時點分批開始提列折舊，在固定成本驟升暨產品市價下滑之夾擊下，毛利率亦呈下降態勢；所幸隨本公司投入電子化學品之研發有成，以及終端客戶庫存逐漸去化、宜蘭廠效益逐步提升及轉進高附加價值之利基型產品發展已有所斬獲，本公司 113~114 年透過新增動撥金融機構借款以支應日常營運所需之資金需求，並為成長動能帶來挹注，帶動 112~114 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毛利率皆呈現成長趨勢，115 年第一季之獲利表現也較去年同期顯著提升，預估本公司整體營運狀況將持續穩定成長，可見原借款效益達成情形良好，顯示 111 年 11 月至 114 年 12 月間陸續動撥之銀行借款用以支應營運週轉所需之效益確已合理顯現。

- (5)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本公司本次計畫募集資金總額為 1,890,000 仟元，經檢視本公司編製之 115 及 116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本公司 115 年 1~6 月為因應日常營運所進行設備之增添、汰舊換新及修繕等支出，實際支付 1,997 仟元，後續因暫無設備增添、汰舊換新等需求，故無相關支出金額，115 年 1~6 月並未取得長期投資且 115 及 116 年度暫無投資規劃；整體而言，115 年 7 月至 116 年 12 月之現金收支預測表預計用於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金額合計為 0 仟元，未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1,890,000 仟元*60%=1,134,000 仟元)。

-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5.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3月31日 財務資料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流動資產		2,563,244	2,397,881	2,173,830	2,580,773	2,590,622	2,840,6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15,079	1,809,505	2,074,583	1,937,622	1,801,556	1,767,461
無形資產		1,282	2,316	4,787	4,021	3,140	29,538
其他資產		534,368	582,002	289,740	347,981	379,685	383,316
資產總額		4,813,973	4,791,704	4,542,940	4,870,397	4,775,003	5,020,99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94,849	1,364,150	1,647,216	2,000,091	1,902,165	2,079,398
	分配後	1,275,549	1,406,921	1,647,216	2,000,091	1,987,707	2,079,398
非流動負債		1,333,000	1,083,507	724,493	672,629	529,585	515,05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527,849	2,447,657	2,371,709	2,672,720	2,431,750	2,594,448
	分配後	2,608,549	2,490,428	2,371,709	2,672,720	2,517,292	2,594,44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282,167	2,340,060	2,166,305	2,190,056	2,338,921	2,422,085
股本		807,001	855,421	855,421	855,421	855,421	855,421
資本公積		356,515	356,515	356,590	356,700	358,115	358,11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24,176	1,206,007	1,077,293	1,041,177	1,146,505	1,149,047
	分配後	1,143,476	1,163,236	1,077,293	1,041,177	1,060,963	1,149,047
其他權益		(105,525)	(77,883)	(122,999)	(63,242)	(21,120)	59,502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3,957	3,987	4,926	7,621	4,332	4,46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86,124	2,344,047	2,171,231	2,197,677	2,343,253	2,426,546
	分配後	2,205,424	2,301,276	2,171,231	2,197,677	2,257,711	2,426,546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上述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2.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3月31日 財務資料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營業收入	3,063,040	2,806,070	2,227,080	2,702,450	2,849,976	822,846
營業毛利	537,843	413,734	256,183	368,478	564,859	218,329
營業損益	147,345	30,305	(113,974)	(26,898)	165,401	120,5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35	53,701	24,976	(5,215)	(14,805)	(5,260)
稅前淨利	149,380	84,006	(88,998)	(32,113)	150,596	115,28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49,380	84,006	(88,998)	(32,113)	150,596	115,28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06,631	60,221	(85,050)	(34,703)	107,366	88,2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4,878)	29,982	(45,070)	61,039	42,913	80,6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1,753	90,203	(130,120)	26,336	150,279	168,83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6,874	60,357	(85,907)	(37,290)	104,540	88,08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243)	(136)	857	2,587	2,826	13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92,359	90,173	(131,059)	23,641	147,450	168,70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606)	30	939	2,695	2,829	129
每股盈餘	1.25	0.71	(1.00)	(0.44)	1.22	1.03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上述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3.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報)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流動資產		992,445	870,690	646,874	846,678	927,0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33,377	1,627,699	1,911,942	1,788,928	1,669,137
無形資產		1,276	2,310	4,779	4,013	3,133
其他資產		1,927,950	1,976,099	1,676,497	1,821,152	1,907,752
資產總額		4,455,048	4,476,798	4,240,092	4,460,771	4,507,07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40,807	1,055,158	1,351,101	1,592,245	1,639,360
	分配後	921,507	1,097,929	1,351,101	1,592,245	1,724,902
非流動負債		1,332,074	1,081,580	722,686	678,470	528,79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72,881	2,136,738	2,073,787	2,270,715	2,168,154
	分配後	2,253,581	2,179,509	2,073,787	2,270,715	2,253,69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282,167	2,340,060	2,166,305	2,190,056	2,338,921
股本		807,001	855,421	855,421	855,421	855,421
資本公積		356,515	356,515	356,590	356,700	358,11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24,176	1,206,007	1,077,293	1,041,177	1,146,505
	分配後	1,143,476	1,163,236	1,077,293	1,041,177	1,060,963
其他權益		(105,525)	(77,883)	(122,999)	(63,242)	(21,120)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82,167	2,340,060	2,166,305	2,190,056	2,338,921
	分配後	2,201,467	2,297,289	2,166,305	2,190,056	2,253,379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上述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4.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報)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營業收入		1,354,802	1,247,907	971,110	1,202,421	1,535,322
營業毛利		242,003	175,075	25,154	53,325	263,033
營業損益		17,011	(31,785)	(163,616)	(147,051)	41,7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3,912	95,904	54,970	80,393	76,292
稅前淨利		110,923	64,119	(108,646)	(66,658)	118,02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06,874	60,357	(85,907)	(37,290)	104,54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06,874	60,357	(85,907)	(37,290)	104,5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4,515)	29,816	(45,152)	60,931	42,9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2,359	90,173	(131,059)	23,641	147,45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6,874	60,357	(85,907)	(37,290)	104,54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2,359	90,173	(131,059)	23,641	147,45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25	0.71	(1.00)	(0.44)	1.22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上述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1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致源、黃堯麟	無保留意見
11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致源、黃堯麟	無保留意見
11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致源、黃堯麟	無保留意見
11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致源、黃堯麟	無保留意見
11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莊業偉、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

本公司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自 114 年第 3 季(含)起變更簽證會計師。

(四)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51	51.08	52.21	54.88	50.93	51.6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210.79	189.20	139.34	147.22	158.55	165.1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14.52	175.78	131.97	129.03	136.19	136.61
	速動比率(%)		167.83	140.67	108.22	99.10	106.40	105.75
	利息保障倍數		9.18	3.25	(1.61)	0.21	4.59	13.2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59	4.46	4.24	4.98	4.71	5.06
	平均收現日數		79.52	81.83	86	74	78	73
	存貨週轉率(次)		4.90	4.35	3.97	5.55	4.93	4.8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19	5.69	5.62			5.89
	平均銷貨日數		74	84	92	66	75	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1.94	1.59	1.15	1.35	1.52	1.8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6	0.58	0.48	0.57	0.59	0.6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46	1.37	(1.35)	(0.05)	2.92	7.80
	權益報酬率(%)		4.76	2.61	(3.81)	(1.59)	4.73	14.80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8.25	3.54	(13.32)	(3.14)	19.34	56.36
		稅前純益	18.51	9.82	(10.40)	(3.75)	17.60	53.92
	純益率(%)		3.49	2.15	(3.82)	(1.28)	3.77	10.72
現	每股盈餘(元)		1.25	0.71	(1.00)	(0.44)	1.22	1.03
	現金流量比率(%)		3.45	11.13	8.56	0.18	14.75	2.69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3月31日 財務資料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5.53	49.11	50.78	32.93	76.93	41.21
	現金再投資比率(%)	0.48	3.26	3.07	0.10	7.58	1.48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41	2.89	(0.16)	(5.63)	1.81	1.37
	財務槓桿度	1.07	1.29	0.80	0.40	1.30	1.1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重大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達20%者）：

- 1.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因營運獲利逐年成長所致。
- 2.資產報酬率增加，主要係因稅後損益成長所致。
- 3.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要係因稅後損益成長所致。
- 4.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因稅後損益成長所致。
- 5.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因稅前淨利由虧轉盈所致。
- 6.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增加，主要係113年度營業利益為負數所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77	47.65	48.91	50.9	48.1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5.70	210.21	151.10	159.03	170.8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8.03	83.06	47.88	53.18	56.55
	速動比率(%)		79.89	54.06	32.59	34.82	38.55
	利息保障倍數		7.09	2.56	(2.15)	(0.66)	3.8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84	4.66	4.31	4.86	4.68
	平均收現日數		75	78	85	76	79
	存貨週轉率(次)		4.21	3.41	3.36	4.85	4.7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41	6.65	8.19	10.33	9.57
	平均銷貨日數		87	107	109	76	7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97	0.79	0.55	0.65	0.8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1	0.28	0.22	0.28	0.3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64	1.47	(1.45)	(0.12)	3.08
	權益報酬率(%)		4.76	2.61	(3.81)	(1.71)	4.62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11	(3.72)	(19.13)	(17.19)	4.88
	(%)	稅前純益	13.75	7.50	(12.70)	(7.79)	13.80
	純益率(%)		7.89	4.84	(8.85)	(3.10)	6.81
	每股盈餘(元)		1.25	0.71	(1.00)	(0.44)	1.2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1	註 1	1.67	註 1	9.3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37	7.75	註 1	註 1	註 1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4.5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22	0.32	0.45	(0.04)	3.47
	財務槓桿度		2.24	0.83	0.85	0.80	(401.3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重大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達 20%者）：

- 1.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因營運獲利逐年成長所致。
- 2.資產報酬率增加，主要係因稅後損益成長所致。
- 3.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要係因稅後損益成長所致。
- 4.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因稅後損益成長所致。
- 5.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差異較大，主要係 113 年度營業利益為負數所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text{應收款項週轉率}$ 。
- (3) 存貨週轉率 = $\text{銷貨成本} / \text{平均存貨額}$ 。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text{銷貨成本} / \text{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text{存貨週轉率}$ 。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 (7) 總資產週轉率 = $\text{銷貨淨額}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 (2) 權益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平均權益總額}$ 。
- (3) 純益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銷貨淨額}$ 。
- (4) 每股盈餘 = $(\text{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流動負債}$ 。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text{存貨增加額} + \text{現金股利})$ 。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text{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text{長期投資} + \text{其他非流動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text{營業收入淨額} - \text{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text{營業利益}$ 。
- (2) 財務槓桿度 = $\text{營業利益} / (\text{營業利益} - \text{利息費用})$ 。

(五) 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科目(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

1. 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	1,101,222	23.06	1,250,871	25.68	(149,649)	(11.96)	主係本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以自有資金償還借款所致。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47,548	7.28	92,994	1.91	254,554	273.73	主係因為提升資金運用效率並獲取穩定利息收益，公司將部分活期資金轉作定期存款配置所致。
應付短期票券	149,901	3.14	59,872	1.23	90,029	150.37	主係因營收規模擴張，為支應短期營運週轉需求並多元化籌資管道所致。
應付票據	89,940	1.88	198,243	4.07	(108,303)	(54.63)	主要係上海子公司營收規模調降，致使採購需求下降應付票據隨之減少所致。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28,915	2.70	239,321	4.91	(110,406)	(46.13)	主係本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以自有資金償還借款所致。
長期借款	513,079	10.75	654,887	13.45	(141,808)	(21.65)	主係本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以自有資金償還借款所致。

會計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還借款所致。
特別盈餘公積	63,242	1.32	122,999	2.53	(59,757)	(48.58)	主係因特別盈餘公積迴轉至待分配盈餘所致。
未分配盈餘	845,186	17.70	680,101	13.96	165,085	24.27	主係因銷售產品組合變化，高毛利產品出貨比重提升，以及 113 年度受外租倉庫火災事故影響所致。
營業毛利	564,859	19.82	368,478	13.63	196,381	53.30	主係因銷售產品組合變化，高毛利產品出貨比重提升，以及 113 年度受外租倉庫火災事故影響所致。
營業淨利(損)	165,401	4.31%	(26,898)	(1.00)	192,299	714.92	主係因銷售產品組合變化，高毛利產品出貨比重提升，以及 113 年度受外租倉庫火災事故影響所致。
稅前淨利(損)	150,596	3.79	(32,113)	(1.19)	182,709	568.96	主係因銷售產品組合變化，高毛利產品出貨比重提升，以及 113 年度受外租倉庫火災事故影響所致。
本年度淨利(損)	107,366	2.27	(34,703)	(1.29)	142,069	409.39	主係因銷售產品組合變化，高毛利產品出貨比重提升，以及 113 年度受外租倉庫火災事故影響所致。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50,279	3.78	26,336	0.97	123,943	470.62	主係因銷售產品組合變化，高毛利產品出貨比重提升，以及 113 年度受外租倉庫火災事故影響所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應付短期票券	149,901	3.33	59,872	1.34	90,029	150.37	主係因營收規模擴張，為支應短期營運週轉需求並多元化籌資管道所致。
一年或一營業	128,805	2.86	239,321	5.37	(110,516)	(46.18)	主係本公司為健全財

會計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務結構，以自有資金償還借款所致。
長期借款	513,079	11.38	654,829	14.68	(141,750)	(21.65)	主係本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以自有資金償還借款所致。
特別盈餘公積	63,242	1.40	122,999	2.76	(59,757)	(48.58)	主係因特別盈餘公積迴轉至待分配盈餘所致。
未分配盈餘	845,186	18.75	680,101	15.25	165,085	24.27	主係因銷售產品組合變化，高毛利產品出貨比重提升，以及 113 年度受外租倉庫火災事故影響所致。
營業收入	1,535,322	100.00	1,202,421	100.00	332,901	27.69	主係因銷售產品組合變化，且市況良好導致營收成長所致。
營業成本	1,272,289	82.87	1,141,571	94.94	130,718	11.45	主係隨營收成長而同步成長所致。
營業毛利	263,123	17.14	53,325	4.43	209,798	393.43	主係因銷售產品組合變化，高毛利產品出貨比重提升，以及 113 年度受外租倉庫火災事故影響所致。
營業淨利(損)	41,736	(0.06)	(147,051)	(12.23)	188,787	128.38	主係因銷售產品組合變化，高毛利產品出貨比重提升，以及 113 年度受外租倉庫火災事故影響所致。
稅前淨利(損)	118,028	4.91	(66,658)	(5.54)	184,686	277.07	主係因銷售產品組合變化，高毛利產品出貨比重提升，以及 113 年度受外租倉庫火災事故影響所致。
本年度淨利(損)	104,540	4.03	(37,290)	(3.10)	141,830	380.34	主係因銷售產品組合變化，高毛利產品出貨比重提升，以及 113 年度受外租倉庫火災事故影響所致。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47,450	6.83	23,641	1.97	123,809	523.70	主係因銷售產品組合變化，高毛利產品出貨比重提升，以及 113 年度受外租倉庫火災事故影響所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計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1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四。

2.11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六。

3.1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八。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11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五。

2.11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七。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差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580,773	2,590,622	9,849	0.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37,622	1,801,556	(136,066)	(7.02)
無形資產	4,021	3,140	(881)	(21.91)
其他資產	347,981	379,685	31,704	9.11
資產總額	4,870,397	4,775,003	(95,394)	(1.96)
流動負債	2,000,091	1,902,165	(97,926)	(4.90)
非流動負債	672,629	529,585	(143,044)	(21.27)
負債總額	2,672,720	2,431,750	(240,970)	(9.02)
股本	855,421	855,421	-	-
資本公積	356,700	358,115	1,415	0.40
保留盈餘	1,041,177	1,146,505	105,328	10.12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差異	
			金 額	%
其他權益	(63,242)	(21,120)	42,122	66.60
非控制權益	7,621	4,332	(3,289)	(43.16)
權益總額	2,197,677	2,343,253	145,576	6.62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10,000仟元且變動比例達20%者)：				
1.非流動負債減少：係主係本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以自有資金償還借款所致。				
2.其他權益增加：主係轉投資公司-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有價證券公允價值上升所致。				

(二)財務績效

1.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2,702,450	2,849,976	147,526	5.46
營業成本	2,333,972	2,285,117	(48,855)	(2.09)
營業毛利	368,478	564,859	196,381	53.30
營業費用	395,376	442,062	46,686	11.81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	42,604	42,604	100.00
營業利益	(26,898)	165,401	192,299	714.9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15)	(14,805)	(9,590)	(183.89)
稅前淨利	(32,113)	150,596	182,709	568.96
所得稅費用	2,590	43,230	40,640	1569.11
本期淨利	(34,703)	107,366	142,069	409.39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 之稅後淨額	61,039	42,913	(18,126)	(29.7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26,336	150,279	123,943	470.62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10,000仟元且變動比例達20%)：				
(1)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本期淨利、本期綜合利益總額增加：主係因銷售產品組合變化，高毛利產品出貨比重提升，以及113年度受外租倉庫火災事故影響所致。				
(2)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增加：主係因113年度倉庫火災，於114年度收回保險理賠款所致。				
(3)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減少：主係因114年度匯率變動，導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 (1)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係依據客戶之預估需求、考量整體市場環境、產能規劃及過去經營成果而訂定年度目標，且為因應市場多元需求，本公司仍將致力於研發新產品，藉以提升競爭力。
- (2)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將致力於產能及財務資金有效運用，以因應營運需求。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活動	3,689	280,580	276,891
投資活動	(114,772)	(276,805)	(162,033)
籌資活動	132,756	(146,076)	(278,832)
淨現金流入(流出)數	54,878	(149,649)	(204,527)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流入增加主係因本公司114年度獲利成長及營運資金管理優化，致使營業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增加。			
(2)投資活動流出增加主係因本公司為提升資金運用效率並獲取穩定利息收益，將部分活期資金轉作定期存款配置所致。			
(3)籌資活動流出增加主係本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以自有資金償還借款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故不適用。

3.未來一年(115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 運活動淨現金流 量(2)	預計全年來自非 營業活動淨現金 流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4)=(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69,754	(326)	699,749	969,177	不適用	不適用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本公司營業所產生之現金流出。					
(2)現金流出量主係用於資本支出、支付股利及償還銀行借款等。					
2. 預計現金流量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另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之內部控制制度，提供本公司與轉投資公司間日常交易活動時遵循，針對其資訊揭露、財務、業務、存貨及財務之管理制定相關規範，使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得以發揮最大效用。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114 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DBC Group Co., Ltd.	85,183	控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獲利所致	—	—
DBC Europe Holding AG	6,241	控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獲利所致	—	—
DBC Europe GmbH	221	產品推廣及客戶服務	營業活動獲利	—	—
DBC Korea Co., Ltd.	(573)	產品推廣及客戶服務	營業活動虧損	加強推廣以擴大銷售市場並控管營業費用	—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6,647	產品推廣及客戶服務	營業活動獲利	—	—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2,163	化學品之銷售	營業活動獲利	—	—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375	化學品之銷售	營業活動獲利	—	—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tnam Co., Ltd.	2,813	化學品之銷售	營業活動獲利	—	—
Double Bond Chemical Global Co., Ltd.	106,840	控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獲利所致	—	—
Total Triumph Limited	(15,944)	控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虧損所致	—	—
DBC Switzerland AG	6,438	化學品之銷售	營業活動獲利	—	—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106,136	化學品之銷售	營業活動獲利	—	—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15,948)	化學品之生產及銷售	營業活動虧損	依市場需求及集團規畫調整產線並積極爭取客戶訂單	—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列明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無重大缺失。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過程中，除發現一般性作業問題，並立即對相關單位提出應行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外，並無發現重大缺失之情事。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九。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出具之信用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一。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一)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宜蘭廠執行效益達成情形及預計效益

公司說明

本公司前次募資計畫募集總金額為 1,381,518 仟元，計畫項目係包含取得宜蘭廠土地、興建宜蘭廠房及添購宜蘭廠機器設備等；本公司透過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6,000 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 100 仟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 600,000 仟元整，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年利率為 0%，並依票面金額之 100%發行，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600,000 仟元，募集總金額不足支應前次募資計畫所需資金之金額共計 781,518 仟元，則係以自有資金與銀行借款方式支應。

1.前次募資計畫項目運用進度

本公司前次募資計畫項目原預定於 108 年第三季執行完畢，惟因宜蘭廠建廠進度較原始計畫延遲，故延後至 109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本公司前次募資計畫執行狀況說明請詳下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取得土地	支用金額	預定	360,268	已於 107 年第二季以銀行借款方式取得土地，已依計畫執行完畢。
		實際	360,268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興建廠房	支用金額	預定	672,954	宜蘭廠興建廠房工程實際執行進度較原訂計畫有延宕情形，主要緣由如下： (1) 土建工程及消防機電工程前期規劃與執行時程較長； (2) 部份工程受機器設備完成設置後，始可進行後續作業； (3) 營建工程部分為提升未來生產效率與安全層級，增建整合公用設備之廠房及主設備之支撐結構，並基於法規要求和操作安全調整管路及儀控設計； (4) 興建廠區於 108 年 8 月 8 日曾發生芮氏規模 6 級地震，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規定報經主管機關核可後，於 108 年 8 月 28 日復工； 雖有前述情事導致施工及付款時程連帶受到影響，並使計畫完成時間較預計落後，惟該計畫已於 109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實際	672,954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購置機器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348,296	宜蘭廠購置機器設備實際執行進度較原訂計畫有延宕情形，主要緣由如下： (1) 廠房主要設備之壓力容器，需經由第三方工檢單位認證，惟廠商出貨時程有所延誤； (2) 部份機器設備受到工程完成後，始可進行設置作業之限制； 雖有前述情事導致購機、出貨、安裝、驗收及付款時程連帶受到影響，並使計畫完成時間較預計落後，惟該計畫已於 109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實際	348,296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1,381,518	
		實際	1,381,518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2. 前次募資計畫預計效益

本公司前次籌資計畫項目中預計分別以 360,268 仟元購買土地、672,954 仟元興建廠房及 348,296 仟元購置機器設備，用以支應公司未來生產及營運所需，並預計可於 108 年第三季建廠完畢及 108 年第四季開始投產，預估可增加之生產量、銷售量、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如下所示：

單位：量/公噸；值/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108 年度	光固化材料及塑膠添加劑	1,200	1,200	230,580	52,715	37,727
109 年度		4,800	4,800	922,320	210,859	150,908
110 年度		4,800	4,800	922,320	210,859	150,908
111 年度		4,800	4,800	922,320	210,859	150,908
112 年度		4,800	4,800	922,320	210,859	150,908
113 年度		4,800	4,800	922,320	210,859	150,908
114 年度		4,800	4,800	922,320	210,859	150,908
115 年度		4,800	4,800	922,320	210,859	150,908
116 年度		4,800	4,800	922,320	210,859	150,908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117 年度		4,800	4,800	922,320	210,859	150,908
合計		44,400	44,400	8,531,460	1,950,446	1,395,899

預計於 108~117 年度合計增加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分別為 8,531,460 仟元、1,950,446 仟元及 1,395,899 仟元。

3.前次募資計畫預計銷售量達成情形

本公司原預計可於 108 年第三季建廠完畢及 108 年第四季開始投產，惟受到本公司首次於台灣建廠，相關負責人員無足夠經驗，部分原始設計規劃不符合需求而有再行調整廠房支撐結構及部分工程設計之情形，且適逢 108 年度台商回流潮，國內建廠需求激增，致使營建市場出現普遍性之缺工、營造廠排程擁擠，間接影響本公司廠房興建之實質工程進度，復以工程施作延宕亦影響機械設備安裝與驗收時程，而使整體興建廠房進度相較原始計畫有所延宕，直至 109 年第四季建廠進度方執行完畢，故導致 108~109 年度皆未貢獻產出，又因本公司產製之產品為化學品，依法需經主管機關核發固定污染源設置與操作許可證及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後方得排污，取證過程受到本公司首次於台灣境內辦理本項業務而不熟稔申請作業、主管機關審核時間長等，一來一回導致本公司宜蘭廠正式量產時間復自 109 年第四季延宕至 112 年第一季，並自當年度開始貢獻營收及獲利。

本公司前次募資計畫中宜蘭廠原規劃生產之產品線，因考量實際可量產時間點當下市況榮景不在，故自 112 年第二季起即針對宜蘭廠產品線酌修調整，逐步減產及消化庫存，並於 113 年第一季起開始小量出貨高階銅箔基板關鍵樹脂材料產品，並持續增加銷售值，由於與前次募資所規劃生產之光固化材料及塑膠添加劑非相同產品，不同產品在生產耗時不同，影響生產量及銷售量可比性。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預計	實際	達成率	預計	實際	達成率	預計	實際	達成率
108	230,580	-	-	52,715	-	-	37,727	-	-
109	922,320	-	-	210,859	-	-	150,908	-	-
110	922,320	-	-	210,859	-	-	150,908	-	-
111	922,320	-	-	210,859	-	-	150,908	-	-
112	922,320	144,476	15.66	210,859	(156,211)	(74.08)	150,908	(163,435)	(108.30)
113	922,320	274,940	29.81	210,859	(89,633)	(42.51)	150,908	(103,380)	(68.51)
114	922,320	449,762	48.76	210,859	(24,085)	(11.42)	150,908	(46,573)	(30.86)
115 第一季	230,580	247,371	107.28	52,715	81,069	153.79	37,727	68,701	182.10
合計	5,995,080	1,116,549	18.62	1,370,584	(188,860)	(13.78)	980,902	(244,687)	(24.95)

若改以銷售值、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達成情形觀之，本公司 112~114 年度各項指標達成率偏低，主係因本公司自 112 年第二季起，考量原規劃於宜蘭廠生產之產品線市場前景不明，恐影響公司長期獲利能力，爰調整相關產品線發展策略，逐步縮減生產規模，並以消化既有訂單為優先，減少承接新訂單，致營收貢獻未如預期，產能利用率亦維持低檔，進而產生負營業毛利及負營業利益。

為改善營運績效，本公司持續尋求其他應用領域之發展機會，並自 113 年第一

季起開始小量試產及送樣高階銅箔基板關鍵樹脂材料，嗣後逐季增加銷售數量。受惠於陸續取得客戶認證，宜蘭廠 113 年至 114 年銷售值逐年成長，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虧損情形亦同步改善。惟因產能規模尚未達足以有效分攤固定成本之水準，故相關指標達成率仍未達原訂目標。

截至 115 年第一季止，本公司銷售值、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達成率分別為 18.62%、(13.78)%及(24.95)%。整體而言，宜蘭廠自 115 年第一季起已擺脫負營業毛利及負營業利益之困境，主要受惠於高階銅箔基板關鍵樹脂材料市場需求持續增長，以及本公司完成初期原料供應商調整、提高部分原料自製率，並隨製程學習曲線提升而有效降低生產成本，使建廠效益逐步顯現。目前高階銅箔基板關鍵樹脂材料仍呈供不應求態勢，本公司將持續提升產能及供貨能力，以滿足客戶需求。展望未來，隨著 AI 及高效能運算（HPC）相關應用持續發展，可望帶動高階銅箔基板材料需求成長，進一步提升宜蘭廠之銷售值、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表現。

雖本公司 108~114 年度銷售值、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達成情形不如預期，惟依照本公司與客戶間合作，可知目前客戶仍對高階銅箔基板關鍵樹脂材料有長期且大量之需求。若依預估營業利益做為回收效益計算基礎，並考量未來營運發展動能成長之情況下，本公司評估自 115 年度起應可優於預期，並於 117 年完成資金回收。

承銷商說明

經查閱該公司前次募資案核准函、前次募資案上傳之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募資專區，該公司前次募資計畫募集總金額為 1,381,518 仟元，計畫項目係包含取得宜蘭廠土地、興建宜蘭廠房及添購宜蘭廠機器設備等；該公司透過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6,000 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 100 仟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 600,000 仟元整，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年利率為 0%，並依票面金額之 100%發行，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600,000 仟元，募集總金額不足支應前次募資計畫所需資金之金額共計 781,518 仟元，則係以自有資金與銀行借款方式支應。

1.前次募資計畫項目運用進度

經查閱該公司本次募資案上傳之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募資專區，該公司前次募資計畫項目皆已於 109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且經查閱該公司 11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該公司已於 110 年 8 月 15 日(公司債到期日)贖回全數透過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得之新臺幣 600,000 仟元。

2.前次募資計畫預計效益

經查閱該公司前次募資案上傳之公開說明書，前次籌資計畫項目中預計分別以 360,268 仟元購買土地、672,954 仟元興建廠房及 348,296 仟元購置機器設備，用以支應公司未來生產及營運所需，並預計可於 108 年第三季建廠完畢及 108 年第四季開始投產，預估可增加之生產量、銷售量、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如下所示：

單位：量/公噸；值/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108	光固化材料及 塑膠添加劑	1,200	1,200	230,580	52,715	37,727
109~117 (每年)		4,800	4,800	922,320	210,859	150,908
合計		44,400	44,400	8,531,460	1,950,446	1,395,899

資料來源：該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

預計於 108~117 年度合計增加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分別為 8,531,460 仟元、1,950,446 仟元及 1,395,899 仟元。

3.前次募資計畫預計銷售量達成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預計	實際	達成率	預計	實際	達成率	預計	實際	達成率
108	230,580	-	-	52,715	-	-	37,727	-	-
109	922,320	-	-	210,859	-	-	150,908	-	-
110	922,320	-	-	210,859	-	-	150,908	-	-
111	922,320	-	-	210,859	-	-	150,908	-	-
112	922,320	144,476	15.66	210,859	(156,211)	(74.08)	150,908	(163,435)	(108.30)
113	922,320	274,940	29.81	210,859	(89,633)	(42.51)	150,908	(103,380)	(68.51)
114	922,320	449,762	48.76	210,859	(24,085)	(11.42)	150,908	(46,573)	(30.86)
115 第一季	230,580	247,371	107.28	52,715	81,069	153.79	37,727	68,701	182.10
合計	5,995,080	1,116,549	18.62	1,370,584	(188,860)	(13.78)	980,902	(244,687)	(24.95)

資料來源：該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及該公司提供。

經詢問該公司會計主管，前次募資計畫中宜蘭廠預計生產之產品線，鑒於宜蘭廠建廠完成及開始量產時間之預計與實際時程有所差距，該公司考量宜蘭廠實際建置完成時，原先規劃產製之產品線受到中國競爭對手增加及採取低價搶占市場之營運策略導致市況榮景不在，故實際於宜蘭廠生產之產品有大幅度調整，據此，導致預計銷售量與實際銷售量達成情形之比較受到產品組合差異過大而不具比較意義，故擬改以銷售值、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達成情形說明。

該公司宜蘭廠建廠計畫因受限環保法規日趨嚴謹趨勢，工程設計規格自動化之提升與複雜度等因素，使建廠進度較原始計畫延遲，致開始投入貢獻時程亦相較延後，且 112 年起正式量產後，因國際政經局勢動盪、地緣政治衝突未歇，面臨外部環境給予之經營壓力如高利率、高通膨與美、中經濟疲軟及產業庫存調整等衝擊，宜蘭廠在尚未達規模經濟情境下，產生負營業毛利困境，建廠效益並未立即顯現，114 年度開始受惠於高階銅箔基板關鍵樹脂材料供應鏈暨電子化學品銷售比重提升，對於宜蘭廠之銷售值有所挹注，115 年度在轉型高階銅箔基板關鍵樹脂材料供應鏈持續發酵下，加速提升產能，進一步迎來規模效益，致銷售值、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皆顯著增長；整體而言，宜蘭廠雖因時空背景之變化劇烈，導致實際達成情形及進度不如原始預估值，惟該公司仍透過積極調整營運策略、尋找產品新賽道及拓寬產品線與應用領域等措施，逐年改善宜蘭廠建廠效益，有鑑於 AI 及高效能運算持續蓬勃發展，在高單價材料放量下之幫助下，營收結構預計將可迎來結構性質變，持續擴增宜蘭廠之銷售值、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

以宜蘭廠產生之營業利益以及折舊費用計算資金回收年限，該次建廠計畫共花

費約 1,381,518 仟元，其中 112~114 年度為宜蘭廠實際營運數字，另預估宜蘭廠 115 年以後年度可增加之營業利益及資金回收金額，預計可於 117 年完成資金回收。綜上所述，該公司係為因應業績持續成長而擴充產能，除 112~114 年度因前述原因影響尚未達經濟規模外，115 年度起預估將呈現獲利趨勢，故原建廠效益應可顯現。

-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二。
-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
-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六。

十五、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114 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共計召開 11 次 (A)董事會，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蔡茂德	11	0	100%	115/06/25 改選連任
董事	林良	11	0	100%	115/06/25 改選連任
董事	杰迪思投資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劉建良	11	0	100%	115/06/25 改選連任
董事	李昆昌	11	1	90.91%	115/06/25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蔡高忠	10	0	100%	115/06/25 改選卸任 應出席 10 次
獨立董事	朱富春	4	0	80%	115/01/21 逝世 應出席 5 次
獨立董事	李水生	11	0	100%	115/06/25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王慶震	1	0	100%	115/06/25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王人謙	1	0	100%	115/06/25 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於 105 年 12 月 2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度，改為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規定，故不適用。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伍、十五、(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伍、十五、(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4.01.21	蔡茂德	1.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報酬調整案 2.董事長及總經理 113 年度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3.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之 114 年度年終獎金計畫案	迴避之董事為本案酬金之支給對象	除該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加入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11.12	蔡茂德 李昆昌 林良 杰迪思投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劉建良	子公司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辦公室租約到期續租案	迴避之董事就本案有利益關係	除該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加入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5.01.29	蔡茂德	1.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報酬調整案 2.董事長及總經理 114 年度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3.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之	迴避之董事為本案酬金之支給對象	除該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加入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5 年度年終獎金計畫案				
115.04.17	蔡茂德 李昆昌	擬與關係人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契約案	迴避之董事為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	除該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加入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5.05.08	蔡茂德 李昆昌 林良 杰迪思投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劉建良	本公司 114 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	迴避之董事為本案酬金之支給對象	除該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加入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5.05.08	蔡茂德	本公司 115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理人參與員工認股分配案	迴避之董事為本案認股對象	除該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加入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5.05.08	林良 杰迪思投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劉建良	審查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事宜案	迴避之董事為提名股東	除該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加入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115.06.25	李水生 王慶震 王人謙	擬委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迴避之董事為受委任人	除該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加入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	114.01.01 至 114.12.31	整體董事會 績效評估	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自評、董事成員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會成員 績效評估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 績效評估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114 年度評估結果：依本公司「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115 年初已完成 114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結果已提報至 115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整體董事會績效自評平均分數為 4.75 分，董事會個別成員績效自評平均分數為 4.74 分，其顯示本公司董事對於各項指標運作之效率及效果有正面評價，而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整體運作情況尚稱完善，符合公司治理。（評分滿分皆為 5 分）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現任董事會設有董事七席，其中三席為獨立董事，其席次、人數及獨立董事選舉辦法皆符合相關規範，並訂有董事會議事規則。另本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以提升公司治理效

能，且全數獨立董事之連續任期未超過三屆。此外，董事成員包含 1 名女性獨立董事，達成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且性別平等之具體管理目標。

(二)本公司就董事及重要職員於任期內執行職務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購置「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且定期檢討保單內容，並於每年度續保後，就該保險之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提報最近一次董事會報告，以求降低董監及公司承擔之風險，並建立完整公司治理機制。

(三)本公司之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專區」及「永續發展專區」，以及時提供公司之相關資訊。此外，公司網站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對公司透明、有效之溝通管道，以追求企業永續經營。

(四)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通過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針對董事成員、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進行績效評估，並將結果提董事會報告，以期提升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品質。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114 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共計召開 9 次

(A)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蔡高忠	9	0	100%	115/06/25 改選卸任
獨立董事	朱富春	3	0	75%	115/01/21 逝世 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李水生	9	0	100%	115/06/25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王慶震	-	-	-	115/06/25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王人謙	-	-	-	115/06/25 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反對、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03.13 (114 年第一次)	1.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 113 年度盈虧撥補案 3.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5.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公費案 6.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7. 修訂本公司「薪工循環」內部控制制度案 8. 訂定子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 9. 修訂子公司「核決權限」案 10. 關係人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案	無相關意見及建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05.13 (114 年第二次)	1. 本公司 114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大陸子公司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增資案	無相關意見及建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08.12 (114 年第三次)	1. 本公司 114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關係人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案	無相關意見及建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4.11.12 (114 年第四次)	1. 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變更暨新任簽證會計師委任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無相關意見及建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2. 本公司 114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3. 本公司 115 年度稽核計畫案 4. 子公司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辦公室租約到期續租案 5. 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115.01.29 (115 年第一次)	修訂本公司「薪工循環」內部控制制度案	無相關意見及建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5.03.13 (115 年第二次)	1. 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5.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公費案 6. 本公司擬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7. 本公司擬辦理 115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無相關意見及建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5.04.17 (115 年第三次)	擬與關係人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契約案	無相關意見及建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5.05.08 (115 年第四次)	本公司 115 年度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相關意見及建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5.06.05 (115 年第五次)	本公司辦理 115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項目變更案	無相關意見及建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審閱稽核室每月提交之稽核報告。

(二)稽核主管列席每次之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業務報告，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進行充分溝通，並就其即席提問所關心議題詢答。

(三)會計師每年度執行財務報表審計作業，並就其查核發現、風險評估及關鍵查核事項，執行情形及結果與獨立董事進行溝通。

(四)平時獨立董事得視需要直接以電子郵件、電話或會面方式與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

(五)歷次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溝通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4.01.21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蔡高忠 獨立董事 朱富春 獨立董事 李水生 稽核主管 林鳳俞	113 年 10 月至 11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本次會議 無意見
114.03.13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蔡高忠 獨立董事 朱富春 獨立董事 李水生 稽核主管 林鳳俞	1.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113 至 12 月及 114 年 1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本次會議 無意見
114.05.13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蔡高忠 獨立董事 朱富春 獨立董事 李水生 稽核主管 林鳳俞	114 年 2 月及 3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本次會議 無意見
114.08.12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蔡高忠 獨立董事 朱富春 獨立董事 李水生 稽核主管 林鳳俞	114 年 4 月至 6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本次會議 無意見

114.11.12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蔡高忠 獨立董事 李水生 稽核主管 林鳳俞	1.114 年 7 月至 9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2.115 年度稽核計畫	本次會議 無意見
115.01.29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蔡高忠 獨立董事 李水生 稽核主管 林鳳俞	114 年 10 月至 11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本次會議 無意見
115.03.13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蔡高忠 獨立董事 李水生 稽核主管 林鳳俞	1.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 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114 至 12 月及 115 年 1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本次會議 無意見
115.05.08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蔡高忠 獨立董事 李水生 稽核主管 林鳳俞	115 年 2 月及 3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本次會議 無意見

(六)歷次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摘要：

溝通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4.03.13 董事會會前會 (座談會單獨)	獨立董事 蔡高忠 獨立董事 朱富春 獨立董事 李水生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人員	1.查核範圍及方法：說明 113 年度查核範圍及方法 2.集團查核：說明 113 年度集團查核之範圍及重要組成個體 3.顯著風險及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113 年度辨認之顯著風險、關鍵查核事項及管理階層逾越控制風險查核情形 4.總結：說明獨立性聲明及查核結論彙總 5.審計品質指標資訊：說明 112 年 (FY24)審計品質指標報告	本次會議 無異議
114.11.12 董事會會前會 (座談會單獨)	獨立董事 蔡高忠 獨立董事 李水生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人員	1.治理單位之職責：說明治理單位之職責及對於提升財務報表編製能力之責任 2.查核範圍及方法：說明查核工作時程及查核範圍與方法 3.集團查核：說明集團財務報表查核範圍 4.本年度預擬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114 年度預擬之關鍵查核事項 5.可能出具之報告類型：說明可能出具之報告類型	本次會議 無異議
115.03.13 董事會會前會 (座談會單獨)	獨立董事 蔡高忠 獨立董事 李水生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人員	1.查核範圍及方法：說明 114 年度查核範圍及方法 2.集團查核：說明 114 年度集團查核之範圍及重要組成個體 3.顯著風險及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114 年度辨認之顯著風險、關鍵查核事項及管理階層逾越控制風險查核情形 4.總結：說明獨立性聲明及查核結論彙總 5.審計品質指標資訊：說明 113 年 (FY25)審計品質指標報告	本次會議 無異議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於105年9月8日經董事會通過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對於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審計委員會功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相關規範，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之。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式實施？	✓		(一) 本公司依「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以處理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並於公司網站之投資人專區設置專用信箱處理利害關係人之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與主要股東保持聯繫，隨時掌握董事及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實際持股情形，每月均依規定申報大股東之股權異動資訊，並於每次停止過戶時核對與股東名冊資料是否相符，以隨時掌握主要大股東之持股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已依法令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相關控管並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之交易作業程序」，彼此之往來或交易皆依法令或規定辦理。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規範，避免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因未諳法規規範而觸犯內線交易相關規定。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依政策訂定具體管理目標並落實執行，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及獨立性」段落說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尚無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預計逐步依法及視公司實務需求設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已於108年1月訂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初針對董事成員、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運作進行績效評估，並將其結果提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以期提升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品質。115年初已完成114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評量結果已提報至115年3月13日董事會，其顯示本公司董事對於各項指標運作之效率及效果有正面評價，而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整體運作情況尚稱完善，符合公司治理。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依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規定，本公司每年評估一次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參照會計師法第47條規範及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項目表以及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且針對會計師事務所對本公司是否有財務利益、融資保證或商業關係、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是否有聘僱關係、是否有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之情形、會計師的專業度及誠信是否符合公司之需求等指標，並請會計師及其事務所出具獨立性聲明書，由財務部進行評估，經評估，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莊業偉及李東峰會計師均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標準，本公司已於115年3月13日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已於112年3月2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本公司財務經理蔡秀慧為公司治理主管乙職，為專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主要職責如下： 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協助董事、監察人就任及持續進修。 4.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 6.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7.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8.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由永續發展委員會透過與各部門主管內部討論，並參考同業之利害關係人群體，依循 AA1000 SES 的五大原則，以依賴性、責任性、影響力、多元觀點及關注張力等特性，鑑別出主要關係人有：員工、客戶、股東及供應商此4大類利害關係人。各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可隨時連絡公司負責之單位，本公司將依當時狀況給予適當之處理。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原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自110年3月1日改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設有網站(http://www.dbc.com.tw/)，隨時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並依照主管機關之規定，按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公告相關訊息。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依規定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指定專人負責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及公司網站資訊揭露；法人說明會相關資料亦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看。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正朝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之目標邁進，另本公司已依法規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已於規定期限前完成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	✓		(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本公司勞資關係資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貳、一、(五)勞資關係」說明。 (二)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之建議及疑慮，使投資人更瞭解本公司之營運成果及經營狀況。每年亦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召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開股東會，並給予股東充分提案或發問之機會。 本公司指派專人依據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相關訊息，使投資人即時獲取本公司之相關資訊。 (三)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秉持平等互惠之概念與供應商建立夥伴關係，並依內部政策進行供應商評鑑，以得到更良好之供貨品質。 (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公開公司資訊，並於本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供各利害關係人與相關業務負責人溝通聯繫。 本公司亦已訂定檢舉制度、檢舉信箱及員工意見申訴信箱，鼓勵同仁或利害關係人表達意見或舉報違規情事。 (五) 董事進修情形： 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為董事安排財務、業務、公司治理及法令等相關進修課程，其進修日期、課程及進修時數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二、風險事項」段落說明。 (七) 客戶政策： 本公司透過與客戶平時之往來回饋及滿意度調查瞭解客戶之需求，並針對客戶之建議精進改善。 (八) 董事責任保險投保情形： 本公司為降低風險及分散董事及重要職員因錯誤或疏失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已為其投保責任保險，並提董事會報告。本公司已於115年3月13日將投保情形提報董事會。投保情形如下： <table><tr><th>項目</th><th>內容</th></tr><tr><td>投保對象</td><td>全體董事暨重要職員</td></tr><tr><td>保險公司</td><td>新加坡商美國國際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td></tr></table>	項目	內容	投保對象	全體董事暨重要職員	保險公司	新加坡商美國國際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	
項目	內容									
投保對象	全體董事暨重要職員									
保險公司	新加坡商美國國際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tr><td></td><td>司台灣分公司</td></tr><tr><td>投保金額</td><td>美金1,000萬元</td></tr><tr><td>投保期間</td><td>114年03月01日至115年03月01日</td></tr></table>		司台灣分公司	投保金額	美金1,000萬元	投保期間	114年03月01日至115年03月01日	
	司台灣分公司									
投保金額	美金1,000萬元									
投保期間	114年03月01日至115年03月01日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參與台灣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建置的第十一屆公司治理評鑑，未來將針對本次評鑑結果進行檢討及改善。未來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如下：

項目	改善情形
已改善事項	1. 揭露落實禁止內線交易之具體情形（已揭露對公司全員及內部人辦理之宣導課程日期） 2. 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年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優先改善事項	制定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政策，包含減量目標、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李水生	獨立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三、(四)董事」說明，所有獨立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全體薪資報酬委員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相關規定。	-
獨立董事	王慶震			-
獨立董事	王人謙			-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5 年 6 月 25 日至 118 年 6 月 24 日，最近年度(114 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共計召開 5 次(A)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蔡高忠	5	0	100%	115/06/25 改選卸任
獨立董事	朱富春	1	0	50%	115/01/21 逝世 應出席 2 次
獨立董事	李水生	5	0	100%	115/06/25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王慶震	1	0	100%	115/03/13 補行委任 115/06/25 改選連任 應出席 1 次
獨立董事	王人謙	-	-	-	115/06/25 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召開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
114.01.21 (114 年第一次)	1.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報酬調整案 2.董事長及總經理 113 年度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3.經理人薪資報酬調整案 4.經理人 113 年度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5.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之 114 年度年終獎金計畫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14.11.12 (114 年第二次)	本公司 115 年度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15.01.29 (115 年第一次)	1.擬訂定本公司之基層員工範圍案 2.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報酬調整案 3.董事長及總經理 114 年度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4.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之 115 年度年終獎金計畫案 5.經理人薪資報酬調整案 6.經理人 114 年度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115.03.13 (115 年第二次)	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15.05.08 (115 年第三次)	1.本公司 114 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 2.本公司 115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理人參與員工認股分配案	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符合一定條件之公司應揭露氣候相關資訊

1.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架構，已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總召集人，各小組成員由各單位主管組成，負責公司永續發展工作目標與策略之訂定、永續發展工作之推動與督導、永續報告書之編制及驗證作業實施及其他與公司永續發展相關事宜。積極推動公司治理、社會公益及永續環境等事務，並至少一年一次於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執行情形。本公司已分別於114年3月13日、114年5月13日、114年8月12日、114年11月12日、115年3月13日將溫室氣體盤查執行情形提報董事會。 本公司依證交所「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制定「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之作業程序」，並於111年3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作為永續發展小組執行相關程序之依據。 本公司已於114年發行「2024年度永續報告書」相關具體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效，請參閱本報告，ESG永續發展小組於114年8月12日向董事會報告113年度執行之績效與重點發現。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為確保永續策略落實，已於111年11月訂定「風險管理策略與程序」，設置「風險管理小組」，由經營管理部門之最高主管(總經理兼任)擔任召集人，負責統籌指揮風險管理計劃推動及運作，由相關部門評估風險議題及其影響與衝擊程度，並擬訂妥適之因應對策，使公司在確保達成策略目標的同時，亦能有效維持並控制相關潛在的風險。本公司永續發展實施成效及詳細內容揭露於本公司年度永續發展報告書中。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本公司依據產業相關法令要求維護工作環境及自然環境，除委託專業處理機構處理生產過程中所產生之廢棄物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外，亦讓員工安排勞安及環境管理等相關訓練課程。 (二) 本公司致力開發具環保概念之產品，並積極推動環境資源保護，除透過垃圾分類、使用回收紙，自備環保碗筷等行動外，也不斷致力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本公司已針對能源管理、水資源管理及廢水處理、廢棄物管理、溫室氣體管理訂定相應政策、承諾、負責部門、短期目標、中長期目標及彙整具體成果，並將詳細內容揭露於本公司年度永續發展報告書中。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三) 面對氣候變遷所造成不可抵擋的能源及環保成本逐漸提升，為減緩與調適氣候變遷所作出之改變，本公司致力於設計節能減碳之產品，並讓產品持續符合綠色產品之法規及客戶要求，同時配合政府節能政策。詳細內容可參考本公司年度永續發展報告書。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請參詳本公司年度永續發展報告書。 1.溫室氣體排放量： 本公司已於 114 年度由各單位完成執行實際盤查與紀錄溫室氣體量，預計於 115 年度完成彙整溫室氣體盤查作業。 113 年度盤查範疇：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1,533.2246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二)：3,139.0980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合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加範疇二)：4,672.3226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14 年度盤查範疇：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 1,334.4543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二)：2,602.775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合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加範疇二)：3,937.2295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2.用水量： 公司長期關注水資源節節能及環保議題，宣導節約用水、珍惜資源，並落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實廢水管理，污水流入污水下水道、排放符合標準。本公司 113 及 114 年用水量分別為 11.329 百萬公升及 10.484 百萬公升。 最近 2 年之用水量與排放量 <table><tr><th>項目/年度</th><th>113 年度</th><th>114 年度</th></tr><tr><td>取水量 (百萬公升)</td><td>24.833</td><td>23.542</td></tr><tr><td>排水量 (百萬公升)</td><td>13.504</td><td>13.058</td></tr><tr><td>耗水量 (百萬公升)</td><td>11.329</td><td>10.484</td></tr></table> 114 年較 113 年減少 0.845 百萬公升用水。 最近 2 年宜蘭廠水質監測結果 <table><tr><th>項目</th><th>懸浮 固體物 (SS)</th><th>化學 需氧量 (ppm)</th><th>pH</th></tr><tr><td>利澤工業區 納管標準</td><td>320</td><td>480</td><td>6-9</td></tr><tr><td>113 年</td><td>3.5</td><td>38.1</td><td>7.8</td></tr><tr><td>114 年</td><td>8.5</td><td>24.5</td><td>7.4</td></tr></table> 宜蘭廠放流水水質監測結果：放流水每半年定檢採樣，114 年度均符合納管排放水標準。 3.廢棄物： 公司依照政府法令規定，與合法之廢棄物清除和處理廠商合作處理廢棄物，廢棄物處理妥善率達 100%。本公司 113 及 114 年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總重量合計分別為 1,142.924 噸及 1,181.586 噸，生活廢棄物則分別為 191.5 桶及 182.4 桶(註)。 本公司廢棄物皆委由合格廢棄物清運廠商處理。114 年度因宜蘭廠進入量產階段，導致廢液及廢樹脂之產生量隨產量增加。未來工廠將持續加強廢棄物之控管，以有效降低環境衝擊。 4.備註說明： 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排放量及廢棄物總量等數據之統計，請以本公司之「114 年永續報告書」為準。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取水量 (百萬公升)	24.833	23.542	排水量 (百萬公升)	13.504	13.058	耗水量 (百萬公升)	11.329	10.484	項目	懸浮 固體物 (SS)	化學 需氧量 (ppm)	pH	利澤工業區 納管標準	320	480	6-9	113 年	3.5	38.1	7.8	114 年	8.5	24.5	7.4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取水量 (百萬公升)	24.833	23.542																													
排水量 (百萬公升)	13.504	13.058																													
耗水量 (百萬公升)	11.329	10.484																													
項目	懸浮 固體物 (SS)	化學 需氧量 (ppm)	pH																												
利澤工業區 納管標準	320	480	6-9																												
113 年	3.5	38.1	7.8																												
114 年	8.5	24.5	7.4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114年永續報告書」已於115年6月委由第三方驗證機構執行有限確信（Limited Assurance）。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依勞基法等勞動法規，制定各項管理辦法，保障員工合法之勞動權益，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活動。並建立與員工溝通機制，設置有員工信箱及獨立申訴專線。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檢討經營績效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將經營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酬勞；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制定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章程及相關福利辦法並據以執行，並依政府勞動法令規定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另，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並應於其中提撥不低於50%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為提供良好工作環境，維護員工之安全健康，本公司採取以下政策： 1.於新人入職時，針對勞工安全衛生及機儀器操作等進行教育訓練。 2.每年至少一次對全體員工進行安全衛生訓練、舉辦消防講(演)練。 3.進行作業環境危害控制評估，並訂定相關之工作安全守則。 4.依各機儀器設備訂定之頻率進行自主檢查。 5.每兩年安排一次員工健康檢查。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114年度無職業傷害及火災之案例。 (四) 本公司提供相關內、外部專業教育訓練，訓練主題涵蓋職場核心職能建立、各領域不同層級之專業知識技能等以充實員工之職涯技能。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從事塑膠添加劑、光固化材料、數位紡織材料及電子材料等各種產品之研發、製造與銷售，產品生產過程有嚴格規定，須把產品相關資訊標示在包裝上，並訂有「鑑別與追溯管理辦法」及「客戶抱怨管理辦法」以規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範客戶投訴之處理程序。 本公司重視利害關係人權益和各項服務之滿意度，故於公司官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申訴管道，並得以隨時掌握利害關係人之各項回饋且據以悉心處理。 (六) 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前，供應商需填寫供應商資料表，採購單位除針對品質、交期等項目進行評估外，於評鑑表上列明與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之項目，作為本公司是否與該供應商往來之評估依據，發現涉及違反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考量暫時或終止與其業務往來。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參考GRI Standards及相關法令規範編製永續報告書，揭露公司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非財務資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及永續管理績效。另針對永續報告書部分揭露內容，委由第三方驗證機構執行有限確信（Limited Assurance），以提升揭露資訊之可靠性與可信度。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dbc.com.tw/ 。				

註：最近2年廢棄物總量彙總如下：

單位:公噸

類別	代碼	廢棄物	113 年度	114 年度
有害	C-0301	不含鹵有機廢液	4.960	101.860
	B-0199、B-0299、B-0399	化學物質混和物或廢棄盛裝容器	0.050	0.023
		小計(公噸)	5.010	101.883
非有害	D-0202	廢樹脂	0.603	0.670
	D-0299	廢塑膠混合物	3.730	5.663
	D-1504	非有害有機廢液或廢溶劑	643.141	1,042.204
	D-1505	廢（污）水 pH 值小於 6.0	35.930	0
	D-1506	廢（污）水 pH 值介於 6.0-9.0	299.470	0
	D-2399	一般廢化學物質混合物	40.360	7.756
	D-2499	其他未歸類之一般事業廢棄物	74.190	0
	R-0701	廢木材	14.510	23.410
	D-0901	有機性污泥	25.980	0
		小計(公噸)	1,137.914	1,079.703
	H-0002	生活廢棄物(桶)	191.5(桶)	182.4(桶)

2.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針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議題，本公司由「永續發展委員會」及其各功能推行小組，負責永續發展與氣候變遷策略規劃與執行，並由總經理擔任委員會之主任委員，持續監督各項目標之達成。 本公司每年將永續報告書併同 ESG 執行成果，以及年度風險管理結果報告董事會，以利董事會監督與指導，另董事會為落實對氣候變遷管理策略之治理，持續每季管控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之執行進度，以接軌國際趨勢，落實減碳計畫。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綜合考量氣候變遷發展趨勢及營運狀況，以鑑別氣候風險與機會及其影響，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氣候變遷之關鍵議題對於營業收入及營運成本之影響，並擬定相關因應策略，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對於氣候變遷議題之管理，係由「永續發展委員會」進行討論與鑑別，確保具重大性之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均被妥適評估及掌握。此外，本公司依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設置風險管理小組，由各營運單位負責所屬單位之風險辨識、分析及評量與回應，並於必要時建立相關危機管理機制，因應全球氣候變遷影響，風險管理小組將氣候相關風險納入風險辨識項目之一，以將其管理流程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無。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無。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無。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無。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請詳以下附表 1-1 說明。 2.本公司應自 116 年揭露減碳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 ₂ e)、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1.本公司(母公司)個體應自 114 年開始揭露盤查數據。	
2.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 115 年開始揭露盤查數據。	

項目		執行情形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最近兩年度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註 6)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總公司及宜蘭廠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營業額新 臺幣百萬元)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營業額 新臺幣百萬元)
直接排放量 (範疇一)	1,533.2246	0.5673	1,334.4543	0.4682
能源間接排放量 (範疇二)	3,139.0980	1.1616	2,602.7752	0.9133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Protocol）或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 ization, ISO ISO）發布之 ISO 14064 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

註 5：114 年度依據 GHG Protocol 盤查原則，新增冷媒逸散排放量納入範疇一計算，因此與 113 年度盤查數據之計算基礎略有差異，本公司係依設備冷媒種類、填充量及設備特性，參考相關排放係數及合理洩漏率進行估算。

註 6：114 年之數據內容，請依據本公司出具之「114 年永續報告書」為主。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1. 本公司(母公司)個體應於 117 年揭露 116 年母公司個體確信情形。

2.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於 118 年揭露 117 年合併公司確信情形。

3. 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

4.本公司後續將依循永續發展路徑圖，於 117 年完成母公司個體之溫室氣體確信情形揭露、118 年完成合併公司之溫室氣體確信情形揭露。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1.依 111 年 3 月發布之「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本公司屬實收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之公司，個體公司(即母公司)適用第三階段溫室氣體盤查(即 114 年完成盤查，116 年完成查證)，合併報表子公司適用第四階段溫室氣體盤查(即 115 年完成盤查，117 年完成查證)。因此公司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暫定於 115 年，未來將視合併財務報告之溫室氣體盤查提前完成來調整基準年；

2.計畫於 116 年起揭露合併報表母子公司之減碳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公司致力於減少自身生產和產品的溫室氣體排放，相關減量執行成果與目標達成狀況，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檔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公司已於105年9月8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將誠信經營政策、承諾與執行均明列其中，管理階層透過月會其他方式向員工宣導誠信經營之理念，並將「誠信經營守則」放置於公司網站供利害關係人參閱。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道德行為準則」，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訂定防範措施。本公司亦會不定期向員工宣導有關企業倫理。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將各項規範均明列其中，並放置於公司網站。此外，本公司亦於管理規章明定獎懲制度以規範員工之行為，並制訂檢舉制度及設置多元之申訴管道，供利害關係人使用。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於商業往來前進行客戶徵信及供應商評估作業，並與往來供應商簽立廉潔承諾書。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本公司稽核室負責企業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於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且本年度並無發生重大不誠信行為之情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公司已於「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中訂定防止利益衝突之相關規定。對於利益衝突相關情事，公司內部員工可向主管報告或藉由申訴信箱反應；董事會各項議案，有利益衝突時，與議案相關之董事皆依迴避原則離席，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稽核室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會計師事務所每年亦會對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進行查核。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透過月會、員工內部教育訓練宣導誠信經營之重要性。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已訂定檢舉制度，公司網站亦設有舉報聯絡信箱，指派專責人員負責處理檢舉等相關事務，另於「管理規章」明訂員工意見申訴管道及員工相關獎懲規範。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已訂定檢舉制度，明訂受理檢舉事項之作業程序及保密機制，對於檢舉事項指派專責人員進行了解，關於檢舉人及檢舉事項均妥善保密，並針對個案性質透過適當途徑向權責高層主管彙報。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給予檢舉人完善之保護措施，不洩露其姓名及其他相關資訊，以確保調查品質並避免檢舉者遭受不公平的報復或對待。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已揭示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dbc.com.tw/ 。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明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專區-公司治理專區-重要公司內規，詳見：本公司網站 <http://www.dbc.com.tw/>。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dbc.com.tw/>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mops/>。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事錄：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三。
- (二)公司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四。
-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五。

附件一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以下同)115年8月5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及每張面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為伍仟張，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伍億元整。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為票面金額之102%，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115年8月5日開始發行至118年8月5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債券票面利率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年利率為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年利率為0%，故毋須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款項將於到期日後10個營業日(含第10個營業日)內支付，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七、擔保情形

- (一) 本轉換公司債委託臺灣土地銀行擔任保證銀行(以下簡稱「保證銀行」)。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債款收足之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依本辦法所應付本息等從屬於本轉換公司債之負擔全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為本轉換公司債未清償本金加計應付利息及從屬於主債務之負債。
- (二) 債券持有人如擬就本轉換公司債向保證銀行請求付款，應於保證期間內向受託人提出請求，受託人接獲請求後應通知保證銀行請求之全部金額，保證銀行將於接獲受託人依本轉換公司債規定請求付款之通知後十四個營業日內付款予受託人。
- (三) 在保證期間內，本公司若發生未能按期償付本息，或違反與受託銀行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與保證銀行簽訂之委任保證契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核定事項，足以影響債券持有人之權益時，本轉換公司債視為全部到期。

(四)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請求保證銀行給付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款項時，應由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簽署切結書，切結其對經保證銀行保證之本公司債債權已全數自保證銀行受償，並不得再對保證銀行請求履行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責任。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之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15 年 11 月 6 日)起至到期日(118 年 8 月 5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停止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透過原交易券商轉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前項(一)普通股依法停止過戶期間不得轉換之限制，不包括股東常會及股東臨時會之停止過戶期間。

第一項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並應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期間。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透過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

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原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 115 年 7 月 16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02.03%之轉換溢價率，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條第(二)項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臺幣 336.8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洽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frac{\text{每股繳款額(註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text{每股時價(註4)}} \right] \\ \text{(已發行股數+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合併及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股票面額變更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按下列公式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text{調降後轉換價格} = \text{調降前轉換價格} \times (1 - \text{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3.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之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left[\begin{array}{l}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 \\ \text{普通股轉換權或} \\ \text{認股權之有價證券} \\ \text{其轉換或認股價格} \end{array} \right] \times \left[\begin{array}{l}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 \\ \text{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 \\ \text{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 \\ \text{換或認購之股數} \end{array} \right]}{\text{每股時價(註 1)}} \right]}{\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a.減資彌補虧損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frac{\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right]$$

b.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1－每股退還現金金額占換發新股票前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之比率)〕×(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c.股票面額變更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轉換後之新股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以下簡稱「證交所」)上市買賣，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證交所同意後公告之。本公司普通股採無實體發行，轉換後之普通股以無實體方式自交付日起於證交所上市買賣。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臺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證交所洽辦前一年度下半會計年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董事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下半會計年度現金股利；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本公司配發前一年度下半會計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或如當年度董事會決議不配發前一年度下半會計年度現金股利者，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本公司向證交所洽辦當年度上半會計年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董事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上半會計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證交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上半會計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董事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上半會計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董事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下半會計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證交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證交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本公司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15年11月6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8年6月26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7個營業日(含第7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115年11月6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8年6月26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7個營業日(含第7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7個營業日(含第7個營業日)內，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依債券

面額以現金收回。

(四)若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

十九、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本轉換公司債及其所轉換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由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及轉換事宜。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採帳簿劃撥方式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附件二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該公司 115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總張數為 5,000 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 500,000 仟元整，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為 0%，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為票面金額之 102%，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元

年度 \ 項目	每股 稅後純益	股利分配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112 年度	(1.00)	—	—	—	—
113 年度	(0.44)	—	—	—	—
114 年度	1.22	1.00	—	—	1.00
115 年第一季	1.03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二)該公司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之每股淨值

項目	金額/股數
115 年 3 月 31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仟元)	2,422,085
115 年 3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85,542
每股淨值(元/股)	28.3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項 目					
流動資產		2,173,830	2,580,773	2,590,622	2,840,6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74,583	1,937,622	1,801,556	1,767,461
無形資產		31,380	30,614	29,733	29,538
其他資產		263,147	321,388	353,092	383,316
資產總額		4,542,940	4,870,397	4,775,003	5,020,99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47,216	2,000,091	1,902,165	2,079,398
	分配後	1,647,216	2,000,091	1,987,707	2,079,398
非流動負債		724,493	672,629	529,585	515,05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371,709	2,672,720	2,431,750	2,594,448
	分配後	2,371,709	2,672,720	2,517,292	2,594,44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2,166,305	2,190,056	2,338,921	2,422,085
股本		855,421	855,421	855,421	855,421
資本公積		356,590	356,700	358,115	358,11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77,293	1,041,177	1,146,505	1,149,047
	分配後	1,077,293	1,041,177	1,060,963	1,149,047
其他權益		(122,999)	(63,242)	(21,120)	59,502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4,926	7,621	4,332	4,46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171,231	2,197,677	2,343,253	2,426,546
	分配後	2,171,231	2,197,677	2,257,711	2,426,54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5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已提報 115 年 6 月 25 日股東常會承認。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項 目				
流動資產		646,874	846,678	927,0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11,942	1,788,928	1,669,137
無形資產		4,779	4,013	3,133
其他資產		1,676,497	1,821,152	1,907,752
資產總額		4,240,092	4,460,771	4,507,07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51,101	1,592,245	1,639,360
	分配後	1,351,101	1,592,245	1,724,902
非流動負債		722,686	678,470	528,79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73,787	2,270,715	2,168,154
	分配後	2,073,787	2,270,715	2,253,696
歸屬於母公司之權益		2,166,305	2,190,056	2,338,921
股本		855,421	855,421	855,421
資本公積		356,590	356,700	358,11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77,293	1,041,177	1,146,505
	分配後	1,077,293	1,041,177	1,060,963
其他權益		(122,999)	(63,242)	(21,120)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166,305	2,190,056	2,338,921
	分配後	2,166,305	2,190,056	2,253,37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5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已提報 115 年 6 月 25 日股東常會承認。

2.簡明綜合損益表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2,227,080	2,702,450	2,849,976	822,846
營業毛利	256,183	368,478	564,859	218,329
營業損益	(113,974)	(26,898)	165,401	120,5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976	(5,215)	(14,805)	(5,260)
稅前淨利(損)	(88,998)	(32,113)	150,596	115,28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88,998)	(32,113)	150,596	115,287
停業單位淨利(損)	—	—	—	—
本期淨利(損)	(85,050)	(34,703)	107,366	88,2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5,070)	61,039	42,913	80,6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0,120)	26,336	150,279	168,83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5,907)	(37,290)	104,540	88,08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57	2,587	2,826	13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1,059)	23,641	147,450	168,70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939	2,695	2,829	129
每股盈餘	(1.00)	(0.44)	1.22	1.0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營業收入	971,110	1,202,421	1,535,322
營業毛利	25,154	53,325	263,123
營業損益	(163,616)	(147,051)	41,7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4,970	80,393	76,292
稅前淨利(損)	(108,646)	(66,658)	118,02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108,646)	(66,658)	118,028
停業單位淨利(損)	—	—	—
本期淨利(損)	(85,907)	(37,290)	104,5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5,152)	60,931	42,9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1,059)	23,641	147,45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5,907)	(37,290)	104,54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1,059)	23,641	147,45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1.00)	(0.44)	1.2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四)最近三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之查核意見
11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致源、黃堯麟	無保留意見
11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致源、黃堯麟	無保留意見
11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莊業偉、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三、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其合理性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票面年利率為 0%，發行總張數為 5,000 張，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 500,000 仟元整，發行期間為三年。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為票面金額之 102%，每張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參考國內轉換公司債之計算方式，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交易及發行概況，暨該公司未來營運發展等因素訂定之。其計算方式及訂定原則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依據

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申報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用以計算暫定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暫定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券商公會申報競拍約定書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

亦即，轉換價格 $\geq$ (MA1,MA3,MA5)，其中，

MA1 為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3 為基準日前 3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5 為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以上述基準價格乘以轉換溢價比率為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轉換價格。

2.轉換價格訂定方式

(1)採用向金管會申報日或向券商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主要係反應目前交易市場狀況，並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

(2)取上述三者擇一為基準價格，係為了避免投資人權益受股票市場波動之影響，並且能充份反應市場狀況。

(3)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概況、發行條件訂定方式、次級市場交易情況暨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的營運前景暨保障債券持有人及現有股東權益，將本次轉換溢價率定為102.03%，其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3.轉換價格訂定合理性說明

(1)從總體經濟及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該公司自 83 年 2 月設立迄今，擁有 30 餘年的專業經驗、技術與品質，主要從事各類化學原料、塗裝用單體聚合物、工業用添加劑及特用化學品等產品之研究、生產、銷售業務，為全球專業精密化學品製造商，近年更擴展投資生

技醫學產品與開發高階 LED 封裝配方，以符合不斷突破及更加多元發展之目標。以下茲就該公司主要產品之產業概況分述如下：

A. 塑膠添加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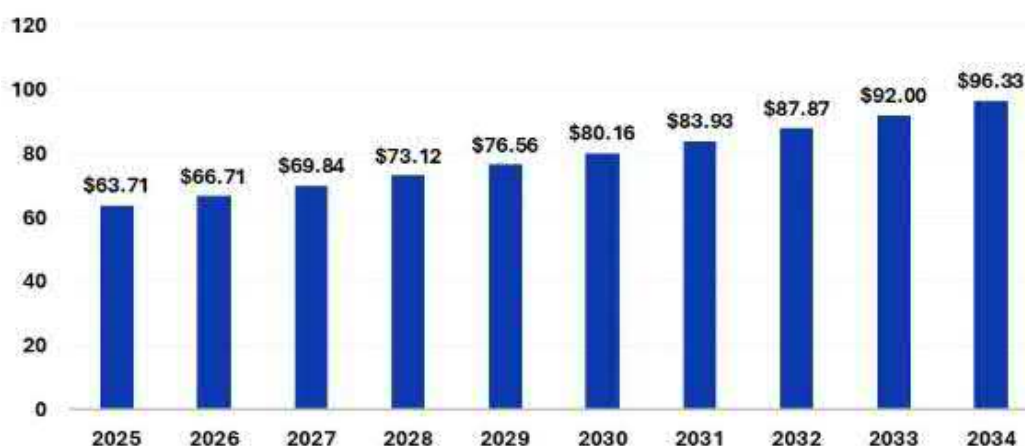
塑膠添加劑係指應用於塑膠製造、加工與成型過程中之功能性化學品，主要目的在於改善塑膠材料的加工性能、機械性質、耐候性與安全性。依添加劑類型區分，主要包括抗氧化劑、紫外線吸收劑、光穩定劑、熱穩定劑、耐黃劑、螢光增白劑、耐水解劑、阻燃劑、抗靜電劑、滑劑等。依應用塑膠類別區分，涵蓋泛用塑膠(如PE、PP、PVC、ABS等)、工程塑膠(如PC(聚碳酸酯)、POM、PMMA(壓克力)、PA(聚醯胺)、PET、PU(聚氨酯)、TPU(熱塑性聚氨酯)等)及高性能塑膠(PEEK、PPS、PEI、PVDF等)。

其中，泛用塑膠與部分工程塑膠(如ABS、PU、PC等)因使用量龐大，對添加劑之需求最為廣泛。例如，PP、PE等聚烯類塑膠於加工與應用過程中超過90%需添加抗氧化劑與穩定劑，以延長其壽命並提升性能；聚氨酯(PU)則常添加抗氧化劑、紫外線吸收劑、阻燃劑等，以滿足運動鞋材、電子包覆件及汽車內裝等多元應用之需求；PMMA(壓克力)、PC(聚碳酸酯)等透明塑膠則需添加光穩定劑及抗紫外線劑，以提升其戶外耐久性與光學穩定性。儘管添加劑在整體塑膠配方中比例不高，卻對產品的性能、穩定性、安全性與壽命具有關鍵影響，是現代塑膠產業不可或缺的材料配套之一。

若以產業應用作區分，如同塑膠製品應用於各式各樣民生產業，塑膠添加劑主要的產業應用別也涵蓋包裝業、消費品業、汽車業、營造建材業、傢俱業及機能服飾業等。包裝業目前是最主要的應用領域，主因食品業、藥品業及農業均採用大量的塑膠包裝。建材業應用近年來快速成長，主因難燃劑的添加成本不高，又可有效提升建材安全性。同樣的，機能服飾也添加難燃劑等應用，讓塑膠添加劑去增添紡織材料之功能性。

根據Precedence Research之研究，114至123年間將以4.7%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增長，至123年度全球塑膠添加劑市場將達到963.3億美元之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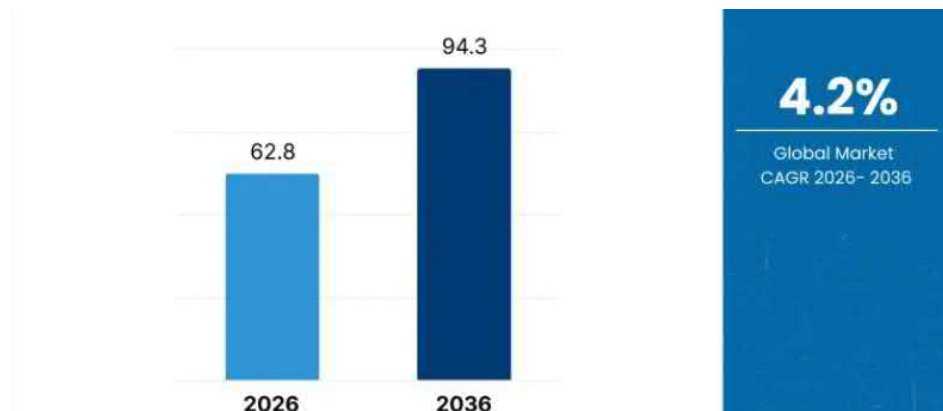
114~123年度全球塑膠添加劑市場規模 (單位：十億美元)



資料來源：Precedence Research (114年10月)，Pharmaceutical Unit-dose Packaging Market Size, Share and Trends 2025 to 2034。

根據Future Market Insights的市場研究報告，115至125年間將以4.2%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增長，至125年全球塑膠添加劑市場將達到943億美元之規模。

115~125年度全球塑膠添加劑市場預估價值（單位：十億美元）



資料來源：Future Market Insights(115年1月)，Plastic Additive Market Size and Share Forecast Outlook 2026 to 2036。

隨著全球對環保與人體健康的重視加劇，部分具爭議性或有毒性的添加劑（如鄰苯二甲酸酯類增塑劑、含鹵阻燃劑）在許多應用中逐漸被淘汰，並受到國際法規如歐盟 REACH、台灣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美國 TSCA 等明確規範。這驅動產業向環保、無毒、生物基與可分解性添加劑方向發展。例如，使用天然來源之抗氧化劑、無鹵阻燃劑、生物可降解塑膠專用助劑等，成為市場的新藍海，也進一步拉動添加劑產品附加價值與整體產業升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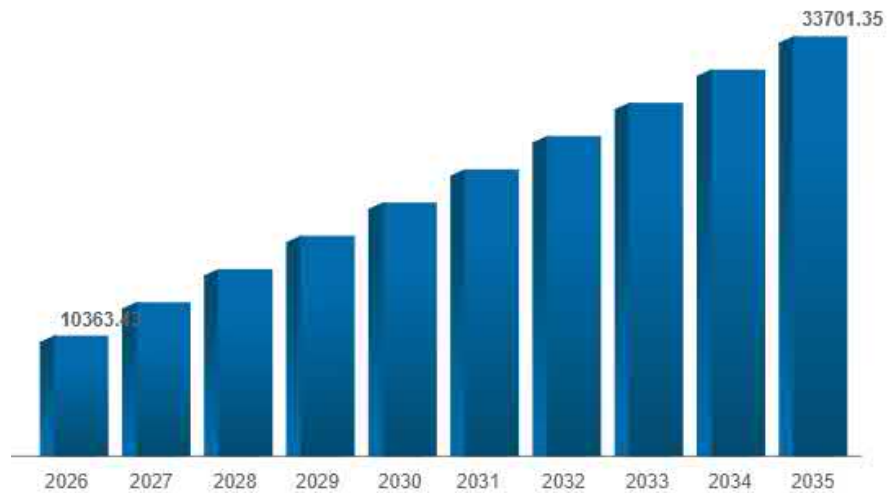
B. 光固化材料

自1970年代以來，UV光固化技術作為一項革新的環保技術，已在全球範圍內迅速發展。隨著對環保意識的提升，這項技術已經成為塗料與油墨產業轉型的催化劑，並在許多行業中得到廣泛應用。UV光固化技術利用紫外線光源來迅速固化材料，省去傳統熱固化所需的高溫處理，並大幅降低了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的排放，滿足了現代對綠色製程和低污染的需求。

光固化塗料在紙張塗層、木材表面處理等領域的應用已經十分普遍，並逐步擴展至更高端的市場，如家具、地板、手機外殼等產品的表面處理。這些應用得益於其快速固化、高硬度、耐刮擦、耐腐蝕等優異特性，且能在無需高溫的情況下提供卓越的表面質感和效果。

根據360 Market Updates市場研究報告，115至124年間將以14%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增長，至124年全球UV光固化塗料市場將達到337.01億美元之規模。

115~124年度全球UV光固化塗料市場規模 (單位：十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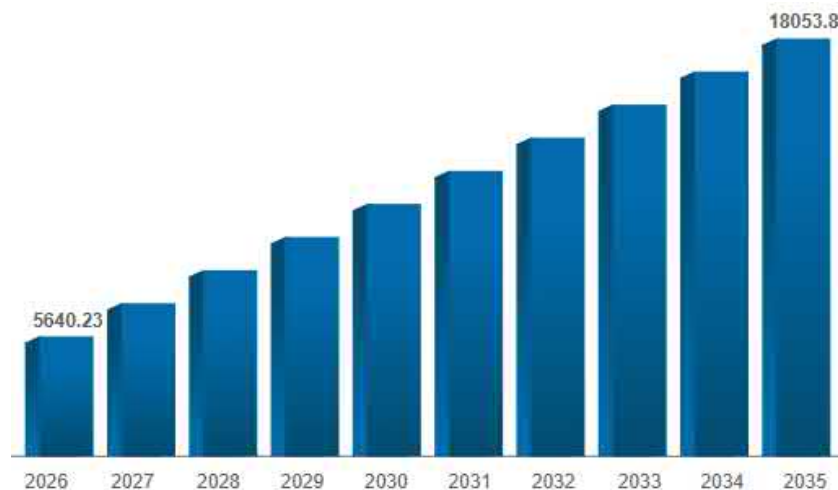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360 Market Updates (115 年 2 月)，紫外線固化塗料市場規模、份額、成長和產業分析。

光固化材料的主要組成包括單體、寡聚物、光起始劑及相關助劑，這些成分共同作用，通過紫外線引發聚合反應，最終形成堅固的固態膜。這一過程的無溶劑特性使其特別適用於環保要求高的行業，並促進了全球塗料行業的技術革新。

在油墨領域，UV光固化油墨已經廣泛應用於高附加值的印刷需求，特別是噴墨印刷、柔版印刷等技術中，並且被大量應用於高檔包裝、電子產品的印刷，如香煙包裝、化妝品容器、高端禮品包裝等。

根據Market Growth Reports之市場研究報告，115至124年間將以13.8%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增長，至124年全球UV光固化油墨市場將達到180.54億美元之規模。

115~124年度全球UV光固化油墨市場規模 (單位：十億美元)



資料來源：Market Growth Reports (115 年 2 月)，UV 固化油墨市場規模、份額、增長和行業分析。

UV光固化技術也在電子工業中發揮著越來越重要的作用。特別是在LED封裝、LCD顯示器製造、光學產品及電子裝配領域，UV膠黏劑被廣泛應用於快速固化與高精度裝配。除了電子領域，UV膠還在日用消費品中找到應用，如玻璃製品、玩具、珠寶等的組裝。

在全球市場中，亞太地區的需求增長尤為迅速，隨著全球對環保及可持續發展的重視，光固化材料在塗料、油墨及膠黏劑、3D列印等領域的應用將繼續擴展，推動產業的快速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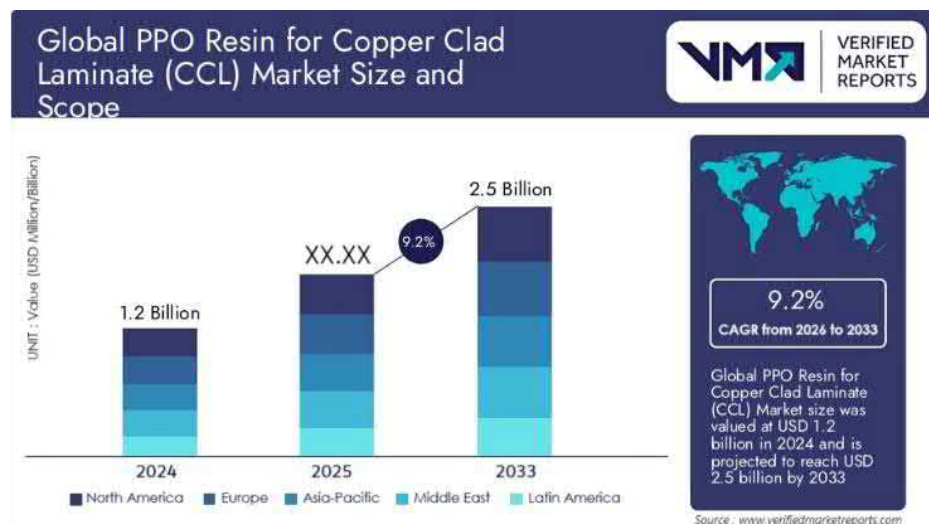
C. 電子材料

該公司近年來在電子材料類別中，最具成長動能之產品為高階銅箔基板關鍵樹脂材料，主要係含聚苯醚（polyphenylene oxide, PPO）及雙馬來亞醯胺（Bismaleimide, BMI）。

聚苯醚兼具優異之電絕緣性、低吸濕性和機械強度，使其成為高價值應用領域之首選材料，應用主導之需求集中在汽車、消費品、電氣及電子設備、工業機械及醫療設備等領域。電子及汽車產業對高性能材料日益增長之需求是推動聚苯醚市場成長之主要因素。

根據Verified Market Reports之市場研究報告，115至122年間將以9.20%之年複合成長率（CAGR）增長，至122年全球應用於銅箔基板之聚苯醚市場將達到25億美元之規模。

115至122年度全球應用於銅箔基板之聚苯醚市場規模（單位：十億美元）



資料來源：Verified Market Reports（115年5月），全球銅箔基板用聚苯醚樹脂市場規模、產業份額及預測。

聚苯醚樹脂在銅箔基板應用中之核心價值在於其卓越之介電性能、熱穩定性及阻燃性，這些特性對於小型化、高速及高頻電子設備至關重要。隨著電子設備變得越來越複雜及緊湊，對先進絕緣材料之需求亦日益增長，此外，5G基礎設施、電動車(EV)及物聯網(IoT)設備日益普及，同樣刺激了對先進PCB材料之需求，使聚苯醚樹脂成為下一代電子系統中之戰略組件。

而雙馬來亞醯胺樹脂亦已成為需要高溫性能、耐化學性和尺寸穩定性等應用領域中之關鍵材料，隨著市場上不斷尋求更輕、更強、更耐熱之解決方案，在傳統熱固性和熱塑性材料性能不足之領域，雙馬來亞醯胺正日益受到青睞。

根據360iResearch之市場研究報告，115至121年間將以7.87%之年複合成長率（CAGR）增長，至121年全球雙馬來亞醯胺市場將達到8.55億美元之規模。

模。

航太和國防領域對符合嚴格認證標準和耐熱性能之結構複合材料和高性能黏合劑需求持續存在；汽車應用則利用雙馬來亞醯胺配方製造摩擦關鍵部件，例如煞車皮和密封解決方案(如墊片)；工業應用則主要係能承受熱分解及化學劣化之軸承及密封件等磨損關鍵零件；在電子領域，雙馬來亞醯胺之絕緣性能被用於高溫絕緣和印刷基板基板，在這些應用中，尺寸穩定性和介電性能至關重要。

(2)從公司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說明如下：

A.財務結構

(A)權益占資產比率及負債占資產比率

該公司112~114年度及115年第一季之權益占資產比率分別為47.79%、45.12%、49.07%及48.33%；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52.21%、54.88%、50.93%及51.67%。

113年度權益占資產比率較112年度下降，主要係因113年度瑞士子公司之營收多集中於第四季，使年底應收帳款金額大幅增加，資產總額增幅大於權益之增幅所致；114年度權益占資產比率較113年度增加，主要係因隨著AI相關應用需求逐漸提升，帶動營收同步成長，營運轉虧為盈所致；115年第一季權益占資產比率較114年度下降，主要係因隨業績成長，應收帳款金額隨之增加所致。

113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較112年度增加，主要係為因應營運需求而向銀行進行短期資金融通所致；114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較113年度下降，主要係因新產品之毛利較高，使上海子公司原先原物料之採購需求下降，應付票據減少所致；115年第一季負債占資產比率較114年度增加，主要係因隨業績成長，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金額增加，此外，因114年度獲利狀況良好，故預計於115年配發現金股利所致。

(B)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該公司112~114年度及115年第一季長期資金比率分別為138.70%、147.22%、158.55%及165.14%。該公司112~114年度及115年第一季長期資金比率呈現逐年成長之趨勢，主要係因權益總額隨營運擴張持續成長，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則主係隨折舊提列而逐年遞減所致。整體而言，該公司各期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均高於100%，顯見其長期資金足以充分支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出，財務結構尚屬穩健。

B.經營績效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經營績效請參閱本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4 年 第一季	115 年 第一季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營業收入	2,227,080	2,702,450	21.34	2,849,976	5.46	660,066	822,846	24.66
營業毛利	256,183	368,478	43.83	564,859	53.30	116,146	218,329	87.98
毛利率(%)	11.50	13.63	18.52	19.82	45.41	17.60	26.53	50.74
營業費用	370,157	395,376	6.81	442,062	11.81	111,520	97,782	(12.32)
營業費用率(%)	16.62	14.63	(11.97)	15.51	6.02	16.90	11.88	(29.70)
營業(損)益	(113,974)	(26,898)	76.40	165,401	714.92	47,230	120,547	155.23
營業(損)益率(%)	(5.12)	(1.00)	80.47	5.80	680.00	7.16	14.65	104.6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112~114年度及115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毛利率、營業(損)益及營業(損)益率皆逐期增加，主係因該公司推出環保型、高效率添加劑等產品，如長效型光穩定劑、可降解塑料相關材料等，透過差異化拓展策略，持續擴展產品線寬度，加以該公司近年來致力於產品結構轉型，其所產製之高階銅箔基板關鍵樹脂材料正式打入相關供應鏈，受惠於AI伺服器及高速運算需求大幅增長，全球高頻高速材料需求攀升，使該公司獲利結構改變，轉虧為盈之餘亦持續帶動業績成長。

(3)從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

A.擔保情形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係委託臺灣土地銀行為保證銀行(以下簡稱「保證銀行」)。保證期間自本換公司債債款收足之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所應付本息等從屬於本轉換公司債之負擔全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為本轉換公司債未清償本金加計應付利息及從屬於主債務之負債。

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如擬就本轉換公司債向保證銀行請求付款，應於保證期間內向受託人提出請求，受託人接獲請求後應通知保證銀行請求之全部金額，保證銀行將於接獲受託人依本轉換公司債規定請求付款之通知後十四個營業日內付款予受託人。

在保證期間內，該公司若發生未能按期償付本息，或違反與受託銀行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與保證銀行簽訂之委任保證契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核定事項，足以影響債券持有人之權益時，本轉換公司債視為全部到期。

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請求保證銀行給付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款項時，應由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簽署切結書，切結其對經保證銀行保證之該公司債債權已全數自保證銀行受償，並不得再對保證銀行請求履行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責任。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係委託臺灣土地銀行為保證銀行，而中華信用評等公司(TRC)於114年12月18日給予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內長期債信twAA+之評等，因此該保證銀行之債信評等良好，

對於投資人之債權有充分之保障，其債權確保情形尚屬合理。

B.其他發行條件

(A)票面利率

該公司本次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0%，主要參考目前市場之發行條件及國內股票市場之變化，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主要係鼓勵投資人著重未來轉換價值，故對著眼於股票轉換價值之投資人而言，應屬合理。

(B)發行年限

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三十條規定，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還期限不得超過十年。發行年限過長，表示投資人承受之信用風險越高；發行年限過短，在籌資效益尚未顯現時，償債壓力將會影響發行公司資金的運用。就近年來上市公司及上櫃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以三~五年期最多，顯示投資人對此年限接受程度高。該公司經參考市場之發行條件並考量該公司本身之財務規劃後，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年限訂為三年，應屬合理。

(C)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限制轉換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該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該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該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其轉換期間已涵蓋發行年限之絕大部份，投資人執行轉換權利甚具便利性，其規定應屬合理。

(D)轉換價格重設

為保障該公司股東之權益，並降低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損益對該公司綜合損益表造成之波動影響，該公司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機制除因普通股股份變動或配發現金股利之反稀釋調整外，並無設計轉換價格向下重設之條件。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反稀釋調整，主要係為避免該公司因普通股股份之變動而損害債券投資人之權益，或因公司配發現金股利時，有損害債券投資人之債權情事。另該反稀釋條款訂定之原則，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八條及第二十五條之規定，故其應屬合理。

(E)賣回權

該公司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並未訂有賣回權。

(F)公司贖回權

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規定，其贖回條款如下：

- a.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7個營業日(含第7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7個營業日(含第7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 c. 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該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7個營業日(含第7個營業日)內，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依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
- d. 若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

上述規定係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六條之規定，其用意係在投資人若將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獲利至30%以上時，該公司有權利以約定之價格收回全部債券，可鼓勵投資人行使轉換權利，並減少該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另一行使收回權之目的係為使該公司可收回少量在外流通之轉換債餘額，亦得以減少該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應屬合理。

(G)其他決定發行價格之因素

該公司以各參數代入理論模型所計算出之價格作為此次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再以銀行一年期定存利率1.70%折現流動性貼水之調整，並以相關法令規定之九折計算之後，該調整後理論價值扣

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約為 99,257 仟元，惟此價格僅一參考值。

本案係採競價拍賣方式訂價，故未來有關發行價格之訂定，除了參考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外，將再視未來競價拍賣結果，在反應投資人意願並維護該公司現有股東之權益下，由發行公司及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4)其他：無

綜上，該公司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除兼顧「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亦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概況、發行條件訂定方式、次級市場交易情況暨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的營運前景暨保障債券持有人及現有股東權益，將本次轉換溢價率定為 102.03%，其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1)發行期間：發行期間三年。

(2)債券票面利率：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年利率為0%。

(3)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或該公司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該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該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款項將於到期日後 10 個營業日(含第 10 個營業日)內支付，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4)擔保情形：請參閱本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第9頁。

(5)轉換標的：該公司普通股，該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6)轉換期間：請參閱本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第10頁。

(7)轉換價格重設：請參閱本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第10頁。

(8)賣回權：請參閱本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第10頁。

(9)贖回權：請參閱本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第10頁。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

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 (1)純債券價值
- (2)轉換權價值
- (3)賣回權價值
- (4)買回權價值
-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 A.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 B.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 C.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 D.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為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 E.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 F.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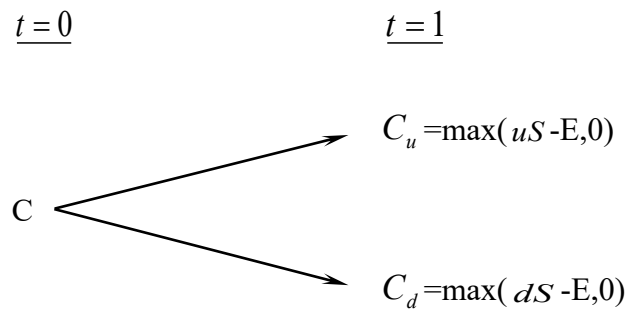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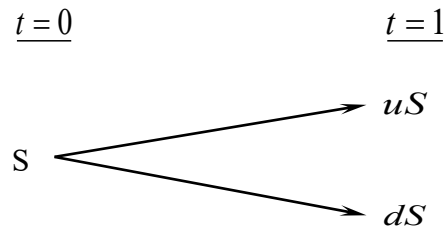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 Δ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 (u-1)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1$)，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 (d-1)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1$)，(1-q)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A. 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 ，履約股價可能上升 $(u-1)$ 百分比或下降 $(d-1)$ 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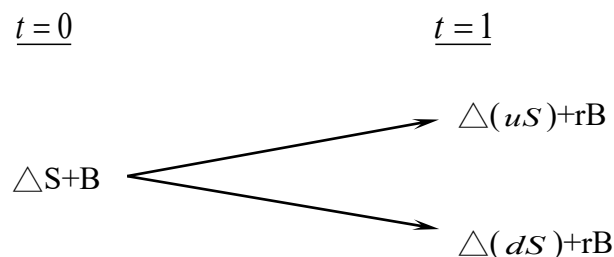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 $(u-1)$ 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 $(d-1)$ 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Δ)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 Δ 及 B 。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 $(u-1)$ 或下降 $(d-1)$ ，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此處， $r = (1+i)$, i 為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

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Delta uS + rB \quad (a)$$

$$C_d = \Delta dS + rB \quad (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Delta = \frac{C_u - C_d}{S(u - d)} \quad (c)$$

$$B = \frac{uC_d - dC_u}{(u - d)r} \quad (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Delta S + B \quad (e)$$

將公式(c)及(d)的 Δ 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 \left[\frac{(r-d)}{u-d} \cdot C_u + \frac{(u-r)}{u-d} \cdot C_d \right] \quad (f)$$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f')$$

此處， $p=(r-d)/(u-d)$, $1-p=(u-r)/(u-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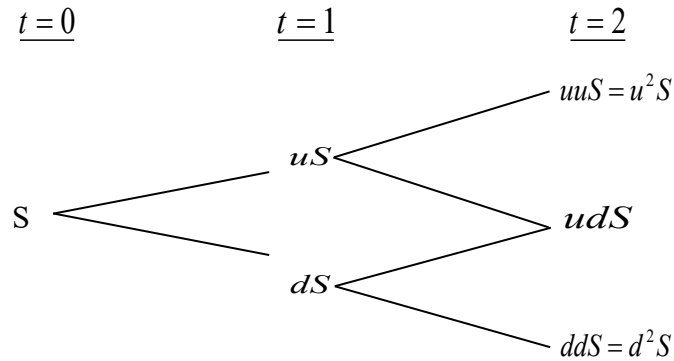
公式(f)或(f')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 及 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 及 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 $[pC_u + (1-p)C_d]$ 的現值。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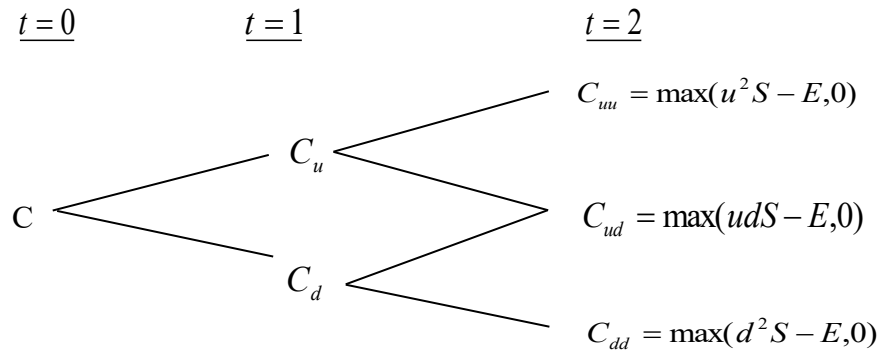
B. 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

(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為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 $(u-1)$ 及 $(d-1)$ 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¹)，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 ，如下：

由 $t=1$ 至 $t=2$ ，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為：

$$C_u = \frac{1}{r} [pC_{uu} + (1-p)C_{ud}] \quad (g)$$

類似的，有 $t=1$ 至 $t=2$ ，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為：

$$C_d = \frac{1}{r} [pC_{ud} + (1-p)C_{dd}] \quad (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Delta(uuS) + rB$$

$$C_{ud} = \Delta(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 Δ 及 B 而得，

$$\Delta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其於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為：

$$c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c = \frac{1}{r^2} [p^2 C_{uu} + 2p(1-p)C_{ud} + (1-p)^2 C_{dd}] \quad (j)$$

$$= \frac{1}{r^2} [p^2 \max(u^2 S - X, 0) + 2p(1-p) \max(udS - X, 0) + (1-p)^2 \max(d^2 S - X, 0)] \quad (j^1)$$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1)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 \left[\binom{2}{2} p^2 \max(u^2 d^0 S - X, 0) \right. \\ & + \binom{2}{1} p(1-p) \max(u^1 d^{2-1} S - X, 0) \\ & \left. + \binom{2}{0} (1-p)^2 \max(d^2 u^0 S - X, 0) \right] \quad (k) \end{aligned}$$

$$\text{此處，} \binom{n}{j} = \frac{n!}{j!(n-j)!}, \binom{2}{0} = 1, \binom{2}{1} = 2, \binom{2}{2} = 1。$$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 \left[\sum_{j=0}^2 \binom{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

或者，

$$c = \frac{1}{r^2} \left[\sum_{j=0}^2 \frac{2!}{j!(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¹)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為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l¹)內的 2 改為 n)

$$c = \frac{1}{r^n} \left[\sum_{j=0}^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max(u^j d^{n-j} S - X, 0) \right] \quad (m)$$

但在公式(m)中，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0$ 。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d^n)}{\ln(u / d)} \quad (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為：

$$\begin{aligned} c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X) \right] \\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right]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 \right] \\ &= S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 \frac{X}{r^n}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end{aligned} \quad (o)$$

$$\text{此處， } p' = \frac{pu}{r}, 1-p' = \frac{(1-p)d}{r} \quad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bullet B(n, k, p') - \frac{X}{r^n} B(n, k, p) \quad (q)$$

此處，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uad (r)$$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s)$$

註： $n < k, c = 0$ 。

(三)理論價值之計價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評價日期	115/7/15	
基準價格	330.1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15/7/15 為轉換價格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孰低為基準價格 330.1 元。
轉換價格	336.8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轉換溢價率 102.03% 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336.8 元。
發行期間	3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3 年。
股價波動度	35.54%	因公司股價於近一年內多期間出現大幅波動，並達上市公告注意交易資訊之標準，為避免注意交易資訊期間之離群或極端值影響整體估算結果，建議予以排除，並以其餘 242 個屬正常交易期間之樣本，估算歷史一年波動度。 樣本期間-(113/8/15-115/7/15)，正常樣本數-242 1.採 115/7/15 起前一年(正常樣本數 242)為樣本期間。 2.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2，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1.5766%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15/7/15，2 年及 5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 115 央債乙 3(剩餘年限約為 2 年)及 115 央債甲 1(剩餘年限約為 4.496 年)之 1.5980%及 1.5445%，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3 年殖利率為 1.5766%，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1.8308%	可轉債為臺灣土地銀行擔保，故以擔保銀行之債信風險為風險折現率的評估依據。擔保銀行的中華信評之信用評等為 twAA+，故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 115/7/15 之 twAA+公司債參考利率表(twAA+為直線切割法估算：twAA+=(twAA-twAAA)/2+twAAA)，交易商對 3 年期公司債報價之平均利率 1.8308%，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25.42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
到期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 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 3 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擔保銀行之債信風險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1.8308% (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100,000/(1+1.8308\%)^3=94,710$ 。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112,29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94,710 元，得轉換權價值 17,580 元。

(3)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賣回條款之設計，故無賣回權價值。

(4)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13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各權利價值百分比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
純債券價值	94,710	84.44%
轉換權價值	17,580	15.67%
賣回權價值	-	0.00%
買回權價值	(130)	(0.11)%
重設權價值	-	0.00%
總理論價值	112,160	100.00%

(四)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12,160 元，以 115 年 7 月 15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70% 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10,285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2,0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10,285 \times 0.9 = 99,257$ 元)，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

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四、總結

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暨轉換條件之設計，無論於轉換價格調整、轉換權之安排、對原股東及債權人之影響及整體市場環境，均備完善之考慮與規劃，其發行條件應屬合理。

此外，就可轉換公司債所採行之評價模型，業已妥善考量本次可轉換公司債所設計之發行條件，且所採用之評價模型，亦已考量該公司股票之市場風險因素、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期間之利率趨勢及發行公司之特有信用風險貼水等，故整體而言，本次可轉換公司債不論於發行條件之設計或理論價值之運算，均屬適切合宜。

發行公司：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茂德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7 月 16 日

(僅限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許道義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7 月 16 日

(僅限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三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 (一)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截至目前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以下幣別相同)855,420,620 元，已發行普通股計 85,542,062 股，每股面額壹拾元。
- (二)該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業經 115 年 3 月 13 日及 115 年 6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授權董事長辦理相關事宜。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 6,000,000 股，每股面額壹拾元，發行總面額 60,000,000 元整，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將增加至 915,420,620 元。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 15%計 900 仟股由該公司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600 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75%計 4,500 仟股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與員工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拼湊之部分，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五)本次現金增資原股東、員工、承銷商自行認購部份及本次公開承銷之申購人，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元

年度 \ 項目	每股 稅後純益	股利分配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112 年度	(1.00)	—	—	—	—
113 年度	(0.44)	—	—	—	—
114 年度	1.22	1.00	—	—	1.00
115 年第一季	1.03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二)該公司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之每股淨值

項目	金額/股數
115 年 3 月 31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仟元)	2,422,085
115 年 3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85,542
每股淨值(元/股)	28.3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項 目					
流動資產		2,173,830	2,580,773	2,590,622	2,840,6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74,583	1,937,622	1,801,556	1,767,461
無形資產		31,380	30,614	29,733	29,538
其他資產		263,147	321,388	353,092	383,316
資產總額		4,542,940	4,870,397	4,775,003	5,020,99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47,216	2,000,091	1,902,165	2,079,398
	分配後	1,647,216	2,000,091	1,987,707	2,079,398
非流動負債		724,493	672,629	529,585	515,05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371,709	2,672,720	2,431,750	2,594,448
	分配後	2,371,709	2,672,720	2,517,292	2,594,44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2,166,305	2,190,056	2,338,921	2,422,085
股本		855,421	855,421	855,421	855,421
資本公積		356,590	356,700	358,115	358,11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77,293	1,041,177	1,146,505	1,149,047
	分配後	1,077,293	1,041,177	1,060,963	1,149,047
其他權益		(122,999)	(63,242)	(21,120)	59,502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4,926	7,621	4,332	4,46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171,231	2,197,677	2,343,253	2,426,546
	分配後	2,171,231	2,197,677	2,257,711	2,426,54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5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已提報 115 年 6 月 25 日股東常會承認。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項 目				
流動資產		646,874	846,678	927,0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11,942	1,788,928	1,669,137
無形資產		4,779	4,013	3,133
其他資產		1,676,497	1,821,152	1,907,752
資產總額		4,240,092	4,460,771	4,507,07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51,101	1,592,245	1,639,360
	分配後	1,351,101	1,592,245	1,724,902
非流動負債		722,686	678,470	528,79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73,787	2,270,715	2,168,154
	分配後	2,073,787	2,270,715	2,253,696
歸屬於母公司之權益		2,166,305	2,190,056	2,338,921
股本		855,421	855,421	855,421
資本公積		356,590	356,700	358,11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77,293	1,041,177	1,146,505
	分配後	1,077,293	1,041,177	1,060,963
其他權益		(122,999)	(63,242)	(21,120)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166,305	2,190,056	2,338,921
	分配後	2,166,305	2,190,056	2,253,37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5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已提報 115 年 6 月 25 日股東常會承認。

2.簡明綜合損益表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2,227,080	2,702,450	2,849,976	822,846
營業毛利	256,183	368,478	564,859	218,329
營業損益	(113,974)	(26,898)	165,401	120,5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976	(5,215)	(14,805)	(5,260)
稅前淨利(損)	(88,998)	(32,113)	150,596	115,28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88,998)	(32,113)	150,596	115,287
停業單位淨利(損)	—	—	—	—
本期淨利(損)	(85,050)	(34,703)	107,366	88,2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5,070)	61,039	42,913	80,6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0,120)	26,336	150,279	168,83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5,907)	(37,290)	104,540	88,08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57	2,587	2,826	13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1,059)	23,641	147,450	168,70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939	2,695	2,829	129
每股盈餘	(1.00)	(0.44)	1.22	1.0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之外，餘係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營業收入	971,110	1,202,421	1,535,322
營業毛利	25,154	53,325	263,123
營業損益	(163,616)	(147,051)	41,7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4,970	80,393	76,292
稅前淨利(損)	(108,646)	(66,658)	118,02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108,646)	(66,658)	118,028
停業單位淨利(損)	—	—	—
本期淨利(損)	(85,907)	(37,290)	104,5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5,152)	60,931	42,9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1,059)	23,641	147,45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5,907)	(37,290)	104,54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1,059)	23,641	147,45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1.00)	(0.44)	1.2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四)最近三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之查核意見
11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致源、黃堯麟	無保留意見
11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致源、黃堯麟	無保留意見
11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莊業偉、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 1.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 115 年 3 月 13 日及 115 年 6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授權董事長辦理相關事宜。本次現金增資之實際發行價格，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調整，其相關條件亦授權董事長視實際發行時客觀環境做必要調整；定價方式謹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規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及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日，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
-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 15%計 900 仟股由該公司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600 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75%計 4,500 仟股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與員工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拼湊之部分，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二)價格計算之說明

- 1.該公司以 115 年 7 月 17 日為基準日，其普通股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前一個營業日(115 年 7 月 16 日)、前三個營業日(115 年 7 月 14 日至 115 年 7 月 16 日)及前五個營業日(115 年 7 月 9 日至 115 年 7 月 16 日)平均收盤價分別為新臺幣 328.50 元、341.50 元及 332.60 元，三者擇 328.50 元為參考價。
-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主辦承銷商考量市場整體情形，並參考該公司最近期股價走勢及未來之經營績效及展望，與該公司共同議定之發行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230 元，已高於前述參考價格之七成，承銷價格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

發行公司：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蔡茂德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7 月 17 日

(僅限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115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許道義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7 月 17 日

(僅限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115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四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959號4樓

電話：(02)8228-116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1		-
二、	目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55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5~58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8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8		二九
	(十一)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8~59		三十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相關事項	59, 63~65, 67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 66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60, 65, 67~68		三一
	4. 主要股東資訊	60, 69		三一
	(十二) 部門資訊	60~61		三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 茂 德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之發生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銷售各類化學原料、塗裝用單體聚合物、工業用添加劑及特用化學品等，其中工業用添加劑中之塑膠添加劑產品銷貨金額佔全年度合併營收比重 53%，由於來自該產品之營業收入金額係屬重大且交易頻繁，故民國 113 年度將塑膠添加劑產品銷貨收入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並進行查核。與營業收入認列之相關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一及三二。

針對此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評估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銷貨收入認列政策，測試塑膠添加劑產品銷貨收入發生之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情形，並自塑膠添加劑產品之銷貨收入中選取樣本執行細項證實測試，查核交易憑證及依約期後收款狀況等查核程序，並確認期後是否有重大退回情形，以確認營業收入是否真實發生。

其他事項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致 源

陳致源



會計師 黃 堯 麟

黃堯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04806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3 日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六）	\$ 1,250,871	26	\$ 1,195,993	2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二八）	92,994	2	3,000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九及二一）	50,170	1	46,626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及二一）	574,989	12	391,206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九、二一及二七）	696	-	4,859	-
1200	其他應收款	12,422	-	34,701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299	-	212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十）	459,274	9	382,387	8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二七及二八）	139,058	3	114,846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580,773</u>	<u>53</u>	<u>2,173,830</u>	<u>48</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97,376	2	89,650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及二八）	1,937,622	40	2,074,583	4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三及二七）	24,810	-	18,741	-
1805	商譽（附註十四）	26,593	1	26,593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五）	4,021	-	4,78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67,914	3	122,532	3
1915	預付設備款	2,528	-	4,43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28,760	1	27,785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289,624</u>	<u>47</u>	<u>2,369,110</u>	<u>5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870,397</u>	<u>100</u>	<u>\$ 4,542,940</u>	<u>100</u>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 1,097,026	23	\$ 855,000	1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七）	59,872	1	-	-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一）	25,743	1	16,662	-
2150	應付票據	198,243	4	125,497	3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二七）	3,281	-	4,327	-
2170	應付帳款	197,890	4	165,739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53,179	1	37,236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104,502	2	81,412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2,276	-	8,28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三及二七）	6,026	-	620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239,321	5	351,395	8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2,732	-	1,04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000,091</u>	<u>41</u>	<u>1,647,216</u>	<u>3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654,887	14	706,273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3,980	-	12,92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三及二七）	593	-	14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3,169	-	5,15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72,629</u>	<u>14</u>	<u>724,493</u>	<u>16</u>
2XXX	負債總計	<u>2,672,720</u>	<u>55</u>	<u>2,371,709</u>	<u>52</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855,421	18	855,421	19
3200	資本公積	356,700	7	356,590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8,077	5	238,077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2,999	2	77,883	2
3350	未分配盈餘	680,101	14	761,333	1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041,177	21	1,077,293	24
3490	其他權益	(63,242)	(1)	(122,999)	(3)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2,190,056</u>	<u>45</u>	<u>2,166,305</u>	<u>48</u>
36XX	非控制權益	7,621	-	4,926	-
3XXX	權益總計	<u>2,197,677</u>	<u>45</u>	<u>2,171,231</u>	<u>48</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4,870,397</u>	<u>100</u>	<u>\$ 4,542,94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一及二七）	\$ 2,702,450	100	\$ 2,227,08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及二七及二九）	<u>2,333,972</u>	<u>86</u>	<u>1,970,897</u>	<u>88</u>
5900	營業毛利	<u>368,478</u>	<u>14</u>	<u>256,183</u>	<u>12</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206,943	8	186,139	8
6200	管理費用	130,906	5	123,264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7,912	2	60,505	3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附註九及二二）	(<u>385</u>)	<u>-</u>	<u>249</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95,376</u>	<u>15</u>	<u>370,157</u>	<u>17</u>
6900	營業淨損	(<u>26,898</u>)	(<u>1</u>)	(<u>113,974</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及二七）				
7100	利息收入	15,329	1	17,447	1
7010	其他收入	13,719	1	23,56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310	-	12,596	-
7050	財務成本	(<u>40,573</u>)	(<u>2</u>)	(<u>28,636</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215</u>)	<u>-</u>	<u>24,976</u>	<u>1</u>
7900	稅前淨損	(<u>32,113</u>)	(<u>1</u>)	(<u>88,998</u>)	(<u>4</u>)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二三）	<u>2,590</u>	<u>-</u>	(<u>3,948</u>)	<u>-</u>
8200	本年度淨損	(<u>34,703</u>)	(<u>1</u>)	(<u>85,050</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九）	\$ 1,174	-	(\$ 3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7,726	-	(17,078)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52,139</u>	<u>2</u>	(<u>27,956</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u>61,039</u>	<u>2</u>	(<u>45,070</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6,336</u>	<u>1</u>	(<u>\$ 130,120</u>)	(<u>6</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7,290)	(1)	(\$ 85,907)	(4)
8620	非控制權益	<u>2,587</u>	<u>-</u>	<u>857</u>	<u>-</u>
8600		(<u>\$ 34,703</u>)	(<u>1</u>)	(<u>\$ 85,050</u>)	(<u>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3,641	1	(\$ 131,059)	(6)
8720	非控制權益	<u>2,695</u>	<u>-</u>	<u>939</u>	<u>-</u>
8700		<u>\$ 26,336</u>	<u>1</u>	(<u>\$ 130,120</u>)	(<u>6</u>)
	每股虧損（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 <u>0.44</u>)		(\$ <u>1.00</u>)	
9850	稀 釋	(\$ <u>0.44</u>)		(\$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雙健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權 益 項 目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項 目				
		普 通 股 本 (附 註 二 十)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二 十)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十)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代 碼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85,542	\$ 855,421	\$ 356,515	\$ 231,824	\$ 105,526	\$ 868,657	\$ 1,206,007	(\$ 144,261)	\$ 66,378	(\$ 77,883)	\$ 2,340,060	\$ 3,987	\$ 2,344,047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6,253	-	(6,253)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42,771)	(42,771)	-	-	-	(42,771)	-	(42,771)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27,643)	27,643	-	-	-	-	-	-	-
		-	-	-	6,253	(27,643)	(21,381)	(42,771)	-	-	-	(42,771)	-	(42,771)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75	-	-	-	-	-	-	-	75	-	75
D1	112 年度淨利 (損)	-	-	-	-	-	(85,907)	(85,907)	-	-	-	(85,907)	857	(85,050)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6)	(36)	(28,038)	(17,078)	(45,116)	(45,152)	82	(45,070)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5,943)	(85,943)	(28,038)	(17,078)	(45,116)	(131,059)	939	(130,120)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5,542	855,421	356,590	238,077	77,883	761,333	1,077,293	(172,299)	49,300	(122,999)	2,166,305	4,926	2,171,231
	112 年度盈餘指撥分配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5,116	(45,116)	-	-	-	-	-	-	-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110	-	-	-	-	-	-	-	110	-	110
D1	113 年度淨利 (損)	-	-	-	-	-	(37,290)	(37,290)	-	-	-	(37,290)	2,587	(34,703)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74	1,174	52,031	7,726	59,757	60,931	108	61,039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6,116)	(36,116)	52,031	7,726	59,757	23,641	2,695	26,336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5,542	\$ 855,421	\$ 356,700	\$ 238,077	\$ 122,999	\$ 680,101	\$ 1,041,177	(\$ 120,268)	\$ 57,026	(\$ 63,242)	\$ 2,190,056	\$ 7,621	\$ 2,197,6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損	(\$ 32,113)	(\$ 88,99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73,326	127,713
A20200	攤銷費用	5,021	4,73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385)	249
A20900	財務成本	40,573	28,636
A21200	利息收入	(15,329)	(17,447)
A21300	股利收入	(2,112)	(9,15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017	(875)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利益)	(5,336)	26,07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回升利益)	(208)	854
A29900	火災損失	62,832	-
A29900	租賃修改損失	2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289)	2,142
A31150	應收帳款	(173,257)	136,61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234	2,72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2,357	6,054
A31200	存 貨	(131,406)	32,84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1,666)	(18,796)
A32125	合約負債	8,655	6,207
A32130	應付票據	68,001	14,916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1,191)	4,396
A32150	應付帳款	27,853	(43,29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134	(10,15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0,918	(12,76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699	52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815)	(82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66,515	192,36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5,328	17,487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112	9,15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40,018)	(\$ 37,55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0,248)	(40,41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689</u>	<u>141,03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89,512)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626)	(53,33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49	1,189
B045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38)	(841)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32	(2,77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u>23</u>	<u>(1,009)</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4,772)</u>	<u>(56,76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9,872	-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42,026	275,000
C01600	長期借款減少	(163,472)	(295,281)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5,780)	(7,023)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	(42,771)
C0990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u>110</u>	<u>75</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2,756</u>	<u>(70,00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33,205</u>	<u>(20,391)</u>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54,878	(6,117)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195,993</u>	<u>1,202,110</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1,250,871</u>	<u>\$ 1,195,99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3 年 2 月 17 日成立，主要從事各類化學原料、塗裝用單體聚合物、工業用添加劑及特用化學品中紡織用化學品等產品之產銷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5 年 10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107 年 1 月 4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4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

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註 2：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1.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該修正明訂，當企業能夠於正常管理延誤之時間範圍內，透過市場或兌換機制所建立具可執行權利及義務之交換交易，將一貨幣兌換成另一貨幣時，該貨幣具有可兌換性。當貨幣於衡量日不具可兌換性時，本公司應估計即期匯率，以反映若市場參與者考量當時經濟情況而於衡量日進行有秩序之交易會使用之匯率。在此情況下，本公司亦應揭露能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貨幣缺乏可兌換性如何影響或預期將如何影響其經營結果、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之資訊。

2.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 (1)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2)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3)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人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合併公司預計不提前適用該修正。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

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管理階層對本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四及五。

（五）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

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

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各類化學原料、塗裝用單體聚合物、工業用添加劑及特用化學品中紡織用化學品等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依約定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各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

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四）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採取移轉非貨幣性資產供合併公司使用之形式，則以該非貨幣性資產之公允價值認列與衡量該項補助。

合併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通知員工之日為給與日。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

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通貨膨脹、市場利率及外匯市場波動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六、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87	\$ 57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250,284</u>	<u>1,195,420</u>
	<u>\$ 1,250,871</u>	<u>\$ 1,195,993</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u>\$ 97,376</u>	<u>\$ 89,650</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動</u>		
<u>國內投資</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u>\$ 92,994</u>	<u>\$ 3,00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八。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50,170</u>	<u>\$ 46,626</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583,408	\$ 400,493
減：備抵損失	<u>(8,419)</u>	<u>(9,287)</u>
	<u>\$ 574,989</u>	<u>\$ 391,206</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696	\$ 4,865
減：備抵損失	<u>-</u>	<u>(6)</u>
	<u>\$ 696</u>	<u>\$ 4,859</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收回之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30 天	逾 31 ~ 60 天	逾 61 ~ 90 天	逾 91 ~ 120 天	逾 121 ~ 150 天	逾 151 ~ 180 天	逾 181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6%	0.37%	1.14%	2.91%	10.93%	33.45%	50.81%	100%	
總帳面金額	\$ 513,796	\$ 78,088	\$ 24,914	\$ 7,790	\$ 2,287	\$ 281	\$ 309	\$ 6,809	\$ 634,274
備抵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308)	(290)	(284)	(227)	(250)	(94)	(157)	(6,809)	(8,419)
攤銷後成本	<u>\$ 513,488</u>	<u>\$ 77,798</u>	<u>\$ 24,630</u>	<u>\$ 7,563</u>	<u>\$ 2,037</u>	<u>\$ 187</u>	<u>\$ 152</u>	<u>\$ -</u>	<u>\$ 625,855</u>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30 天	逾 31 ~ 60 天	逾 61 ~ 90 天	逾 91 ~ 120 天	逾 121 ~ 150 天	逾 151 ~ 180 天	逾 181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2%	0.79%	1.90%	4.72%	10.84%	30.69%	74.16%	100%	
總帳面金額	\$ 353,815	\$ 61,642	\$ 17,421	\$ 5,660	\$ 5,473	\$ 378	\$ 1,958	\$ 5,637	\$ 451,984
備抵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413)	(484)	(331)	(267)	(593)	(116)	(1,452)	(5,637)	(9,293)
攤銷後成本	<u>\$ 353,402</u>	<u>\$ 61,158</u>	<u>\$ 17,090</u>	<u>\$ 5,393</u>	<u>\$ 4,880</u>	<u>\$ 262</u>	<u>\$ 506</u>	<u>\$ -</u>	<u>\$ 442,691</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9,293	\$ 9,297
減：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 損失	(385)	249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709)	(132)
外幣換算差額	220	(121)
年底餘額	<u>\$ 8,419</u>	<u>\$ 9,293</u>

十、存 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123,364	\$ 103,615
製 成 品	<u>335,910</u>	<u>278,772</u>
	<u>\$ 459,274</u>	<u>\$ 382,387</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2,251,942	\$ 1,883,817
火災損失（附註二九）	62,832	-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5,336)	26,072
未分攤製造費用	<u>24,534</u>	<u>61,008</u>
	<u>\$ 2,333,972</u>	<u>\$ 1,970,897</u>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火災事件導致部分存貨減失及產品市價變化所致。

本公司位於桃園市龜山區之外租倉庫於 113 年 7 月遭火災嚴重破壞，致部分存貨毀損，火災損失為 62,832 仟元（列入營業成本項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二九。

大豐鑫源達公司於 108 年 3 月 25 日停工進行廠區安全檢查整頓，並於 112 年 2 月 21 日起陸續復工，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113 年度及 112 度之未分攤製造費用分別為 24,534 仟元及 61,008 仟元包含於銷貨成本。

十一、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有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DBC Group Co., Ltd. (DBC Group)	投資業	100%	100%
本公司	PT. Double Bond Chemindo(PT. DBC)	買賣業	67%	67%
本公司	DBC Europe Holding AG (DBC Europe Holding)	投資業	100%	100%
本公司	DBC Europe GmbH (DBC Europe)	買賣業	100%	100%
本公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DBC USA)	買賣業	100%	100%
本公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DBC Thailand)	買賣業	49%	49%
本公司	DBC Korea Co., Ltd. (DBC Korea)	買賣業	99.98%	99.98%
本公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tnam Co., Ltd. (DBC Vietnam)	買賣業	100%	100%
DBC Group	Double Bond Chemical Global Co., Ltd. (全球化工公司)	投資業	100%	100%
DBC Group	Total Triumph Limited (全凱公司)	投資業	100%	100%
全球化工公司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雙鍵公司)	買賣業	100%	100%
全凱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公司)	製造業	100%	100%
DBC Europe Holding	DBC Switzerland AG (DBC Switzerland)	買賣業	80%	80%

合併公司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 DBC Thailand 49% 股權，惟依股東間協議，本公司有權利指派董事會過半數之成員，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合併公司於 113 年 6 月 6 日、112 年 3 月 30 日及 112 年 4 月 27 日辦理現金增資 DBC USA 分別計 4,852 仟元（美元 150 仟元）、7,612

仟元（美元 250 仟元）及 7,687 仟元（美元 250 仟元），合併公司 100% 認購，持股比例為 100%。

DBC Group 於 113 年 6 月 3 日及 112 年 6 月 26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分配現金股利 44,610 仟元（人民幣 10,000 仟元）及 42,840 仟元（人民幣 10,000 仟元）。

全球化工公司於 113 年 6 月 3 日及 112 年 6 月 26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分配現金股利 44,610 仟元（人民幣 10,000 仟元）及 42,840 仟元（人民幣 10,000 仟元）。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均經會計師查核。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86,190	\$ 248,479	\$ 331,863	\$ 31,832	\$ 55,940	\$ 25,910	\$ 998,458	\$ 2,178,672
增 添	-	-	4,848	4,689	5,147	11,479	27,169	53,332
處 分	-	-	(2,609)	(2,603)	(2,890)	(28)	-	(8,130)
重 分 類	-	435,577	301,248	236	942	607,330	(1,018,443)	326,890
利息資本化	-	-	-	-	-	-	8,973	8,973
淨兌換差額	-	(2,727)	(3,330)	(97)	(941)	(50)	(319)	(7,464)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86,190</u>	<u>\$ 681,329</u>	<u>\$ 632,020</u>	<u>\$ 34,057</u>	<u>\$ 58,198</u>	<u>\$ 644,641</u>	<u>\$ 15,838</u>	<u>\$ 2,552,273</u>
累計折舊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77,874	\$ 214,734	\$ 17,451	\$ 43,973	\$ 15,135	\$ -	\$ 369,167
處 分	-	-	(2,398)	(2,603)	(2,787)	(28)	-	(7,816)
折舊費用	-	18,176	48,788	3,268	3,604	46,936	-	120,772
淨兌換差額	-	(998)	(2,581)	(71)	(734)	(49)	-	(4,433)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95,052</u>	<u>\$ 258,543</u>	<u>\$ 18,045</u>	<u>\$ 44,056</u>	<u>\$ 61,994</u>	<u>\$ -</u>	<u>\$ 477,690</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86,190</u>	<u>\$ 586,277</u>	<u>\$ 373,477</u>	<u>\$ 16,012</u>	<u>\$ 14,142</u>	<u>\$ 582,647</u>	<u>\$ 15,838</u>	<u>\$ 2,074,583</u>
成 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86,190	\$ 681,329	\$ 632,020	\$ 34,057	\$ 58,198	\$ 644,641	\$ 15,838	\$ 2,552,273
增 添	-	-	6,217	454	2,695	6,222	11,038	26,626
處 分	-	-	(5,634)	(2,694)	(1,811)	(3,378)	-	(13,517)
重 分 類	-	-	4,934	-	420	2,415	(6,453)	1,316
淨兌換差額	-	5,127	6,271	485	1,822	107	530	14,342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86,190</u>	<u>\$ 686,456</u>	<u>\$ 643,808</u>	<u>\$ 32,302</u>	<u>\$ 61,324</u>	<u>\$ 650,007</u>	<u>\$ 20,953</u>	<u>\$ 2,581,040</u>
累計折舊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95,052	\$ 258,543	\$ 18,045	\$ 44,056	\$ 61,994	\$ -	\$ 477,690
處 分	-	-	(5,287)	(2,449)	(1,787)	(628)	-	(10,151)
折舊費用	-	21,500	62,271	3,487	4,634	75,250	-	167,142
淨兌換差額	-	1,962	4,918	328	1,427	102	-	8,737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18,514</u>	<u>\$ 320,445</u>	<u>\$ 19,411</u>	<u>\$ 48,330</u>	<u>\$ 136,718</u>	<u>\$ -</u>	<u>\$ 643,418</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86,190</u>	<u>\$ 567,942</u>	<u>\$ 323,363</u>	<u>\$ 12,891</u>	<u>\$ 12,994</u>	<u>\$ 513,289</u>	<u>\$ 20,953</u>	<u>\$ 1,937,622</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3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5 年
運輸設備	4 至 15 年
生財器具	3 至 12 年
其他設備	3 至 20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18,228	\$ 17,822
建 築 物	5,708	349
運輸設備	874	570
	<u>\$ 24,810</u>	<u>\$ 18,741</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13年度 <u>\$ 11,427</u>	112年度 <u>\$ 1,04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214	\$ 211
建 築 物	5,614	6,306
運輸設備	356	424
	<u>\$ 6,184</u>	<u>\$ 6,941</u>

(二) 租賃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6,026</u>	<u>\$ 620</u>
非 流 動	<u>\$ 593</u>	<u>\$ 140</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土 地	5.22%	5.22%
建 築 物	1.3%~11.5%	1.3%~11.5%
運輸設備	3.5%~4.2%	3.5%~3.91%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以供員工執行業務使用，租賃期間為 1～3 年。

合併公司亦承租土地及若干建築物做為辦公室及員工宿舍使用，租賃期間為 1～4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

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2,549</u>	<u>\$ 2,679</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8,681)</u>	<u>(\$ 9,865)</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運輸設備、員工宿舍及辦公室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商 譽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商 譽	<u>\$ 26,593</u>	<u>\$ 26,593</u>

該商譽可回收金額之決定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使用價值係以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5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

管理階層認為可回收金額所依據關鍵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致造成商譽之帳面金額合計超過可回收金額合計。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 計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3,732	\$ 2,807	\$ 4,128	\$ 10,667
單獨取得	732	104	5	841
重分類	-	-	3,034	3,034
淨兌換差額	<u>-</u>	<u>-</u>	<u>(18)</u>	<u>(18)</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464</u>	<u>\$ 2,911</u>	<u>\$ 7,149</u>	<u>\$ 14,524</u>
<u>累計攤銷</u>				
112年1月1日餘額	\$ 3,240	\$ 2,218	\$ 2,894	\$ 8,352
攤銷費用	403	529	467	1,399
淨兌換差額	<u>-</u>	<u>-</u>	<u>(14)</u>	<u>(14)</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3,643</u>	<u>\$ 2,747</u>	<u>\$ 3,347</u>	<u>\$ 9,737</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821</u>	<u>\$ 164</u>	<u>\$ 3,802</u>	<u>\$ 4,787</u>

(接次頁)

(承前頁)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 計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4,464	\$ 2,911	\$ 7,149	\$ 14,524
單獨取得	38	-	-	38
淨兌換差額	-	-	29	29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4,502</u>	<u>\$ 2,911</u>	<u>\$ 7,178</u>	<u>\$ 14,591</u>
<u>累計攤銷</u>				
11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3,643	\$ 2,747	\$ 3,347	\$ 9,737
攤銷費用	177	17	609	803
淨兌換差額	-	-	30	30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3,820</u>	<u>\$ 2,764</u>	<u>\$ 3,986</u>	<u>\$ 10,570</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	<u>\$ 682</u>	<u>\$ 147</u>	<u>\$ 3,192</u>	<u>\$ 4,021</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 標 權	10 年
專 利 權	15 至 20 年
電腦軟體成本	3 至 10 年

十六、其他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八）	\$ 100,755	\$ 64,905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二八）	-	18,606
預付款項	27,308	21,780
預付費用	8,650	8,867
其 他	2,345	688
	<u>\$ 139,058</u>	<u>\$ 114,846</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1,315	\$ 1,461
其他遞延費用	27,445	26,324
	<u>\$ 28,760</u>	<u>\$ 27,785</u>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	\$ 380,000	\$ 340,000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717,026	515,000
	<u>\$ 1,097,026</u>	<u>\$ 855,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年利率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90%～2.242% 及 1.72%～1.9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60,000	\$ -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28)	-
	<u>\$ 59,872</u>	<u>\$ -</u>
利率區間	1.53%	-

(三) 長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	\$ 880,838	\$ 1,016,472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13,370	41,196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長期借款	(239,321)	(351,395)
	<u>\$ 654,887</u>	<u>\$ 706,273</u>

合併公司以自有土地、建築物及設備抵押擔保銀行借款（參閱附註二八），借款到期日為 114 年 10 月 7 日至 129 年 2 月 17 日。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擔保銀行長期借款年利率分別為 2.08245%～2.88% 及 1.95%～2.88%。

合併公司無擔保銀行借款到期日為 114 年 7 月 15 日。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無擔保銀行長期借款年利率分別為 2.17% 及 2.05%～2.14%。

十八、其他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8,143	\$ 33,239
其他應付費用	<u>66,359</u>	<u>48,173</u>
	<u>\$ 104,502</u>	<u>\$ 81,412</u>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 23	\$ 47
其 他	<u>2,709</u>	<u>994</u>
	<u>\$ 2,732</u>	<u>\$ 1,041</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大豐鑫源達公司、上海雙鍵公司、PT. DBC、DBC USA、DBC Vietnam 係依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至退休金管理事業。

DBC Europe Holding、DBC Switzerland、DBC Europe、DBC Korea、DBC Thailand、DBC Group、全球化工公司及全凱公司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月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890	\$ 19,31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721)	(14,155)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169	\$ 5,15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資 產）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8,762	(\$ 12,813)	\$ 5,94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85	-	285
利息費用（收入）	282	(200)	82
認列於損益	567	(200)	36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52	52
精算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283	-	283
—經驗調整	(299)	-	(29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6)	52	36
雇主提撥	-	(1,194)	(1,194)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9,313	(14,155)	5,15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88	-	288
利息費用（收入）	266	(202)	64
認列於損益	554	(202)	35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076	1,076
精算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375)	-	(375)
—經驗調整	(1,875)	-	(1,87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250)	1,076	(1,174)
雇主提撥	-	(1,167)	(1,167)
福利支付	(4,727)	4,727	-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2,890	(\$ 9,721)	\$ 3,169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推銷費用	\$ 118	\$ 85
管理費用	118	134
研發費用	116	148
	\$ 352	\$ 367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625%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4.00%	4.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60)	(\$ 561)
減少 0.25%	\$ 375	\$ 58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360	\$ 559
減少 0.25%	(\$ 348)	(\$ 54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080	\$ 1,08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9.2年	11.9年

二十、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20,000</u>	<u>120,000</u>
額定股本	<u>\$ 1,200,000</u>	<u>\$ 1,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85,542</u>	<u>85,542</u>
已發行股本	<u>\$ 855,421</u>	<u>\$ 855,421</u>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338,998	\$ 338,998
認 股 權	17,493	17,493
其他一行使歸入權	<u>209</u>	<u>99</u>
	<u>\$ 356,700</u>	<u>\$ 356,590</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157 條行使歸入權所獲得利益產生之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訂明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為之時應經股東會決議。

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前項股息紅利、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得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 28 日及 112 年 6 月 2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2 年度盈虧撥補案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盈虧撥補	<u>(\$ 85,943)</u>	<u>\$ -</u>
法定盈餘公積	<u>\$ -</u>	<u>\$ 6,253</u>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 45,116</u>	<u>(\$ 27,643)</u>
現金股利	<u>\$ -</u>	<u>\$ 42,771</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u>	<u>\$ 0.5</u>

本公司 114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擬議 113 年度盈虧撥補案如下：

	113年度
盈虧撥補	<u>(\$ 36,116)</u>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 59,757)</u>

上述盈虧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4 年 6 月 2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一、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2,702,450</u>	<u>\$ 2,227,080</u>

(一) 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九)	\$ 50,170	\$ 46,626	\$ 49,441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	574,989	391,206	532,83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九)	<u>696</u>	<u>4,859</u>	<u>7,618</u>
	<u>\$ 625,855</u>	<u>\$ 442,691</u>	<u>\$ 589,891</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25,743</u>	<u>\$ 16,662</u>	<u>\$ 10,700</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收入	<u>\$ 15,329</u>	<u>\$ 17,447</u>

(二)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股利收入	<u>\$ 2,112</u>	<u>\$ 9,152</u>
其 他	<u>11,607</u>	<u>14,417</u>
	<u>\$ 13,719</u>	<u>\$ 23,569</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u>(\$ 2,017)</u>	<u>\$ 875</u>
淨外幣兌換利益	<u>9,052</u>	<u>12,225</u>
其 他	<u>(725)</u>	<u>(504)</u>
	<u>\$ 6,310</u>	<u>\$ 12,596</u>

(四)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40,221</u>	<u>\$ 37,446</u>
租賃負債之利息	<u>352</u>	<u>163</u>
	<u>40,573</u>	<u>37,609</u>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u>-</u>	<u>(8,973)</u>
	<u>\$ 40,573</u>	<u>\$ 28,636</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u>	<u>\$ 8,973</u>
利息資本化利率	<u>-</u>	<u>1.94%</u>

(五) 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113年度	112年度
應收票據及帳款	<u>(\$ 385)</u>	<u>\$ 249</u>
存貨 (包含於營業成本)	<u>(\$ 5,336)</u>	<u>\$ 26,072</u>

(六) 折舊及攤銷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7,142	\$ 120,772
使用權資產	6,184	6,941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	<u>5,021</u>	<u>4,732</u>
	<u>\$ 178,347</u>	<u>\$ 132,44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0,452	\$ 105,265
營業費用	<u>22,874</u>	<u>22,448</u>
	<u>\$ 173,326</u>	<u>\$ 127,71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821	\$ 3,122
營業費用	<u>1,200</u>	<u>1,610</u>
	<u>\$ 5,021</u>	<u>\$ 4,732</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8,479	\$ 14,306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九)	<u>352</u>	<u>367</u>
	<u>18,831</u>	<u>14,673</u>
其他員工福利	<u>290,114</u>	<u>267,10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08,945</u>	<u>\$ 281,78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1,137	\$ 83,033
營業費用	<u>197,808</u>	<u>198,747</u>
	<u>\$ 308,945</u>	<u>\$ 281,780</u>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係虧損，因此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3,558	\$ 40,063
以前年度之調整	(9,685)	223
	<u>43,873</u>	<u>40,286</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1,553)	(43,252)
以前年度之調整	270	(982)
	<u>(41,283)</u>	<u>(44,23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590</u>	<u>(\$ 3,94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32,113)</u>	<u>(\$ 88,998)</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利益）	\$ 21,041	(\$ 1,94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778	1,81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於本年度之調整	(9,415)	(759)
免稅所得	(422)	(1,830)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9,662)	(3,027)
租稅減免	(4,794)	(4,498)
其他	<u>5,064</u>	<u>6,29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590</u>	<u>(\$ 3,948)</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99</u>	<u>\$ 212</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2,276</u>	<u>\$ 8,287</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1,692	(\$ 303)	\$ 53	\$ 1,442
存貨跌價損失	19,101	(513)	266	18,854
未實現兌換損失	225	(225)	-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利益	-	730	-	730
其 他	<u>3,762</u>	<u>1,502</u>	<u>-</u>	<u>5,264</u>
	24,780	1,191	319	26,290
虧損扣抵	<u>97,752</u>	<u>41,073</u>	<u>2,799</u>	<u>141,624</u>
	<u>\$ 122,532</u>	<u>\$ 42,264</u>	<u>\$ 3,118</u>	<u>\$ 167,914</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52	\$ -	\$ 5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利益	10,467	1,651	-	12,118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損失	775	(775)	-	-
其 他	<u>1,680</u>	<u>53</u>	<u>77</u>	<u>1,810</u>
	<u>\$ 12,922</u>	<u>\$ 981</u>	<u>\$ 77</u>	<u>\$ 13,980</u>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1,520	\$ 200	(\$ 28)	\$ 1,692
存貨跌價損失	13,977	5,261	(137)	19,10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25	-	225

(接 次 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利益	\$ 1,134	(\$ 1,134)	\$ -	\$ -
其 他	<u>1,297</u>	<u>2,465</u>	<u>-</u>	<u>3,762</u>
	17,928	7,017	(165)	24,780
虧損扣抵	<u>62,070</u>	<u>37,095</u>	<u>(1,413)</u>	<u>97,752</u>
	<u>\$ 79,998</u>	<u>\$ 44,112</u>	<u>(\$ 1,578)</u>	<u>\$ 122,532</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93	(\$ 593)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利益	10,679	(212)	-	10,467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損失	-	775	-	775
其 他	<u>1,797</u>	<u>(92)</u>	<u>(25)</u>	<u>1,680</u>
	<u>\$ 13,069</u>	<u>(\$ 122)</u>	<u>(\$ 25)</u>	<u>\$ 12,922</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 87,506	118年
103,439	119年
64,953	120年
66,106	121年
166,880	122年
<u>191,604</u>	123年
<u>\$ 680,488</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子公司 DBC Group、全球化工公司及全凱公司設立於薩摩亞群島，無所得稅負；上海雙鍵公司、大豐鑫源達公司、DBC Europe、DBC Europe Holding、DBC Korea、DBC USA、PT. DBC、DBC Thailand、DBC Switzerland 及 DBC Vietnam 截至 112 年度止企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虧損

單位：每股元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0.44)	(\$ 1.00)
稀釋每股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0.44)	(\$ 1.00)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13年度	11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 37,290)	(\$ 85,907)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85,542	85,54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85,542	85,542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 112 年度計算每股虧損時，以員工酬勞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每股虧損，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予列入計算。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併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

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以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_____	\$ _____	\$ 97,376	\$ 97,376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_____	\$ _____	\$ 89,650	\$ 89,650

113 及 112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市場法係參考市場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及相關資訊，以估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2,084,212	\$ 1,761,3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97,376	89,65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608,201	2,326,87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票據－關係人、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人民幣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損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損 益	\$ 1,635	\$ 1,500	(\$ 143)	\$ 5	\$ 1,235	\$ 1,011

上表所列示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人民幣及歐元計價非衍生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2,994	\$ 3,000
－金融負債	709,930	455,39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250,284	1,195,420
－金融負債	1,341,176	1,457,27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3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增加／減少 909 仟元，112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增加／減少 2,619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之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合併公司指派特定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因應方案。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前述投資之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3 及 112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974 仟元及 897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之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工具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工具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33,373	\$ 186,100	\$ 137,462	\$ 160	\$ -
租賃負債	125	981	5,056	600	-
固定利率工具	381,497	330,017	-	58	-
浮動利率工具	<u>52,571</u>	<u>411,582</u>	<u>241,187</u>	<u>293,629</u>	<u>399,672</u>
	<u>\$ 667,566</u>	<u>\$ 928,680</u>	<u>\$ 383,705</u>	<u>\$ 294,447</u>	<u>\$ 399,672</u>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27,387	\$ 120,825	\$ 55,112	\$ 10,887	\$ -
租賃負債	118	153	365	142	-
固定利率工具	388	455,772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6,369</u>	<u>441,346</u>	<u>313,021</u>	<u>350,662</u>	<u>438,344</u>
	<u>\$ 244,262</u>	<u>\$ 1,018,096</u>	<u>\$ 368,498</u>	<u>\$ 361,691</u>	<u>\$ 438,344</u>

(2) 融資額度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826,826	\$ 2,494,800
— 未動用金額	<u>283,974</u>	<u>388,700</u>
	<u>\$ 3,110,800</u>	<u>\$ 2,883,500</u>

(四)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約約定，若應收商業承兌匯票到期時無法收回，受讓人有權要求合併公司支付未結清餘額。是以，合併公司並未移轉該應收商業承兌匯票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合併公司持續認列所有應收商業承兌匯票，並將該已移轉之應收商業承兌匯票作為支付供應商貨款之擔保品。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皆無未除列之已移轉應收商業承兌匯票。

合併公司將部分大陸地區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背書轉讓予供應商以支付應付帳款，由於該等票據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合併公司除列所移轉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及相應之應付帳款。惟若該等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到期時未能兌現，供應商仍有權要求合併公司清償，故合併公司仍持續參與該等票據。

合併公司持續參與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最大損失暴險金額為已移轉而尚未到期之銀行承兌匯票面額，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為 327,293 仟元及 280,400 仟元，該等票據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12 個月及 1~12 月內到期。考量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評估其持續參與之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於 113 及 112 年度，合併公司於移轉應收銀行承兌匯票時，持續參與該等票據於本期及累積均未認列任何損益。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奕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奕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禾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DOUBLE BOND CHEMICAL (TAIXING) CO., LTD.	實質關係人
迪比喜化學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尹諾士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註：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二) 營業收入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實質關係人	\$ 6,145	\$ 37,812
其他關係人	<u>1,046</u>	<u>348</u>
	<u>\$ 7,191</u>	<u>\$ 38,160</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其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實質關係人	\$ 131,262	\$ 127,188
其他關係人	<u>72,244</u>	<u>59,512</u>
	<u>\$ 203,506</u>	<u>\$ 186,700</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其交易價格係依雙方議訂，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奕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2,590
	DOUBLE BOND CHEMICAL (TAIXING) CO., LTD.	42	2,216
	尹諾士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91	59
	奕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63	-
減：備抵呆帳		<u>-</u>	<u>(6)</u>
		<u>\$ 696</u>	<u>\$ 4,85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DOUBLE BOND CHEMICAL (TAIXING) CO., LTD.	<u>\$ 3,281</u>	<u>\$ 4,327</u>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3,721	\$ 15,888
	實質關係人		
	DOUBLE BOND CHEMICAL (TAIXING) CO., LTD.	19,099	17,013
	奕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338	4,260
	其 他	<u>21</u>	<u>75</u>
		<u>\$ 53,179</u>	<u>\$ 37,236</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預付款項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實質關係人		
DOUBLE BOND CHEMICAL (TAIXING) CO., LTD.	\$ 837	\$ 545

(七)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實質關係人		
迪比喜化學貿易 (上海) 有限公司	\$ 9,973	\$ -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實質關係人		
	迪比喜化學貿易 (上海) 有限公司	\$ 5,273	\$ -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費用		
實質關係人		
迪比喜化學貿易 (上海) 有限公司	\$ 326	\$ 132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協議係依雙方協議訂定。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委外加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加工費用	其他關係人		
	欣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160	\$ -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加工費用係依雙方協議訂定。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5,121	\$ 37,029
退職後福利	420	560
	<u>\$ 35,541</u>	<u>\$ 37,589</u>

合併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及關稅履約之擔保品及未決訴訟限制：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82,594	\$ 893,871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00,755	64,905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18,6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3,000	3,000
	<u>\$ 986,349</u>	<u>\$ 980,382</u>

二九、重大之災害損失

本公司位於桃園市龜山區之外租倉庫於 113 年 7 月遭火災嚴重破壞，致部分存貨毀損，火災損失為 62,832 仟元（列入營業成本項下）。本公司有投保火災保險，正在申請保險理賠中，尚無法完全確認保險理賠之完整金額，後續保險理賠收入待本公司確定可收取時，始予以認列。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521	32.785	(美 元：新台幣)	\$ 246,576
人 民 幣		3,202	4.478	(人民幣：新台幣)	14,339
歐 元		4,884	34.14	(歐 元：新台幣)	166,74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535	32.785	(美 元：新台幣)	83,110
人 民 幣		6,406	4.478	(人民幣：新台幣)	28,686
歐 元		1,268	34.14	(歐 元：新台幣)	43,290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423	30.705	(美 元：新台幣)	\$ 197,218
人 民 幣		8,338	4.327	(人民幣：新台幣)	36,079
歐 元		3,010	33.98	(歐 元：新台幣)	102,28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537	30.705	(美 元：新台幣)	47,194
人 民 幣		8,232	4.327	(人民幣：新台幣)	35,620
歐 元		36	33.98	(歐 元：新台幣)	1,223

合併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合計數請參閱附註二二，由於外幣交易及本公司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分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相關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三、五及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七)

三二、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提供之產品分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化學產品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化學產品部門	<u>\$ 2,702,450</u>	<u>\$ 2,227,080</u>	\$ 103,623	\$ 9,539
總部管理成本			(130,906)	(123,264)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損失)			385	(249)
利息收入			15,329	17,447
其他收入			13,719	23,569
其他利益及損失			6,310	12,596
財務成本			(40,573)	(28,636)
稅前淨損			<u>(\$ 32,113)</u>	<u>(\$ 88,998)</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13 及 112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及負債衡量金額為零。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13年度	112年度
化學產品部門	<u>\$ 178,347</u>	<u>\$ 132,445</u>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塑膠添加劑	\$ 1,421,038	\$ 1,349,856
光固化材料	778,210	658,124
其 他	<u>503,202</u>	<u>219,100</u>
化學產品部門	<u>\$ 2,702,450</u>	<u>\$ 2,227,080</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台灣及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台	灣	\$ 887,696	\$ 652,401
中	國	1,469,716	1,296,143
其	他	345,038	278,536
		<u>\$ 2,702,450</u>	<u>\$ 2,227,080</u>

(六) 主要客戶資訊

113 及 112 年度無單一客戶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 10%。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貸 出 資 金 之 公 司	貸 與 對 象	往 來 科 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 1 及 2)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 1 及 2)
													名 稱	價 值		
0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1,310 (USD 650 仟元)	\$ 8,196 (USD 250 仟元)	\$ 8,196 (USD 250 仟元)	8.5%~ 8.8%	短期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	\$ 328,508	\$ 876,022

註 1：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或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15%。

註 2：資金貸與之限額，係依據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3：換算匯率係採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賣出平均匯率。

註 4：本公司資金貸與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8,196 仟元之應收利息 282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註 5：轉投資公司間之資金貸與，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股 數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欣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20	\$ 97,376	9.78%	\$ 97,376	-

註：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附表五。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 211,606	17%	-	-	-	(\$ 96,907)	(22%)	註1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211,606)	(60%)	-	-	-	96,907	86%	註1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進貨	136,293	15%	-	-	-	(16,091)	(14%)	註1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銷貨	(136,293)	(9%)	-	-	-	16,091	4%	註1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BC Switzerland AG	母 公 司	銷貨	(136,845)	(11%)	-	-	-	41,501	14%	註1
DBC Switzerland AG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進貨	136,845	100%	-	-	-	(41,501)	(100%)	註1

註 1：上述關係人之進銷貨，其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註 2：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3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1)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BC Group Co., Ltd.	薩摩亞群島	投資業	\$ 317,065	\$ 317,065	10,430	100	\$ 1,604,630	\$ 96,985	\$ 98,055	註 1 及 2
	DBC Europe Holding AG	瑞士	投資業	2,982	2,982	0.1	100	11,597	5,511	5,511	註 2
	DBC Europe GmbH	德國	化學業	3,599	3,599	-	100	1,574	(472)	(472)	註 2
	DBC Korea Co., Ltd.	韓國	化學業	4,457	4,457	59.477	99.98	4,865	2,864	2,864	註 2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美國	化學業	45,530	40,678	2	100	(7,732)	(12,259)	(12,259)	註 2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印尼	化學業	10,028	10,028	1.675	67	6,422	3,348	2,243	註 2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泰國	化學業	907	907	9.8	49	878	66	32	註 2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tnam Co., Ltd.	越南	化學業	22,118	22,118	-	100	15,112	5,198	5,198	註 2
	Double Bond Chemical Global Co., Ltd.	薩摩亞群島	投資業	79,338	79,338	2,530	100	1,134,141	131,233	131,233	註 2
DBC Group Co., Ltd.	Total Triumph Limited	薩摩亞群島	投資業	237,595	237,595	7,900	100	477,090	(34,249)	(34,249)	註 2
DBC Europe Holding AG	DBC Switzerland AG	瑞士	化學業	2,679	2,679	0.08	80	10,747	7,243	5,794	註 2

註 1：係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淨利 96,985 仟元加側流及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及已實現利益調整數 1,070 仟元後之餘額。

註 2：係依被投資公司 11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3：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業與全數沖銷。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註3)	年底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化學業	\$ 82,946 (USD 2,530)	註1	\$ 82,946 (USD 2,530)	\$ -	\$ -	\$ 82,946 (USD 2,530)	131,452 (RMB 29,513)	100	\$ 131,452	\$ 1,134,111	\$ 611,265	-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化學業	282,028 (RMB 62,981)	註1	206,754 (RMB 46,171)	-	-	206,754 (RMB 46,171)	(34,280) (RMB -7,696)	100	(34,280)	476,202	-	註4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289,700 (RMB 46,171) (USD 2,530)	\$ 366,990 (RMB 63,431) (USD 2,530)	無投資金額上限

註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換算匯率係採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賣出平均匯率。

註3：係依被投資公司 11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4：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之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206,754 (RMB 46,171) 與實收資本額 282,028 (RMB 62,981) 之差異係因盈餘轉增資所致。

註5：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業與全數沖銷。

註6：本公司已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尚在有效期間內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故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無投資金額上限。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雙鏈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 36,397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1%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雙鏈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2	進 貨	136,293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5%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雙鏈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16,091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1	銷貨收入	33,070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1%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1	應收帳款	10,321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1	銷貨收入	12,116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2	進 貨	80,907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3%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11,913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BC Switzerland AG	2	銷貨收入	136,845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5%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BC Switzerland AG	2	應收帳款	41,501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1%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1	銷貨收入	64,427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2%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1	應收帳款	19,505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tnam Co., Ltd.	1	銷貨收入	22,262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1%
1	雙鏈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3	進 貨	211,606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8%
1	雙鏈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96,907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2%

註 1：0 代表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母公司對孫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杰迪思投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982,770	11.67%
塞席爾商 SHINNING SPARK LIMITED	7,692,396	8.99%
林 素 芳	6,829,917	7.98%
佳德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235,307	7.28%
塞席爾商 JUMBO HARVEST LIMITED	5,917,371	6.91%
李 昆 昌	5,729,320	6.69%
塞席爾商 RIGHT POINT LIMITED	5,065,471	5.92%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附件五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959號4樓

電話：(02)8228-116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6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6~28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8~29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8~52		六 ~ 二 五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53~56		二 六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56		二 七
	(九)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56		二 八
	(十) 具 重 大 影 響 之 外 幣 資 產 及 負 債 資 訊	57		二 九
	(十一)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58, 59~61		三 十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58, 62		三 十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58, 61, 63		三 十
	4. 主 要 股 東 資 訊	58, 64		三 十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66~75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之發生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銷售各類化學原料、塗裝用單體聚合物、工業用添加劑及特用化學品等，其中工業用添加劑中之塑膠添加劑產品銷貨金額佔全年度營收比重 39%，由於來自該產品之營業收入金額係屬重大且交易頻繁，故民國 113 年度將塑膠添加劑產品收入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並進行查核。與營業收入認列之相關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十。

針對此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評估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認列政策，測試塑膠添加劑產品銷貨收入發生之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情形，並自塑膠添加劑產品之銷貨收入中選取樣本執行細項證實測試，查核交易憑證及依約期後收款狀況等查核程序，並確認期後是否有重大退回情形，以確認營業收入是否真實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致 源



陳致源

會計師 黃 堯 麟



黃堯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04806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3 日

雙龍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231,089	5	\$ 185,254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七）	3,000	-	3,000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及二十）	9,994	-	11,19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九及二十）	194,295	5	107,321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九、二十及二六）	98,768	2	73,616	2
1200	其他應收款	8,806	-	30,599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8,478	-	12,62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299	-	212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及十）	268,352	6	202,441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3,597	1	20,61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46,678	19	646,874	1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97,376	2	89,650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645,078	37	1,531,426	3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七）	1,788,928	40	1,911,942	45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4,013	-	4,77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61,213	2	35,798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321	-	1,08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16,164	-	18,537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614,093	81	3,593,218	85
1XXX	資 產 總 計	\$ 4,460,771	100	\$ 4,240,092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七）	\$ 1,097,026	25	\$ 855,000	2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	59,872	1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22,235	1	2,759	-
2150	應付票據	14	-	14	-
2170	應付帳款	66,230	2	54,326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50,271	1	50,170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六）	57,256	1	37,419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七）	239,321	5	351,395	9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20	-	1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592,245	36	1,351,101	3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七）	654,829	15	705,877	1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2,740	-	11,65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3,169	-	5,158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四及十一）	7,732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78,470	15	722,686	17
2XXX	負債總計	2,270,715	51	2,073,787	49
	權益（附註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855,421	19	855,421	20
3200	資本公積	356,700	8	356,590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8,077	5	238,077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2,999	3	77,883	2
3350	未分配盈餘	680,101	15	761,333	1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041,177	23	1,077,293	25
3490	其他權益	(63,242)	(1)	(122,999)	(3)
3XXX	權益總計	2,190,056	49	2,166,305	51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4,460,771	100	\$ 4,240,09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十、二六）	\$ 1,202,421	100	\$ 971,11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一、二六及二八）	<u>1,141,571</u>	<u>95</u>	<u>955,504</u>	<u>98</u>
5900	營業毛利	60,850	5	15,606	2
5910	已（未）實現銷貨利益（附註四）	(<u>7,525</u>)	(<u>1</u>)	<u>9,548</u>	<u>1</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53,325</u>	<u>4</u>	<u>25,154</u>	<u>3</u>
	營業費用（附註四、九、十三、十八、二一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95,447	8	85,123	9
6200	管理費用	58,810	5	54,769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6,119	4	49,192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u>	<u>-</u>	(<u>314</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00,376</u>	<u>17</u>	<u>188,770</u>	<u>20</u>
6900	營業淨損	(<u>147,051</u>)	(<u>12</u>)	(<u>163,616</u>)	(<u>1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一及二六）	2,611	-	2,795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	5,865	-	10,47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一）	10,925	1	13,233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	(40,180)	(3)	(28,448)	(3)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u>101,172</u>	<u>8</u>	<u>56,915</u>	<u>6</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80,393</u>	<u>6</u>	<u>54,970</u>	<u>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66,658)	(5)	(\$ 108,646)	(11)
7950	所得稅利益 (附註四及二二)	(29,368)	(2)	(22,739)	(2)
8200	本年度淨損	(37,290)	(3)	(85,907)	(9)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十 八)	1,174	-	(3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7,726	1	(17,078)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52,031	4	(28,038)	(3)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60,931	5	(45,152)	(5)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3,641	2	(\$ 131,059)	(14)
	每股虧損 (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 0.44)		(\$ 1.00)	
9850	稀 釋	(\$ 0.44)		(\$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雙健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普 通 股 本 (附 註 十 九)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四 及 十 九)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九)		合 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合 計	權 益 總 額
		股數 (仟股)	金 額		法 定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 (損) 益	(附 註 四)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85,542	\$ 855,421	\$ 356,515	\$ 231,824	\$ 105,526	\$ 868,657	\$ 1,206,007	(\$ 144,261)	\$ 66,378	(\$ 77,883)	\$ 2,340,060
	111 年度盈餘指撥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6,253	-	(6,253)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42,771)	(42,771)	-	-	-	(42,771)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27,643)	27,643	-	-	-	-	-
		-	-	-	6,253	(27,643)	(21,381)	(42,771)	-	-	-	(42,771)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75	-	-	-	-	-	-	-	75
D1	112 年度淨損	-	-	-	-	-	(85,907)	(85,907)	-	-	-	(85,907)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6)	(36)	(28,038)	(17,078)	(45,116)	(45,152)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5,943)	(85,943)	(28,038)	(17,078)	(45,116)	(131,059)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5,542	855,421	356,590	238,077	77,883	761,333	1,077,293	(172,299)	49,300	(122,999)	2,166,305
	112 年度盈餘指撥分配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5,116	(45,116)	-	-	-	-	-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110	-	-	-	-	-	-	-	110
D1	113 年度淨損	-	-	-	-	-	(37,290)	(37,290)	-	-	-	(37,290)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74	1,174	52,031	7,726	59,757	60,931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6,116)	(36,116)	52,031	7,726	59,757	23,641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5,542	\$ 855,421	\$ 356,700	\$ 238,077	\$ 122,999	\$ 680,101	\$ 1,041,177	(\$ 120,268)	\$ 57,026	(\$ 63,242)	\$ 2,190,05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損	(\$ 66,658)	(\$ 108,64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2,911	96,430
A20200	攤銷費用	2,981	3,03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314)
A20900	財務成本	40,180	28,448
A21200	利息收入	(2,611)	(2,795)
A21300	股利收入	(2,112)	(9,152)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01,172)	(56,91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2,866	(175)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16,339)	29,811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已)實現銷貨 利益	7,525	(9,54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259)	1,128
A29900	火災損失	62,832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198	(1,237)
A31150	應收帳款	(86,437)	47,20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152)	12,92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1,794	6,625
A31200	存 貨	(112,404)	45,01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983)	3,677
A32125	合約負債	19,476	648
A32130	應付票據	-	14
A32150	應付帳款	11,576	(2,37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1	(20,67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9,282	(9,75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	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815)	(82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84,218)	52,56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610	2,83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112	9,15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39,625)	(\$ 37,364)
A33500	收取(支付)之所得稅	<u>4,955</u>	<u>(4,608)</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4,166)</u>	<u>22,57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852)	(15,29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894)	(44,71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1	175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96	700
B045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38)	(836)
B059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4,197	(47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35)	(895)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u>44,610</u>	<u>42,84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1,115</u>	<u>(18,50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9,872	-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42,026	275,000
C01600	長期借款減少	(163,122)	(295,691)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100)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	(42,771)
C0990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u>110</u>	<u>75</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8,886</u>	<u>(63,487)</u>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45,835	(59,417)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85,254</u>	<u>244,671</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231,089</u>	<u>\$ 185,25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3 年 2 月 17 日成立，主要從事各類化學原料、塗裝用單體聚合物、工業用添加劑及特用化學品中紡織用化學品等產品之產銷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5 年 10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107 年 1 月 4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4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註 2：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1.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該修正明訂，當企業能夠於正常管理延誤之時間範圍內，透過市場或兌換機制所建立具可執行權利及義務之交換交易，將一貨幣兌換成另一貨幣時，該貨幣具有可兌換性。當貨幣於衡量日不具可兌換性時，本公司應估計即期匯率，以反映若市場參與者考量當時經濟情況而於衡量日進行有秩序之交易會使用之匯率。在此情況下，本公司亦應揭露能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貨幣缺乏可兌換性如何影響或預期將如何影響其經營結果、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之資訊。

2.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 (1)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2)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3)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人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本公司預計不提前適用該修正。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2026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年1月1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將取代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管理階層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本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各類化學原料、塗裝用單體聚合物、工業用添加劑及特用化學品中紡織用化學品等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依約定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

司係於各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二)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其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本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採取移轉非貨幣性資產供本公司使用之形式，則以該非貨幣性資產之公允價值認列與衡量該項補助。

本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通知員工之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通貨膨脹、市場利率及外匯市場波動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六、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75	\$ 40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230,714</u>	<u>184,850</u>
	<u>\$ 231,089</u>	<u>\$ 185,254</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u>\$ 97,376</u>	<u>\$ 89,650</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u>\$ 3,000</u>	<u>\$ 3,00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9,994</u>	<u>\$ 11,192</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197,060	\$ 110,086
減：備抵損失	(<u>2,765</u>)	(<u>2,765</u>)
	<u>\$ 194,295</u>	<u>\$ 107,321</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98,768	\$ 73,616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98,768</u>	<u>\$ 73,616</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收回之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50 天	逾期 151~180 天	逾期 181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	100%	0.90%
總帳面金額	\$278,137	\$ 22,885	\$ 794	\$ 1,238	\$ 3	\$ -	\$ -	\$ 2,765	\$305,82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2,765)	(2,765)
攤銷後成本	<u>\$278,137</u>	<u>\$ 22,885</u>	<u>\$ 794</u>	<u>\$ 1,238</u>	<u>\$ 3</u>	<u>\$ -</u>	<u>\$ -</u>	<u>\$ -</u>	<u>\$303,057</u>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30 天	逾 31~60 天	逾 61~90 天	逾 91~120 天	逾 121~150 天	逾 151~180 天	逾 181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	100%	1.21%
總帳面金額	\$190,033	\$ 2,075	\$ 8	\$ -	\$ 13	\$ -	\$ -	\$ 2,765	\$194,89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	-	-	-	-	-	-	(2,765)	(2,765)
攤銷後成本	<u>\$190,033</u>	<u>\$ 2,075</u>	<u>\$ 8</u>	<u>\$ -</u>	<u>\$ 13</u>	<u>\$ -</u>	<u>\$ -</u>	<u>\$ -</u>	<u>\$192,129</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2,765	\$ 3,079
加：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314)
年底餘額	<u>\$ 2,765</u>	<u>\$ 2,765</u>

十、存 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91,946	\$ 61,967
製 成 品	<u>176,406</u>	<u>140,474</u>
	<u>\$ 268,352</u>	<u>\$ 202,441</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1,095,078	\$ 925,693
火災損失（附註二八）	62,832	-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6,339)	29,811
	<u>\$ 1,141,571</u>	<u>\$ 955,504</u>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火災事件導致部分存貨減失及產品市價變化所致。

本公司位於桃園市龜山區之外租倉庫於 113 年 7 月遭火災嚴重破壞，致部分存貨毀損，火災損失為 62,832 仟元（列入營業成本項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二八。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 1,645,078</u>	<u>\$ 1,531,426</u>
DBC Group Co., Ltd (DBC Group)	\$ 1,604,630	\$ 1,505,048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PT. DBC)	6,422	5,026
DBC Europe Holding AG (DBC Europe Holding)	11,597	6,153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DBC USA)	(7,732)	416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tnam Co., Ltd. (DBC Vietnam)	15,112	9,662
DBC Korea Co., Ltd. (DBC Korea)	4,865	2,302
DBC Europe GmbH (DBC Europe)	1,574	2,028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DBC Thailand)	<u>878</u>	<u>791</u>
	1,637,346	1,531,426
加：長期股權投資貸餘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7,732</u>	<u>-</u>
	<u>\$ 1,645,078</u>	<u>\$ 1,531,426</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DBC Group Co., Ltd.	100.00%	100.00%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67.00%	67.00%
DBC Europe Holding AG	100.00%	100.00%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100.00%	100.00%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tnam Co., Ltd.	100.00%	100.00%
DBC Korea Co., Ltd.	99.98%	99.98%
DBC Europe GmbH	100.00%	100.00%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49.00%	49.00%

本公司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 DBC Thailand 49% 股權，惟依股東間協議，本公司有權利指派董事會過半數之成員，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 6 日、112 年 3 月 30 日及 112 年 4 月 27 日辦理現金增資 DBC USA 分別計 4,852 仟元（美元 150 仟元）、7,612 仟元（美元 250 仟元）及 7,687 仟元（美元 250 仟元），本公司 100% 認購，持股比例為 100%。

DBC Group 於 113 年 6 月 3 日及 112 年 6 月 26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分配現金股利 44,610 仟元（人民幣 10,000 仟元）及 42,840 仟元（人民幣 10,000 仟元）。

全球化工公司於 113 年 6 月 3 日及 112 年 6 月 26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分配現金股利 44,610 仟元（人民幣 10,000 仟元）及 42,840 仟元（人民幣 10,000 仟元）。

113 及 11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86,190	\$ 98,368	\$ 156,889	\$ 19,136	\$ 4,572	\$ 22,621	\$ 974,665	\$ 1,762,441
增 添	-	-	3,016	3,604	-	11,479	26,612	44,711
處 分	-	-	(226)	(983)	(4)	(11)	-	(1,224)
利息資本化	-	-	-	-	-	-	8,973	8,973
重 分 類	-	435,577	293,227	236	770	607,330	(1,010,250)	326,890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86,190</u>	<u>\$ 533,945</u>	<u>\$ 452,906</u>	<u>\$ 21,993</u>	<u>\$ 5,338</u>	<u>\$ 641,419</u>	<u>\$ -</u>	<u>\$ 2,141,791</u>
累計折舊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9,647	\$ 82,765	\$ 7,950	\$ 2,323	\$ 12,057	\$ -	\$ 134,742
處 分	-	-	(226)	(983)	(4)	(11)	-	(1,224)
折舊費用	-	10,087	36,594	2,379	408	46,863	-	96,33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9,734</u>	<u>\$ 119,133</u>	<u>\$ 9,346</u>	<u>\$ 2,727</u>	<u>\$ 58,909</u>	<u>\$ -</u>	<u>\$ 229,849</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86,190</u>	<u>\$ 494,211</u>	<u>\$ 333,773</u>	<u>\$ 12,647</u>	<u>\$ 2,611</u>	<u>\$ 582,510</u>	<u>\$ -</u>	<u>\$ 1,911,942</u>
成 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86,190	\$ 533,945	\$ 452,906	\$ 21,993	\$ 5,338	\$ 641,419	\$ -	\$ 2,141,791
增 添	-	-	5,666	-	-	6,191	11,037	22,894
處 分	-	-	(4,096)	-	-	(3,378)	-	(7,474)
重 分 類	-	-	-	-	-	2,415	(2,415)	-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86,190</u>	<u>\$ 533,945</u>	<u>\$ 454,476</u>	<u>\$ 21,993</u>	<u>\$ 5,338</u>	<u>\$ 646,647</u>	<u>\$ 8,622</u>	<u>\$ 2,157,211</u>
累計折舊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9,734	\$ 119,133	\$ 9,346	\$ 2,727	\$ 58,909	\$ -	\$ 229,849
處 分	-	-	(3,849)	-	-	(628)	-	(4,477)
折舊費用	-	13,666	50,869	2,734	434	75,208	-	142,91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53,400</u>	<u>\$ 166,153</u>	<u>\$ 12,080</u>	<u>\$ 3,161</u>	<u>\$ 133,489</u>	<u>\$ -</u>	<u>\$ 368,283</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86,190</u>	<u>\$ 480,545</u>	<u>\$ 288,323</u>	<u>\$ 9,913</u>	<u>\$ 2,177</u>	<u>\$ 513,158</u>	<u>\$ 8,622</u>	<u>\$ 1,788,928</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3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5 年
運輸設備	5 至 15 年
生財器具	3 至 12 年
其他設備	3 至 20 年

設定作為質押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3年度	112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運輸設備	\$ -	\$ 99

(二)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173	\$ 2,062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173)	(\$ 2,162)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員工宿舍及辦公室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 計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32	\$ 2,807	\$ 3,114	\$ 9,653
單獨取得	732	104	-	836
重分類	-	-	3,034	3,034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464</u>	<u>\$ 2,911</u>	<u>\$ 6,148</u>	<u>\$ 13,523</u>
<u>累計攤銷</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40	\$ 2,218	\$ 1,885	\$ 7,343
攤銷費用	403	529	469	1,40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43</u>	<u>\$ 2,747</u>	<u>\$ 2,354</u>	<u>\$ 8,744</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821</u>	<u>\$ 164</u>	<u>\$ 3,794</u>	<u>\$ 4,779</u>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464	\$ 2,911	\$ 6,148	\$ 13,523
單獨取得	38	-	-	38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502</u>	<u>\$ 2,911</u>	<u>\$ 6,148</u>	<u>\$ 13,561</u>
<u>累計攤銷</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43	\$ 2,747	\$ 2,354	\$ 8,744
攤銷費用	177	17	610	804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820</u>	<u>\$ 2,764</u>	<u>\$ 2,964</u>	<u>\$ 9,548</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82</u>	<u>\$ 147</u>	<u>\$ 3,184</u>	<u>\$ 4,013</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標權	10年
專利權	15至20年
電腦軟體成本	5年

十五、其他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動</u>		
預付款項	\$ 17,048	\$ 15,965
預付費用	4,465	4,160
其他	2,084	489
	<u>\$ 23,597</u>	<u>\$ 20,614</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24	\$ 220
其他遞延費用	16,140	18,317
	<u>\$ 16,164</u>	<u>\$ 18,537</u>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七）		
銀行借款	\$ 380,000	\$ 340,00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717,026	515,000
	<u>\$ 1,097,026</u>	<u>\$ 855,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年利率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90%~2.242% 及 1.72%~1.9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60,000	\$ -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28)	-
	<u>\$ 59,872</u>	<u>\$ -</u>
利率區間	1.53%	-

(三) 長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七）		
銀行借款	\$ 880,780	\$ 1,016,076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13,370	41,196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長期借款	(<u>239,321</u>)	(<u>351,395</u>)
	<u>\$ 654,829</u>	<u>\$ 705,877</u>

本公司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銀行借款（參閱附註二七），借款到期日為114年10月7日至129年2月17日。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擔保銀行長期借款年利率分別為2.08245%~2.596%及1.95%~2.24%。

本公司無擔保銀行借款到期日為114年7月15日。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無擔保銀行長期借款年利率分別為2.17%及2.05%~2.14%。

十七、其他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2,066	\$ 7,93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4,867	2,099
其他應付費用	<u>40,323</u>	<u>27,382</u>
	<u>\$ 57,256</u>	<u>\$ 37,419</u>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 7	\$ 7
代收 款	<u>13</u>	<u>11</u>
	<u>\$ 20</u>	<u>\$ 18</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月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890	\$ 19,31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721)	(14,155)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169</u>	<u>\$ 5,15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 資 產 ）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18,762</u>	<u>(\$ 12,813)</u>	<u>\$ 5,94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85	-	285
利息費用（收入）	<u>282</u>	<u>(200)</u>	<u>82</u>
認列於損益	<u>567</u>	<u>(200)</u>	<u>36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52	52
精算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283	-	283
—經驗調整	<u>(299)</u>	<u>-</u>	<u>(29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6)</u>	<u>52</u>	<u>36</u>
雇主提撥	<u>-</u>	<u>(1,194)</u>	<u>(1,194)</u>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19,313</u>	<u>(14,155)</u>	<u>5,15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88	-	288
利息費用（收入）	<u>266</u>	<u>(202)</u>	<u>64</u>
認列於損益	<u>554</u>	<u>(202)</u>	<u>352</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	\$ 1,076	\$ 1,076
精算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375)	-	(375)
—經驗調整	(1,875)	-	(1,87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250)	1,076	(1,174)
雇主提撥	-	(1,167)	(1,167)
福利支付	(4,727)	4,727	-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2,890</u>	<u>(\$ 9,721)</u>	<u>\$ 3,169</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推銷費用	\$ 118	\$ 85
管理費用	118	134
研發費用	116	148
	<u>\$ 352</u>	<u>\$ 367</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625%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4.00%	4.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60)	(\$ 561)
減少 0.25%	\$ 375	\$ 58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360	\$ 559
減少 0.25%	(\$ 348)	(\$ 54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080	\$ 1,08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9.2年	11.9年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20,000	120,000
額定股本	\$ 1,200,000	\$ 1,2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85,542	85,542
已發行股本	\$ 855,421	\$ 855,421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338,998	\$ 338,998
認股權	17,493	17,493
其他—行使歸入權	209	99
	\$ 356,700	\$ 356,590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157 條行使歸入權所獲得利益產生之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訂明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為之時應經股東會決議。

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前項股息紅利、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得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 28 日及 112 年 6 月 2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2 年度盈虧撥補案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盈虧撥補	(\$ 85,943)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6,253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45,116	(\$ 27,643)
現金股利	\$ -	\$ 42,771
每股現金股利(元)	\$ -	\$ 0.5

本公司 114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擬議 113 年度盈虧撥補案如下：

	113年度
盈虧撥補	(\$ 36,116)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9,757)

上述盈虧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4 年 6 月 2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十、收 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1,202,421</u>	<u>\$ 971,110</u>

(一) 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應收票據（附註九）	\$ 9,994	\$ 11,192	\$ 9,955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	194,295	107,321	156,4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九）	<u>98,768</u>	<u>73,616</u>	<u>86,540</u>
	<u>\$ 303,057</u>	<u>\$ 192,129</u>	<u>\$ 252,964</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22,235</u>	<u>\$ 2,759</u>	<u>\$ 2,111</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明細表表八營業收入明細表。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收入	<u>\$ 2,611</u>	<u>\$ 2,795</u>

(二)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股利收入	\$ 2,112	\$ 9,152
其 他	<u>3,753</u>	<u>1,323</u>
	<u>\$ 5,865</u>	<u>\$ 10,475</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 2,866)	\$ 175
淨外幣兌換利益	14,031	13,109
其 他	<u>(240)</u>	<u>(51)</u>
	<u>\$ 10,925</u>	<u>\$ 13,233</u>

(四)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40,180	\$ 37,421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 之金額	<u>-</u>	(<u>8,973</u>)
	<u>\$ 40,180</u>	<u>\$ 28,448</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	\$ 8,973
利息資本化利率	-	1.94%

(五)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13年度	112年度
應收票據及帳款	<u>\$ -</u>	(<u>\$ 314</u>)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u>(\$ 16,339)</u>	<u>\$ 29,811</u>

(六) 折舊及攤銷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2,911	\$ 96,331
使用權資產	-	99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	<u>2,981</u>	<u>3,034</u>
	<u>\$ 145,892</u>	<u>\$ 99,46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9,995	\$ 84,441
營業費用	<u>12,916</u>	<u>11,989</u>
	<u>\$ 142,911</u>	<u>\$ 96,43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177	\$ 1,633
營業費用	<u>804</u>	<u>1,401</u>
	<u>\$ 2,981</u>	<u>\$ 3,034</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1,954	\$ 70,160	\$ 132,114	\$ 40,406	\$ 68,890	\$ 109,296
勞健保費用	6,055	7,167	13,222	4,257	7,555	11,812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2,032	3,589	5,621	1,755	3,669	5,424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八)	-	352	352	-	367	367
董事酬金	-	2,565	2,565	-	2,605	2,605
其他員工福利	4,289	3,858	8,147	2,938	4,427	7,365
	<u>\$ 74,330</u>	<u>\$ 87,691</u>	<u>\$ 162,021</u>	<u>\$ 49,356</u>	<u>\$ 87,513</u>	<u>\$ 136,869</u>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 189 人及 16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6 人。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871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861 仟元。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721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701 仟元。兩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 2.85%。

113 年及 112 年本公司未設有監察人，故無監察人相關酬金。

本公司員工之薪資報酬係參考同業水準並評估員工之相關專業經歷及工作表現予以調整。員工的薪酬除按月發給之薪資外，另根據營運狀況及獲利情形發放獎金及酬勞，而每位員工獲派的金額，係依職務、貢獻與績效表現而定。

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乃依其個人之職務及績效表現，並考量公司之經營成果暨未來營運規劃，經提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送交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之董事報酬係依據「董事薪資報酬管理辦法」辦理，內容分為固定報酬及盈餘提撥董事酬勞，其中董事酬勞總額於公司章程中明訂不高於年度獲利之 5%。獨立董事係按月領取固定報酬，不參與董事酬勞之分配，而董事長除每月領取之固定報酬外，另依據公司之經營成果發放年終獎金，並參與董事酬勞之分配，其餘董事則不支領固定報酬，乃依照職務、參與公司事務之程度分配董事酬勞。董事報酬經提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送交董事會決議。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係虧損，因此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643	\$ 4,466
以前年度之調整	(9,685)	-
	(5,042)	4,466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4,596)	(26,223)
以前年度之調整	270	(982)
	(24,326)	(27,20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29,368)	(\$ 22,739)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66,658)	(\$ 108,646)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13,332)	(\$ 21,72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17	4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9,415)	(982)
免稅所得	(422)	(1,830)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9,662)	(3,027)
租稅減免	(1,718)	(1,515)
其 他	5,064	6,29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29,368)	(\$ 22,739)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99</u>	<u>\$ 212</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1,918	(\$ 3,268)	\$ 8,650
未實現兌換損失	225	(225)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利益	-	730	730
其他	<u>3,923</u>	<u>1,314</u>	<u>5,237</u>
	16,066	(1,449)	14,617
虧損扣抵	<u>19,732</u>	<u>26,864</u>	<u>46,596</u>
	<u>\$ 35,798</u>	<u>\$ 25,415</u>	<u>\$ 61,21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52	\$ 5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利益	10,467	1,651	12,118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損失	775	(775)	-
其他	<u>409</u>	<u>161</u>	<u>570</u>
	<u>\$ 11,651</u>	<u>\$ 1,089</u>	<u>\$ 12,740</u>

112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5,956	\$ 5,962	\$ 11,918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25	225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利益	1,134	(1,134)	-
其他	<u>1,367</u>	<u>2,556</u>	<u>3,923</u>
	8,457	7,609	16,066
虧損扣抵	<u>-</u>	<u>19,732</u>	<u>19,732</u>
	<u>\$ 8,457</u>	<u>\$ 27,341</u>	<u>\$ 35,798</u>

(接次頁)

(承前頁)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 10,679	(\$ 212)	\$ 10,467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失	-	775	775
其他	<u>836</u>	<u>(427)</u>	<u>409</u>
	<u>\$ 11,515</u>	<u>\$ 136</u>	<u>\$ 11,651</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98,517	122年
<u>134,464</u>	123年
<u>\$ 232,981</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虧損

	單位：每股元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基本每股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u>0.44</u>)	(\$ <u>1.00</u>)
稀釋每股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u>0.44</u>)	(\$ <u>1.00</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淨 損	(\$ <u>37,290</u>)	(\$ <u>85,90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85,542	85,54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85,542</u>	<u>85,542</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 112 年度計算每股虧損時，以員工酬勞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每股虧損，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予列入計算。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併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以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97,376	\$ 97,376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89,650	\$ 89,650

113 及 112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市場法係參考市場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及相關資訊，以估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554,454	\$ 423,8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97,376	89,65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224,819	2,054,201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人民幣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損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損 益	\$ 1,619	\$ 1,686	(\$ 143)	\$ 5	\$ 1,018	\$ 746

上表所列示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人民幣及歐元計價非衍生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000	\$ 3,000
—金融負債	709,872	455,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30,714	184,850
—金融負債	1,341,176	1,457,27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3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增加／減少 11,105 仟元，112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增加／減少 12,724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之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本公司指派特定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因應方案。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前述投資之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974 仟元及 897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之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63,415	\$ 91,156	\$ 19,200	\$ -	\$ -
固定利率工具	381,497	330,017	-	-	-
浮動利率工具	<u>52,571</u>	<u>411,582</u>	<u>241,187</u>	<u>293,629</u>	<u>399,672</u>
	<u>\$ 497,483</u>	<u>\$ 832,755</u>	<u>\$ 260,387</u>	<u>\$ 293,629</u>	<u>\$ 399,672</u>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7,823	\$ 90,956	\$ 13,150	\$ -	\$ -
固定利率工具	388	455,772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6,369</u>	<u>441,346</u>	<u>313,021</u>	<u>350,662</u>	<u>438,344</u>
	<u>\$ 61,678</u>	<u>\$ 944,035</u>	<u>\$ 326,171</u>	<u>\$ 350,662</u>	<u>\$ 438,344</u>

(2) 融資額度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826,826	\$ 2,494,800
— 未動用金額	<u>283,974</u>	<u>388,700</u>
	<u>\$ 3,110,800</u>	<u>\$ 2,883,500</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DBC Korea Co., Ltd.	子 公 司
DBC Switzerland AG	子 公 司
DBC Europe GmbH	子 公 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子 公 司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子 公 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子 公 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ntnam Co., Ltd.	子 公 司
奕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奕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禾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DOUBLE BOND CHEMICAL (TAIXING) CO., LTD.	實質關係人
尹諾士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欣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註：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子 公 司		
DBC Switzerland AG	\$ 136,845	\$ 112,742
其 他	177,880	205,968
實質關係人	1,318	22,374
其他關係人	1,046	348
	<u>\$ 317,089</u>	<u>\$ 341,432</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其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子 公 司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		
公司	\$ 136,293	\$ 117,159
其 他	80,907	46,156
實質關係人	71,328	56,239
其他關係人	37,606	30,161
	<u>\$ 326,134</u>	<u>\$ 249,715</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其交易價格及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DBC Switzerland	\$ 41,501	\$ 16,349
	AG		
	Double Bond	19,505	19,598
	Chemical		
	Ind.USA, Inc.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	8,884	10,772
	限公司		
	PT. Double Bond	10,321	8,333
	Chemindo		
	其 他	17,904	15,915
	實質關係人	653	2,649
	減：備抵呆帳	-	-
		<u>\$ 98,768</u>	<u>\$ 73,61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雙鍵化工（上海）	\$ 16,091	\$ 23,094
	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	11,913	11,749
	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欣晃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 11,807	\$ 10,992
	實質關係人		
	奕益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	10,338	4,260
	其 他	<u>122</u>	<u>75</u>
		<u>\$ 50,271</u>	<u>\$ 50,170</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對關係人放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u>\$ 8,478</u>	<u>\$ 12,625</u>

利息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子 公 司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u>\$ 938</u>	<u>\$ 815</u>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期末債權債務情形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子 公 司	<u>\$ 4,867</u>	<u>\$ 2,099</u>

其他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度	112年度
佣金費用	子 公 司		
	DBC Korea Co., Ltd.	\$ 7,190	\$ 5,960
	DBC Europe GmbH	<u>8,050</u>	<u>6,431</u>
		<u>\$ 15,240</u>	<u>\$ 12,391</u>
加工費用	其他關係人		
	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6,160</u>	<u>\$ -</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佣金費用係依雙方協議訂定。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加工費用係依雙方協議訂定。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4,645	\$ 18,306
退職後福利	<u>420</u>	<u>560</u>
	<u>\$ 15,065</u>	<u>\$ 18,866</u>

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及關稅履約之擔保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81,755	\$ 892,9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u>3,000</u>	<u>3,000</u>
	<u>\$ 884,755</u>	<u>\$ 895,921</u>

二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本公司位於桃園市龜山區之外租倉庫於 113 年 7 月遭火災嚴重破壞，致部分存貨毀損，火災損失為 62,832 仟元（列入營業成本項下）。本公司有投保火災保險，正在申請保險理賠中，尚無法完全確認保險理賠之完整金額，後續保險理賠收入待本公司確定可收取時，始予以認列。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503	32.785 (美 元:新台幣)		\$	213,201		
人 民 幣		3,202	4.478 (人民幣:新台幣)			14,339		
歐 元		3,007	34.14 (歐 元:新台幣)			102,659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566	32.785 (美 元:新台幣)			51,341		
人 民 幣		6,406	4.478 (人民幣:新台幣)			28,686		
歐 元		26	34.14 (歐 元:新台幣)			888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945	30.705 (美 元:新台幣)		\$	182,541		
人 民 幣		8,338	4.327 (人民幣:新台幣)			36,079		
歐 元		2,195	33.98 (歐 元:新台幣)			74,586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53	30.705 (美 元:新台幣)			13,909		
人 民 幣		8,232	4.327 (人民幣:新台幣)			35,620		
歐 元		1	33.98 (歐 元:新台幣)			34		

本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合計數請參閱附註二一，由於外幣交易及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分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三及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六)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及2)	資金貸與限額總額(註1及2)	
0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1,310 (USD 650 仟元)	\$ 8,196 (USD 250 仟元)	\$ 8,196 (USD 250 仟元)	8.5%-8.8%	短期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	\$ 328,508	\$ 876,022

註1：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或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15%。

註2：資金貸與之限額，係依據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3：換算匯率係採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賣出平均匯率。

註4：本公司資金貸與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8,196 仟元之應收利息 282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股 數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欣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20	\$ 97,376	9.78%	\$ 97,376	-

註：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附表五。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付）票 據、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 據、帳 款 之 比 率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 211,606	17%	-	-	-	(\$ 96,907)	(22%)	註1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211,606)	(60%)	-	-	-	96,907	86%	註1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進 貨	136,293	15%	-	-	-	(16,091)	(14%)	註1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銷 貨	(136,293)	(9%)	-	-	-	16,091	4%	註1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BC Switzerland AG	母 公 司	銷 貨	(136,845)	(11%)	-	-	-	41,501	14%	註1
DBC Switzerland AG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進 貨	136,845	100%	-	-	-	(41,501)	(100%)	註1

註 1： 上述關係人之進銷貨，其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1)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BC Group Co., Ltd.	薩摩亞群島	投資業	\$ 317,065	\$ 317,065	10,430	100	\$ 1,604,630	\$ 96,985	\$ 98,055	註 1 及 2
	DBC Europe Holding AG	瑞士	投資業	2,982	2,982	0.1	100	11,597	5,511	5,511	註 2
	DBC Europe GmbH	德國	化學業	3,599	3,599	-	100	1,574	(472)	(472)	註 2
	DBC Korea Co., Ltd.	韓國	化學業	4,457	4,457	59.477	99.98	4,865	2,864	2,864	註 2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美國	化學業	45,530	40,678	2	100	(7,732)	(12,259)	(12,259)	註 2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印尼	化學業	10,028	10,028	1.675	67	6,422	3,348	2,243	註 2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泰國	化學業	907	907	9.8	49	878	66	32	註 2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tnam Co., Ltd.	越南	化學業	22,118	22,118	-	100	15,112	5,198	5,198	註 2
	Double Bond Chemical Global Co., Ltd.	薩摩亞群島	投資業	79,338	79,338	2,530	100	1,134,141	131,233	131,233	註 2
DBC Group Co., Ltd.	Total Triumph Limited	薩摩亞群島	投資業	237,595	237,595	7,900	100	477,090	(34,249)	(34,249)	註 2
DBC Europe Holding AG	DBC Switzerland AG	瑞士	化學業	2,679	2,679	0.08	80	10,747	7,243	5,794	註 2

註 1：係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淨利 96,985 仟元加側流及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及已實現利益調整數 1,070 仟元後之餘額。

註 2：係依被投資公司 11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註3)	年底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化學業	\$ 82,946 (USD 2,530)	註1	\$ 82,946 (USD 2,530)	\$ -	\$ -	\$ 82,946 (USD 2,530)	131,452 (RMB 29,513)	100	\$ 131,452	\$ 1,134,111	\$ 611,265	-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化學業	282,028 (RMB 62,981)	註1	206,754 (RMB 46,171)	-	-	206,754 (RMB 46,171)	(34,280) (RMB -7,696)	100	(34,280)	476,202	-	註4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289,700 (RMB 46,171) (USD 2,530)	\$ 366,990 (RMB 63,431) (USD 2,530)	無投資金額上限

註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換算匯率係採用 113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賣出平均匯率。

註3：係依被投資公司 11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4：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之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206,754 (RMB 46,171) 與實收資本額 282,028 (RMB 62,981) 之差異係因盈餘轉增資所致。

註5：本公司已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尚在有效期間內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故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無投資金額上限。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杰迪思投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982,770	11.67%
塞席爾商 SHINNING SPARK LIMITED	7,692,396	8.99%
林 素 芳	6,829,917	7.98%
佳德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235,307	7.28%
塞席爾商 JUMBO HARVEST LIMITED	5,917,371	6.91%
李 昆 昌	5,729,320	6.69%
塞席爾商 RIGHT POINT LIMITED	5,065,471	5.92%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附件六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959號4樓

電話：(02)8228-116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6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6~59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9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0		三十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0		三一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60~61		三二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相關事項	61, 65~67, 70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 68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62, 69		三三
	(十四) 部門資訊	62~64		三四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 茂 德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之發生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銷售各類化學原料、塗裝用單體聚合物、工業用添加劑及特用化學品等，由於主要客戶變化幅度較大且營業收入之金額及變動可能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對整體財務報表之瞭解，故民國 114 年度將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顯著成長及新增之主要客戶其營業收入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因此本會計師將特定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評估為關鍵查核事項。與營業收入認列之相關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二二及三四。

針對此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及測試主要銷貨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抽核主要銷貨客戶銷貨收入之交易文件，包括銷售訂單及出貨文件等。
3. 抽核主要銷貨客戶收款情形，確認銷貨收入之真實性，並確認期後是否有重大退回情形，以確認營業收入是否真實發生。

其他事項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莊業偉

莊業偉



會計師 李東峰

李東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4035063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6 日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六）	\$	1,101,222	23	\$	1,250,871	2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二九）		347,548	7		92,994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及二二）		37,632	1		50,17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及二二）		526,500	11		574,989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十、二二及二八）		4,033	-		696	-
1200	其他應收款		7,037	-		12,42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225	-		299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十一）		466,964	10		459,274	9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二八及二九）		99,461	2		139,058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590,622</u>	<u>54</u>		<u>2,580,773</u>	<u>53</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134,558	3		97,376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及二九）		1,801,556	38		1,937,622	4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四及二八）		18,915	-		24,810	-
1805	商譽（附註十五）		26,593	1		26,593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六）		3,140	-		4,02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170,850	4		167,914	3
1915	預付設備款		3,018	-		2,52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25,751	-		28,760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184,381</u>	<u>46</u>		<u>2,289,624</u>	<u>4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775,003</u>	<u>100</u>		<u>\$ 4,870,397</u>	<u>100</u>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二九）	\$	1,123,717	24	\$	1,097,026	2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八）		149,901	3		59,872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250	-		-	-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二）		7,065	-		25,743	1
2150	應付票據		89,940	2		198,243	4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二八）		-	-		3,281	-
2170	應付帳款		213,010	4		197,890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42,502	1		53,179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136,080	3		104,502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9,987	-		12,27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四及二八）		631	-		6,026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二九）		128,915	3		239,321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167	-		2,73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902,165</u>	<u>40</u>		<u>2,000,091</u>	<u>4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二九）		513,079	11		654,887	1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14,444	-		13,98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四及二八）		209	-		59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十）		1,853	-		3,16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29,585</u>	<u>11</u>		<u>672,629</u>	<u>14</u>
2XXX	負債總計		<u>2,431,750</u>	<u>51</u>		<u>2,672,720</u>	<u>55</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附註二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855,421	18		855,421	18
3200	資本公積		358,115	7		356,700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8,077	5		238,077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242	1		122,99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845,186	18		680,101	1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146,505	24		1,041,177	21
3490	其他權益	(	21,120	-	(	63,242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2,338,921</u>	<u>49</u>		<u>2,190,056</u>	<u>45</u>
36XX	非控制權益		4,332	-		7,621	-
3XXX	權益總計		<u>2,343,253</u>	<u>49</u>		<u>2,197,677</u>	<u>45</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4,775,003</u>	<u>100</u>		<u>\$ 4,870,39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二及二八）	\$ 2,849,976	100	\$ 2,702,45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三及二八及三十）	<u>2,285,117</u>	<u>80</u>	<u>2,333,972</u>	<u>86</u>
5900	營業毛利	<u>564,859</u>	<u>20</u>	<u>368,478</u>	<u>14</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236,020	8	206,943	8
6200	管理費用	138,489	5	130,906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6,661	3	57,912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十及二三）	<u>892</u>	<u>-</u>	<u>(38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42,062</u>	<u>16</u>	<u>395,376</u>	<u>15</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三十）	<u>42,604</u>	<u>2</u>	<u>-</u>	<u>-</u>
6900	營業淨利（損）	<u>165,401</u>	<u>6</u>	<u>(26,898)</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及二八）				
7100	利息收入	11,493	-	15,329	1
7010	其他收入	16,140	1	13,71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436)</u>	<u>-</u>	<u>6,310</u>	<u>-</u>
7050	財務成本	<u>(42,002)</u>	<u>(2)</u>	<u>(40,573)</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4,805)</u>	<u>(1)</u>	<u>(5,215)</u>	<u>-</u>
7900	稅前淨利（損）	150,596	5	(32,113)	(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四）	<u>43,230</u>	<u>1</u>	<u>2,590</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u>107,366</u>	<u>4</u>	<u>(34,703)</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二 十）	\$	788 -	\$	1,17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37,182	1	7,72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4,943</u>	<u>-</u>	<u>52,139</u>	<u>2</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u>42,913</u>	<u>1</u>	<u>61,039</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50,279</u>	<u>5</u>	<u>\$ 26,336</u>	<u>1</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04,540	4	(\$ 37,290)	(1)
8620	非控制權益	<u>2,826</u>	<u>-</u>	<u>2,587</u>	<u>-</u>
8600		<u>\$ 107,366</u>	<u>4</u>	<u>(\$ 34,703)</u>	<u>(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47,450	5	\$ 23,641	1
8720	非控制權益	<u>2,829</u>	<u>-</u>	<u>2,695</u>	<u>-</u>
8700		<u>\$ 150,279</u>	<u>5</u>	<u>\$ 26,336</u>	<u>1</u>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u>\$ 1.22</u>		<u>(\$ 0.44)</u>	
9850	稀 釋	<u>\$ 1.22</u>		<u>(\$ 0.4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項 目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股 本 (附 註 二 一)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一)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附 註 二 一)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代 碼		85,542	\$ 855,421	\$ 356,590	\$ 238,077	\$ 77,883	\$ 761,333	\$ 1,077,293	(\$ 172,299)	\$ 49,300	(\$ 122,999)	\$ 2,166,305	\$ 4,926	\$ 2,171,231										
A1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B3	112 年度盈餘指撥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5,116	(45,116)	-	-	-	-	-	-	-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110	-	-	-	-	-	-	-	110	-	110										
D1	113 年度淨利 (損)	-	-	-	-	-	(37,290)	(37,290)	-	-	-	(37,290)	2,587	(34,703)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74	1,174	52,031	7,726	59,757	60,931	108	61,039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6,116)	(36,116)	52,031	7,726	59,757	23,641	2,695	26,336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5,542	855,421	356,700	238,077	122,999	680,101	1,041,177	(120,268)	57,026	(63,242)	2,190,056	7,621	2,197,677										
B17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59,757)	59,757	-	-	-	-	-	-	-										
D1	114 年度淨利	-	-	-	-	-	104,540	104,540	-	-	-	104,540	2,826	107,366										
D3	11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88	788	4,940	37,182	42,122	42,910	3	42,913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05,328	105,328	4,940	37,182	42,122	147,450	2,829	150,279										
M5	實際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1,415	-	-	-	-	-	-	-	1,415	(4,545)	(3,130)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	-	(1,573)	(1,573)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5,542	\$ 855,421	\$ 358,115	\$ 238,077	\$ 63,242	\$ 845,186	\$ 1,146,505	(\$ 115,328)	\$ 94,208	(\$ 21,120)	\$ 2,338,921	\$ 4,332	\$ 2,343,2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損）	\$ 150,596	(\$ 32,11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70,412	173,326
A20200	攤銷費用	5,911	5,02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892	(38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785	-
A20900	財務成本	42,002	40,573
A21200	利息收入	(11,493)	(15,329)
A21300	股利收入	(2,112)	(2,11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57	2,017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9,681)	(5,33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5,720)	(208)
A29900	火災損失	-	62,832
A29900	租賃修改損失	-	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	(535)	-
A31130	應收票據	12,335	(2,289)
A31150	應收帳款	55,267	(173,25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01)	4,23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545	22,357
A31200	存 貨	2,333	(131,40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8,021	(21,666)
A32125	合約負債	(18,674)	8,655
A32130	應付票據	(105,144)	68,001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3,175)	(1,191)
A32150	應付帳款	13,589	27,85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487)	15,13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1,571	20,91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616)	1,69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28)	(81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56,650	66,51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11,489	\$ 15,328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112	2,11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2,604)	(40,01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7,067)	(40,24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80,580</u>	<u>3,68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245,158)	(89,51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007)	(26,62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8	1,34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5)	(38)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4,752)	3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971)	2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76,805)</u>	<u>(114,77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90,029	59,872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6,691	242,026
C01600	長期借款減少	(252,209)	(163,472)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5,884)	(5,780)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3,130)	-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573)	-
C0990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11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46,076)</u>	<u>132,75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7,348)</u>	<u>33,205</u>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149,649)	54,878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250,871</u>	<u>1,195,993</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1,101,222</u>	<u>\$ 1,250,87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83 年 2 月 17 日成立，主要從事各類化學原料、塗裝用單體聚合物、工業用添加劑及特用化學品等產品之產銷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5 年 10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107 年 1 月 4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適用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合併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管理階層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

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合併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合併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合併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四及五。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

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各類化學原料、塗裝用單體聚合物、工業用添加劑及特用化學品中紡織用化學品等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依約定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各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

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採取移轉非貨幣性資產供合併公司使用之形式，則以該非貨幣性資產之公允價值認列與衡量該項補助。

合併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

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通知員工之日為給與日。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通貨膨脹、市場利率及外匯市場波動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六、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42	\$ 58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100,680</u>	<u>1,250,284</u>
	<u>\$ 1,101,222</u>	<u>\$ 1,250,871</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250</u>	<u>\$ -</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預售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5年1月6日至 115年1月29日	USD 267/NTD 8,137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u>\$ 134,558</u>	<u>\$ 97,376</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339,548	\$ 89,994
質押定存單	<u>8,000</u>	<u>3,000</u>
	<u>\$ 347,548</u>	<u>\$ 92,99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37,632	\$ 50,170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535,445	\$ 583,408
減：備抵損失	(8,945)	(8,419)
	\$ 526,500	\$ 574,989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4,042	\$ 696
減：備抵損失	(9)	-
	\$ 4,033	\$ 696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收回之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3 0 天	逾 3 1 ~ 6 0 天	逾 6 1 ~ 9 0 天	逾 9 1 ~ 1 2 0 天	逾 1 2 1 ~ 1 5 0 天	逾 1 5 1 ~ 1 8 0 天	逾 1 8 1 天 以 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9%	0.53%	2.16%	7.45%	20.92%	50.00%	66.23%	100%	
總帳面金額	\$ 492,930	\$ 54,950	\$ 15,063	\$ 4,778	\$ 2,060	\$ 150	\$ 459	\$ 6,729	\$ 577,119
備抵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442)	(292)	(325)	(356)	(431)	(75)	(304)	(6,729)	(8,954)
攤銷後成本	<u>\$ 492,488</u>	<u>\$ 54,658</u>	<u>\$ 14,738</u>	<u>\$ 4,422</u>	<u>\$ 1,629</u>	<u>\$ 75</u>	<u>\$ 155</u>	<u>\$ -</u>	<u>\$ 568,165</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3 0 天	逾 3 1 ~ 6 0 天	逾 6 1 ~ 9 0 天	逾 9 1 ~ 1 2 0 天	逾 1 2 1 ~ 1 5 0 天	逾 1 5 1 ~ 1 8 0 天	逾 1 8 1 天 以 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6%	0.37%	1.14%	2.91%	10.93%	33.45%	50.81%	100%	
總帳面金額	\$ 513,796	\$ 78,088	\$ 24,914	\$ 7,790	\$ 2,287	\$ 281	\$ 309	\$ 6,809	\$ 634,274
備抵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308)	(290)	(284)	(227)	(250)	(94)	(157)	(6,809)	(8,419)
攤銷後成本	<u>\$ 513,488</u>	<u>\$ 77,798</u>	<u>\$ 24,630</u>	<u>\$ 7,563</u>	<u>\$ 2,037</u>	<u>\$ 187</u>	<u>\$ 152</u>	<u>\$ -</u>	<u>\$ 625,855</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8,419	\$ 9,293
減：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 損失	892	(385)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外幣換算差額	(411)	(709)
	<u>54</u>	<u>220</u>
年底餘額	<u>\$ 8,954</u>	<u>\$ 8,419</u>

十一、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140,503	\$ 123,364
製 成 品	<u>326,461</u>	<u>335,910</u>
	<u>\$ 466,964</u>	<u>\$ 459,274</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2,252,448	\$ 2,251,942
火災損失（附註三十）	-	62,832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9,681)	(5,336)
未分攤製造費用	<u>42,350</u>	<u>24,534</u>
	<u>\$ 2,285,117</u>	<u>\$ 2,333,972</u>

合併公司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中，包含存貨淨變現價值提升而認列之存貨回升利益，以及處分呆滯存貨迴轉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本公司位於桃園市龜山區之外租倉庫於 113 年 7 月遭火災嚴重破壞，致部分存貨毀損，本公司已於 113 年度認列火災損失 62,832 仟元（列入營業成本項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三十。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有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DBC Group Co., Ltd. (DBC Group)	投資業	100%	100%
本公司	PT. Double Bond Chemindo(PT. DBC)	買賣業	99.96%	67%
本公司	DBC Europe Holding AG (DBC Europe Holding)	投資業	100%	100%
本公司	DBC Europe GmbH (DBC Europe)	買賣業	100%	100%
本公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DBC USA)	買賣業	100%	100%
本公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DBC Thailand)	買賣業	49%	49%
本公司	DBC Korea Co., Ltd. (DBC Korea)	買賣業	99.98%	99.98%
本公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tnam Co., Ltd. (DBC Vietnam)	買賣業	100%	100%
DBC Group	Double Bond Chemical Global Co., Ltd. (全球化工公司)	投資業	100%	100%
DBC Group	Total Triumph Limited (全凱公司)	投資業	100%	100%
DBC Group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PT. DBC)	買賣業	0.04%	-
全球化工公司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雙鍵公司)	買賣業	100%	100%
全凱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公司)	製造業	100%	100%
DBC Europe Holding AG	DBC Switzerland AG (DBC Switzerland)	買賣業	80%	80%

合併公司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 DBC Thailand 49% 股權，惟依股東間協議，本公司有權利指派董事會過半數之成員，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合併公司於 114 年 9 月 1 日以 3,130 仟元（美元 102 仟元）向其他非控制權益購入 PT.DBC 股權，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67% 增加至 99.96%，DBC Group 持股比例由 0% 增加至 0.04%，股權淨值增加數 1,415 仟元調整於資本公積項下。

合併公司於 113 年 6 月 6 日辦理現金增資 DBC USA 4,852 仟元（美元 150 仟元）合併公司 100% 認購，持股比例為 100%。

DBC Group 於 114 年 7 月 24 日及 113 年 6 月 3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分配現金股利 45,221 仟元（人民幣 11,000 仟元）及 44,610 仟元（人民幣 10,000 仟元）。

全球化工公司於 114 年 7 月 24 日及 113 年 6 月 3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分配現金股利 45,221 仟元（人民幣 11,000 仟元）及 44,610 仟元（人民幣 10,000 仟元）。

上海雙鍵公司於 114 年 7 月 2 日及 113 年 4 月 25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分配現金股利 44,517 仟元（人民幣 11,000 仟元）及 44,830 仟元（人民幣 10,000 仟元）。

DBC Switzerland 於 114 年 3 月 27 日舉行董事會，決議分配現金股利 7,863 仟元（瑞士法郎 210 仟元）。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均經會計師查核。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86,190	\$ 681,329	\$ 632,020	\$ 34,057	\$ 58,198	\$ 644,641	\$ 15,838	\$ 2,552,273
增 添	-	-	6,217	454	2,695	6,222	11,038	26,626
處 分	-	-	(5,634)	(2,694)	(1,811)	(3,378)	-	(13,517)
重 分 類	-	-	4,934	-	420	2,415	(6,453)	1,316
淨兌換差額	-	5,127	6,271	485	1,822	107	530	14,342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86,190</u>	<u>\$ 686,456</u>	<u>\$ 643,808</u>	<u>\$ 32,302</u>	<u>\$ 61,324</u>	<u>\$ 650,007</u>	<u>\$ 20,953</u>	<u>\$ 2,581,040</u>
累計折舊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95,052	\$ 258,543	\$ 18,045	\$ 44,056	\$ 61,994	\$ -	\$ 477,690
處 分	-	-	(5,287)	(2,449)	(1,787)	(628)	-	(10,151)
折舊費用	-	21,500	62,271	3,487	4,634	75,250	-	167,142
淨兌換差額	-	1,962	4,918	328	1,427	102	-	8,737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18,514</u>	<u>\$ 320,445</u>	<u>\$ 19,411</u>	<u>\$ 48,330</u>	<u>\$ 136,718</u>	<u>\$ -</u>	<u>\$ 643,418</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86,190</u>	<u>\$ 567,942</u>	<u>\$ 323,363</u>	<u>\$ 12,891</u>	<u>\$ 12,994</u>	<u>\$ 513,289</u>	<u>\$ 20,953</u>	<u>\$ 1,937,622</u>
成本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86,190	\$ 686,456	\$ 643,808	\$ 32,302	\$ 61,324	\$ 650,007	\$ 20,953	\$ 2,581,040
增 添	-	5,172	3,293	-	1,941	7,665	6,936	25,007
處 分	-	(707)	(2,502)	-	(846)	(57)	-	(4,112)
重 分 類	-	6,560	3,381	-	-	4,950	(10,593)	4,298
淨兌換差額	-	603	711	(165)	254	(31)	31	1,403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86,190</u>	<u>\$ 698,084</u>	<u>\$ 648,691</u>	<u>\$ 32,137</u>	<u>\$ 62,673</u>	<u>\$ 662,534</u>	<u>\$ 17,327</u>	<u>\$ 2,607,636</u>
累計折舊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18,514	\$ 320,445	\$ 19,411	\$ 48,330	\$ 136,718	\$ -	\$ 643,418
處 分	-	(32)	(2,308)	-	(821)	(56)	-	(3,217)
折舊費用	-	22,022	57,990	3,101	4,681	76,549	-	164,343
淨兌換差額	-	470	860	(76)	309	(27)	-	1,536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40,974</u>	<u>\$ 376,987</u>	<u>\$ 22,436</u>	<u>\$ 52,499</u>	<u>\$ 213,184</u>	<u>\$ -</u>	<u>\$ 806,080</u>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86,190</u>	<u>\$ 557,110</u>	<u>\$ 271,704</u>	<u>\$ 9,701</u>	<u>\$ 10,174</u>	<u>\$ 449,350</u>	<u>\$ 17,327</u>	<u>\$ 1,801,556</u>

合併公司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3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5 年
運輸設備	4 至 15 年
生財器具	3 至 12 年
其他設備	3 至 20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18,086	\$ 18,228
建築物	354	5,708
運輸設備	475	874
	<u>\$ 18,915</u>	<u>\$ 24,810</u>
	114年度	113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99</u>	<u>\$ 11,42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208	\$ 214
建築物	5,470	5,614
運輸設備	391	356
	<u>\$ 6,069</u>	<u>\$ 6,184</u>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631</u>	<u>\$ 6,026</u>
非流動	<u>\$ 209</u>	<u>\$ 593</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土地	5.22%	5.22%
建築物	2.23%~11.5%	1.3%~11.5%
運輸設備	1.3%~3.91%	3.5%~4.2%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以供員工執行業務使用，租賃期間為 1～3 年。

合併公司亦承租土地及若干建築物做為辦公室及員工宿舍使用，租賃期間為 1～4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3,997</u>	<u>\$ 2,549</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0,016)</u>	<u>(\$ 8,681)</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運輸設備、員工宿舍及辦公室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商 譽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商 譽	<u>\$ 26,593</u>	<u>\$ 26,593</u>

該商譽可回收金額之決定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使用價值係以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 5 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

管理階層認為可回收金額所依據關鍵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致造成商譽之帳面金額合計超過可回收金額合計。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 計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4,464	\$ 2,911	\$ 7,149	\$ 14,524
單獨取得	38	-	-	38
淨兌換差額	-	-	29	29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4,502</u>	<u>\$ 2,911</u>	<u>\$ 7,178</u>	<u>\$ 14,591</u>
<u>累計攤銷</u>				
11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3,643	\$ 2,747	\$ 3,347	\$ 9,737
攤銷費用	177	17	609	803
淨兌換差額	-	-	30	30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3,820</u>	<u>\$ 2,764</u>	<u>\$ 3,986</u>	<u>\$ 10,570</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	<u>\$ 682</u>	<u>\$ 147</u>	<u>\$ 3,192</u>	<u>\$ 4,021</u>
<u>成 本</u>				
114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4,502	\$ 2,911	\$ 7,178	\$ 14,591
單獨取得	55	-	-	55
淨兌換差額	-	-	(31)	(3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4,557</u>	<u>\$ 2,911</u>	<u>\$ 7,147</u>	<u>\$ 14,615</u>
<u>累計攤銷</u>				
114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3,820	\$ 2,764	\$ 3,986	\$ 10,570
攤銷費用	179	147	610	936
淨兌換差額	-	-	(31)	(3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3,999</u>	<u>\$ 2,911</u>	<u>\$ 4,565</u>	<u>\$ 11,475</u>
114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	<u>\$ 558</u>	<u>\$ -</u>	<u>\$ 2,582</u>	<u>\$ 3,140</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 標 權	10 年
專 利 權	15 至 20 年
電腦軟體成本	3 至 10 年

十七、其他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九）	\$ 44,960	\$ 100,755
預付款項	32,626	27,308
預付費用	12,420	8,650
其 他	<u>9,455</u>	<u>2,345</u>
	<u>\$ 99,461</u>	<u>\$ 139,058</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1,380	\$ 1,315
其他遞延費用	<u>24,371</u>	<u>27,445</u>
	<u>\$ 25,751</u>	<u>\$ 28,760</u>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	\$ 420,000	\$ 380,000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u>703,717</u>	<u>717,026</u>
	<u>\$ 1,123,717</u>	<u>\$ 1,097,026</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年利率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75%～2.33% 及 1.90%～2.242%。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50,000	\$ 6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99</u>)	(<u>128</u>)
	<u>\$ 149,901</u>	<u>\$ 59,872</u>
利率區間	1.60%~1.83%	1.53%

(三) 長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	\$ 641,994	\$ 880,838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13,370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長期借款	(<u>128,915</u>)	(<u>239,321</u>)
	<u>\$ 513,079</u>	<u>\$ 654,887</u>

合併公司以自有土地、建築物及設備抵押擔保銀行借款（參閱附註二九），借款到期日為 115 年 4 月 22 日至 129 年 2 月 17 日。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擔保銀行長期借款年利率分別為 2.08245～2.88% 及 2.08245%～2.88%。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無擔保銀行長期借款年利率為 2.17%。

十九、其他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5,297	\$ 38,143
應付董事酬勞	6,000	-
應付員工酬勞	4,000	-
其他應付費用	<u>80,783</u>	<u>66,359</u>
	<u>\$ 136,080</u>	<u>\$ 104,502</u>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 160	\$ 23
存入保證金	<u>7</u>	<u>2,709</u>
	<u>\$ 167</u>	<u>\$ 2,732</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大豐鑫源達公司、上海雙鍵公司、PT. DBC、DBC USA、DBC Vietnam 係依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至退休金管理事業。DBC Europe Holding、DBC Switzerland、DBC Europe、DBC Korea、DBC Thailand、DBC Group、全球化工公司及全凱公司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月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676	\$ 12,89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823)	(9,72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853</u>	<u>\$ 3,16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19,313</u>	<u>(\$ 14,155)</u>	<u>\$ 5,15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88	-	288
利息費用（收入）	<u>266</u>	<u>(202)</u>	<u>64</u>
認列於損益	<u>554</u>	<u>(202)</u>	<u>35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076	1,076
精算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375)	-	(375)
－經驗調整	<u>(1,875)</u>	<u>-</u>	<u>(1,87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250)</u>	<u>1,076</u>	<u>(1,174)</u>
雇主提撥	-	(1,167)	(1,167)
福利支付	<u>(4,727)</u>	<u>4,727</u>	<u>-</u>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12,890</u>	<u>(9,721)</u>	<u>3,16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09	-	509
利息費用（收入）	<u>210</u>	<u>(167)</u>	<u>43</u>
認列於損益	<u>719</u>	<u>(167)</u>	<u>55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865)	(865)
精算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331	-	331
－經驗調整	<u>(254)</u>	<u>-</u>	<u>(25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7</u>	<u>(865)</u>	<u>(788)</u>
雇主提撥	-	(1,080)	(1,080)
福利支付	<u>(1,010)</u>	<u>1,010</u>	<u>-</u>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2,676</u>	<u>(\$ 10,823)</u>	<u>\$ 1,853</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推銷費用	\$ 184	\$ 118
管理費用	184	118
研發費用	184	116
	<u>\$ 552</u>	<u>\$ 35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5%	1.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4.00%	4.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30)	(\$ 360)
減少 0.25%	<u>\$ 343</u>	<u>\$ 375</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329</u>	<u>\$ 360</u>
減少 0.25%	<u>(\$ 318)</u>	<u>(\$ 348)</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1,080</u>	<u>\$ 1,08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5.5年	19.2年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20,000</u>	<u>120,000</u>
額定股本	<u>\$ 1,200,000</u>	<u>\$ 1,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85,542</u>	<u>85,542</u>
已發行股本	<u>\$ 855,421</u>	<u>\$ 855,421</u>

(二)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338,998	\$ 338,998
認股權	17,493	17,493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1,415	-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行使歸入權	<u>209</u>	<u>209</u>
	<u>\$ 358,115</u>	<u>\$ 356,700</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157 條行使歸入權所獲得利益產生之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訂明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為之時應經股東會決議。

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前項股息紅利、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得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25 日及 113 年 6 月 2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虧撥補案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盈虧撥補	<u>(\$ 36,116)</u>	<u>(\$ 85,943)</u>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 59,757)</u>	<u>\$ 45,116</u>

本公司 115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0,533</u>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 42,122)</u>
現金股利	<u>\$ 85,542</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5 年 6 月 2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二、收 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2,849,976</u>	<u>\$ 2,702,450</u>

(一)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應收票據（附註十）	\$ 37,632	\$ 50,170	\$ 46,626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十）	526,500	574,989	391,206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附 註十）	<u>4,033</u>	<u>696</u>	<u>4,859</u>
	<u>\$ 568,165</u>	<u>\$ 625,855</u>	<u>\$ 442,691</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7,065</u>	<u>\$ 25,743</u>	<u>\$ 16,662</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收入	<u>\$ 11,493</u>	<u>\$ 15,329</u>

(二)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股利收入	\$ 2,112	\$ 2,112
其 他	<u>14,028</u>	<u>11,607</u>
	<u>\$ 16,140</u>	<u>\$ 13,719</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785)	\$ -
淨外幣兌換利益	1,456	9,05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57)	(2,017)
其 他	(350)	(725)
	<u>(\$ 436)</u>	<u>\$ 6,310</u>

(四)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41,867	\$ 40,221
租賃負債之利息	135	352
	<u>\$ 42,002</u>	<u>\$ 40,573</u>

(五) 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114年度	113年度
應收票據及帳款	<u>\$ 892</u>	<u>(\$ 385)</u>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u>(\$ 9,681)</u>	<u>(\$ 5,336)</u>

(六) 折舊及攤銷

	114年度	11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4,343	\$ 167,142
使用權資產	6,069	6,184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	<u>5,911</u>	<u>5,021</u>
	<u>\$ 176,323</u>	<u>\$ 178,34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9,696	\$ 150,452
營業費用	<u>20,716</u>	<u>22,874</u>
	<u>\$ 170,412</u>	<u>\$ 173,32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341	\$ 3,821
營業費用	<u>1,570</u>	<u>1,200</u>
	<u>\$ 5,911</u>	<u>\$ 5,021</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8,457	\$ 18,479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十)	<u>552</u>	<u>352</u>
	<u>19,009</u>	<u>18,831</u>
其他員工福利	<u>307,395</u>	<u>290,11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26,404</u>	<u>\$ 308,94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8,868	\$ 111,137
營業費用	<u>217,536</u>	<u>197,808</u>
	<u>\$ 326,404</u>	<u>\$ 308,945</u>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以當年度提撥之員工酬勞數額中不低於 50% 為基層員工酬勞。114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113 年度係虧損，因此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估列比例

	114年度
員工酬勞	3.12%
董事酬勞	4.69%

金 額

	114年度
員工酬勞	\$ 4,000
董事酬勞	6,0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4,882	\$ 53,558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9,685)</u>
	<u>44,882</u>	<u>43,873</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432)	(41,553)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780</u>	<u>270</u>
	<u>(1,652)</u>	<u>(41,28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3,230</u>	<u>\$ 2,59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u>\$ 150,596</u>	<u>(\$ 32,113)</u>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56,180	\$ 21,04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90	77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於本年度之調整	2,780	(9,415)
免稅所得	(422)	(422)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11,804)	(9,662)
租稅減免	(4,413)	(4,794)
其他	<u>519</u>	<u>5,06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3,230</u>	<u>\$ 2,590</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25</u>	<u>\$ 299</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9,987</u>	<u>\$ 12,276</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1,442	\$ 209	\$ 14	\$ 1,665
存貨跌價損失	18,854	(2,221)	(14)	16,619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0	-	5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				
益	730	(18)	-	712
其 他	5,264	(2,142)	(1)	3,121
	26,290	(4,122)	(1)	22,167
虧損扣抵	141,624	6,251	808	148,683
	<u>\$ 167,914</u>	<u>\$ 2,129</u>	<u>\$ 807</u>	<u>\$ 170,85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2	\$ 1,092	\$ -	\$ 1,14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利益	12,118	(234)	-	11,884
其 他	1,810	(381)	(13)	1,416
	<u>\$ 13,980</u>	<u>\$ 477</u>	<u>(\$ 13)</u>	<u>\$ 14,444</u>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1,692	(\$ 303)	\$ 53	\$ 1,442
存貨跌價損失	19,101	(513)	266	18,854
未實現兌換損失	225	(225)	-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				
益	-	730	-	730
其 他	3,762	1,502	-	5,264
	24,780	1,191	319	26,290
虧損扣抵	97,752	41,073	2,799	141,624
	<u>\$ 122,532</u>	<u>\$ 42,264</u>	<u>\$ 3,118</u>	<u>\$ 167,914</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52	\$ -	\$ 5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利益	10,467	1,651	-	12,118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				
失	775	(775)	-	-
其 他	1,680	53	77	1,810
	<u>\$ 12,922</u>	<u>\$ 981</u>	<u>\$ 77</u>	<u>\$ 13,980</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87,506	118年
103,439	119年
64,953	120年
66,106	121年
141,898	122年
191,252	123年
46,975	124年
<u>\$ 702,129</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子公司 DBC Group、全球化工公司及全凱公司設立於薩摩亞群島，無所得稅負；上海雙鍵公司、大豐鑫源達公司、DBC Europe、DBC Europe Holding、DBC Korea、DBC USA、PT. DBC、DBC Thailand、DBC Switzerland 及 DBC Vietnam 截至 113 年度止企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虧損）

	單位：每股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22</u>	<u>(\$ 0.44)</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22</u>	<u>(\$ 0.44)</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114年度	11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損）	<u>\$ 104,540</u>	<u>(\$ 37,290)</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5,542	85,54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38</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85,580</u>	<u>85,542</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併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以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權益工具投資</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34,558	\$ 134,558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	\$ 250	\$ -	\$ 250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權益工具投資</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97,376	\$ 97,376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市場法係參考市場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及相關資訊，以估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2,070,312	\$ 2,084,2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	134,558	97,376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5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397,144	2,608,20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票據－關係人、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人民幣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損）增加（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損 益	\$ 1,680	\$ 1,635	(\$ 187)	(\$ 143)	\$ 1,010	\$ 1,235

上表所列示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人民幣及歐元計價非衍生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47,548	\$ 92,994
—金融負債	885,011	709,93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00,680	1,250,284
—金融負債	1,030,601	1,341,17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701 仟元，113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增加／減少 909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之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合併公司指派特定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因應方案。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前述投資之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4 及 113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1,346 仟元及 97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之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79,714	\$ 227,584	\$ 74,073	\$ 161	\$ -
租賃負債	120	77	448	210	-
固定利率工具	531,235	355,483	29	-	-
浮動利率工具	<u>98,940</u>	<u>296,685</u>	<u>135,959</u>	<u>219,916</u>	<u>359,737</u>
	<u>\$ 810,009</u>	<u>\$ 879,829</u>	<u>\$ 210,509</u>	<u>\$ 220,287</u>	<u>\$ 359,737</u>

11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33,373	\$ 186,100	\$ 137,462	\$ 160	\$ -
租賃負債	125	981	5,056	600	-
固定利率工具	381,497	330,017	-	58	-
浮動利率工具	<u>52,571</u>	<u>411,582</u>	<u>241,187</u>	<u>293,629</u>	<u>399,672</u>
	<u>\$ 667,566</u>	<u>\$ 928,680</u>	<u>\$ 383,705</u>	<u>\$ 294,447</u>	<u>\$ 399,672</u>

(2) 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1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3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 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 以 上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8,137	\$ -	\$ -	\$ -	\$ -
一流 出	(8,387)	-	-	-	-
	<u>(\$ 250)</u>	<u>\$ -</u>	<u>\$ -</u>	<u>\$ -</u>	<u>\$ -</u>

(3) 融資額度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469,017	\$ 2,826,826
— 未動用金額	<u>167,283</u>	<u>283,974</u>
	<u>\$ 2,636,300</u>	<u>\$ 3,110,800</u>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約約定，若應收商業承兌匯票到期時無法收回，受讓人有權要求合併公司支付未結清餘額。是以，合併公司並未移轉該應收商業承兌匯票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合併公司持續認列所有應收商業承兌匯票，並將該已移轉之應收商業承兌匯票作為支付供應商貨款之擔保品。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無未除列之已移轉應收商業承兌匯票。

合併公司將部分大陸地區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背書轉讓予供應商以支付應付帳款，由於該等票據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合併公司除列所移轉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及相應之應付帳款。惟若該等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到期時未能兌現，供應商仍有權要求合併公司清償，故合併公司仍持續參與該等票據。

合併公司持續參與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最大損失暴險金額為已移轉而尚未到期之銀行承兌匯票面額，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為 325,967 仟元及 327,293 仟元，該等票據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12 個月及 1~12 月內到期。考量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評估其持續參與之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於 114 及 113 年度，合併公司於移轉應收銀行承兌匯票時，持續參與該等票據於本期及累積均未認列任何損益。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奕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奕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禾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DOUBLE BOND CHEMICAL (TAIXING) CO., LTD.	實質關係人
迪比喜化學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尹諾士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註：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實質關係人	\$ 18,155	\$ 6,145
其他關係人	-	1,046
	<u>\$ 18,155</u>	<u>\$ 7,191</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其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實質關係人	\$ 110,589	\$ 131,262
其他關係人	60,295	72,244
	<u>\$ 170,884</u>	<u>\$ 203,506</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其交易價格及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DOUBLE BOND CHEMICAL (TAIXING) CO., LTD.	\$ 4,042	\$ 42
	尹諾士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391
	奕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263
減：備抵呆帳		(9)	-
		<u>\$ 4,033</u>	<u>\$ 69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DOUBLE BOND CHEMICAL (TAIXING) CO., LTD.	\$ -	\$ 3,281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8,940	\$ 23,721
	實質關係人		
	DOUBLE BOND CHEMICAL (TAIXING) CO., LTD.	11,523	19,099
	奕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28	10,338
	其 他	11	21
		\$ 42,502	\$ 53,179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預付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實質關係人		
DOUBLE BOND CHEMICAL (TAIXING) CO., LTD.	\$ 1,202	\$ 837

(七) 承租協議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實質關係人		
迪比喜化學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 -	\$ 9,973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實質關係人		
	迪比喜化學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 -	\$ 5,273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費用		
實質關係人		
迪比喜化學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108	\$ 326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協議係依雙方協議訂定。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委外加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加工費用	其他關係人		
	欣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501	\$ 6,160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加工費用係依雙方協議訂定。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4,554	\$ 35,121
退職後福利	417	420
	\$ 44,971	\$ 35,541

合併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及關稅履約之擔保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70,574	\$ 882,594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44,960	100,75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	3,000
	\$ 923,534	\$ 986,349

三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本公司位於桃園市龜山區之外租倉庫於 113 年 7 月遭火災嚴重破壞，致部分存貨毀損，本公司已於 113 年度認列火災損失 62,832 仟元。本公司有投保火災保險，已於 114 年度收回保險理賠款並認列保險理賠收入（帳列其他收益及費損）42,604 仟元。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6,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暫訂每股溢價發行 115 元，預計募集金額為 690,000 仟元，相關增資基準日授權董事長訂定。
- (二)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張數為 5,000 張，每張面額 100 仟元，發行總面額 500,000 仟元。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7,120	31.43	（美 元：新台幣）	\$ 223,782
人 民 幣		6,555	4.496	（人民幣：新台幣）	29,471
歐 元		3,950	36.9	（歐 元：新台幣）	145,755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775	31.43	（美 元：新台幣）	55,788
人 民 幣		10,708	4.496	（人民幣：新台幣）	48,143
歐 元		1,212	36.9	（歐 元：新台幣）	44,723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521	32.785	(美 元：新台幣)	\$ 246,576
人 民 幣		3,202	4.478	(人民幣：新台幣)	14,339
歐 元		4,884	34.14	(歐 元：新台幣)	166,74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535	32.785	(美 元：新台幣)	83,110
人 民 幣		6,406	4.478	(人民幣：新台幣)	28,686
歐 元		1,268	34.14	(歐 元：新台幣)	43,290

合併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合計數請參閱附註二三，由於外幣交易及本公司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分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6.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資訊 (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三、五及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提供之產品分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化學產品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化學產品部門	<u>\$ 2,849,976</u>	<u>\$ 2,702,450</u>	\$ 262,178	\$ 103,623
總部管理成本			(138,489)	(130,906)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892)	385
其他收益及費損			42,604	-
利息收入			11,493	15,329
其他收入			16,140	13,719
其他利益及損失			(436)	6,310
財務成本			(<u>42,002</u>)	(<u>40,573</u>)
稅前淨利(損)			<u>\$ 150,596</u>	(<u>\$ 32,113</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14 及 113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其他收益及費損、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及負債衡量金額為零。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14年度 113年度
化學產品部門	<u>\$ 176,323</u> <u>\$ 178,347</u>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塑膠添加劑	\$1,665,587 \$ 1,421,038
光固化材料	687,404 778,210
其 他	<u>496,985</u> <u>503,202</u>
化學產品部門	<u>\$ 2,849,976</u> <u>\$ 2,702,450</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台灣及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 自 外 部 客 戶 之 收 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台 灣	\$ 1,187,094 \$ 887,696
中 國	1,247,673 1,469,716
其 他	<u>415,209</u> <u>345,038</u>
	<u>\$ 2,849,976</u> <u>\$ 2,702,450</u>

(六) 主要客戶資訊

114 年度收入金額有 402,108 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
113 年度無單一客戶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 1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 1 及 2)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 1 及 2)
													名稱	價值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7,858 (USD 250 仟元)	\$ -	\$ -	8.8%	短期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	\$ 350,838	\$ 935,568

註 1：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或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15%。

註 2：資金貸與之限額，係依據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3：換算匯率係採用 114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賣出平均匯率。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股 數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欣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20	\$ 134,558	9.78%	\$ 134,558	-

註：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附表五。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 144,426	13%	-	-	-	(\$ 56,481)	(21%)	註1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44,426)	(63%)	-	-	-	56,481	76%	註1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進貨	118,831	12%	-	-	-	(29,997)	(20%)	註1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銷貨	(118,831)	(9%)	-	-	-	29,997	10%	註1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BC Switzerland AG	母 公 司	銷貨	(143,699)	(9%)	-	-	-	43,093	12%	註1
DBC Switzerland AG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進貨	143,699	100%	-	-	-	(43,093)	(100%)	註1

註 1：上述關係人之進銷貨，其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註 2：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1)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BC Group Co., Ltd.	薩摩亞群島	投資業	\$ 317,065	\$ 317,065	10,430	100	\$ 1,648,989	\$ 90,895	\$ 85,183	註 1 及 2
	DBC Europe Holding AG	瑞士	投資業	2,982	2,982	0.1	100	19,255	6,241	6,241	註 2
	DBC Europe GmbH	德國	化學業	3,599	3,599	-	100	1,933	221	221	註 2
	DBC Korea Co., Ltd.	韓國	化學業	4,457	4,457	59.477	99.98	4,202	(573)	(573)	註 2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美國	化學業	45,530	45,530	2	100	(157)	6,647	6,647	註 2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印尼	化學業	13,155	10,028	2.499	99.96	12,567	2,989	2,163	註 2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泰國	化學業	907	907	9.8	49	1,309	766	375	註 2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tnam Co., Ltd.	越南	化學業	22,118	22,118	-	100	16,667	2,813	2,813	註 2
	DBC Group Co., Ltd.	薩摩亞群島	投資業	79,338	79,338	2,530	100	1,199,373	106,840	106,840	註 2
	Total Triumph Limited	薩摩亞群島	投資業	237,595	237,595	7,900	100	462,353	(15,944)	(15,944)	註 2
DBC Europe Holding AG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印尼	化學業	3	-	0.001	0.04	6	2,989	-	註 2
	DBC Switzerland AG	瑞士	化學業	2,679	2,679	0.08	80	11,880	8,048	6,438	註 2

註 1：係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淨利 90,895 仟元加側流及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及已實現利益調整數(5,712)仟元後之餘額。

註 2：係依被投資公司 11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3：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業與全數沖銷。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註3)	年底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化學業	\$ 79,518 (USD 2,530)	註1	\$ 79,518 (USD 2,530)	\$ -	\$ -	\$ 79,518 (USD 2,530)	\$ 106,136 (RMB 24,495)	100	\$ 106,136	\$ 1,199,343	\$ 656,486	-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化學業	283,162 (RMB 62,981)	註1	207,585 (RMB 46,171)	-	-	207,585 (RMB 46,171)	(15,948) (RMB -3,681)	100	(15,948)	461,461	-	註4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上限
\$ 287,103 (RMB 46,171) (USD 2,530)	\$ 409,664 (RMB 73,431) (USD 2,530)	無投資金額上限

註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換算匯率係採用 114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賣出平均匯率。

註3：係依被投資公司 11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4：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之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207,585 (RMB 46,171) 與實收資本額 283,162 (RMB 62,981) 之差異係因盈餘轉增資所致。

註5：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業與全數沖銷。

註6：本公司已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尚在有效期間內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故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無投資金額上限。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雙鏈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 19,141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1%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雙鏈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2	進 貨	118,831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4%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雙鏈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29,997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1%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1	銷貨收入	38,800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1%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1	應收帳款	14,107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1	銷貨收入	16,485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1%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tnam Co., Ltd	1	銷貨收入	25,502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1%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4,172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2	進 貨	77,894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3%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19,111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17,889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BC Switzerland AG	2	銷貨收入	143,699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5%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BC Switzerland AG	2	應收帳款	43,093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1%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1	銷貨收入	90,227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3%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1	應收帳款	28,082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1%
1	雙鏈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3	進 貨	144,426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5%
1	雙鏈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56,481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1%

註 1：0 代表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母公司對孫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附件七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959號4樓

電話：(02)8228-116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5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5~27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7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8~53		六 ~ 二 六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53~56		二 七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56		二 八
	(九)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56		二 九
	(十)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57		三 十
	(十一) 具 重 大 影 響 之 外 幣 資 產 及 負 債 資 訊	57~58		三 一
	(十二)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58, 60~62		三 二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58, 63		三 二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58~59, 62, 64		三 二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65~75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之發生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銷售各類化學原料、塗裝用單體聚合物、工業用添加劑及特用化學品等，由於主要客戶變化幅度較大且營業收入之金額及變動可能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對整體財務報表之瞭解，故民國 114 年度將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顯著成長及新增之主要客戶其營業收入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因此本會計師將特定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評估為關鍵查核事項。與營業收入認列之相關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及二一。

針對此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及測試主要銷貨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抽核主要銷貨客戶銷貨收入之交易文件，包括銷售訂單及出貨文件等。
3. 抽核主要銷貨客戶收款情形，確認銷貨收入之真實性，並確認期後是否有重大退回情形，以確認營業收入是否真實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

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莊 業 偉

莊業偉



會計師

李 東 峰

李東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4035063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6 日



雙龍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六）	\$ 269,754	6	\$ 231,089	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二八）	8,000	-	3,000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及二一）	7,337	-	9,99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及二一）	227,813	5	194,295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十、二一及二七）	118,070	3	98,768	2
1200	其他應收款	621	-	8,80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412	-	8,47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135	-	299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十一）	263,437	6	268,352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31,474	1	23,59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27,053	21	846,678	1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134,558	3	97,376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1,704,922	38	1,645,078	3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及二八）	1,669,137	37	1,788,928	40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五）	3,133	-	4,01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53,299	1	61,213	2
1915	預付設備款	952	-	1,32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14,021	-	16,16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580,022	79	3,614,093	81
1XXX	資 產 總 計	\$ 4,507,075	100	\$ 4,460,77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 1,123,717	25	\$ 1,097,026	2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七）	149,901	3	59,872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250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一）	3,962	-	22,235	1
2150	應付票據	20	-	14	-
2170	應付帳款	81,300	2	66,230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68,026	1	50,271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七）	83,361	2	57,256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128,805	3	239,321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18	-	2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639,360	36	1,592,245	3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513,079	12	654,829	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13,705	-	12,74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九）	1,853	-	3,16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二）	157	-	7,73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28,794	12	678,470	15
2XXX	負債總計	2,168,154	48	2,270,715	51
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855,421	19	855,421	19
3200	資本公積	358,115	8	356,700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8,077	5	238,077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242	1	122,999	3
3350	未分配盈餘	845,186	19	680,101	1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146,505	25	1,041,177	23
3490	其他權益	(21,120)	-	(63,242)	(1)
3XXX	權益總計	2,338,921	52	2,190,056	49
負債與權益總計		\$ 4,507,075	100	\$ 4,460,77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一及二七）	\$ 1,535,322	100	\$ 1,202,42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二、二七及二九）	<u>1,272,289</u>	<u>83</u>	<u>1,141,571</u>	<u>95</u>
5900	營業毛利	263,033	17	60,850	5
5910	已（未）實現銷貨利益	<u>90</u>	<u>-</u>	<u>(7,525)</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263,123</u>	<u>17</u>	<u>53,325</u>	<u>5</u>
	營業費用（附註十四、十九、二二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139,009	9	95,447	8
6200	管理費用	70,674	5	58,810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4,308</u>	<u>3</u>	<u>46,119</u>	<u>4</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63,991</u>	<u>17</u>	<u>200,376</u>	<u>17</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九）	<u>42,604</u>	<u>3</u>	<u>-</u>	<u>-</u>
6900	營業淨利（損）	<u>41,736</u>	<u>3</u>	<u>(147,051)</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二及二七）	1,906	-	2,611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	9,413	1	5,86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二）	3,743	-	10,925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二）	<u>(41,840)</u>	<u>(3)</u>	<u>(40,180)</u>	<u>(3)</u>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附註十二）	<u>103,070</u>	<u>7</u>	<u>101,172</u>	<u>8</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6,292</u>	<u>5</u>	<u>80,393</u>	<u>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損)	\$ 118,028	8	(\$ 66,658)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利益) (附註二三)	<u>13,488</u>	<u>1</u>	(<u>29,368</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損)	<u>104,540</u>	<u>7</u>	(<u>37,290</u>)	(<u>3</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十 九)	788	-	1,17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37,182	3	7,726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4,940</u>	<u>-</u>	<u>52,031</u>	<u>4</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u>42,910</u>	<u>3</u>	<u>60,931</u>	<u>5</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47,450</u>	<u>10</u>	<u>\$ 23,641</u>	<u>2</u>
	每股盈餘 (虧損) (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u>\$ 1.22</u>		(\$ <u>0.44</u>)	
9850	稀 釋	<u>\$ 1.22</u>		(\$ <u>0.4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雙健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四）			
代 碼		普通股本（附註二十） 股數（仟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 附 註 四 及 二 十 ）	保 留 盈 餘 （ 附 註 二 十 ）	法 定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合 計	權 益 總 額
A1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85,542	\$ 855,421	\$ 356,590	\$ 238,077	\$ 77,883	\$ 761,333	\$ 1,077,293	(\$ 172,299)	\$ 49,300	(\$ 122,999)	\$ 2,166,305
B3	112 年度盈餘指撥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5,116	(45,116)	-	-	-	-	-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110	-	-	-	-	-	-	-	110
D1	113 年度淨損	-	-	-	-	-	(37,290)	(37,290)	-	-	-	(37,290)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74	1,174	52,031	7,726	59,757	60,931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6,116)	(36,116)	52,031	7,726	59,757	23,641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5,542	855,421	356,700	238,077	122,999	680,101	1,041,177	(120,268)	57,026	(63,242)	2,190,056
B17	113 年度盈餘指撥分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59,757)	59,757	-	-	-	-	-
D1	114 年度淨利	-	-	-	-	-	104,540	104,540	-	-	-	104,540
D3	11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88	788	4,940	37,182	42,122	42,910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05,328	105,328	4,940	37,182	42,122	147,450
M5	實際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1,415	-	-	-	-	-	-	-	1,415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5,542	\$ 855,421	\$ 358,115	\$ 238,077	\$ 63,242	\$ 845,186	\$ 1,146,505	(\$ 115,328)	\$ 94,208	(\$ 21,120)	\$ 2,338,92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損）	\$ 118,028	(\$ 66,65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2,765	142,911
A20200	攤銷費用	3,112	2,98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785	-
A20900	財務成本	41,840	40,180
A21200	利息收入	(1,906)	(2,611)
A21300	股利收入	(2,112)	(2,112)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03,070)	(101,17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59	2,866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3,814)	(16,339)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已）實現銷貨 利益	(90)	7,52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5,720)	(259)
A29900	火災損失	-	62,83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	(535)	-
A31130	應收票據	2,657	1,198
A31150	應收帳款	(26,846)	(86,43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302)	(25,15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188	21,794
A31200	存 貨	8,729	(112,40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877)	(2,983)
A32125	合約負債	(18,273)	19,476
A32130	應付票據	6	-
A32150	應付帳款	14,119	11,57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755	10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6,707	19,28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	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28)	(81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95,375	(84,21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903	2,6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2,112	\$ 2,11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2,442)	(39,625)
A33500	收取(支付)之所得稅	(4,445)	4,95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52,503</u>	<u>(114,16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增加	(5,00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442)	(22,89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	131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3)	196
B045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55)	(38)
B059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8,066	4,197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929)	(235)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u>45,221</u>	<u>44,61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4,835</u>	<u>25,96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90,029	59,872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6,691	242,026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3,127)	(4,852)
C01600	長期借款減少	(252,266)	(163,122)
C0990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11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8,673)</u>	<u>134,034</u>
EEEE	現金淨增加	38,665	45,835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231,089</u>	<u>185,254</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269,754</u>	<u>\$ 231,08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3 年 2 月 17 日成立，主要從事各類化學原料、塗裝用單體聚合物、工業用添加劑及特用化學品等產品之產銷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5 年 10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107 年 1 月 4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適用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本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管理階層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

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本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本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本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

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

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本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七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各類化學原料、塗裝用單體聚合物、工業用添加劑及特用化學品中紡織用化學品等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依約定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

司係於各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二)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其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本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採取移轉非貨幣性資產供本公司使用之形式，則以該非貨幣性資產之公允價值認列與衡量該項補助。

本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通知員工之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

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通貨膨脹、市場利率及外匯市場波動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六、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19	\$ 37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269,335</u>	<u>230,714</u>
	<u>\$ 269,754</u>	<u>\$ 231,089</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250</u>	<u>\$ -</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
預售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5年1月6日至 115年1月29日	USD 267／NTD 8,137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欣晃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普通股	<u>\$ 134,558</u>	<u>\$ 97,376</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動</u>		
<u>國內投資</u>		
質押定存單	\$ 8,000	\$ 3,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7,337	\$ 9,994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230,222	\$ 197,060
減：備抵損失	(2,409)	(2,765)
	<u>\$ 227,813</u>	<u>\$ 194,295</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118,070	\$ 98,768
減：備抵損失	-	-
	<u>\$ 118,070</u>	<u>\$ 98,768</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收回之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30 天	逾 31 ~ 60 天	逾 61 ~ 90 天	逾 91 ~ 120 天	逾 121 ~ 150 天	逾 151 ~ 180 天	逾 181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	100%	0.68%
總帳面金額	\$335,352	\$ 17,710	\$ 158	\$ -	\$ -	\$ -	\$ -	\$ 2,409	\$355,62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	-	-	-	(2,409)	(2,409)
攤銷後成本	<u>\$335,352</u>	<u>\$ 17,710</u>	<u>\$ 158</u>	<u>\$ -</u>	<u>\$ -</u>	<u>\$ -</u>	<u>\$ -</u>	<u>\$ -</u>	<u>\$353,220</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30 天	逾 31 ~ 60 天	逾 61 ~ 90 天	逾 91 ~ 120 天	逾 121 ~ 150 天	逾 151 ~ 180 天	逾 181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	100%	0.90%
總帳面金額	\$278,137	\$ 22,885	\$ 794	\$ 1,238	\$ 3	\$ -	\$ -	\$ 2,765	\$305,82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	-	-	-	(2,765)	(2,765)
攤銷後成本	<u>\$278,137</u>	<u>\$ 22,885</u>	<u>\$ 794</u>	<u>\$ 1,238</u>	<u>\$ 3</u>	<u>\$ -</u>	<u>\$ -</u>	<u>\$ -</u>	<u>\$303,057</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2,765	\$ 2,765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356)	-
年底餘額	<u>\$ 2,409</u>	<u>\$ 2,765</u>

十一、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86,955	\$ 91,946
製 成 品	176,482	176,406
	<u>\$ 263,437</u>	<u>\$ 268,352</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1,276,103	\$ 1,095,078
火災損失（附註二九）	-	62,832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814)	(16,339)
	<u>\$ 1,272,289</u>	<u>\$ 1,141,571</u>

本公司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中，包含存貨淨變現價值提升而認列之存貨回升利益，以及處分呆滯存貨迴轉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本公司位於桃園市龜山區之外租倉庫於 113 年 7 月遭火災嚴重破壞，致部分存貨毀損，火災損失為 62,832 仟元（列入營業成本項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二九。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 1,704,922</u>	<u>\$ 1,645,078</u>
DBC Group Co., Ltd (DBC Group)	\$ 1,648,989	\$ 1,604,630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PT. DBC)	12,567	6,422
DBC Europe Holding AG (DBC Europe Holding)	19,255	11,597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DBC USA)	(157)	(7,732)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tnam Co., Ltd. (DBC Vietnam)	16,667	15,112
DBC Korea Co., Ltd. (DBC Korea)	4,202	4,865
DBC Europe GmbH (DBC Europe)	1,933	1,574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DBC Thailand)	<u>1,309</u>	<u>878</u>
	1,704,765	1,637,346
加：長期股權投資貸餘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157</u>	<u>7,732</u>
	<u>\$ 1,704,922</u>	<u>\$ 1,645,078</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DBC Group Co., Ltd.	100.00%	100.00%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99.96%	67.00%
DBC Europe Holding AG	100.00%	100.00%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100.00%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tnam Co., Ltd.	100.00%	100.00%
DBC Korea Co., Ltd.	99.98%	99.98%
DBC Europe GmbH	100.00%	100.00%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49.00%	49.00%

本公司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 DBC Thailand 49% 股權，惟依股東間協議，本公司有權利指派董事會過半數之成員，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 DBC Group 於 114 年 9 月 1 日分別以 3,127 仟元（美元 102 仟元）及 3 仟元（美元 0.1 仟元）向其他非控制權益購入 PT.DBC 股權，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67% 增加至 99.96%，DBC Group 持股比例由 0% 增加至 0.04%，股權淨值增加數分別為 1,413 仟元及 2 仟元，調整於資本公積項下。

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 6 日辦理現金增資 DBC USA 分別計 4,852 仟元（美元 150 仟元），本公司 100% 認購，持股比例為 100%。

DBC Group 於 114 年 7 月 24 日及 113 年 6 月 3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分配現金股利 45,221 仟元（人民幣 11,000 仟元）及 44,610 仟元（人民幣 10,000 仟元）。

114 及 11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86,190	\$ 533,945	\$ 452,906	\$ 21,993	\$ 5,338	\$ 641,419	\$ -	\$ 2,141,791
增 添	-	-	5,666	-	-	6,191	11,037	22,894
處 分	-	-	(4,096)	-	-	(3,378)	-	(7,474)
重 分 類	-	-	-	-	-	2,415	(2,415)	-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86,190	\$ 533,945	\$ 454,476	\$ 21,993	\$ 5,338	\$ 646,647	\$ 8,622	\$ 2,157,211
累計折舊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9,734	\$ 119,133	\$ 9,346	\$ 2,727	\$ 58,909	\$ -	\$ 229,849
處 分	-	-	(3,849)	-	-	(628)	-	(4,477)
折舊費用	-	13,666	50,869	2,734	434	75,208	-	142,91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53,400	\$ 166,153	\$ 12,080	\$ 3,161	\$ 133,489	\$ -	\$ 368,283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486,190	\$ 480,545	\$ 288,323	\$ 9,913	\$ 2,177	\$ 513,158	\$ 8,622	\$ 1,788,928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486,190	\$ 533,945	\$ 454,476	\$ 21,993	\$ 5,338	\$ 646,647	\$ 8,622	\$ 2,157,211
增 添	-	1,833	2,859	-	238	7,611	6,901	19,442
處 分	-	(707)	(517)	-	(15)	-	-	(1,239)
重 分 類	-	6,560	2,858	-	-	4,950	(10,070)	4,298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486,190</u>	<u>\$ 541,631</u>	<u>\$ 459,676</u>	<u>\$ 21,993</u>	<u>\$ 5,561</u>	<u>\$ 659,208</u>	<u>\$ 5,453</u>	<u>\$ 2,179,712</u>
累計折舊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53,400	\$ 166,153	\$ 12,080	\$ 3,161	\$ 133,489	\$ -	\$ 368,283
處 分	-	(32)	(426)	-	(15)	-	-	(473)
折舊費用	-	13,998	49,443	2,406	419	76,499	-	142,765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7,366</u>	<u>\$ 215,170</u>	<u>\$ 14,486</u>	<u>\$ 3,565</u>	<u>\$ 209,988</u>	<u>\$ -</u>	<u>\$ 510,575</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486,190</u>	<u>\$ 474,265</u>	<u>\$ 244,506</u>	<u>\$ 7,507</u>	<u>\$ 1,996</u>	<u>\$ 449,220</u>	<u>\$ 5,453</u>	<u>\$ 1,669,137</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3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5 年
運輸設備	5 至 15 年
生財器具	3 至 12 年
其他設備	3 至 20 年

設定作為質押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四、租賃協議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2,636</u>	<u>\$ 1,17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636)</u>	<u>(\$ 1,173)</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 計
成 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4,464	\$ 2,911	\$ 6,148	\$ 13,523
單獨取得	38	-	-	38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4,502</u>	<u>\$ 2,911</u>	<u>\$ 6,148</u>	<u>\$ 13,561</u>
累計攤銷				
113年1月1日餘額	\$ 3,643	\$ 2,747	\$ 2,354	\$ 8,744
攤銷費用	177	17	610	804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820</u>	<u>\$ 2,764</u>	<u>\$ 2,964</u>	<u>\$ 9,548</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682</u>	<u>\$ 147</u>	<u>\$ 3,184</u>	<u>\$ 4,013</u>

(接次頁)

(承前頁)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 計
<u>成 本</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02	\$ 2,911	\$ 6,148	\$ 13,561
單獨取得	55	-	-	55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557</u>	<u>\$ 2,911</u>	<u>\$ 6,148</u>	<u>\$ 13,616</u>
<u>累計攤銷</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20	\$ 2,764	\$ 2,964	\$ 9,548
攤銷費用	179	147	609	935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999</u>	<u>\$ 2,911</u>	<u>\$ 3,573</u>	<u>\$ 10,483</u>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58</u>	<u>\$ -</u>	<u>\$ 2,575</u>	<u>\$ 3,133</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 標 權	10年
專 利 權	15至20年
電腦軟體成本	5年

十六、其他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 19,663	\$ 17,048
預付費用	5,811	4,465
其 他	6,000	2,084
	<u>\$ 31,474</u>	<u>\$ 23,597</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57	\$ 24
其他遞延費用	13,964	16,140
	<u>\$ 14,021</u>	<u>\$ 16,164</u>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	\$ 420,000	\$ 380,00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703,717	717,026
	<u>\$ 1,123,717</u>	<u>\$ 1,097,026</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年利率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75%～2.33% 及 1.90%～2.242%。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50,000	\$ 6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99)	(128)
	<u>\$ 149,901</u>	<u>\$ 59,872</u>
利率區間	1.60%～1.83%	1.53%

(三) 長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	\$ 641,884	\$ 880,78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13,370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長期借款	(128,805)	(239,321)
	<u>\$ 513,079</u>	<u>\$ 654,829</u>

本公司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銀行借款（參閱附註二八），借款到期日為 115 年 4 月 22 日至 129 年 2 月 17 日。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擔保銀行長期借款年利率分別為 2.08245%～2.60% 及 2.08245%～2.596%。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無擔保銀行長期借款年利率為 2.17%。

十八、其他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9,202	\$ 12,06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8,494	4,867
董事酬勞	6,000	-
員工酬勞	4,000	-
其他應付費用	<u>35,665</u>	<u>40,323</u>
	<u>\$ 83,361</u>	<u>\$ 57,256</u>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 7	\$ 7
代收 款	<u>11</u>	<u>13</u>
	<u>\$ 18</u>	<u>\$ 20</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月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676	\$ 12,89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823)	(9,72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853</u>	<u>\$ 3,16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資 產）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19,313</u>	<u>(\$ 14,155)</u>	<u>\$ 5,15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88	-	288
利息費用（收入）	<u>266</u>	<u>(202)</u>	<u>64</u>
認列於損益	<u>554</u>	<u>(202)</u>	<u>35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076	1,076
精算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375)	-	(375)
—經驗調整	<u>(1,875)</u>	<u>-</u>	<u>(1,87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250)</u>	<u>1,076</u>	<u>(1,174)</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雇主提撥	\$ -	(\$ 1,167)	(\$ 1,167)
福利支付	(4,727)	4,727	-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2,890</u>	<u>(9,721)</u>	<u>3,16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09	-	509
利息費用(收入)	<u>210</u>	<u>(167)</u>	<u>43</u>
認列於損益	<u>719</u>	<u>(167)</u>	<u>55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865)	(865)
精算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331	-	331
—經驗調整	<u>(254)</u>	<u>-</u>	<u>(25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7</u>	<u>(865)</u>	<u>(788)</u>
雇主提撥	-	(1,080)	(1,080)
福利支付	<u>(1,010)</u>	<u>1,010</u>	<u>-</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676</u>	<u>(\$ 10,823)</u>	<u>\$ 1,853</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推銷費用	\$ 184	\$ 118
管理費用	184	118
研發費用	<u>184</u>	<u>116</u>
	<u>\$ 552</u>	<u>\$ 35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5%	1.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4.00%	4.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30)	(\$ 360)
減少 0.25%	\$ 343	\$ 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329	\$ 360
減少 0.25%	(\$ 318)	(\$ 34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1,080	\$ 1,08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5.5年	19.2年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20,000	120,000
額定股本	\$ 1,200,000	\$ 1,2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85,542	85,542
已發行股本	\$ 855,421	\$ 855,421

(二)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 338,998	\$ 338,998
認股權	17,493	17,493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415	-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行使歸入權	209	209
	<u>\$ 358,115</u>	<u>\$ 356,700</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157 條行使歸入權所獲得利益產生之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訂明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為之時應經股東會決議。

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前項股息紅利、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得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25 日及 113 年 6 月 2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虧撥補案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盈虧撥補	<u>(\$ 36,116)</u>	<u>(\$ 85,943)</u>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 59,757)</u>	<u>\$ 45,116</u>

本公司 115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0,533</u>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 42,122)</u>
現金股利	<u>\$ 85,542</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5 年 6 月 2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一、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1,535,322</u>	<u>\$ 1,202,421</u>

(一)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應收票據(附註十)	\$ 7,337	\$ 9,994	\$ 11,192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	227,813	194,295	107,321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	<u>118,070</u>	<u>98,768</u>	<u>73,616</u>
	<u>\$ 353,220</u>	<u>\$ 303,057</u>	<u>\$ 192,129</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3,962</u>	<u>\$ 22,235</u>	<u>\$ 2,759</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明細表表八營業收入明細表。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收入	<u>\$ 1,906</u>	<u>\$ 2,611</u>

(二)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股利收入	\$ 2,112	\$ 2,112
其 他	<u>7,301</u>	<u>3,753</u>
	<u>\$ 9,413</u>	<u>\$ 5,865</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785)	\$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59)	(2,866)
淨外幣兌換利益	5,887	14,031
其 他	<u>(600)</u>	<u>(240)</u>
	<u>\$ 3,743</u>	<u>\$ 10,925</u>

(四)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41,840</u>	<u>\$ 40,180</u>

(五) 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u>(\$ 3,814)</u>	<u>(\$ 16,339)</u>

(六) 折舊及攤銷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2,765	\$ 142,911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	<u>3,112</u>	<u>2,981</u>
	<u>\$ 145,877</u>	<u>\$ 145,892</u>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度	113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1,967	\$ 129,995
營業費用	<u>10,798</u>	<u>12,916</u>
	<u>\$ 142,765</u>	<u>\$ 142,91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177	\$ 2,177
營業費用	<u>935</u>	<u>804</u>
	<u>\$ 3,112</u>	<u>\$ 2,981</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2,443	\$ 81,045	\$ 143,488	\$ 61,954	\$ 70,160	\$ 132,114
勞健保費用	7,533	7,078	14,611	6,055	7,167	13,222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2,365	3,420	5,785	2,032	3,589	5,621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八)	-	552	552	-	352	352
董事酬金	-	8,570	8,570	-	2,565	2,565
其他員工福利	<u>5,062</u>	<u>4,049</u>	<u>9,111</u>	<u>4,289</u>	<u>3,858</u>	<u>8,147</u>
	<u>\$ 77,403</u>	<u>\$ 104,714</u>	<u>\$ 182,117</u>	<u>\$ 74,330</u>	<u>\$ 87,691</u>	<u>\$ 162,021</u>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 194 人及 189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6 人。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922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871 仟元。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763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721 仟元。兩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 5.83%。

114 年及 113 年本公司未設有監察人，故無監察人相關酬金。

本公司員工之薪資報酬係參考同業水準並評估員工之相關專業經歷及工作表現予以調整。員工的薪酬除按月發給之薪資外，另根據營運狀況及獲利情形發放獎金及酬勞，而每位員工獲派的金額，係依職務、貢獻與績效表現而定。

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乃依其個人之職務及績效表現，並考量公司之經營成果暨未來營運規劃，經提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送交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之董事報酬係依據「董事薪資報酬管理辦法」辦理，內容分為固定報酬及盈餘提撥董事酬勞，其中董事酬勞總額於公司章程中明訂不高於年度獲利之 5%。獨立董事係按月領取固定報酬，不參與董事酬勞之分配，而董事長除每月領取之固定報酬外，另依據公司之經營成果發放年終獎金，並參與董事酬勞之分配，其餘董事則不支領固定報酬，乃依照職務、參與公司事務之程度分配董事酬勞。董事報酬經提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送交董事會決議。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以當年度提撥之員工酬勞數額中不低於 50% 為基層員工酬勞。114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113 年度係虧損，因此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估列比例

	114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員工酬勞	3.12%
董事酬勞	4.69%

金 額

	114年度
員工酬勞	\$ 4,000
董事酬勞	6,000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609	\$ 4,643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9,685)</u>
	<u>4,609</u>	<u>(5,042)</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6,099	(24,59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780</u>	<u>270</u>
	<u>8,879</u>	<u>(24,32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3,488</u>	<u>(\$ 29,36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u>\$ 118,028</u>	<u>(\$ 66,658)</u>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		
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23,606	(\$ 13,33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67	11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2,780	(9,415)
免稅所得	(422)	(422)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11,804)	(9,662)
租稅減免	(1,356)	(1,718)
其他	<u>517</u>	<u>5,06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3,488</u>	<u>(\$ 29,368)</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35</u>	<u>\$ 299</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8,650	(\$ 763)	\$ 7,887
金融負債未實現損益	-	50	5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730	(18)	712
其 他	<u>5,237</u>	<u>(2,116)</u>	<u>3,121</u>
	14,617	(2,847)	11,770
虧損扣抵	<u>46,596</u>	<u>(5,067)</u>	<u>41,529</u>
	<u>\$ 61,213</u>	<u>(\$ 7,914)</u>	<u>\$ 53,299</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2	\$ 1,092	\$ 1,14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12,118	(234)	11,884
其 他	<u>570</u>	<u>107</u>	<u>677</u>
	<u>\$ 12,740</u>	<u>\$ 965</u>	<u>\$ 13,705</u>

113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1,918	(\$ 3,268)	\$ 8,650
未實現兌換損失	225	(225)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	730	730
其 他	<u>3,923</u>	<u>1,314</u>	<u>5,237</u>
	16,066	(1,449)	14,617
虧損扣抵	<u>19,732</u>	<u>26,864</u>	<u>46,596</u>
	<u>\$ 35,798</u>	<u>\$ 25,415</u>	<u>\$ 61,213</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52	\$ 5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10,467	1,651	12,118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失	775	(775)	-
其 他	<u>409</u>	<u>161</u>	<u>570</u>
	<u>\$ 11,651</u>	<u>\$ 1,089</u>	<u>\$ 12,740</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73,535	122年
<u>134,112</u>	123年
<u>\$ 207,647</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虧損）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22</u>	<u>(\$ 0.44)</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22</u>	<u>(\$ 0.44)</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114年度	113年度
淨利（損）	<u>\$ 104,540</u>	<u>(\$ 37,290)</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5,542	85,54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38</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85,580</u>	<u>85,542</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

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併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34,558	\$ 134,558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	\$ 250	\$ -	\$ 250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97,376	\$ 97,376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市場法係參考市場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及相關資訊，以估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632,064	\$ 554,4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34,558	97,376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5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148,209	2,224,81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人民幣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損）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損 益	\$ 1,768	\$ 1,619	(\$ 187)	(\$ 143)	\$ 779	\$ 1,018

上表所列示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人民幣及歐元計價非衍生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000	\$ 3,000
—金融負債	884,901	709,87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69,335	230,714
—金融負債	1,030,601	1,341,17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7,613 仟元，113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增加／減少 11,105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之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本公司指派特定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因應方案。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前述投資之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4 及 113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1,346 仟元及 97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之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6,212	\$ 151,478	\$ 25,017	\$ -	\$ -
固定利率工具	531,208	355,430	-	-	-
浮動利率工具	<u>98,940</u>	<u>296,685</u>	<u>135,959</u>	<u>219,916</u>	<u>359,737</u>
	<u>\$ 686,360</u>	<u>\$ 803,593</u>	<u>\$ 160,976</u>	<u>\$ 219,916</u>	<u>\$ 359,737</u>

11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3,415	\$ 91,156	\$ 19,200	\$ -	\$ -
固定利率工具	381,497	330,017	-	-	-
浮動利率工具	<u>52,571</u>	<u>411,582</u>	<u>241,187</u>	<u>293,629</u>	<u>399,672</u>
	<u>\$ 497,483</u>	<u>\$ 832,755</u>	<u>\$ 260,387</u>	<u>\$ 293,629</u>	<u>\$ 399,672</u>

(2) 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1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 以 上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8,137	\$ -	\$ -	\$ -	\$ -
一流 出	<u>(8,387)</u>	<u>-</u>	<u>-</u>	<u>-</u>	<u>-</u>
	<u>(\$ 250)</u>	<u>\$ -</u>	<u>\$ -</u>	<u>\$ -</u>	<u>\$ -</u>

(3) 融資額度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469,017	\$ 2,826,826
— 未動用金額	<u>167,283</u>	<u>283,974</u>
	<u>\$ 2,636,300</u>	<u>\$ 3,110,800</u>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DBC Korea Co., Ltd.	子 公 司
DBC Switzerland AG	子 公 司
DBC Europe GmbH	子 公 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子 公 司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子 公 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子 公 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ntnam Co., Ltd.	子 公 司
奕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奕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禾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DOUBLE BOND CHEMICAL (TAIXING) CO., LTD.	實質關係人
尹諾士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註：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子 公 司		
DBC Switzerland AG	\$ 143,699	\$ 136,845
其 他	204,529	177,880
實質關係人	376	1,318
其他關係人	<u>-</u>	<u>1,046</u>
	<u>\$ 348,604</u>	<u>\$ 317,089</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其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子 公 司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 公司	\$ 118,831	\$ 136,293
其 他	77,928	80,907
實質關係人	71,596	71,328
其他關係人	37,838	37,606
	<u>\$ 306,193</u>	<u>\$ 326,134</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其交易價格及付款期間與一般廠商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DBC Switzerland AG	\$ 43,093	\$ 41,501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28,082	19,505
	大豐鑫源達化工 有限公司	19,111	8,884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14,107	10,321
	其 他	13,677	17,904
	實質關係人	-	653
		<u>\$ 118,070</u>	<u>\$ 98,768</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u>\$ 412</u>	<u>\$ -</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 29,997	\$ 16,091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17,889	11,913
	其他關係人		
	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101	11,807
	實質關係人		
	奕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28	10,338
	其 他	11	122
		<u>\$ 68,026</u>	<u>\$ 50,271</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對關係人放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u>\$ -</u>	<u>\$ 8,478</u>
利息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子 公 司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u>\$ 382</u>	<u>\$ 938</u>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期末債權債務情形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子 公 司	<u>\$ 8,494</u>	<u>\$ 4,867</u>

其他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佣金費用	子 公 司		
	DBC Korea Co., Ltd.	\$ 3,506	\$ 7,190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8,757	-
	DBC Europe GmbH	<u>8,630</u>	<u>8,050</u>
		<u>\$ 20,893</u>	<u>\$ 15,240</u>
加工費用	其他關係人		
	欣晃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u>\$ 5,501</u>	<u>\$ 6,160</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佣金費用及加工費用係依雙方協議訂定。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4,185	\$ 14,645
退職後福利	<u>417</u>	<u>420</u>
	<u>\$ 24,602</u>	<u>\$ 15,065</u>

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及關稅履約之擔保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69,921	\$ 881,75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u>8,000</u>	<u>3,000</u>
	<u>\$ 877,921</u>	<u>\$ 884,755</u>

二九、重大之災害損失

本公司位於桃園市龜山區之外租倉庫於 113 年 7 月遭火災嚴重破壞，致部分存貨毀損，本公司已於 113 年度認列火災損失 62,832 仟元。本公司有投保火災保險，已於 114 年度收回保險理賠款並認列保險理賠收入（帳列其他收益及費損）42,604 仟元。

三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6,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暫訂每股溢價發行 115 元，預計募集金額為 690,000 仟元，相關增資基準日授權董事長訂定。
- (二)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張數為 5,000 張，每張面額 100 仟元，發行總面額 500,000 仟元。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603	31.43	(美 元:新台幣)	\$	207,532		
人 民 幣		6,555	4.496	(人民幣:新台幣)		29,471		
歐 元		2,140	36.9	(歐 元:新台幣)		78,966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79	31.43	(美 元:新台幣)		30,770		
人 民 幣		10,708	4.496	(人民幣:新台幣)		48,143		
歐 元		29	36.9	(歐 元:新台幣)		1,070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503	32.785	(美 元:新台幣)	\$	213,201		
人 民 幣		3,202	4.478	(人民幣:新台幣)		14,339		
歐 元		3,007	34.14	(歐 元:新台幣)		102,659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融 負 債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566 32.785 (美 元:新台幣)	\$ 51,341
人 民 幣	6,406 4.478 (人民幣:新台幣)	28,686
歐 元	26 34.14 (歐 元:新台幣)	888

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合計數請參閱附註二二，由於外幣交易及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分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6.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三及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及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及2)
0	雙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7,858 (USD 250 仟元)	\$ -	\$ -	8.8%	短期融通	\$ -	營業週轉	\$ -	-	-	\$ 350,838	\$ 935,568

註1：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或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15%。

註2：資金貸與之限額，係依據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3：換算匯率係採用 114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賣出平均匯率。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股 數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20	\$ 134,558	9.78%	\$ 134,558	-

註：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附表五。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 144,426	13%	-	-	-	(\$ 56,481)	(21%)	註1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44,426)	(63%)	-	-	-	56,481	76%	註1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進貨	118,831	12%	-	-	-	(29,997)	(20%)	註1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銷貨	(118,831)	(9%)	-	-	-	29,997	10%	註1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BC Switzerland AG	母 公 司	銷貨	(143,699)	(9%)	-	-	-	43,093	12%	註1
DBC Switzerland AG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進貨	143,699	100%	-	-	-	(43,093)	(100%)	註1

註 1：上述關係人之進銷貨，其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1)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BC Group Co., Ltd.	薩摩亞群島	投資業	\$ 317,065	\$ 317,065	10,430	100	\$ 1,648,989	\$ 90,895	\$ 85,183	註 1 及 2
	DBC Europe Holding AG	瑞士	投資業	2,982	2,982	0.1	100	19,255	6,241	6,241	註 2
	DBC Europe GmbH	德國	化學業	3,599	3,599	-	100	1,933	221	221	註 2
	DBC Korea Co., Ltd.	韓國	化學業	4,457	4,457	59.477	99.98	4,202	(573)	(573)	註 2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美國	化學業	45,530	45,530	2	100	(157)	6,647	6,647	註 2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印尼	化學業	13,155	10,028	2.499	99.96	12,567	2,989	2,163	註 2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泰國	化學業	907	907	9.8	49	1,309	766	375	註 2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tnam Co., Ltd.	越南	化學業	22,118	22,118	-	100	16,667	2,813	2,813	註 2
	DBC Group Co., Ltd.	薩摩亞群島	投資業	79,338	79,338	2,530	100	1,199,373	106,840	106,840	註 2
DBC Group Co., Ltd.	Double Bond Chemical Global Co., Ltd.	薩摩亞群島	投資業	237,595	237,595	7,900	100	462,353	(15,944)	(15,944)	註 2
	Total Triumph Limited	薩摩亞群島	投資業	3	-	0.001	0.04	6	2,989	-	
DBC Europe Holding AG	DBC Switzerland AG	瑞士	化學業	2,679	2,679	0.08	80	11,880	8,048	6,438	註 2

註 1：係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淨利 90,895 仟元加側流及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及已實現利益調整數(5,712)仟元後之餘額。

註 2：係依被投資公司 11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註3)	年底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化學業	\$ 79,518 (USD 2,530)	註1	\$ 79,518 (USD 2,530)	\$ -	\$ -	\$ 79,518 (USD 2,530)	\$ 106,136 (RMB 24,495)	100	\$ 106,136	\$ 1,199,343	\$ 656,486	-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化學業	283,162 (RMB 62,981)	註1	207,585 (RMB 46,171)	-	-	207,585 (RMB 46,171)	(15,948) (RMB -3,681)	100	(15,948)	461,461	-	註4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上限
\$ 287,103 (RMB 46,171) (USD 2,530)	\$ 409,664 (RMB 73,431) (USD 2,530)	無投資金額上限

註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換算匯率係採用 114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賣出平均匯率。

註3：係依被投資公司 11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4：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之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207,585 (RMB 46,171) 與實收資本額 283,162 (RMB 62,981) 之差異係因盈餘轉增資所致。

註5：本公司已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尚在有效期間內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故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無投資金額上限。

附件八

115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15及114年第1季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959號4樓

電話：(02)8228-116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4		-
四、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5		-
五、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6~7		-
六、	合 併 權 益 變 動 表	8		-
七、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9~10		-
八、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1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1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1~13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3~14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之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14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14~38		六~二七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38~41		二八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41		二九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		-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41		三十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42		三一
	(十二) 具 重 大 影 響 之 外 幣 資 產 及 負 債 資 訊	42~43		三二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43, 46, 49		三三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43, 47		三三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44, 48~49		三三
	(十四) 部 門 資 訊	44~45		三四

會計師核閱報告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54,423 仟元及 150,111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08% 及 3.09%；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8,288 仟元及 15,510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70% 及 0.60%；其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152 仟元及 2,566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3.05% 及 4.29%。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莊 業 偉

莊業偉



會計師 李 東 峰

李東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4035063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5 月 8 日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暨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六）	\$ 1,073,448	22		\$ 1,101,222	23		\$ 1,288,553	2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二九）	404,403	8		347,548	7		95,586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及二二）	67,157	1		37,632	1		75,970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及二二）	643,065	13		526,500	11		470,508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十、二二及二八）	4,549	-		4,033	-		4,741	-	
1200	其他應收款	6,368	-		7,037	-		49,996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610	-		225	-		299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十一）	531,692	11		466,964	10		483,236	10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二八及二九）	109,387	2		99,461	2		130,995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840,679	57		2,590,622	54		2,599,884	5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166,173	3		134,558	3		90,181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及二九）	1,767,461	35		1,801,556	38		1,907,496	3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四及二八）	29,069	1		18,915	-		23,734	-	
1805	商譽（附註十五）	26,593	1		26,593	1		26,593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六）	2,945	-		3,140	-		3,82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159,245	3		170,850	4		169,289	3	
1915	預付設備款	3,216	-		3,018	-		4,00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25,613	-		25,751	-		28,251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180,315	43		2,184,381	46		2,253,369	46	
1XXX	資 產 總 計	\$ 5,020,994	100		\$ 4,775,003	100		\$ 4,853,25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二九）	\$ 1,121,743	22		\$ 1,123,717	24		\$ 1,084,923	2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八）	149,777	3		149,901	3		99,910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	-		250	-		-	-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二）	10,756	-		7,065	-		20,610	1	
2150	應付票據	138,893	3		89,940	2		156,705	3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二八）	-	-		-	-		3,350	-	
2170	應付帳款	285,873	6		213,010	4		197,054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50,998	1		42,502	1		35,216	1	
2216	應付現金股利（附註二一）	85,542	2		-	-		-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119,123	3		136,080	3		105,256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11,721	-		9,987	-		12,38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四及二八）	5,846	-		631	-		5,202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二九）	98,913	2		128,915	3		243,612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213	-		167	-		3,26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079,398	42		1,902,165	40		1,967,487	4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二九）	492,211	10		513,079	11		609,402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16,287	-		14,444	-		16,86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四及二八）	4,880	-		209	-		48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1,672	-		1,853	-		3,03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15,050	10		529,585	11		629,788	13	
2XXX	負債總計	2,594,448	52		2,431,750	51		2,597,275	54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附註二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855,421	17		855,421	18		855,421	18	
3200	資本公積	358,115	7		358,115	7		356,700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8,077	5		238,077	5		238,077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242	1		63,242	1		122,99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847,728	17		845,186	18		712,015	1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149,047	23		1,146,505	24		1,073,091	22	
3490	其他權益	59,502	1		(21,120)	-		(35,776)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2,422,085	48		2,338,921	49		2,249,436	46	
36XX	非控制權益	4,461	-		4,332	-		6,542	-	
3XXX	權益總計	2,426,546	48		2,343,253	49		2,255,978	46	
	負債與權益總計	\$ 5,020,994	100		\$ 4,775,003	100		\$ 4,853,25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5 月 8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二及二八）	\$ 822,846	100	\$ 660,06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三及二八）	<u>604,517</u>	<u>73</u>	<u>543,920</u>	<u>82</u>
5900	營業毛利	<u>218,329</u>	<u>27</u>	<u>116,146</u>	<u>18</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48,825	6	69,071	10
6200	管理費用	35,549	4	31,313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442	2	13,067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34</u>)	<u>-</u>	(<u>1,931</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97,782</u>	<u>12</u>	<u>111,520</u>	<u>17</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三十）	<u>-</u>	<u>-</u>	<u>42,604</u>	<u>6</u>
6900	營業淨利	<u>120,547</u>	<u>15</u>	<u>47,230</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及二八）				
7100	利息收入	2,209	-	3,058	1
7010	其他收入	1,640	-	58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02	-	5,900	1
7050	財務成本	(<u>9,411</u>)	(<u>1</u>)	(<u>10,833</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260</u>)	(<u>1</u>)	(<u>1,291</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15,287	14	\$ 45,939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u>27,069</u>	<u>3</u>	<u>13,654</u>	<u>2</u>
8200	本期淨利	<u>88,218</u>	<u>11</u>	<u>32,285</u>	<u>5</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1,615	4	(7,195)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49,002</u>	<u>6</u>	<u>34,784</u>	<u>5</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80,617</u>	<u>10</u>	<u>27,589</u>	<u>4</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68,835</u>	<u>21</u>	<u>\$ 59,874</u>	<u>9</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88,084	11	\$ 31,914	5
8620	非控制權益	<u>134</u>	<u>-</u>	<u>371</u>	<u>-</u>
8600		<u>\$ 88,218</u>	<u>11</u>	<u>\$ 32,285</u>	<u>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68,706	21	\$ 59,380	9
8720	非控制權益	<u>129</u>	<u>-</u>	<u>494</u>	<u>-</u>
8700		<u>\$ 168,835</u>	<u>21</u>	<u>\$ 59,874</u>	<u>9</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u>\$ 1.03</u>		<u>\$ 0.37</u>	
9850	稀 釋	<u>\$ 1.03</u>		<u>\$ 0.3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5 月 8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雙健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項 目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普通股本 (附註二一)	資本公積 (附註二一)	保 留 盈 餘 (附註二一)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總 計		
A5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85,542	\$ 855,421	\$ 356,700	\$ 238,077	\$ 122,999	\$ 680,101	\$ 1,041,177	(\$ 120,268)	\$ 57,026	(\$ 63,242)	\$ 2,190,056	\$ 7,621	\$ 2,197,677
D1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	-	-	-	-	-	31,914	31,914	-	-	-	31,914	371	32,285
D3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34,661	(7,195)	27,466	27,466	123	27,589
D5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1,914	31,914	34,661	(7,195)	27,466	59,380	494	59,874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	-	(1,573)	(1,573)
Z1	114 年 3 月 31 日餘額	85,542	\$ 855,421	\$ 356,700	\$ 238,077	\$ 122,999	\$ 712,015	\$ 1,073,091	(\$ 85,607)	\$ 49,831	(\$ 35,776)	\$ 2,249,436	\$ 6,542	\$ 2,255,978
A1	115 年 1 月 1 日餘額	85,542	\$ 855,421	\$ 358,115	\$ 238,077	\$ 63,242	\$ 845,186	\$ 1,146,505	(\$ 115,328)	\$ 94,208	(\$ 21,120)	\$ 2,338,921	\$ 4,332	\$ 2,343,253
B5	114 年度盈餘指撥分配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85,542)	(85,542)	-	-	-	(85,542)	-	(85,542)
D1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	-	-	-	-	-	88,084	88,084	-	-	-	88,084	134	88,218
D3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49,007	31,615	80,622	80,622	(5)	80,617
D5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8,084	88,084	49,007	31,615	80,622	168,706	129	168,835
Z1	115 年 3 月 31 日餘額	85,542	\$ 855,421	\$ 358,115	\$ 238,077	\$ 63,242	\$ 847,728	\$ 1,149,047	(\$ 66,321)	\$ 125,823	\$ 59,502	\$ 2,422,085	\$ 4,461	\$ 2,426,5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5 月 8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115,287	\$ 45,93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2,649	42,877
A20200	攤銷費用	1,544	1,435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34)	(1,93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4	-
A20900	財務成本	9,411	10,833
A21200	利息收入	(2,209)	(3,05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605	(14)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52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4,904)	(3,58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2,875)	(2,38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	(254)	-
A31130	應收票據	(28,308)	(24,571)
A31150	應收帳款	(104,658)	116,62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92)	(3,99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95	(37,479)
A31200	存 貨	(53,665)	(16,47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691)	10,232
A32125	合約負債	3,596	(5,196)
A32130	應付票據	45,683	(45,133)
A32150	應付帳款	68,341	(4,40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905	(18,41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8,562)	(1,86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1	41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81)	(13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2,238	59,78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201	3,05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9,370)	(\$ 10,92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118)	(10,03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5,951</u>	<u>41,86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46,194)	(674)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16)	(8,11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24	44
B045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	(5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35)	(1,44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87)	(46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9,808)</u>	<u>(10,71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124)	40,038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1,974)	(12,103)
C01600	長期借款減少	(50,870)	(41,195)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346)	(1,05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4,314)</u>	<u>(14,31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20,397</u>	<u>20,844</u>
EEEE	本期現金增加(減少)	(27,774)	37,682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u>1,101,222</u>	<u>1,250,871</u>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u>\$ 1,073,448</u>	<u>\$ 1,288,55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5 月 8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3 年 2 月 17 日成立，主要從事各類化學原料、塗裝用單體聚合物、工業用添加劑及特用化學品等產品之產銷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5 年 10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107 年 1 月 4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5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合併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合併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合併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合併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 會計準則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二及附表三。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請參閱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說明。

六、現金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64	\$ 542	\$ 46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072,884</u>	<u>1,100,680</u>	<u>1,288,086</u>
	<u>\$ 1,073,448</u>	<u>\$ 1,101,222</u>	<u>\$ 1,288,553</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金融負債－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250	\$ -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
預售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5年1月6日至 115年1月29日	USD 267/NTD 8,137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非 流 動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欣晃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普通股	\$ 166,173	\$ 134,558	\$ 90,181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u>流動</u>			
<u>國內投資</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			
之定期存款	\$ 396,403	\$ 339,548	\$ 92,586
質押定存單	<u>8,000</u>	<u>8,000</u>	<u>3,000</u>
	<u>\$ 404,403</u>	<u>\$ 347,548</u>	<u>\$ 95,586</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67,157</u>	<u>\$ 37,632</u>	<u>\$ 75,970</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			
金額	\$ 652,167	\$ 535,445	\$ 477,084
減：備抵損失	(<u>9,102</u>)	(<u>8,945</u>)	(<u>6,576</u>)
	<u>\$ 643,065</u>	<u>\$ 526,500</u>	<u>\$ 470,508</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			
金額	\$ 4,559	\$ 4,042	\$ 4,747
減：備抵損失	(<u>10</u>)	(<u>9</u>)	(<u>6</u>)
	<u>\$ 4,549</u>	<u>\$ 4,033</u>	<u>\$ 4,741</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收回之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5 年 3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50 天	逾期 151~180 天	逾期 181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8%	0.73%	2.07%	7.47%	22.03%	50.32%	66.28%	100%	
總帳面金額	\$ 650,245	\$ 47,942	\$ 11,280	\$ 4,070	\$ 2,683	\$ 932	\$ 258	\$ 6,473	\$ 723,88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20)	(351)	(233)	(304)	(591)	(469)	(171)	(6,473)	(9,112)
攤銷後成本	<u>\$ 649,725</u>	<u>\$ 47,591</u>	<u>\$ 11,047</u>	<u>\$ 3,766</u>	<u>\$ 2,092</u>	<u>\$ 463</u>	<u>\$ 87</u>	<u>\$ -</u>	<u>\$ 714,771</u>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50 天	逾期 151~180 天	逾期 181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9%	0.53%	2.16%	7.45%	20.92%	50.00%	66.23%	100%	
總帳面金額	\$ 492,930	\$ 54,950	\$ 15,063	\$ 4,778	\$ 2,060	\$ 150	\$ 459	\$ 6,729	\$ 577,11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42)	(292)	(325)	(356)	(431)	(75)	(304)	(6,729)	(8,954)
攤銷後成本	<u>\$ 492,488</u>	<u>\$ 54,658</u>	<u>\$ 14,738</u>	<u>\$ 4,422</u>	<u>\$ 1,629</u>	<u>\$ 75</u>	<u>\$ 155</u>	<u>\$ -</u>	<u>\$ 568,165</u>

114 年 3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50 天	逾期 151~180 天	逾期 181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5%	0.45%	1.27%	3.28%	10.28%	29.86%	50.64%	100%	
總帳面金額	\$ 459,715	\$ 65,488	\$ 17,783	\$ 6,546	\$ 2,626	\$ 345	\$ 156	\$ 5,142	\$ 557,80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51)	(297)	(225)	(215)	(270)	(103)	(79)	(5,142)	(6,582)
攤銷後成本	<u>\$ 459,464</u>	<u>\$ 65,191</u>	<u>\$ 17,558</u>	<u>\$ 6,331</u>	<u>\$ 2,356</u>	<u>\$ 242</u>	<u>\$ 77</u>	<u>\$ -</u>	<u>\$ 551,219</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8,954	\$ 8,419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34)	(1,931)
外幣換算差額	192	94
期末餘額	<u>\$ 9,112</u>	<u>\$ 6,582</u>

十一、存 貨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原 物 料	\$ 189,281	\$ 140,503	\$ 124,162
製 成 品	<u>342,411</u>	<u>326,461</u>	<u>359,074</u>
	<u>\$ 531,692</u>	<u>\$ 466,964</u>	<u>\$ 483,236</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600,833	\$ 531,368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4,904)	(3,580)
未分攤製造費用	<u>8,588</u>	<u>16,132</u>
	<u>\$ 604,517</u>	<u>\$ 543,920</u>

合併公司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中，包含存貨淨變現價值提升而認列之存貨回升利益，以及處分呆滯存貨迴轉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有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5年 3月31日	114年 12月31日	114年 3月31日
本 公 司	DBC Group Co., Ltd. (DBC Group)	投 資 業	100%	100%	100%
本 公 司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PT. DBC)	買 賣 業	99.96%	99.96%	67%
本 公 司	DBC Europe Holding AG (DBC Europe Holding)	投 資 業	100%	100%	100%
本 公 司	DBC Europe GmbH (DBC Europe)	買 賣 業	100%	100%	100%
本 公 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DBC USA)	買 賣 業	100%	100%	100%
本 公 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DBC Thailand)	買 賣 業	49%	49%	49%
本 公 司	DBC Korea Co., Ltd. (DBC Korea)	買 賣 業	99.98%	99.98%	99.98%
本 公 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tnam) Co., Ltd. (DBC Vietnam)	買 賣 業	100%	100%	100%
DBC Group	Double Bond Chemical Global Co., Ltd. (全球化工公司)	投 資 業	100%	100%	100%
DBC Group	Total Triumph Limited (全凱公司)	投 資 業	100%	100%	100%
DBC Group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PT. DBC)	買 賣 業	0.04%	0.04%	-

(接 次 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有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5年 3月31日	114年 12月31日	114年 3月31日
全球化工公司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雙鍵公司)	買賣業	100%	100%	100%
全凱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大豐 鑫源達公司)	製造業	100%	100%	100%
DBC Europe Holding AG	DBC Switzerland AG (DBC Switzerland)	買賣業	80%	80%	80%

合併公司於 115 年 3 月 31 日暨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持有 DBC Thailand 49% 股權，惟依股東間協議，本公司有權利指派董事會過半數之成員，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合併公司於 114 年 9 月 1 日以 3,130 仟元(美元 102 仟元)向其他非控制權益購入 PT.DBC 股權，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67% 增加至 99.96%，DBC Group 持股比例由 0% 增加至 0.04%，股權淨值增加數 1,415 仟元調整於資本公積項下。

DBC Group 於 114 年 7 月 24 日舉行董事會，決議分配現金股利 45,221 仟元(人民幣 11,000 仟元)。

全球化工公司於 114 年 7 月 24 日舉行董事會，決議分配現金股利 45,221 仟元(人民幣 11,000 仟元)。

上海雙鍵公司於 114 年 7 月 2 日舉行董事會，決議分配現金股利 44,517 仟元(人民幣 11,000 仟元)。

DBC Switzerland 於 114 年 3 月 27 日舉行股東會，決議分配現金股利 7,863 仟元(瑞士法郎 210 仟元)。

PT. DBC、DBC Europe Holding、DBC Europe、DBC USA、DBC Thailand、DBC Korea、DBC Vietnam、全凱公司及 DBC Switzerland 係非重要子公司，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486,190	\$ 686,456	\$ 643,808	\$ 32,302	\$ 61,324	\$ 650,007	\$ 20,953	\$ 2,581,040
增 添	-	3,477	2,373	-	372	444	1,448	8,114
處 分	-	-	(353)	-	(555)	(11)	-	(919)
重 分 類	-	-	-	-	-	1,866	(1,866)	-
淨兌換差額	-	3,246	4,009	161	1,189	60	261	8,926
114年3月31日餘額	<u>\$ 486,190</u>	<u>\$ 693,179</u>	<u>\$ 649,837</u>	<u>\$ 32,463</u>	<u>\$ 62,330</u>	<u>\$ 652,366</u>	<u>\$ 20,796</u>	<u>\$ 2,597,161</u>
累計折舊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118,514	\$ 320,445	\$ 19,411	\$ 48,330	\$ 136,718	\$ -	\$ 643,418
處 分	-	-	(336)	-	(543)	(10)	-	(889)
折舊費用	-	5,473	14,872	785	1,241	18,927	-	41,298
淨兌換差額	-	1,385	3,302	124	970	57	-	5,838
114年3月31日餘額	<u>\$ -</u>	<u>\$ 125,372</u>	<u>\$ 338,283</u>	<u>\$ 20,320</u>	<u>\$ 49,998</u>	<u>\$ 155,692</u>	<u>\$ -</u>	<u>\$ 689,665</u>
114年3月31日淨額	<u>\$ 486,190</u>	<u>\$ 567,807</u>	<u>\$ 311,554</u>	<u>\$ 12,143</u>	<u>\$ 12,332</u>	<u>\$ 496,674</u>	<u>\$ 20,796</u>	<u>\$ 1,907,496</u>
成 本								
115年1月1日餘額	\$ 486,190	\$ 698,084	\$ 648,691	\$ 32,137	\$ 62,673	\$ 662,534	\$ 17,327	\$ 2,607,636
增 添	-	1,148	400	527	228	913	-	3,216
處 分	-	-	(12,830)	(263)	-	(747)	-	(13,840)
重 分 類	-	1,403	-	-	768	-	(1,403)	768
淨兌換差額	-	4,581	5,577	168	1,648	83	352	12,409
115年3月31日餘額	<u>\$ 486,190</u>	<u>\$ 705,216</u>	<u>\$ 641,838</u>	<u>\$ 32,569</u>	<u>\$ 65,317</u>	<u>\$ 662,783</u>	<u>\$ 16,276</u>	<u>\$ 2,610,189</u>
累計折舊								
115年1月1日餘額	\$ -	\$ 140,974	\$ 376,987	\$ 22,436	\$ 52,499	\$ 213,184	\$ -	\$ 806,080
處 分	-	-	(12,089)	(263)	-	(659)	-	(13,011)
折舊費用	-	5,923	13,842	690	1,266	19,324	-	41,045
淨兌換差額	-	2,176	4,797	149	1,410	82	-	8,614
115年3月31日餘額	<u>\$ -</u>	<u>\$ 149,073</u>	<u>\$ 383,537</u>	<u>\$ 23,012</u>	<u>\$ 55,175</u>	<u>\$ 231,931</u>	<u>\$ -</u>	<u>\$ 842,728</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486,190</u>	<u>\$ 557,110</u>	<u>\$ 271,704</u>	<u>\$ 9,701</u>	<u>\$ 10,174</u>	<u>\$ 449,350</u>	<u>\$ 17,327</u>	<u>\$ 1,801,556</u>
115年3月31日淨額	<u>\$ 486,190</u>	<u>\$ 556,143</u>	<u>\$ 258,301</u>	<u>\$ 9,557</u>	<u>\$ 10,142</u>	<u>\$ 430,852</u>	<u>\$ 16,276</u>	<u>\$ 1,767,461</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3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5 年
運輸設備	4 至 15 年
生財器具	3 至 12 年
其他設備	3 至 20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18,566	\$ 18,086	\$ 18,560
建 築 物	9,442	354	4,382
運輸設備	1,061	475	792
	<u>\$ 29,069</u>	<u>\$ 18,915</u>	<u>\$ 23,734</u>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0,981</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55	\$ 54
建 築 物	1,419	1,426
運輸設備	130	99
	<u>\$ 1,604</u>	<u>\$ 1,579</u>

除上述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5,846</u>	<u>\$ 631</u>	<u>\$ 5,202</u>
非 流 動	<u>\$ 4,880</u>	<u>\$ 209</u>	<u>\$ 48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土 地	5.22%	5.22%	5.22%
建 築 物	2.23%~11.5%	2.23%~11.5%	1.3%~11.5%
運輸設備	1.3%~3.94%	1.3%~3.91%	3.5%~4.2%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以供員工執行業務使用，租賃期間為 1 ~ 3 年。

合併公司亦承租土地及若干建築物做為辦公室及員工宿舍使用，租賃期間為 1~4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租賃費用	<u>\$ 1,061</u>	<u>\$ 75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505)</u>	<u>(\$ 1,868)</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運輸設備、員工宿舍及辦公室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商 譽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商 譽	<u>\$ 26,593</u>	<u>\$ 26,593</u>	<u>\$ 26,593</u>

該商譽可回收金額之決定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使用價值係以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5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

管理階層認為可回收金額所依據關鍵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致造成商譽之帳面金額合計超過可回收金額合計。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商 標 權	\$ 515	\$ 558	\$ 693
專 利 權	-	-	92
電腦軟體成本	<u>2,430</u>	<u>2,582</u>	<u>3,040</u>
	<u>\$ 2,945</u>	<u>\$ 3,140</u>	<u>\$ 3,825</u>

除認列攤銷費用外，合併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於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 標 權	10年
專 利 權	15至20年
電腦軟體成本	3至10年

十七、其他資產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u>流 動</u>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九)	\$ 69,435	\$ 44,960	\$ 80,028
預付款項	27,075	32,626	38,447
預付費用	12,431	12,420	10,160
其 他	446	9,455	2,360
	<u>\$ 109,387</u>	<u>\$ 99,461</u>	<u>\$ 130,995</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1,427	\$ 1,380	\$ 1,345
其他遞延費用	24,186	24,371	26,906
	<u>\$ 25,613</u>	<u>\$ 25,751</u>	<u>\$ 28,251</u>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	\$ 420,000	\$ 420,000	\$ 430,00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701,743	703,717	654,923
	<u>\$ 1,121,743</u>	<u>\$ 1,123,717</u>	<u>\$ 1,084,923</u>
利率區間	0.75%~2.27%	0.75%~2.33%	1.95%~2.248%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50,000	\$ 150,000	\$ 1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23)	(99)	(90)
	<u>\$ 149,777</u>	<u>\$ 149,901</u>	<u>\$ 99,910</u>
利率區間	1.60%~1.81%	1.60%~1.83%	1.63%~1.64%

(三) 長期借款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	\$ 591,124	\$ 641,994	\$ 845,434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	7,58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長期借款	(<u>98,913</u>)	(<u>128,915</u>)	(<u>243,612</u>)
	<u>\$ 492,211</u>	<u>\$ 513,079</u>	<u>\$ 609,402</u>
利率區間	2.08%~2.60%	2.08%~2.88%	2.08%~2.88%

合併公司以自有土地、建築物及設備抵押擔保銀行借款（參閱附註二九），借款到期日為115年4月22日至129年2月17日。

十九、其他負債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u>流動</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8,224	\$ 45,297	\$ 25,609
應付董事酬勞	7,500	6,000	-
應付員工酬勞	5,500	4,000	500
其他應付費用	<u>77,899</u>	<u>80,783</u>	<u>79,147</u>
	<u>\$ 119,123</u>	<u>\$ 136,080</u>	<u>\$ 105,256</u>
<u>其他負債</u>			
代收款	\$ 206	\$ 160	\$ 158
存入保證金	<u>7</u>	<u>7</u>	<u>3,105</u>
	<u>\$ 213</u>	<u>\$ 167</u>	<u>\$ 3,263</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89仟元及138仟元。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20,000</u>	<u>120,000</u>	<u>120,000</u>
額定股本	<u>\$ 1,200,000</u>	<u>\$ 1,200,000</u>	<u>\$ 1,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85,542</u>	<u>85,542</u>	<u>85,542</u>
已發行股本	<u>\$ 855,421</u>	<u>\$ 855,421</u>	<u>\$ 855,421</u>

(二) 資本公積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 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338,998	\$ 338,998	\$ 338,998
認股權	17,493	17,493	17,493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 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415	1,415	-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行使歸入權	<u>209</u>	<u>209</u>	<u>209</u>
	<u>\$ 358,115</u>	<u>\$ 358,115</u>	<u>\$ 356,700</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157 條行使歸入權所獲得利益產生之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訂明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為之時應經股東會決議。

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

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前項股息紅利、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得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5 年 3 月 13 日舉行董事會及 114 年 6 月 2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 113 年度盈虧撥補案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盈虧撥補	\$ -	(\$ 36,116)
法定盈餘公積	\$ 10,533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42,122)	(\$ 59,757)
現金股利	\$ 85,542	\$ -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	\$ -

有關 11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5 年 6 月 2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二、收入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822,846</u>	<u>\$ 660,066</u>

(一) 合約餘額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應收票據(附註十)	\$ 67,157	\$ 37,632	\$ 75,970	\$ 50,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	643,065	526,500	470,508	574,98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十)	4,549	4,033	4,741	696
	<u>\$ 714,771</u>	<u>\$ 568,165</u>	<u>\$ 551,219</u>	<u>\$ 625,855</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10,756</u>	<u>\$ 7,065</u>	<u>\$ 20,610</u>	<u>\$ 25,743</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u>\$ 2,209</u>	<u>\$ 3,058</u>

(二) 其他收入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其他收入	<u>\$ 1,640</u>	<u>\$ 584</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4)	\$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605)	14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52)
淨外幣兌換利益	1,731	6,002
其 他	(820)	(64)
	<u>\$ 302</u>	<u>\$ 5,900</u>

(四) 財務成本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借款利息	\$ 9,313	\$ 10,774
租賃負債之利息	98	59
	<u>\$ 9,411</u>	<u>\$ 10,833</u>

(五) 回升利益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u>(\$ 34)</u>	<u>(\$ 1,931)</u>
存貨 (包含於營業成本)	<u>(\$ 4,904)</u>	<u>(\$ 3,580)</u>

(六) 折舊及攤銷費用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1,045	\$ 41,298
使用權資產	1,604	1,579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	<u>1,544</u>	<u>1,435</u>
	<u>\$ 44,193</u>	<u>\$ 44,31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7,575	\$ 37,549
營業費用	<u>5,074</u>	<u>5,328</u>
	<u>\$ 42,649</u>	<u>\$ 42,87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08	\$ 1,126
營業費用	<u>436</u>	<u>309</u>
	<u>\$ 1,544</u>	<u>\$ 1,435</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4,659	\$ 4,632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十)	<u>89</u>	<u>138</u>
	<u>4,748</u>	<u>4,770</u>
其他員工福利	<u>81,808</u>	<u>75,83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86,556</u>	<u>\$ 80,60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1,601	\$ 28,173
營業費用	<u>54,955</u>	<u>52,430</u>
	<u>\$ 86,556</u>	<u>\$ 80,603</u>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預計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以當年度提撥之員工酬勞數額中不低於 50% 為基層員工酬勞。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1.38%	1.33%
董事酬勞	1.38%	-

金 額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 1,500	\$ 500
董事酬勞	1,500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15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113 年度係虧損，因此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現 金
	114年度
員工酬勞	\$ 4,000
董事酬勞	6,000

114 及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4 及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9,968	\$ 9,887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u>17,101</u>	<u>3,76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7,069</u>	<u>\$ 13,654</u>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3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子公司 DBC Group、全球化工公司及全凱公司設立於薩摩亞群島，無所得稅負；上海雙鍵公司、大豐鑫源達公司、DBC Europe、DBC Europe Holding、DBC Korea、DBC USA、PT. DBC、DBC Thailand、DBC Switzerland 及 DBC Vietnam 截至 113 年度止企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03</u>	<u>\$ 0.37</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03</u>	<u>\$ 0.3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88,084</u>	<u>\$ 31,914</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85,542	85,54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32</u>	<u>1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85,574</u>	<u>85,55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併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以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5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_____	\$ _____	\$ 166,173	\$ 166,173

11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_____	\$ _____	\$ 134,558	\$ 134,558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_____	\$ 250	\$ _____	\$ 250

114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_____	\$ _____	\$ 90,181	\$ 90,181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市場法係參考市場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及相關資訊，以估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註1）	\$ 2,269,852	\$ 2,070,312	\$ 2,066,7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66,173	134,558	90,181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	25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543,073	2,397,144	2,535,42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票據－關係人、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應付現金股利、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人民幣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115年 1月1日至 3月31日	114年 1月1日至 3月31日	115年 1月1日至 3月31日	114年 1月1日至 3月31日	115年 1月1日至 3月31日	114年 1月1日至 3月31日
損	益	\$ 1,725	\$ 1,947	(\$ 166)	(\$ 310)	\$ 875	\$ 942

上表所列示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人民幣及歐元計價非衍生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04,403	\$ 347,548	\$ 95,586
－金融負債	884,777	885,011	700,25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072,884	1,100,680	1,288,086
－金融負債	977,867	1,030,601	1,337,58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及減少／增加 238 仟元及 124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之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合併公司指派特定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因應方案。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前述投資之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合併公司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1,662 仟元及 90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之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5年3月31日暨114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5 年 3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38,087	\$ 366,250	\$ 72,927	\$ 3,165	\$ -
租賃負債	1,034	1,016	4,048	4,942	-
固定利率工具	431,302	455,553	-	-	-
浮動利率工具	98,798	202,336	197,875	206,013	350,014
	<u>\$ 769,221</u>	<u>\$1,025,155</u>	<u>\$ 274,850</u>	<u>\$ 214,120</u>	<u>\$ 350,014</u>

11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79,714	\$ 227,584	\$ 74,073	\$ 161	\$ -
租賃負債	120	77	448	210	-
固定利率工具	531,235	355,483	29	-	-
浮動利率工具	98,940	296,685	135,959	219,916	359,737
	<u>\$ 810,009</u>	<u>\$ 879,829</u>	<u>\$ 210,509</u>	<u>\$ 220,287</u>	<u>\$ 359,737</u>

114 年 3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31,622	\$ 183,790	\$ 81,506	\$ 663	\$ -
租賃負債	1,043	1,001	3,237	489	-
固定利率工具	481,129	70,514	150,016	-	-
浮動利率工具	188,513	295,970	261,513	267,765	388,905
	<u>\$ 902,307</u>	<u>\$ 551,275</u>	<u>\$ 496,272</u>	<u>\$ 268,917</u>	<u>\$ 388,905</u>

(2) 融資額度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2,467,043	\$2,469,017	\$2,854,723
— 未動用金額	<u>335,757</u>	<u>167,283</u>	<u>268,077</u>
	<u>\$2,802,800</u>	<u>\$2,636,300</u>	<u>\$3,122,800</u>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約約定，若應收商業承兌匯票到期時無法收回，受讓人有權要求合併公司支付未結清餘額。是以，合併公司並未移轉該應收商業承兌匯票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合併公司持續認列所有應收商業承兌匯票，並將該已移轉之應收商業承兌匯票作為支付供應商貨款之擔保品。

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暨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無未除列之已移轉應收商業承兌匯票。

合併公司將部分大陸地區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背書轉讓予供應商以支付應付帳款，由於該等票據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合併公司除列所移轉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及相應之應付帳款。惟若該等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到期時未能兌現，供應商仍有權要求合併公司清償，故合併公司仍持續參與該等票據。

合併公司持續參與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最大損失暴險金額為已移轉而尚未到期之銀行承兌匯票面額，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暨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分別為 323,699 仟元、325,967 仟元及 239,282 仟元，該等票據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9 個月，暨 1~12 個月及 1~6 個月內到期。考量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評估其持續參與之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於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合併公司於移轉應收銀行承兌匯票時，持續參與該等票據於本期及累積均未認列任何損益。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奕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奕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禾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DOUBLE BOND CHEMICAL (TAIXING) CO., LTD.	實質關係人
迪比喜化學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尹諾士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註：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二)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u>\$ 5,957</u>	<u>\$ 4,353</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其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 21,884	\$ 27,832
其他關係人	<u>20,107</u>	<u>6,999</u>
	<u>\$ 41,991</u>	<u>\$ 34,831</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其交易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DOUBLE BOND CHEMICAL (TAIXING) CO., LTD.	\$ 4,559	\$ 4,042	\$ 4,554
	尹諾士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	-	-	193
減：備抵呆帳		(<u>10</u>)	(<u>9</u>)	(<u>6</u>)
		<u>\$ 4,549</u>	<u>\$ 4,033</u>	<u>\$ 4,741</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應付票據－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DOUBLE BOND CHEMICAL (TAIXING) CO., LTD.	<u>\$ -</u>	<u>\$ -</u>	<u>\$ 3,350</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欣晁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 33,030	\$ 28,940	\$ 12,881
	實質關係人			
	DOUBLE BOND CHEMICAL (TAIXING) CO., LTD.	13,787	11,523	13,453
	奕益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	4,181	2,028	8,882
	其 他	-	11	-
		<u>\$ 50,998</u>	<u>\$ 42,502</u>	<u>\$ 35,216</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預付款項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DOUBLE BOND CHEMICAL (TAIXING) CO., LTD.	\$ -	\$ 1,202	\$ -

(七) 承租協議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取得使用權資產		
實質關係人		
迪比喜化學貿易 (上海) 有限公司	\$ 10,242	\$ -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租賃負債	實質關係人			
	迪比喜化學貿易 (上海) 有限公司	\$ 9,701	\$ -	\$ 4,518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費用		
實質關係人		
迪比喜化學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 86	\$ 50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協議係依雙方協議訂定。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2,045	\$ 8,603
退職後福利	109	101
	<u>\$ 12,154</u>	<u>\$ 8,704</u>

合併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及銀行保證之擔保品：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67,132	\$ 870,574	\$ 879,766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 資產）	69,435	44,960	80,02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u>8,000</u>	<u>8,000</u>	<u>3,000</u>
	<u>\$ 944,567</u>	<u>\$ 923,534</u>	<u>\$ 962,794</u>

三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本公司位於桃園市龜山區之外租倉庫於 113 年 7 月遭火災嚴重破壞，致部分存貨毀損，本公司已於 113 年度認列火災損失 62,832 仟元。本公司有投保火災保險，已於 114 年度收回保險理賠款並認列保險理賠收入（帳列其他收益及費損）42,604 仟元。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4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向關係人欣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契約承租其位於台中市南屯區之廠區，租期自 115 年 5 月 1 日至 120 年 4 月 30 日，經雙方書面同意得再展延，本公司取得使用權資產金額為 226,507 仟元。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5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614	31.995	(美元：新台幣)	\$ 243,610
人 民 幣		5,839	4.629	(人民幣：新台幣)	27,029
歐 元		3,118	36.71	(歐元：新台幣)	114,462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224	31.995	(美元：新台幣)	71,157
人 民 幣		9,421	4.629	(人民幣：新台幣)	43,610
歐 元		735	36.71	(歐元：新台幣)	26,982

11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120	31.43	(美 元：新台幣)	\$ 223,782
人 民 幣		6,555	4.496	(人民幣：新台幣)	29,471
歐 元		3,950	36.9	(歐 元：新台幣)	145,755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775	31.43	(美 元：新台幣)	55,788
人 民 幣		10,708	4.496	(人民幣：新台幣)	48,143
歐 元		1,212	36.9	(歐 元：新台幣)	44,723

114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456	33.205	(美元：新台幣)	\$ 280,781
人 民 幣		3,606	4.573	(人民幣：新台幣)	16,490
歐 元		3,254	35.97	(歐元：新台幣)	117,046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593	33.205	(美元：新台幣)	86,101
人 民 幣		10,384	4.573	(人民幣：新台幣)	47,486
歐 元		634	35.97	(歐元：新台幣)	22,805

合併公司於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合計數請詳合併綜合損益表，由於外幣交易及本公司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分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附表一)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資訊 (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三及四)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提供之產品分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化學產品部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化學產品部門	<u>\$ 822,846</u>	<u>\$ 660,066</u>	\$ 156,062	\$ 34,008
總部管理成本			(35,549)	(31,313)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34	1,931
其他收益及費損			-	42,604
利息收入			2,209	3,058
其他收入			1,640	584
其他利益及損失			302	5,900
財務成本			(9,411)	(10,833)
稅前淨利			<u>\$ 115,287</u>	<u>\$ 45,939</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預期信用迴轉利益、其他收益及費損、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股 數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欣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20	\$ 166,173	9.78%	\$ 166,173	-

註：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二及附表三。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損 益	投 資 損 益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BC Group Co., Ltd.	薩摩亞群島	投 資 業	\$ 317,065	\$ 317,065	10,430	100	\$ 1,724,485	\$ 30,229	\$ 26,651	註 1 及 2	
	DBC Europe Holding AG	瑞 士	投 資 業	2,982	2,982	0.1	100	20,182	755	755	-	
	DBC Europe GmbH	德 國	化 學 業	3,599	3,599	-	100	1,769	(155)	(155)	-	
	DBC Korea Co., Ltd.	韓 國	化 學 業	4,457	4,457	59,477	99.98	3,712	(331)	(331)	-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美 國	化 學 業	45,530	45,530	2	100	9	167	167	-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印 尼	化 學 業	13,155	13,155	2,499	99.96	14,495	2,301	2,300	-	
	Double Bond Chemical (Thailand) Co., Ltd.	泰 國	化 學 業	907	907	9.8	49	1,222	(117)	(57)	-	
	Double Bond Chemical Vietnam Co., Ltd.	越 南	化 學 業	22,118	22,118	-	100	19,303	2,312	2,312	-	
DBC Group Co., Ltd.	Double Bond Chemical Global Co., LTD.	薩摩亞群島	投 資 業	79,338	79,338	2,530	100	1,264,278	29,039	29,039	註 2	
	Total Triumph Limited	薩摩亞群島	投 資 業	237,595	237,595	7,900	100	476,422	1,189	1,189	-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印 尼	化 學 業	3	3	0.001	0.04	7	2,301	1	-	
DBC Europe Holding AG	DBC Switzerland AG	瑞 士	化 學 業	2,679	2,679	0.08	80	12,760	971	777	-	

註 1：係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淨利 30,229 仟元加側流及逆流交易之未實現及已實現利益淨調整數(3,578)仟元後之餘額。

註 2：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3：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民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5)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化學業	\$ 80,947 (USD 2,530)	註1	\$ 80,947 (USD 2,530)	\$ -	\$ -	\$ 80,947 (USD 2,530)	\$ 29,038 (RMB 6,357)	100	\$ 29,038	\$ 1,264,247	\$ 656,486	-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化學業	291,538 (RMB 62,981)	註1	213,726 (RMB 46,171)	-	-	213,726 (RMB 46,171)	1,163 (RMB 255)	100	1,163	475,503	-	註4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294,673 (RMB 46,171) (USD 2,530)	\$ 420,859 (RMB 73,431) (USD 2,530)	無投資金額上限

註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換算匯率係採用 115 年 3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賣出平均匯率。

註3：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4：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之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213,726 (RMB 46,171) 與實收資本額 291,538 (RMB 62,981) 之差異係因盈餘轉增資所致。

註5：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6：本公司已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尚在有效期間內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故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無投資金額上限。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	交易條件	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2	進 貨	\$ 18,021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2%
0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14,440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
0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1	銷貨收入	16,006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2%
0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PT. Double Bond Chemindo	1	應收帳款	20,863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
0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2	進 貨	29,884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4%
0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19,676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
0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28,966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1%
0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BC Switzerland AG	2	銷貨收入	25,949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3%
0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BC Switzerland AG	2	應收帳款	23,801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
0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1	銷貨收入	16,113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2%
0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USA, Inc.	1	應收帳款	20,412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
1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3	進 貨	53,401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6%
1	雙鍵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大豐鑫源達化工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84,272	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及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2%

註 1：0 代表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母公司對孫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附件九

內部控制聲明書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5年3月13日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5年3月1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茂德



簽章

總經理：陳仲平



簽章

附件十

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承銷商總結意見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雙鍵公司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6,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發行總金額新臺幣 60,000 仟元整；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張數為 5,000 張，每張面額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 500,000 仟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許 道 義



承銷部門主管：陳 權 澤



附件十一

律師法律意見書

律師法律意見書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記名式普通股 6,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發行總金額新台幣 60,000,000 元；暨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張數為伍仟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伍億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彭義誠律師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6 月 22 日

附件十二

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茂德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6 月 22 日

聲明書

本人係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長，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一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長：蔡茂德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6 月 22 日

聲明書

本人係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李昆昌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6 月 2 2 日

聲明書

本人係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林良



中華民國115年 6 月 22 日

聲明書

本公司係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杰迪思投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林良



中華民國115年 6 月 22 日

聲明書

本人係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杰迪思投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代表人：劉建良



中華民國115年 6 月 22 日

聲明書

本人係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蔡高忠

獨立董事：蔡高忠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6 月 22 日

聲明書

本人係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獨立董事：李水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6 月 22 日

聲明書

本人係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經理人：陳仲平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6 月 22 日

聲明書

本人係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經理人：陳炯達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6 月 22 日

聲明書

本人係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經理人：黃朋朋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6 月 22 日

聲明書

本人係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經理人：蔡秀慧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6 月 22 日

聲明書

本人係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於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經理人：蔡若渝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6 月 22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該公司）委託，擔任該公司募集與發行一一五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許 道 義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6 月 22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該公司）委託，擔任該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 事 長 何英明

代理人：證券部經理 林士棋



聲明書

本公司受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該公司）委託，擔任該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烜 台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7 月 16 日

附件十三

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5 年第二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開會時間：民國 115 年 3 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11 時

開會地點：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959 號 4 樓 會議室

出席董事：蔡茂德、李昆昌、林良、杰迪思投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建良、蔡高忠、
李水生 共 6 人

列席人員：總經理陳仲平、財務暨人資經理蔡秀慧、會計經理蔡若渝

主 席：蔡茂德



記錄：蔡若渝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

(一)~(六)：略。

三、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之討論事項：

第一案~第六案：略。

第七案

案 由：本公司擬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提請 審議。

說 明：一、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擬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張數為 5,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伍億元，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暫定每張以不低於面額之 102% 發行，實際總發行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若實際募集金額高於預定金額，增加資金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二、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計劃之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劃項目、資金預定運用進度及預期可能產生之效益等計劃內容及本次相關發行及轉換辦法請詳附件十六及附件十七。發行及轉換辦法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資本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並呈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後發行之。

- 三、另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與實際發行作業時效，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重要內容，包括但不限於發行金額、發行價格、發行期間、發行條件、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訂定、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發行相關事宜，如遇有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應主客觀環境因素需要而需修正或調整時，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四、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將採競價拍賣方式全數對外公開承銷，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條規定得不印製實體債券，採帳簿劃撥交付，本次轉換公司債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發行後，將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櫃檯買賣。
- 五、為配合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作業，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所需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一切相關發行事宜。
- 六、本次發行如有未盡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七、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八案

案由：本公司擬辦理 115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審議。

- 說明：一、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6,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暫訂每股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15 元，預計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690,000 仟元整。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以銀行借款或自有資金支應；惟若募集資金增加時，則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 二、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發行計劃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劃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計劃內容請詳附件十六。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擬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 15%，計 900 仟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並依證交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600 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75%，計 4,500 仟股，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

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起五日內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自行拼湊成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四、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發行價格，係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下稱「承銷商自律規則」)第六條規定辦理。為因應市場變化，擬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於符合前述法令規定，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及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日，皆不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範圍內，調整每股發行價格。實際發行價格俟本現金增資案向金管會申報生效後，擬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依承銷商自律規則第六條規定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洽承銷商依當時市場狀況共同議定之。
- 五、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辦理上市掛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有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六、本次現金增資計劃之重要內容，包括但不限於議定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募集金額、資金來源、計劃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等相關事項，未來如因主管機關核定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因應主客觀環境因素需要變更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七、本次現金增資案經呈報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擬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認股基準日、實際繳款期間、增資基準日、認股發放日及辦理與本次增資相關事項。
- 八、本次發行如有未盡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九、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九案~第十六案:略。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5 年第五次董事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民國 115 年 6 月 5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30 分

開會地點：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959 號 4 樓 會議室

出席董事：蔡茂德、李昆昌、林良、杰迪思投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建良、蔡高忠、
李水生 共 6 人

列席人員：總經理陳仲平、財務暨人資經理蔡秀慧、會計經理蔡若渝、稽核主管林鳳俞

主 席：蔡茂德



記錄：蔡若渝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詳如附件一。

三、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之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本公司辦理 115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項目變更案，提請 審議。

說 明：一、本公司業經 115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 115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共計 6,000,000 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暫訂每股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
幣 115 元，資金用途為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

二、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發行價格，業經 115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
議授權董事長於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
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下稱「承銷商自律規則」)第六條規定範圍
內，調整每股發行價格。為因應市場變化暨符合承銷商自律規則第六條規
定，本公司擬將暫訂每股發行價格調整為每股新台幣 240 元，調整後預計募
集金額為新台幣 1,440,000 仟元整，並將資金用途調整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
實營運資金，考量計畫項目變更或個別項目金額調整，而致原個別項目所需
資金增加金額合計數達所募集資金總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故重新提請董事
會審議，以臻周延。

三、調整後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發行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計畫內容，請詳附件二。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以自有資金及/或減少償還銀行借款支應；惟若募集資金增加時，則作為充實營運資金及/或償還銀行借款之用。

四、115年3月13日董事會第八案決議內容中第三項至第八項維持原決議。

五、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決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擬向臺灣銀行新店分行申請授信額度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公司為營運週轉需要，擬向臺灣銀行新店分行申請綜合融資貸款合控新臺幣壹億貳仟萬元整(含週轉金新台幣捌仟萬元整、進口融資美金貳佰萬元整)，動用期限壹年，並擬請授權董事長全權代表本公司辦理後續相關簽約事宜。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

附件十四

公司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Double Bond Chemical Ind. Co., Ltd.」。
-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得對外保證，但保證對象僅限關係企業。
-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 第四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份

-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拾貳億元整，分為壹億貳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總額保留新台幣肆仟萬元，共計肆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 第六條 刪除。
- 第七條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發行其他有價證券亦同，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保管或登錄。
- 第八條 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九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 第九條之一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 第十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 第十一條 本公司股東除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



有一表決權。

第十二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電子方式為股東會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悉依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之一 股東會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分發各股東。股東會議事錄並應連同出席股東之出席簽到卡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二條之二 本公司申請停止公開發行需經股東會特別決議通過始得為之，且於興櫃期間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動此條。

第十三條 刪除。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第十四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名額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之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候選人提名之受理方式及公告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之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及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

審計委員會應由含至少一名具備會計或財務在內之 3 名獨立董事組成，並由其中一名擔任召集人。

第十四條之一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

第十四條之二 本公司得為董事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五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六條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規定辦理。



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者，應依法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前項代理以一人為限。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七條

本公司董事得酌領車馬費，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十八條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十九條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表冊，送交審計委員會查核，並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 (一) 營業報告書。
- (二) 財務報表。
- (三)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二十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並僅得以現金為之。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第一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50 % 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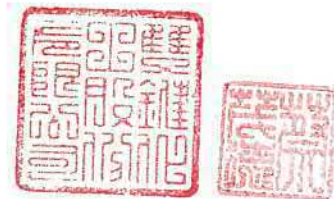
本公司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分派盈餘時，應先依本條規定比例預估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且公司有累積虧損時，亦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本條規定比例預估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執行員工庫藏股、員工認股權憑證、員工承購新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員工酬勞等給付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前項股息紅利、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得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所處產業正屬成長階段，目前為穩定成長期，研發與提升產能為競爭力，與永續經營關鍵，需不斷投注資金進行投資，故本公司現階段之股利政策係依據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資金需求後，採部份股票股利發放以保留公司營運所需資金，但若因此造成獲利能力大幅稀釋，則由董事會參考營運及資本支出，及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擬定合適之現金與股票股利搭配比例，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比例不低於百分之十。

第二十一之一 本公司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分派盈餘或彌補虧損，由董事會編造書表、議案，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後，提董事會決議之。

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為之時應經股東會決議。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對外轉投資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四十以上，其授權董事會執行。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三條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二十四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十一月十九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六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九月二十四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五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二月十九日。

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七月八日。

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二月十六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七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七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二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二月十五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二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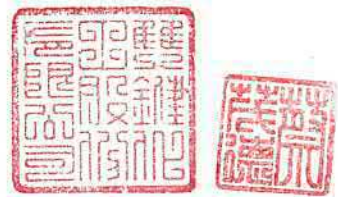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二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 茂 德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第二十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並僅得以現金為之。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u>第一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50%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u> <u>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u> 本公司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分派盈餘時，應先依本條規定比例預估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且公司有累積虧損時，亦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本條規定比例預估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執行員工庫藏股、員工認股權憑證、員工承購新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員工酬勞等給付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並僅得以現金為之。<u>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u>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分派盈餘時，應先依本條規定比例預估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且公司有累積虧損時，亦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本條規定比例預估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執行員工庫藏股、員工認股權憑證、員工承購新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員工酬勞等給付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配合證交法第14條第6項暨金管證發字第1130385442號規定修訂。
第二十四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u>第二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年四月六月二十五日。</u>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增列本次修訂日。



附件十五
盈餘分配表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114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739,856,222
本期稅後淨利	104,539,815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788,183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105,327,998
提列項目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10,532,80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2,122,221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876,773,641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 (1元)	(85,542,062)
期末未分配盈餘	791,231,579

董事長：蔡茂德



經理人：陳仲平



會計主管：蔡若渝



附件十六

不得受理競價拍賣對象投標單之聲明書

聲明書

茲聲明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茂德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6 月 22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因辦理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簡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道義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6 月 22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 事 長 何英明

代理人：證券部經理 林士棋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案件受理競價拍賣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競價拍賣，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應募人出具之符合投標對象資格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承銷團各證券商。
- 九、擔任興櫃股票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櫃）公開銷售時之推薦證券商。
- 十、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玉山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烜 台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7 月 16 日

雙鍵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茂德

